

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 3400 万 A 股网上路演公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 [2004] 120 号文核准，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将于 2004 年 8 月 3 日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400 万股，发行价格 12.21 元 / 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新股发行公司通过互联网进行公司推介的通知》，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有关安排，发行人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04 年 8 月 2 日（星期一）14 : 00 - 18 : 00 在全景网络（www.p5w.net）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届时参加人员有发行人董事长、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有关人员。

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摘要》于 2004 年 7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 7 月 29 日

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SUPOR COOKWARE CO.,LTD)

浙江省玉环县大麦屿经济开发区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封卷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99 号

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

招 股 说 明 书

人民币普通股

34,000,000股

单位：元

	面 值	发行价	发行费用	募集资金
每 股	1.00	12.21	0.62	11.59
合 计	34,000,000	415,140,000	21,054,200	394,085,800

发行方式：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

预计发行期：2004年8月3日

拟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2004年7月15日

董 事 会 声 明

发行人董事会已批准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全体董事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机关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等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投资风险：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在本次发行前持有本公司 60.73% 股权，本公司七名自然人股东同时均为集团公司股东，合计持有本公司发行前 38.15% 股份，其中：公司第二大股东苏增福直接持有本公司发行前 25.67% 的股份，通过集团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发行前 31.57% 股份，合计持有本公司发行前 57.24% 股份，成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后，股东苏增福合计所持股份将被稀释为 42.86%，仍可对股份公司的人事、经营决策进行控制，有可能对公司少数权益股东带来一定的风险。

2、本公司及下属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04 年 1 - 5 月、2003 年、2002 年、2001 年享受的各种奖励款、国产设备抵免企业所得税、财政补贴收入（为各类贴息）金额及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2004 年 1-5 月	2003 年	2002 年	2001 年
各种奖励款	672,902.92	26,268,800.00	16,680,525	5,145,045
国产设备抵免企业所得税		2,702,608.18	2,792,878.04	
财政补贴收入（各类贴息，冲减“财务费用”）	1,090,651.00	3,511,388.00	935,100.00	800,000.00
合计	1,763,553.92	32,482,796.18	20,408,503.04	5,945,045.00
占同期净利润比例	9.71%	42.48%	39.79%	24.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	0.13	0.52	0.55	0.39

如果今后公司及下属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享受的各种奖励款、国产设备抵免企业所得税、财政补贴收入（为各类贴息）减少甚至取消，对公司未来收益将会产生较大影响。

3、本公司新股发行后，公司的净资产将大幅度增长，从而导致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下降，因此存在因净资产收益率下降所引致的风险。

4、使用在公司不粘炊具产品上的涂料 杜邦“特富龙”（TEFLON）是否有害身体健康问题倍受关注和争议。经统计，该类产品 2003 年国内销售占苏泊尔主营业务收入的 7.44%，2004 年 1 - 5 月占 8.59%。如果该材料被认定为不利人体健康，公司这部分的生产销售将受到影响；同时有可能引发与消费者的纠纷而给公司造成潜在影响。

5、2004年1-5月,本公司共实现净利润1,811.94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13.28%,与2003年度比较,仅为2003年度的23.69%。虽然公司2004年1-5月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分别较2003年1-5月增长21.41%和18.27%,但是由于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5.25倍,补贴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91.64%,使2004年度净利润存在下降的风险。

目 录

释义	1 - 1 - 6
第一章、概览	1 - 1 - 8
第二章、本次发行概况	1 - 1 - 11
第三章、风险因素	1 - 1 - 16
第四章、发行人基本情况	1 - 1 - 28
第五章、业务和技术	1 - 1 - 59
第六章、同业竞争与关联交 易	1 - 1 - 86
第七章、董事、监事及高级 管理人员	1 - 1 - 113
第八章、公司治理结构	1 - 1 - 121
第九章、财务会计信息	1 - 1 - 135
第十章、业务发展目标	1 - 1 - 192
第十一章、募股资金运用	1 - 1 - 197
第十二章、发行定价及股利 分配政策	1 - 1 - 232
第十三章、其他重要事项	1 - 1 - 234
第十四章、董事及有关中介 机构声明	1 - 1 - 241
第十五章、附录和备查文件	1 - 1 - 248

释 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本公司或公司或股份公司或苏泊尔	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于 2000 年 11 月 10 日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全称为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如在成立之前应用“本公司”时，则指本公司前身浙江苏泊尔炊具有限公司。
发行人	指	本公司，即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本公司前身浙江苏泊尔炊具有限公司
发起人	指	本公司两个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股东单位：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和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七个自然人股东：苏增福、苏显泽、黄墩清、黄显情、曾林福、苏艳、廖亮。
控股股东或集团公司	指	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苏泊尔	指	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
苏泊尔废旧公司	指	玉环县苏泊尔废旧物质回收有限公司
包装公司	指	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
苏泊尔橡塑	指	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原名：玉环县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东莞苏泊尔	指	东莞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原名：东莞市新利奥电器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	本公司向中国境内投资者发售的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 3,400 万股社会公众股之事宜
股票	指	本公司即将发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普通股股票
上市	指	本公司股票获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深交所 上证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江天健	指	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
大卖场	指	集休闲、娱乐、购物、餐饮为一体的全空调商业休闲消费环境，是一种全新的休闲娱乐购物模式。
OEM	指	英文全称“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中文意思是原始设备制造商，它是一种“代工生产”的方式，其含义是生产者不直接生产产品，而是利用自己掌握的核心技术、负责设计和开发、控制销售渠道，具体的加工任务交给别的企业去做的方式。

美国 UL 安全体系认证	指	UL 是保险商试验所的简写“Underwriter Laboratories Inc.” UL 安全试验所是美国最有权威的，也是世界上从事安全试验和鉴定的较大的民间机构，主要从事产品的安全认证和经营安全证明业务，其最终目的是为市场得到具有相当安全认证和经营安全证明的产品。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ccc）认证	指	CCC 英文全称为 China Compulsory Certification,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是中国政府为保护消费者人身和国家安全, 加强产品质量管理, 依照法律法规实施的一种产品合格评定制度。
T/T	指	英文全称为“Telegraphic Transfer”, 即电汇, 指汇出行应汇款人的申请, 拍发加押电报或电传给在另一个国家的分行或代理行（即汇入行）, 指示解付一定金额给收款人的一种汇款方式。
L/C	指	英文全称为“Letter of Credit”, 即信用证, 是指由银行（开证行）依照客户（申请人）的要求和指示或自己主动, 在符合信用证条款的条件下, 凭规定单据: 1、向第三者（受益人）或其指定的人进行付款, 或承兑和（或）支付受益人开立的汇票, 或 2、授权另一银行进行该项付款或承兑和支付汇票, 或 3、授权另一银行议付。简而言之, 信用证是一种银行开立的有条件的承诺付款的书面文件。
国际保理	指	包括出口保理和进口保理, 是一种当今国际贸易中新型的结算方式, 它以赊销、承兑交单为付款条件, 通过保理商向卖方提供包括对买方资信调查、坏帐担保、贷款催收、销售分类帐管理以及贸易融资等综合性金融服务。
元或人民币元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货币
美元/USD	指	美利坚合众国法定货币
WTO	指	成立于 1995 年 1 月 1 日, 前身为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世界贸易组织。

致 投 资 者

对本招股说明书有任何疑问，请咨询本次发行保荐机构和发行人。投资者应依据本招股说明书所载资料作出投资决定。本公司并未授权任何人士向任何投资者提供与本招股说明书所载不同的资料。任何未经本公司及保荐机构授权刊登的资料或声明均不应成为投资者依赖的资料。

第一章 概 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概况

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浙江苏泊尔炊具有限公司，是由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与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共同出资，于1998年7月17日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2000年9月30日，本公司经浙江省人民政府企业上市工作领导小组浙上市2000[24]号文批准，整体变更设立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主营业务为设计、生产、销售各种压力锅、铝制品炊具及小家电等，主要产品为压力锅、奶锅、汤锅、炒锅、蒸锅、真空保鲜锅、电水壶、电磁炉、电火锅、电饭煲、榨汁机等，公司的产品使用“苏泊尔”及“好帮手”牌商标。据国家统计局中国行业企业信息发布中心统计的结果，1999年至2003年，苏泊尔压力锅市场占有率位居第一位，其中2003年度为47.04%；同时，公司的产品已经远销美洲、欧洲及东南亚许多国家。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1,580,220股，占发行前总股本的60.73%。本次发行前，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权的主要股东为自然人苏增福，占发行前总股本的25.67%。

公司本次发行前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股)	比例	持股数(股)	比例
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	61,580,220	60.73%	61,580,220	45.48%
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	法人股	1,135,680	1.12%	1,135,680	0.84%
苏增福	自然人股	26,029,380	25.67%	26,029,380	19.22%
苏显泽	自然人股	2,605,980	2.57%	2,605,980	1.92%

黄墩清	自然人股	2,413,320	2.38%	2,413,320	1.78%
黄显情	自然人股	2,038,140	2.01%	2,038,140	1.51%
苏艳	自然人股	1,865,760	1.84%	1,865,760	1.38%
曾林福	自然人股	1,865,760	1.84%	1,865,760	1.38%
廖亮	自然人股	1,865,760	1.84%	1,865,760	1.38%
社会公众	社会公众股	--	--	34,000,000	25.11%
合计	-	101,400,000	100.00%	135,400,000	100.00%

本公司是中国最大的炊具生产厂家之一，是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据国家统计局中国行业企业信息发布中心统计，1999年至2003年，“苏泊尔”牌压力锅连续五年位居全国市场同类产品销量第一名。“苏泊尔”商标在2002年2月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评为“中国驰名商标”。

二、主要财务数据

下述数据摘自浙江天健出具的审计报告浙天会审[2004]1061号。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 年份	2004年5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2002年12月31日	200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69,589,774.67	574,733,399.47	435,273,140.28	308,374,457.45
负债总额	532,313,721.60	360,711,070.10	299,963,752.77	211,983,500.38
净资产	226,574,655.04	208,442,950.17	131,890,737.36	96,033,824.42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 年份	2004年1-5月	2003年度	2002年度	2001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63,059,916.94	836,522,190.09	615,144,162.49	469,451,683.90
主营业务利润	101,370,390.45	237,699,304.79	183,353,317.60	153,932,197.59
营业利润	23,173,639.10	80,572,231.26	63,511,770.04	35,056,074.17
利润总额	28,675,704.59	110,999,026.74	76,789,025.56	38,290,495.87
净利润	18,119,417.76	76,473,958.66	51,292,928.39	24,373,968.41

(三) 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04 年 1 - 5 月	200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39,960.28	46,561,357.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37,891.18	-62,476,488.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211,964.45	13,962,854.09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0.08	0.46

三、本次发行情况

- (一)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 (二) 发行数量：3,4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11%）
- (三) 每股面值：1 元
- (四) 每股发行价格：12.21 元
- (五) 预计可募集资金：41,514 万元人民币
- (六) 发行市盈率：16.19 倍
- (七) 发行日期：2004 年 8 月 3 日
- (八) 发行方式：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

(九) 发行对象：于《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摘要》刊登日即 2004 年 7 月 29 日持有深交所或上证所已上市流通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收盘市值总和（包括可流通但暂时锁定的股票市值）不少于 10,000 元的投资者。两市投资者都可参加本次新股发行的配售。投资者同时持有的深、沪两市二级市场的股票市值不合并计算。投资者持有的投资基金（包括开放式基金）不计入可申购市值，但投资基金（包括开放式基金）可作为二级市场投资者，按照其持有的深、沪两市上市流通 A 股股票市值参加申购和配售。

(十)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2.23 元（按截止 2004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数据计算）

(十一)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4.58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包括审计基准日至发行日新增的净资产）

四、募股资金的运用

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并扣除各种发行费用后，本公司预计可募集资金 39,408.58 万元。2002 年 9 月及 2003 年 5 月，本公司分别召开了股东大会，2004 年 1 月公司召开第二届董

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议案，本公司计划将所得款项用作如下六个项目共需 45,560 万元：

（一）投资 21,173 万元新建智能化整体厨房项目。该项目为第二批国家重点技术改造“双高一优”项目，已经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国经贸投资[2001]1000 号文批准立项。该项目达产后可年产智能整体厨房电器控制平台 4 万套、年产压力智能锅 100 万台及年产智能消毒柜 100 万台。

（二）投资 6,753 万元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武汉基地压力锅、铝制品及不粘锅生产线移地技术改造项目。该项目已经武汉市经济委员会武经技[2001]199 号文批准同意。

（三）投资 4,807 万元进行年产 450 万只铝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984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823 万元。该项目已经浙江省经贸委浙经贸投资[2002]819 号文批准同意。

（四）投资 2,812 万元建设苏泊尔国际营销网络，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1,220 万元（折 147 万美元），流动资金 1,592 万元（折 192 万美元）。本项目已经浙江省经贸委浙经贸投资[2002]735 号文批准同意。

（五）投资 5,240 万元进行年产 3000 吨不锈钢--铝高档复合片材技术改造，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98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260 万元。该项目已经浙江省经贸委浙经贸投资[2003]675 号文批准同意。

（六）投资 4,775 万元进行年产 50 万台智能电磁灶技术改造，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96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815 万元。该项目已经浙江省经贸委浙经贸投资[2003]676 号文批准同意。

如果实际筹资额不能满足投资需要，则资金缺口由本公司通过贷款等方式自筹解决。对于尚未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本公司将利用有效的金融工具进行安全、稳定的短期投资。

第二章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股票面值：	1.00元/股
发行股数：	3,400万股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25.11%
每股发行价格：	12.21元
发行市盈率：	16.19倍（按公司2003年度全面摊薄每股收益计算，每股收益未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2.23元（以2004年5月31日数据为基准）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4.58元（按发行价12.21元/股计算，扣除发行费用）
发行方式：	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
发行对象：	于《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摘要》刊登日即2004年7月29日持有深交所或上证所已上市流通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收盘市值总和（包括可流通但暂时锁定的股票市值）不少于10,000元的投资者。两市投资者都可参加本次新股发行的配售。投资者同时持有的深、沪两市二级市场的股票市值不合并计算。投资者持有的投资基金（包括开放式基金）不计入可申购市值，但投资基金（包括开放式基金）可作为二级市场投资者，按照其持有的深、沪两市上市流通A股股票市值参加申购和配售。
承销方式	由兴业证券牵头组织的承销团采用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预计实收募股资金：	39,408.5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二、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预计实收募股资金和发行费用：本次A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41,51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2,105.42万元，预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39,408.58万元。具体列支情况如下表所示：

费用项目	费用金额（万元）
------	----------

承销费用	1245.12
保荐费	450
审计费用	160
评估费用	5
律师费用	80
上网发行费	145.30
审核费	20
费用总计	2,105.42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 1、 发行人： 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玉环县大麦屿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 苏显泽
 电话： 0576 - 7338880
 传真： 0576 - 7338336
 联系人： 叶继德 陈浩 廖莉华

- 2、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99 号
 法定代表人： 兰荣
 电话： 021 - 68419393
 传真： 021 - 68419764
 联系人： 石军 李艳西 周慧敏

- 3、 副主承销商： 金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海南省海口市龙昆北路 2 号帝豪大厦 19 层
 法定代表人： 彭振明
 电话： 0898-68583082
 传真： 0898-68583087
 联系人： 陈绵飞

-
- 4、 副主承销商： 上海远东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5 楼
法定代表人： 李刚剑
电话： 021-58788888-323
传真： 021-68865582
联系人： 许虹
- 5、 分销商： 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天津市河西区宾水道 3 号
法定代表人： 张志军
电话： 022--28451830
传真： 022—28451976
联系人： 郑雪迎
- 6、 分销商：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989 号中达广场 22 楼
法定代表人： 顾森贤
电话： 021-50586660-865
传真： 021-50586660-832
联系人： 颜涛
- 7、 分销商： 亚洲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上海市九江路 399 号华盛大厦 1001 室
法定代表人： 吉可为
电话： 021-63518925
传真： 021-63518925
联系人： 马泓政
- 8、 发行人律师： 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
住所： 杭州市中山北路 310 号中大广场五矿大厦七楼

- 法定代表人：沈田丰
- 电话：0571-85775888
- 传真：0571-85775643
- 经办律师：张立民 徐旭青 颜华荣
- 9、 财务审计机构：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住所：杭州市文三路 388 号钱江科技大厦 14-20 层
- 法定代表人：胡少先
- 电话：0571-88216882
- 传真：0571-88216870
- 经办会计师：朱大为 朱剑敏
- 10、 资产评估机构 浙江勤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原浙江天健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朱永勤
- 住所：杭州市体育场路 429 号天和大厦
- 电话：0571-88216706
- 传真：0571-88216860
- 经办评估师：朱永勤 潘文夫
- 11、 资产评估机构 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王永忠
-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11 层
- 电话：0591 - 7802333
- 传真：0591 - 7858645
- 经办注册评估师：黄耕 宋永霞 林栩 陈飞
- 12、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 电话：0755 - 25938000
- 传真：0755 - 25988122

- 13、 收款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陈屿分理处
 账号： 1207084109045811601
 住所： 浙江省玉环县陈屿镇兴港路 38 号
 电话： 0576-7333062
 传真： 0576-7335025
 联系人： 徐秋丁

四、预计时间表

招股说明书刊登日期	2004 年 7 月 29 日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2004 年 7 月 30 日
申购日期	2004 年 8 月 3 日
中签率公告日期	2004 年 8 月 4 日
摇号中签结果公告日期	2004 年 8 月 5 日
配售收缴股款日期	2004 年 8 月 6 日
预计挂牌交易日期	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将尽快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五、发行人与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有关责任人员的关联关系说明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第三章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此次发售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和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本公司的风险因素如下：

一、现有股东控制风险与对策

风险：本公司的控股股东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在本次发行前持有本公司 60.73% 股权，发行后持有 45.48%；本公司七名自然人股东均为集团公司股东，合计持有本公司发行前 38.15% 股份，发行后持有 28.57%。其中：公司第二大股东苏增福直接持有本公司发行前 25.67% 的股份，通过集团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发行前 31.57% 股份，合计持有本公司 57.24% 股份，成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后，苏增福合计所持股份将被稀释为 42.86%，仍可与控股股东对股份公司的人事、经营决策进行控制，有可能对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带来一定的风险。

对策：为避免控股股东对本公司的控制风险，本公司在着重完善公司的独立性和完整性的基础上，加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建设和执行，通过下列措施保护中小股东的权益：

（一）规范控股股东行为：《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在行使表决权时，不得作出有损于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中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股东大会不应通过同意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关联交易为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决议。”

（二）完善公司董事制度：《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在选举董事时采用累积投票制”“董事应当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当其自身的利益与公司股东的利益相冲突时，应当以公司和股东的最大利益为行为准则，并保证：不得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营业或者从事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活动。”

（三）规范公司决策制度：本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和内部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了有关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的回避制度，以保证股东大会决策对其他股东利益的公允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定：“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公司董事会就关联交易表决时，有利害关系的当事人，也不得参与表决”

“按照规定回避表决后，若参加表决的董事不足全体董事的二分之一，则由独立董事对该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发表独立意见后，由全体董事表决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此种情况下，全体董事不对该项关联交易进行实质性表决。公司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有利害关系的股东，不应当参加表决。”

（四）凸现独立董事作用：本公司已经聘请了三名独立董事，制定了独立董事制度，确保其能对公司的重大决策和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以发挥独立董事的有效监督作用。

（五）避免同业竞争：本公司已经与集团公司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集团公司承诺：“集团公司除对股份公司的投资以外，将不在任何地方以任何方式投资或自营从事股份公司已经开发、生产或经营的产品（或相类似的产品、或在功能上具有替代作用的产品）。”

二、政策风险及对策

风险：本公司 2001 年度、2002 年度、2003 年度分别收到补贴收入 514.50 万元、1,668.05 万元、2,626.88 万元，分别占净利润的比例为 21.11%、32.52%、34.35%，主要来源：（1）本公司于 2001 年 6 月经浙江厅认定为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根据玉环县人民政府文件《关于依靠科技进步建设科技之城的意见》（试行），对经浙江省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和高新技术产品企业给予财政奖励政策，用于高新技术研究开发及扩大再生产，2002 年度、2003 年度分别收到 560.90 万元和 269.70 万元；（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苏泊尔位于武汉市汉阳区，汉阳区政府为了扶持当地企业上规模、上档次、创效益，对其实施奖励，用于技术改造和扩大再生产，依据武汉市汉阳区财政局根据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阳政[2000]39 号《武汉汉阳区政府关于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实行财政优惠政策的批复》、武汉市汉阳区财政局阳财[2002]101 号《汉阳区财政局关于对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实行奖励的通知》及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阳政[2002]35 号《区人民政府关于对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实施奖励进行补充说明的通知》，2001 年度、2002 年度、2003 年度分别收到 514.50 万元、991.65 万元、2300 万元。如果今后公司及下属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享受的补贴收入减少甚至取消补贴收入，对公司未来收益将会产生较大影响。2004 年 1 - 5 月，本公司仅收到补贴收入 67.29 万元，下属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未收到补贴收入，占净利润的比例为 3.72%。

对策：公司将不断加大主营业务的拓展，进一步提高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开拓新产品、新市场，降低因财政补贴减少而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三、2004 年度净利润存在下降风险及对策

风险：2004 年 1 - 5 月，本公司共实现净利润 1,811.94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13.28%，与 2003 年度比较，仅为 2003 年度的 23.69%。虽然公司 2004 年 1 - 5 月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分别较 2003 年 1 - 5 月增长 21.41%和 18.27%，但是由于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5.25 倍，补贴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 91.64%，使 2004 年度净利润存在下降的风险。

对策：2004 年 1 - 5 月及 2003 年 1 - 5 月净利润分别占 2003 年度净利润的 23.69%和 27.32%，可见，公司的盈利能力具有较明显的季节性，下半年较上半年盈利能力强。2004 年下半年公司将充分利用本次上市契机，努力扩大电器类及炊具类新产品的宣传，增加主营业务收入；同时公司仍将采取精细化管理，最大限度地降低期间费用；另外，本公司与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将继续争取当地政府的优惠政策，使本公司 2004 年度的盈利能力仍保持在较高水平。

四、业务经营风险及对策

（一）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所需原材料主要有铝锭片、不锈钢材料及各类配件，2003 年度公司主要产品原材料占制造成本的 86%左右。由于 2004 年电力供应不足、世界金属市场价格趋升、国家宏观经济调控等因素影响，氧化铝及钢材供应较为紧张，铝锭及不锈钢价格涨幅较大；配件主要由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和合作伙伴宁波荣华电器机模厂供应，由于上游原材料涨价，使得 2004 年配件价格预计较 2003 年上升 5% - 8%，原材料价格的上涨，将直接影响公司的制造成本和盈利能力。

对策：

1、在铝锭片上，本公司已经和武汉、甘肃等地铝业公司建立合作关系，签订了长期合同，能够保证供应和价格的相对稳定。同时公司还在期货市场购买了期铝合约，实施套期保值策略，稳定生产成本，保持稳定的盈利水平。

套期保值的风险在于是否根据公司生产实际所需要的用铝量和客户的报价进行套期保值。如果铝锭的现货价格持续下降，而公司套期保值的数量超过公司的实际用铝量，短期内保值部分的成本会上升，公司必须承受现货价格下跌的风险；如果铝锭的现货价格持续上升，而公司套期保值的数量少于公司的实际用铝量，短期内公司按现货价格进行生产的成本就会上升，公司必须承受现货价格涨价的风险。本公司实施的铝锭期货套期保值措

施，主要是在原材料现货价格上涨时，为了稳定生产成本采取的一种防范措施，其保值的数量和价格均以客户订单为依据，在一定程度上起到平抑生产成本的作用。

2、在不锈钢材料上，本公司已和国外一级代理商建立稳定合作关系，同时和国内大型钢厂建立了关系，并以现有目标价为基准同不锈钢生产厂家和经销商签订远期合约，保证不锈钢价格波动风险降到最低。

3、在配件上，本公司和相关的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通过对配件材料的分析和供应市场的扩展，寻找新材料和新工艺，不断提升配件材料利用率和生产效率；通过新供应市场的扩展，形成竞争的供应市场，并在产品的设计、生产、采购、运输全过程完善公司管理，进一步降低成本，使该类风险降到最低。

（二）水、电能源供给风险对策

公司所需水、电能源由当地水力电力部门供应。作为公司主要需求能源之一的电力、水源，是不可或缺的，公司用电和用水主要集中在表面处理车间、喷涂车间和复制车间，用量占总用电量、总用水量的 80-90%左右。限电和缺水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的正常生产活动，同时会降低公司的生产效率，提高产品生产成本，将制约公司的长远发展。

对策：针对用电紧张或缺水的情况，公司高层管理者从战略高度重视能源短缺对公司生存和发展所带来的各种风险，并充分做好各种准备。公司的水源主要是通过建立各种蓄水池、就地挖掘深井来采集地下水；公司厂区座落在庆澜大河旁边，可以通过堵截河道、建立拦坝达到蓄水目的；同时公司拥有先进的污水处理系统，可以将处理后的水资源进行循环利用，上述三项措施完全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用水需求。在电力供应上，硬件方面主要是通过投资建设输送专线，架设高压电缆，为电力正常输送奠定基础；另外投资引入先进节能装置，提高电的利用率，大幅降低电能损耗；并在软件方面建立各种节能降耗管理办法，确定产品用电指标，最大限度降低生产成本。同时在生产协调方面进行合理安排，避开用电高峰期，利用用电最低时段进行生产。除上述措施外，公司作为当地的大型企业，政府将在水力、电力供应方面提供各种措施解决水力、电力供需不足问题。

（三）消费者权益纠纷发生的风险及对策

风险：公司生产的压力锅、不粘炊具、各类小家电直接面向消费者，此类商品一旦发生质量问题，包括压力锅发生高压爆炸、各类小家电发生漏电、各类铝制品炊具发生烫伤等都可能发生伤人事故，即便在非公司责任的情况下也有可能发生消费者权益纠纷，这将对公司产品的美誉度构成潜在的风险。

对策：严格把握公司产品质量关是杜绝产品质量纠纷的唯一途径，公司已设立并执行了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该管理体系已通过了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中国方圆产品质量认证、美国 UL 安全体系认证及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ccc）等一系列认证。尽管目前公司没有发生过由于质量问题带来的责任纠纷与赔偿，公司仍将不遗余力加强产品质量管理和控制，搞好售后服务，避免发生消费者权益纠纷。

（四）杜邦“特富龙”事件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使用在公司不粘炊具产品上的涂料 杜邦“特富龙”（TEFLON）是否有害身体健康问题倍受关注和争议。经统计，该类产品 2003 年国内销售占苏泊尔主营业务收入的 7.44%，2004 年 1 - 5 月占 8.59%。如果该材料被认定为不利人体健康，公司这部分的生产销售将受到影响；同时将有可能引发与消费者的纠纷而给公司造成潜在影响。

对策：公司已经着手研制新的替代产品，同时加大非不粘类产品如不锈钢炊具、铁锅等产品的推广力度，以弥补不粘锅滞销带来的损失；由于公司生产的系列产品全部符合国家现有标准，若与消费者产生纠纷，则国家有关部门将会出台相应政策，届时公司将按照国家政策规范执行。公司已经对此进行充分的评估和准备，使其对公司的影响降至最低。

五、市场风险及对策

（一）受市场容量影响的风险

风险：现阶段国内炊具的市场需求虽然较大，但竞争非常激烈。炊具市场的总量增长逐步趋缓，尤其城市市场容量已渐趋饱和，农村市场尽管潜力巨大，但还需进一步开发。同时，随着炊具市场需求的不断更新，公司生产的炊具产品如不能持续保持技术上和功能上的更新换代，适应市场需求的发展，就会给公司保持现有的市场占有率和未来的发展带来一定的风险。其中，“苏泊尔”牌压力锅是公司的核心产品之一，从国内压力锅产销形势看，公司生产的压力锅在城镇市场占有率已经较高，其市场继续开拓的空间已不大。因此公司可能存在国内市场商品销售收入增长放缓的风险。

对策：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下列措施：

1、不断开发新产品。公司将积极迎合消费者的不同需求，开发、生产不同功能的新产品。公司将加大对铝制品、不锈钢等新型炊具的投入，同时积极扩展公司在不粘锅炊具及小家电炊具的市场占有率。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厨房文化将会发生改变，在未来几年内，对各类新型炊具的需求将会迅速增加。

2、加大力度开拓农村炊具市场。随着农村消费者收入不断提高，居住条件不断完善，

农村对现代炊具的需求将迅速上升。针对这一广大市场，公司将生产更多适合需求的炊具产品，并建立面向农村的销售网络，使公司的产品延伸到农村的家家户户。相信随着农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公司对这一市场的不断拓展，将继续提升公司在国内炊具市场的整体占有率。

3、不断开拓国际市场。公司现已在越南设立代表处，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空间。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投资 2,812 万元（折 339 万美元）用于公司国际营销网络建设，该项目全部建成后，能为企业的发展拓展更大的空间。国际市场诱人的市场机遇和良好的营销环境将带给公司较为丰厚的利润回报。

（二）同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及对策

风险：本公司在压力锅、铝制品炊具行业处于领先地位，虽然国家对压力锅生产管理采取了生产许可证制度，但是市场进入的门槛较低。根据 2003 年中国行业企业信息发布中心的报告，全国压力锅生产企业的前十大品牌压力锅的市场占有率合计超过 90%。另外，行业内还存在一些不正当竞争现象，如商标侵权、企业名称侵权等。虽然公司是全国最大的炊具生产厂家之一，并且公司已进入新的小家电行业，但仍存在同行业竞争的风险。

对策：本次发行后，公司将妥善运用募集资金，并充分利用公司的品牌、国内健全的市场网络及技术力量雄厚等优势，加大新产品的技术开发和上游高档复合片材产品的生产，同时在条件成熟时有计划、有步骤地兼并收购同行业企业，扩大公司规模，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针对存在仿冒公司产品、侵犯公司知识产权的风险，公司下设专门机构正通过司法程序维护本公司的合法权益，以避免可能发生的损失。

（三）受商业周期影响的风险及对策

风险：本公司生产的各类炊具均有不同的使用年限，炊具作为有着较长使用期限的耐用消费品，单个家庭消费容量也有限，因此，公司生产的炊具存在商业周期影响的风险。

对策：加强市场调研和预测，积极开拓不同的市场，并根据地理位置、消费习惯的不同细分市场，及时调整市场经营战略和产品结构，加快产品的更新换代，以减少市场波动对本公司业务的影响。

六、财务风险及对策

（一）资产负债率偏高风险

风险：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2002 年 12 月 31 日、200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4 年 5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按母公司报表计算）分别为 66.72%、66.05%、60.40%及 65.68%，

截止2004年5月31日,公司的合并报表总负债为53,231.37万元,其中流动负债47,419.37万元,占总负债的89.08%,长期负债5,812.00万元,占总负债的10.92%。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一直偏高,可能会影响公司以银行贷款为主的融资规模,存在不能及时筹措所需资金而带来的经营风险。

对策:公司注重加快流动资产的周转速度,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2004年5月31日,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67和1.37,公司将继续加强资产及业务流程管理,增加资产的周转率;同时本公司股票成功发行后,资本金将得到充实,资产负债率将大幅下降,资本结构将得到有效改善。

(二) 资产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偏低引致短期偿债风险

风险:本公司2001年末、2002年末、2003年末及2004年5月末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12、1.01、1.02及1.03,速动比率分别为0.65、0.51、0.52及0.60,近三年及最近一期公司积极改善资产流动性状况,但财务指标仍然较低,影响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

对策:(1)适当调整本公司的负债结构,压缩短期借款金额,增加长期借款,降低短期债务偿还风险;(2)积极推行订单式生产,降低公司库存金额,提高公司的速动比率;(3)对应收账款实行严格管理,加快应收账款的回收速度,提高短期偿债能力;(4)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将大大改善本公司的财务状况,提高公司资产的流动性。

(三) 应收账款呆坏账风险

风险:随着公司的国内外经营业务的急剧扩张,主营业务收入将进一步增长,应收账款呈逐年上升趋势。截至2004年5月31日,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为12,647.20万元,占流动资产的25.81%,占主营业务收入的34.84%,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占流动资产的比重较大,该项资产的可收回性将直接影响公司的资产质量。本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方法2002年1月1日前按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余额的6%计提,2002年1月1日起按账龄分析法计提,根据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等情况,确定提取比例分别为:账龄1年(含1年,以下类推)以内的,按其余额的5%计提;账龄1-2年的,按其余额的8%计提;账龄2-3年的,按其余额的15%计提;账龄3-4年的,按其余额的50%计提;账龄4-5年的,按其余额的80%计提;账龄5年以上的,按其余额的100%计提。截至2004年5月31日,本公司计提了703.69万元坏账准备,仍存在由于准备计提不足发生呆坏账的风险。

对策:截至2004年5月31日,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5名的欠款金额总计为2,910.91

万元，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 21.80%，欠款客户的集中度相对较高，这些客户与公司长期合作，相互建立了良好的信任关系；同时，公司的账龄结构合理，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期末账面余额的 94.84%，因此公司应收账款的总体质量较好，形成坏账的风险不高。

（四）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及对策

风险：公司 2004 年 5 月末的净资产为 22,657.47 万元，本次新股发行 3,400 万股，预计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为 39,408.58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净资产将增至 62,066.05 万元，公司净利润的增长很难与净资产的增长相匹配，存在因净资产收益率下降引致每股收益下降等相关风险。

对策：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大力度进行各项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力争尽早完成各项投资项目，产生预期效益。由于公司各项募集资金项目已有较好的市场基础，在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实现后，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将恢复到较高的水平。

七、管理风险及对策

（一）关联交易的风险及对策

风险：2000 年 11 月股份公司成立后，本公司开始建设独立的营销网络，并在辅导期内完成了对集团公司的系列收购，关联交易得以大大减少。目前，股份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企业仍存在的关联交易主要是：租用集团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及房屋。若关联交易定价不公允，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对策：在本次发行前，公司已采取收购资产或股权的措施，大大减少了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仍将存在的关联交易，公司准备采取下列措施给予解决：

1、公司下属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了《土地、房屋租赁协议》，鉴于武汉苏泊尔已经开始征用武汉黄金口开发区土地并建造厂房，预计于 2004 年底完工，届时将与集团公司解除上述土地、房屋租赁协议。

2、为了进一步减少与集团公司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和苏泊尔橡塑公司分别与集团公司签署了《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意向合同》，双方同意共同选定一家具有一级资质的土地评估机构为本次土地使用权转让进行评估，以苏泊尔股票公开发行第六个月后的最后一天为评估基准日，同意土地转让价在土地评估报告出具后的一年内办理过户手续并付清转让款，受让的土地使用权为苏泊尔和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向集团公司租赁的全部土地使用权。

3、为加强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监督和管理，本公司在章程中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公允决

策制度的基础上，2000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明确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的关联交易披露和决议表决回避义务，并规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在股东大会、董事会就相关关联交易决议时的表决和回避程序；同时，在公司章程中赋予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特别审核权力，以及对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的权力。

（二）人力资源管理风险及对策

风险：公司现在正处于高速发展期，高素质专业人才对公司的发展将是至关重要的，截止 2004 年 5 月末，公司的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占总人数的 20.79%，由于公司地处浙江省玉环县，距离上海、杭州等大城市较远，大量吸收外地高素质、高学历的复合型人才比较困难；如果公司的人力资源建设滞后，将对公司的高速发展造成较大的负面影响。

对策：公司将继续开展在职员工的专业化培训、绩效考核，加强“超越自我、追求卓越”的企业文化建设，积极引进专业管理人才和核心技术人才。公司重视并采取有效的激励机制，引进并留住优秀的管理和技术人员。为激励技术、经营人员的主动性和创造性，公司将在适当的时候依法合理引入期权制度，在政策允许的前提下，实施股票期权等长期激励制度，从而建立高质量、稳定的团队。

（三）高速成长带来的经营管理风险

风险：截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净资产为 22,657.47 万元，若本次股票发行成功，扣除发行费用后净资产将增至 62,066.05 万元，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增幅近 2 倍。随着公司业务的高速增长，如果公司缺乏明确的发展战略，缺乏具有高盈利能力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优秀的管理团队，都将给公司的高速增长及持续经营能力带来压力。另外，如果公司在业务循环过程中不能对每个关键控制点进行有效控制，也将对公司的高效运转及资产安全带来风险。

对策：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执行并逐步修改完善制订的业务发展规划，加强各级授权制度的管理，通过内部审计部门加强对各部门及下属子公司的控制执行情况进行定期稽查，强化质量管理、募集资金投向管理、预算管理及人力资源管理。公司自 2003 年 6 月开始实施国际先进的管理工具《平衡计分卡》系统，为各业务部门制定清晰的战略目标和实施方案，本系统的实施将为公司未来 3 - 5 年的高速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公司管理当局将努力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并使其增值。

八、技术风险及对策

风险：世界发达国家和地区的炊具正朝设计精美、安全保险、自动化、智能化和营养

化方向发展，使厨房成为情感交流的场所，本公司在炊具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但是与国际上知名的生产厂家在工艺、外观造型设计、技术开发能力等方面存在一定的差距。如果公司的产品开发不能及时跟上世界潮流的发展趋势，存在公司在未来的国内外市场竞争中落败的风险。

对策：公司作为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在产品研制开发方面有良好的基础，公司将积极跟踪国际市场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等方面的最新动态，注意及时引进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技术设备，提高工艺水平；强化设计创新能力。另外，公司将以本次股票发行为契机，继续以“创意厨房好生活”为宗旨，不断增强新产品开发能力，继续与浙江大学等国内知名的高等院校合作，及时研制新工艺、新产品，使公司尽早成为全球最大的炊具生产基地。

九、募集资金投向风险及对策

（一）介入新业务领域风险

风险：公司计划投资 21,173 万元用于智能整体厨房系统技术改造，产品主要为压力智能锅、智能电消毒柜及智能整体厨房电器控制平台。另外，公司拟投资 5,260 万元用于年产 3000 吨不锈钢 铝高档复合片材技术改造，本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为各类炊具的生产、销售，公司以往的产品主要以压力锅、铝制品等非电炊具为主，智能整体厨房系统技术改造项目以电器产品为主，不锈钢 铝高档复合片材技术改造项目则生产原材料，项目实施中的技术保障、人才保障及市场判断存在较大的不确定因素。

对策：针对以上问题，公司充分作好新业务领域投资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收购集团公司持有的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后，公司拥有压力智能锅的核心技术，同时公司拟积极引进国内外不锈钢 铝复合材料领域的专家，加强在复合片材领域的研发投入，在片材制造、质量检测、下游产品应用领域开拓等多方面进行研究和人才培养、储备，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及项目建设期间，相应进行人才储备，加大技术开发力度，积极开展市场营销调研，以保证智能整体厨房系统技术改造项目及时、顺利地完成。

（二）产品进入国际市场的风险

风险：公司计划投资 2,812 万元用于国际营销网络的建设，目前公司虽然已经在境外设立了越南代表处，但公司以直接出口、实行 OEM 合作为主的方式进行国际营销，可能存在由于涉外营销人才短缺，对国际市场了解不够，各个市场区域内的经济环境、政治环境及文化、消费习惯等各不相同的原因给公司该项目的实施带来一定的风险。

对策：公司将借鉴开发国内市场的成功经验，在充分了解和各个市场区域情况的基础上，针对不同的国际市场区域，设计不同的营销策略，例如：在市场体系发达区域，主要采用 OEM 方式，实行强强联合，在联合的过程中，逐步建立自己的销售网络；在发展中国家积极选择和确定有完整营销网络的经销商，在营销方式、品牌建设上全方面合作。另外，公司计划加大聘请具有丰富跨国营销经验的国际性人才加盟，实现公司经营的国际化和本土化，降低公司国际市场开拓的风险。

十、其他风险及对策

（一）房地分离的风险

风险：公司设立时，集团公司没有以出让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公司租赁集团在浙江玉环县大麦屿经济开发区陈南工业园 101,375.12 平方米的土地作为生产场地，并办理了在上述土地上的房屋和建筑物的产权，由此形成了集团公司拥有土地使用权，而本公司拥有房产的房地分离的现象。本公司下属苏泊尔橡塑公司亦存在同样情况，向集团公司租赁了 9,968.44 平方米的土地作为生产场地，因而存在控股股东损害中小股东利益及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风险。

对策：针对以上风险，一方面，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的《土地租赁协议》已明确约定，“甲方（集团公司）不得将土地使用权再行出租、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向第三人处置；并且应该采取任何和所有必要的行为以保证乙方（本公司）对土地使用权在租赁期间持续地有效。”同时，约定“在乙方（本公司）经营期限内，无论在任何情况下，除非法律另有规定，非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甲方均不得单方终止本合同”。另一方面，本公司和苏泊尔橡塑公司分别与集团公司签订了《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意向合同》，双方同意共同选定一家具有一级资质的土地评估机构为本次土地使用权转让进行评估，以苏泊尔股票公开发行第六个月后的最后一天为评估基准日，同意土地转让价在土地评估报告出具后的一年内办理过户手续并付清转让款，受让的土地使用权为苏泊尔和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向集团公司租赁的全部土地使用权，以彻底解决这一风险。

（二）加入 WTO 的风险及对策

风险：我国炊具行业通过改革开放以后，尤其是经过近些年的不懈努力，已经初具规模。但由于行业中规模较大的企业为数不多，且整个行业还是处于分散经营的格局，因此与国外同行相比，在规模经营方面差距较大。中国加入 WTO 后，由于国内炊具企业在产品结构上，在产品档次上，以及在技术、工艺、造型等方面整体水平不如发达国家知名品牌

的炊具生产厂家，随着中国加入 WTO，国外同行进入中国市场，将使国内市场国际化，加剧国内炊具行业的市场竞争，致使本公司存在着国内市场产品销售收入下降的风险。

对策：中国加入 WTO，对炊具行业同时又是极好的机遇，尤其对公司而言，将是难得的发展机会，针对加入 WTO 面临的风险和机会，公司将采取下列措施：

1、利用公司现阶段在国内炊具市场的领先优势，从产品品牌、生产成本、销售网络、市场终端建设等方面，筑高国内炊具市场门槛。同时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国际标准把好产品质量，加快产品的技术进步，技术创新，提高产品的技术档次和质量档次，完善产品售后服务，确保公司产品在国内市场的销售稳中有升。还有，利用本次发行扩大公司规模，拓宽融资渠道，为公司发展成为国际化的大型炊具企业奠定基础。

2、开拓国外炊具市场，增加炊具出口。由于炊具行业是劳动密集型产业，发达国家已逐步减少炊具的生产，炊具的生产制造中心正逐渐向发展中国家转移，这使国内炊具企业面临良好的出口机遇。而本公司的产品在品质、价格、品牌、规模等方面存在明显的比较优势，加入 WTO 后出口渠道更加宽广。另外，公司在可能的情况下将积极寻求与国外炊具厂家的长期合作，这将有利于公司产品大量出口，促进国外市场销售收入的高速增长。由此国外炊具市场的不断扩展将足以抵消国内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3、加入 WTO 后，由于关税壁垒的取消，公司将可以用较低的价格引进国外先进的设备、技术及工艺装备，大幅度提高劳动生产率，而将先进设备、技术和劳动力价格优势有机结合起来，同样，公司也将以较低的价格购进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降低公司产品成本，提高产品质量，从而加强公司在炊具行业的领先优势。

（三）汇率波动风险及对策

风险：由于公司产品具有物美价廉的优势，国外各大炊具生产商纷纷以 OEM 形式向本公司大量采购产品，由于以美元结算，与一些大客户的定价往往以一年内不变的方式操作，将加大汇率波动对公司盈利的影响。

对策：公司将依靠与当地银行多年的良好合作伙伴关系，加强出口产品的销售和外汇结算管理。同时，公司将加强培养自己的外贸和金融人才，提高管理人员的金融、外汇业务水平，增加外汇风险意识和对外汇市场的研究与预测能力，保证公司的收益；另外，公司将密切关注外汇市场走势及汇率变化，运用外汇期货等金融衍生工具规避汇率变动的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本公司业绩的影响。此外，公司还将通过提高规模效益、科技水平和管理效率等手段来降低产品成本，从而将汇率波动的风险降至最低。

(四) 股市风险

风险：由于股票市场的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经营状况，并将受利率、汇率、通货膨胀以及国家有关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同时还受到市场投资者的心理预期、股票市场供求关系的影响，因此股票市场存在多方面的风险。

对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公司内部各项管理制度，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以优良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另一方面，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时、规范作好信息披露工作，自觉接受证券监管部门和股东的监督。如果本公司股票二级市场发生异动，本公司将及时予以说明和澄清，使广大投资者了解公司的实际情况，尽可能降低股市风险。

第四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发行人名称：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eJiang Supor Cookware CO.,LTD

法定代表人：苏显泽

设立日期：1998年7月17日

变更日期：2000年11月10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玉环县大麦屿经济开发区（317604）

电 话：0576 - 7338880

传 真：0576 - 7338336

公司网址：<http://www.supor.com.cn>

电子信箱：info@supor.com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一）设立方式

发行人的前身为浙江苏泊尔炊具有限公司，由集团公司与包装公司合计出资1,000万元，1998年7月17日经浙江省台州市玉环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2000年9月30日经浙江省人民政府企业上市工作领导小组浙上市 2000[24]号文批准，同意浙江苏泊尔炊具有限公司以截止2000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6,000万元为基准，变更设立股份公司，2000年11月10日经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成立。

（二）发起人

本公司的发起人包括2家法人单位和7名自然人股东，其中法人单位为：集团公司和包装公司；自然人股东为：苏增福、苏显泽、曾林福、黄显情、黄墩清、苏艳、廖亮。

（三）发行人改制前后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系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在改制前后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均无重大变化，固定资产主要是与设计、生产及销售包括压力锅、铝制炊具及不粘炊具等产品相关的生产设施和配套辅助设备，公司改制后增加了商标和专利等无形资产，增加了铝制品炊具及铝压力锅生产线及南山厂房、模具中心、污水处理系统、供电系统等固定资产。

发行人改制前后从事的主要业务均为设计、生产、销售各种压力锅、铝制品炊具及小家电等，主要为压力锅、奶锅、汤锅、炒锅、蒸锅、真空保鲜锅、电水壶、电磁炉、电火锅、电饭煲、榨汁机等 450 多种产品。

(四) 历次股本形成、股权变化及资产重组

1、本公司的前身是成立于 1998 年 7 月 17 日的浙江苏泊尔炊具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其中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980 万元，占 98%；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出资 20 万元，占 2%。

股东名称	数量(万元)	比例(%)
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	980	98.00
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	20	2.00
注册资本	1,000	100.00

2、1999 年 10 月，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对有限公司的 980 万元出资数中的 30 万元转让给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转让后集团公司占 95%，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占 5%。

股东名称	数量(万元)	比例(%)
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	950	95.00
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	50	5.00
注册资本	1,000	100.00

3、2000 年 6 月 10 日，有限公司 200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集团公司将截止 2000 年 5 月 24 日所持有的对有限公司的全部债权共计 44,175,236.53 元全部转换成对有限公司的出资权，折股比例以该基准日有限公司账面每一出资权所代表的净资产为准（1:1.28），溢价折成 3,450 万元出资权，使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至 4,450 万元，其中集团公司占总出资权的 98.88%，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占 1.12%，溢价 9,675,236.53 元转入资本公积。2000 年 7 月 14 日，有限公司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股东名称	数量(万元)	比例(%)
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	4,400	98.88
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	50	1.12
注册资本	4,450	100.00

债权形成过程：

2000 年 5 月 24 日集团公司用于增资的 4417 万元债权主要分为两部分，其一是发行人历年与集团公司的往来款、货款等的结余额 31,295,102.41 元，另一部分是 2000 年 5 月 24 日，集团公司将应收 18 家客户的货款 12,880,134.12 元转入本公司。

(1) 2000 年 6 月份苏泊尔着手股份制改造之前，有限公司未实现独立销售、采购，

集团公司统一对外采购铝锭片材等原材料，采购包装物、配件、涂料等辅助材料，再按原采购价销售给有限公司。有限公司将生产的产成品全部出售给集团公司，由其统一对外销售。苏泊尔对集团公司的债务主要包括各类产品采购货款、水、电费、厂房、设备以及向集团公司的借款等；对集团公司的债权主要为各类产品销售款。截止 2000 年 5 月 24 日，苏泊尔仍结欠集团公司 31,295,102.41 元。

(2) 2000 年 6 月份苏泊尔着手股份制改造之前，有限公司未实现独立销售，为了使有限公司逐步实现独立对外销售并承继集团公司的原有客户和业务，集团公司将截止 2000 年 5 月 24 日并经债务人及有限公司共同确认的 18 家客户的应收账款转让给有限公司，共计 12,880,134.12 元。

集团公司用以转作股本的对 18 家客户的应收账款 12,880,134.12 元，已全部在 2001 年 10 月份之前收回。

序号	应收单位名称	金额(元)	款项性质	货款回收时间
1	成都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	3,087,854.71	货款	2000 年 9 月 - 2001 年 3 月
2	漳州立昌电器贸易公司	268,253.30	货款	2000 年 9 月 - 2001 年 2 月
3	乌鲁木齐市万客隆商贸有限公司	648,415.79	货款	2000 年 8 月 - 2001 年 2 月
4	厦门兴茂贸易公司	144,887.17	货款	2000 年 10 - 11 月
5	天津百货批发总公司日用杂品公司	500,911.40	货款	2000 年 8 - 10 月
6	北京洁美乐百货有限公司	2,951,646.58	货款	2000 年 8 - 11 月
7	天津和平区天达经贸公司	167,922.42	货款	2001 年 2 月
8	陈一欢	136,180.66	货款	2000 年 8 - 10 月
9	苏州百货总公司	1,707,257.59	货款	2000 年 6 - 8 月
10	周文彬	129,832.86	货款	2000 年 12 月 - 2001 年 2 月
11	南京百货站百货批发公司铝制品经营部	500,000.00	货款	2000 年 5 月 - 2001 年 1 月
12	南京青苹果工艺制品有限公司	434,755.84	货款	2000 年 8 - 9 月
13	六安地区东方贸易有限公司	132,536.13	货款	2000 年 11 月 - 2001 年 6 月
14	芜湖市应胜百货批发部	505,451.68	货款	2001 年 2 - 10 月
15	安徽省百货公司	130,820.35	货款	2000 年 9 月
16	合肥市庐阳区日用百货批发部	328,402.08	货款	2001 年 1 - 5 月
17	南通百货总公司	881,959.47	货款	2000 年 8 月
18	山西临汾华海百货有限公司	223,046.09	货款	2000 年 8 - 10 月
	合计	12,880,134.12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意见：“经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认为截止 2000 年 5 月 24 日，有限公司应付集团公司共计 44,175,236.53 元是真实的。”

律师意见：“本所律师核查确认，苏泊尔集团用于对苏泊尔增资的 44,175,236.53 元债权是真实的，且增资程序合法有效。”

4、2000 年 7 月 18 日，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4,400 万元出资权中的 1,142.24

万元、114.40 万元、105.82 万元、89.32 万元、81.84 万元、81.84 万元、81.84 万元分别转让给苏增福、苏显泽、黄墩清、黄显情、苏艳、曾林福、廖亮等 7 人，转让价以 2000 年 6 月 24 日有限公司账面每一元出资权所代表的净资产 1.32 元为依据。为了更好更及时地监督股东之间股权转让款的支付情况，苏泊尔要求七个自然人股东先将受让款以现金支付给股份公司，再由股份公司以现金支付给集团公司。

2000 年 7 月 20 日，苏增福、苏显泽、黄显情等 7 位自然人股东向苏泊尔以现金缴付股权转让款的原出资额部分共计 16,973,000.00 元。2000 年 8 月 4 日，又将股权转让额中的溢价部分 5,431,360.00 元缴付现金给苏泊尔，其中苏增福 3,655,168.00 元，苏显泽 366,080.00 元，黄显情 285,824.00 元，黄墩清 338,624.00 元，苏艳 261,888.00 元，曾林福 261,888.00 元，廖亮 261,888.00 元。以上合计缴入股权转让款 22,404,360.00 元，苏泊尔分别于 2000 年 7 月 21 日、2000 年 8 月 4 日转付给集团公司，出、受让双方已出具转让完成的声明。

股东名称	数量(万元)	比例(%)
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	2,702.70	60.73
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	50.00	1.12
苏增福	1,142.24	25.67
苏显泽	114.40	2.57
黄墩清	105.82	2.38
黄显情	89.32	2.01
苏艳	81.84	1.84
曾林福	81.84	1.84
廖亮	81.84	1.84
注册资本	4,450.00	100.00

5、2000 年 8 月 23 日，有限公司 2000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全体股东签署了《关于变更设立“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的协议书》，同意按有限公司截止 2000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6,000 万元为基准，按 1:1 比例折成发起人股 6,000 万元，每股面值为 1 元人民币，将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经浙江省人民政府企业上市工作领导小组浙上市 2000[24] 号文批准，于 2000 年 11 月 10 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名称	数量(万元)	比例(%)
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	3,643.80	60.73
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	67.20	1.12
苏增福	1,540.20	25.67

苏显泽	154.20	2.57
黄墩清	142.80	2.38
黄显情	120.60	2.01
苏艳	110.40	1.84
曾林福	110.40	1.84
廖亮	110.40	1.84
注册资本	6,000.00	100.00

6、2002年5月29日，经公司200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决定以2001年末公司总股本6,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3股，并经浙江省人民政府企业上市工作领导小组浙上市[2002]54号《关于同意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批准同意，送股后，股本增至7,800万股（每股面值1元）。2002年9月16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手续。

股东名称	数量(万元)	比例(%)
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	4,736.94	60.73
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	87.36	1.12
苏增福	2,002.26	25.67
苏显泽	200.46	2.57
黄墩清	185.64	2.38
黄显情	156.78	2.01
苏艳	143.52	1.84
曾林福	143.52	1.84
廖亮	143.52	1.84
合计	7,800.00	100.00

7、2003年2月21日，经公司200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决定以2002年末公司总股本7,8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3股，并经浙江省人民政府企业上市工作领导小组浙上市[2003]8号《关于同意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批准同意，送股后，股本增至10,140万股（每股面值1元）。2003年3月11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手续。

序号	股东名称	数量(元)	比例(%)
1	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	61,580,220	60.73
2	苏增福	26,029,380	25.67
3	苏显泽	2,605,980	2.57
4	黄墩清	2,413,320	2.38
5	黄显情	2,038,140	2.01
6	苏艳	1,865,760	1.84
7	曾林福	1,865,760	1.84

8	廖亮	1,865,760	1.84
9	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	1,135,680	1.12
10	合计	101,400,000	100

(五) 资产收购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避免与集团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及减少与集团公司的关联交易、实现独立运作，进行了一系列的资产及股权收购行为。

1、收购固定资产

2000年11月24日，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了《收购协议》，本公司200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收购集团公司两条新生产线的议案，其中一条为铝制品生产线，另一条为铝压力锅生产线，计14,176,705.00元，收购该项资产后，集团公司不再拥有炊具生产设备，该项收购占苏泊尔2000年12月31日的资产总额比例为5.39%。

2000年11月24日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的《南山厂区收购协议》和2001年3月15日签订的《南山厂房收购补充协议》，本公司200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通过了收购集团公司南山厂房的议案，集团公司将实际由本公司使用的不粘锅车间、不锈钢、五号车间等房产共计14,933.50 m²转让给本公司，转让价款为7,795,287.00元；南山厂房共计17,588.62 m²转让给本公司，转让价款为18,221,810.32元，该项资产收购占2000年12月31日的资产总额比例为6.93%，收购南山厂区厂房后，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

2001年6月，本公司按账面余额597,399.38元收购了该公司生产装配线一条，该项资产收购占2001年12月31日的资产总额比例为0.19%。

2001年9月，为使公司拥有独立的污水处理设施，本公司收购了集团公司拥有的陈屿及南山污水处理设施，收购价格以2001年11月24日该资产账面净值计1,372,505.88元确定，该项资产收购后使公司拥有独立的污水处理系统，收购金额占2001年12月31日的资产总额比例为0.45%。

为了减少与集团公司的关联交易，使公司拥有独立的供电系统，2002年4月，本公司收购了集团公司拥有的浙江玉环县大麦屿经济开发区陈南工业园的配电所相关资产，收购价格以2002年3月31日为基准日评估净值确定，计4,685,987.55元，该项资产收购占2002年12月31日的资产总额比例为1.08%。

为了明晰产权，向集团公司收购本公司在用的资产，公司首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收购集团公司部分办公设备、车辆等资产的议案，收购价格以2002年1月1日集团公

司账面资产余额确定，计 2,406,465.40 元，该项资产收购占 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比例为 0.55%。

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中使用大量的金属模具用于各类炊具的加工，集团公司模具中心拥有精良的加工设备和雄厚的技术力量，具有丰富的冷冲模加工经验，为了提高公司自身的科研能力，提高核心竞争力，2002 年 12 月，本公司收购了集团公司所属的模具中心，包括机器设备、厂房及相关存货，收购价格以 2002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评估价为依据确定，计 22,809,340.64 元（包括相关存货 3,425,128.51 元），该项资产收购占 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比例为 5.24%。

2、收购无形资产

为了实现本公司资产的完整、独立，本公司无偿受让集团公司“苏泊尔 supor 字体及图形”商标 1766142 号、945721 号、945720 号、874945 号、813427 号，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所有注册商标已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商标局核准转让。

另外，2003 年 7 月 29 日，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署了《商标转让合同》，无偿受让集团公司 1275611 号“好帮手”注册商标，该商标过户手续已经办妥。

2004 年 2 月 16 日及 2004 年 4 月 10 日，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署了《商标转让合同》，无偿受让集团公司“苏泊尔 supor 字体及图形”注册商标 1726405 号、870579 号、3327882 号、930857 号、930858 号、798583 号及 922350 号，该商标过户手续已经办妥。

为了实现本公司资产的完整、独立，提升核心竞争力，本公司无偿受让集团公司拥有的压力锅安全(阀)塞、压力锅开合盖保险装置等九项专利。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该等专利权人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同时，本公司无偿受让浙江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拥有的电炒锅外观设计专利权和电炒锅的新颖底座等四项专利。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该等专利权人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3、受让股权

(1) 收购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

该公司原为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为压力锅、铝制品等炊具的生产与销售，2001 年 3 月本公司收购了集团公司持有的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的 98.07% 股权。收购后，消除了同业竞争，大大增长了公司的主营业务。

(2) 收购玉环县苏泊尔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苏泊尔废旧主营业务：向苏泊尔压力锅用户收购旧锅后出售给本公司，本公司委托铝厂提炼后可实现资源的重复利用，为减少与关联人的关联交易，2002年3月，本公司收购了董事曾林福持有的玉环县苏泊尔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60%股权。

(3) 收购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该公司原为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正常的生产过程中需要向苏泊尔橡塑大量采购手柄、盖头、胶圈等橡塑配件及五金配件，为了减少关联交易，延长公司的产业链，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2002年5月，本公司收购了集团在苏泊尔橡塑93.23%股权。

(4) 收购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

该公司原为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从事的压力智能锅研究、生产与销售。2003年6月，本公司收购了集团公司持有的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96.53%股权。

(5) 收购三家销售公司

为了实现本公司的供产销一体化，本公司2000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收购集团公司持有徐州苏泊尔炊具销售有限公司51%股权；武汉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51%股权；成都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45%股权。上述三家销售公司收购完成后，鉴于本公司经营需要，截止2002年12月31日，已全部转让给非关联第三方并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该交易并未损害本公司利益。

通过上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股权的系列收购后，本公司实现了资产的独立完整，建立了独立的供、产、销系统，减少了与关联人的关联交易，避免了与关联人的同业竞争。

收购的具体情况见“第六章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第二节之三”。

三、验资、资产评估及审计情况

(一) 历次验资情况

1、有限公司成立时的验资报告

本公司的前身为浙江苏泊尔炊具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7月17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集团公司（原名浙江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出资9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8%；包装公司（原名玉环县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出资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已经玉环县审计事务所验证，并出具玉审师验[1998]127号《验资报告》。

2、有限公司变更时的验资报告

(1) 1999年10月，玉环会计师事务所对集团公司向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转让

出资权进行审验，出具了玉会师验[1999]第 343 号验资报告。

(2) 浙江天健接受委托，对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的变更情况进行验证，于 2000 年 7 月 5 日出具了浙天会验[2000]第 99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 2000 年 5 月 24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增加投入的资本人民币 34,500,000.00 元，连同原实收资本，变更后累计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44,500,000.00 元，其中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 4,400 万元，占 98.88%，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 50 万元，占 1.12%”。

(3) 浙江天健接受委托，对浙江苏泊尔炊具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的变更情况进行验证，并于 2000 年 8 月 4 日出具了浙天会验[2000]第 127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 2000 年 8 月 4 日，公司已收到新股东交来的股权转让款 22,404,360.00 元，其中：股权转让款 16,973,000.00 元，股本转让溢价款 5,431,360.00 元，股权转让后，实收资本仍为 44,500,000.00 元”。

3、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时的验资报告

浙江天健接受委托，对有限公司以 2000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变更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折合的股份总额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进行了审验，并于 2000 年 8 月 23 日出具了浙天会验[2000]第 132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0 年 7 月 31 日，公司各出资人拥有的净资产为 6,000 万元，公司以 2000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变更为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可折合的股份总额为 6,000 万股，每股 1 元，共计 6,000 万元”。

4、2002 年度本公司分配红股增加注册资本的验资报告

2002 年 5 月 29 日，经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决定以 2001 年末公司总股本 6,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3 股，并经浙江省人民政府企业上市工作领导小组浙上市[2002]54 号《关于同意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批准同意。送股后，股本增至 7,8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浙江天健接受委托，并于 2002 年 7 月 18 日出具了浙天会验[2002]第 66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2 年 7 月 18 日止，公司已按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 2001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将未分配利润壹仟捌佰万元（¥18,000,000.00 元）转增股本”。

5、2003 年度本公司分配红股增加注册资本的验资报告

2003 年 2 月 21 日，经公司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决定以 2002 年末公司总股本 7,8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3 股，并经浙江省人民政府企业上市工作领导小组浙上市[2003]8 号《关于同意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批准同意。送

股后，股本增至 10,14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浙江天健接受委托，于 2003 年 3 月 2 日出具了浙天会验[2003]第 16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3 年 3 月 2 日止，贵公司已按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 2002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将未分配利润贰仟叁佰肆拾万元（¥23,400,000.00 元）转增股本”。

（二）审计情况

1、浙江天健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了本公司 1998 年 12 月 31 日、199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0 年 7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1998 年度 7 - 12 月、1999 年度和 2000 年 1 - 7 月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以及 1999 年度现金流量表，并于 2000 年 8 月 23 日出具了浙天会审[2000]第 645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浙江天健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了本公司 200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00 年度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并于 2001 年 4 月 3 日出具了浙天会审[2001]第 672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3、浙江天健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了本公司 200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1 年度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以及 2001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并于 2002 年 1 月 11 日出具了浙天会审[2002]第 730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4、浙江天健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了本公司 2000 年 12 月 31 日、200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0 年度、2001 年度和 2002 年度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以及 2002 年度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并于 2003 年 1 月 12 日出具了浙天会审[2003]第 98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5、浙江天健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了本公司 2000 年 12 月 31 日、2001 年 12 月 31 日、200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3 年 4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0 年度、2001 年度、2002 年度和 2003 年 1 - 4 月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以及 2002 年度及 2003 年 1 - 4 月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并于 2003 年 7 月 2 日出具了浙天会审[2003]第 800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6、浙江天健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了本公司 2001 年 12 月 31 日、200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1 年度、2002 年度和 2003 年度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以及 2003

年度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并于 2004 年 1 月 18 日出具了浙天会审[2004]第 28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7、浙江天健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了本公司 2001 年 12 月 31 日、2002 年 12 月 31 日、200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4 年 5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1 年度、2002 年度、2003 年度和 2004 年 1 - 5 月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以及 2003 年度和 2004 年 1 - 5 月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并于 2004 年 7 月 12 日出具了浙天会审[2004]第 1061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历次评估情况

1、本公司成立至今未经过评估。

2、收购控股股东资产、股权评估情况

（1）为收购集团公司持有武汉苏泊尔股权进行的评估。

（2）为收购集团公司持有苏泊尔橡塑股权进行的评估。

（3）为收购集团公司配电所资产进行的评估。

（4）为收购集团公司模具中心房屋建筑物进行的评估。

（5）为收购集团公司模具中心除房屋建筑物以外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的评估。

（6）为收购集团公司持有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股权进行的评估。

（7）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苏泊尔家电制造有限公司为收购集团公司位于杭州滨江区长河镇江一村土地及在建工程进行的评估。

（详见“第九章财务会计信息”之十二）

四、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一）商标

2001 年 4 月集团公司与本公司签定商标转让合同，将“苏泊尔、supor 字体及图形”21 类的注册商标（注册号为第 945720 号、第 945721 号、第 874945 号、第 813427 号、第 1766142 号）无偿转让给本公司，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权属变更手续均已办妥。2003 年 7 月集团公司与本公司签定商标转让合同，将注册号为 1275611 号的“好帮手”商标无偿转让给本公司。2004 年 2 月 16 日及 2004 年 4 月 10 日，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署了《商标转让合同》，无偿受让集团公司“苏泊尔 supor 字体及图形”注册商标 1726405 号、870579 号、3327882 号、930857 号、930858 号、798583 号及 922350 号，并同意在获得该商标所有权后，永久无偿许可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使用该类商标，上述商标已经办

妥权属变更手续。2002年2月，经国家工商行政总局商标局商标监（2002）88号文批准，公司注册并使用在高压锅商品上的“苏泊尔”商标（第945720、945721号）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

（详见“第五章业务与技术”第二节之三、（二）1）

（二）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苏泊尔橡塑、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均租赁集团公司以出让方式取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详见“第五章业务和技术”第二节之三、（二）3）

（三）房屋所有权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与生产相关的厂房等房屋建筑物合计52,713.73平方米，同时，本公司下属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向集团公司、东莞苏泊尔向东莞市前锋电子有限公司租赁相关房屋建筑物用于生产经营，并均已签订了相关租赁合同。（详见“第五章业务和技术”第二节之三（一）、2）

（四）特许经营权

公司拥有自营进出口经营权、压力锅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公司下属苏泊尔废旧公司拥有生产性废旧物资收购的特种行业许可证，上述特许经营权相关权证均在有效期内。（详见“第五章业务和技术”第二节之三、（二）4）。

（五）专利技术

本公司共拥有14项实用新型专利，13项外观设计专利，另外公司现正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14项专利权。（详见“第五章业务和技术”第二节之三、（二）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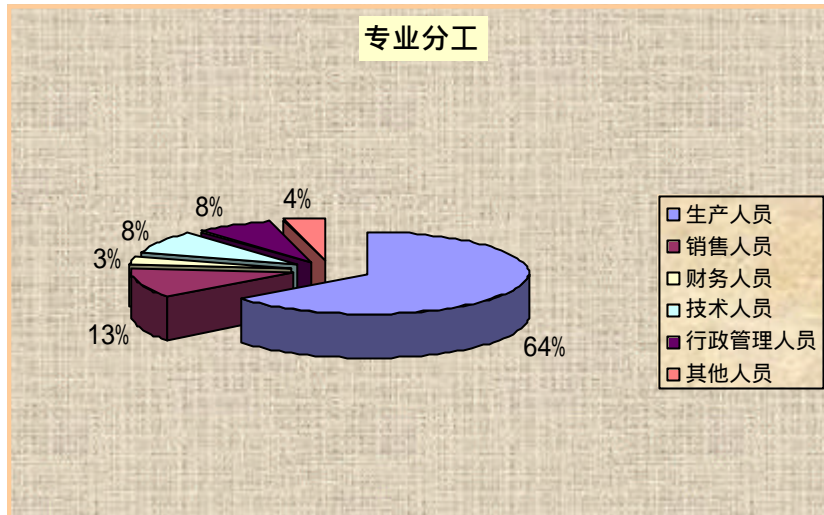
五、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1）截止2004年5月31日，本公司员工人数为1563人，近三年又一期员工人数的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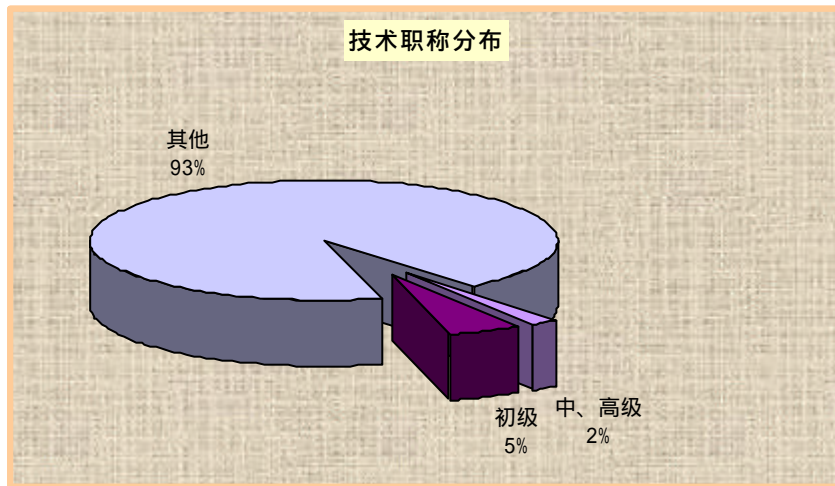
时 间	2004年5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2002年12月31日	2001年12月31日
人数(人)	1563	1692	1552	1160

员工的专业分工、技术职称、年龄和学历分布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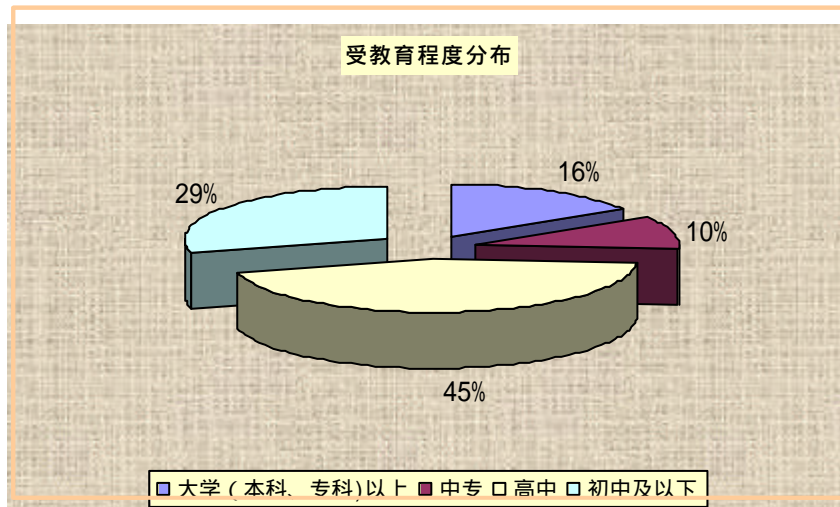
（1）专业分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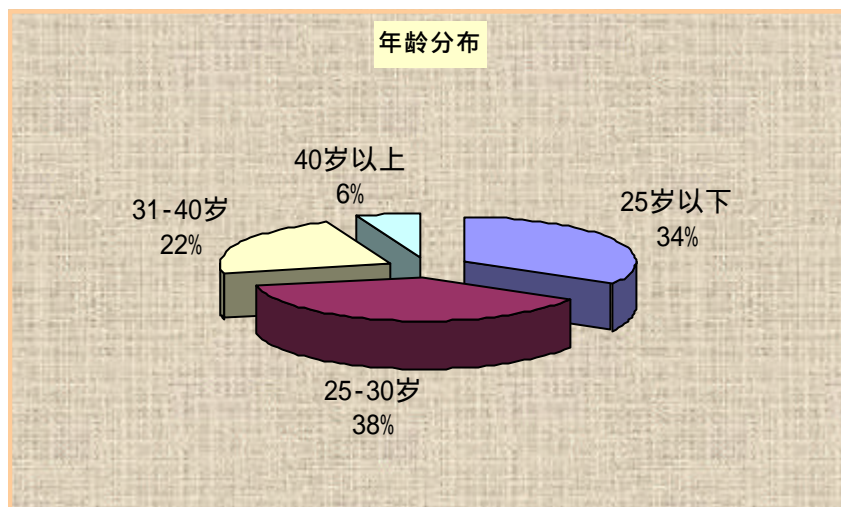
(2) 技术职称分布



(3) 受教育程度分布



(4) 年龄分布



本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法规与员工签定劳动合同。本公司已为公司职工独立建立工资档案、缴纳养老统筹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根据玉环县社会劳动保险管理处 2004 年 1 月出具的《证明》，苏泊尔参加包括工伤、养老、医疗生育、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险，符合当地社会保险的基本要求。

六、独立经营情况

本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与现有股东相互独立。

1、公司的业务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本公司主要设计、生产、销售各种压力锅、铝制品炊具及小家电等产品，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不生产与本公司相同的产品。本公司拥有独立的供产销系统，独立开展业务，不依赖于股东或其他任何关联方。

2、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

本公司是由浙江苏泊尔炊具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2000 年 11 月股份公司成立后，进行了一系列的收购，包括收购了集团公司的厂房、新生产线、配电所房屋设备、模具中心、污水处理设施，“苏泊尔、supor 字体及图形”商标及相关专利权，也由集团公司转让给股份公司，并全部办妥了相关的转让手续，实现了公司资产的独立完整。

3、本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系统

本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具有完全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本公司设立的产品开发部，负责内外贸产品的改进、新产品的开发；采购部，负责公

司的原材料采购与供应；生产部，负责公司产品的生产；质控部，负责公司产品的质量检验；营销中心，负责公司产品的国内销售、制订并监督实施公司市场营销计划；外贸部，负责公司的进出口业务。上述各部门，构成了公司独立完整的产、供、销体系。另外，2001年至2002年期间，公司在上海、杭州、深圳等地设立了销售分公司，2003年4月23日公司在苏州设立苏州销售分公司，同时，公司陆续收购了集团公司持有的武汉、徐州、成都等三家销售有限公司的股权（后鉴于公司经营需要于2002年12月31日前全部转让），完善了公司的营销网络；2002年5月收购了集团公司持有的苏泊尔橡塑的全部股权，公司的配件采购实现了独立；公司于2001年9月取得自营进出口权，从2002年3月开始公司自主进行主要进出口业务。

4、本公司的人员独立情况

本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单位及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企业任职。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根据《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推选与任免，不存在超越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职权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

本公司拥有独立于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的员工，并在有关社会保障、工薪报酬等方面分账独立管理。

5、本公司的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与集团公司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情形。公司下设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财务部、信息中心、质控部、证券投资部、生产部、采购部、营销中心、外贸部、技术开发部、审计室及销售分公司，集团公司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未干预本公司的机构设置。集团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与本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

6、本公司的财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符合有关会计制度的要求，独立进行财务运作。本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股东单位或其他任何单位或人士共用银行账户。

本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本公司不为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其他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也不存在将本公司的借款转借给股东单位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

发行人律师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认为：

- 1、苏泊尔目前的生产经营业务独立于其控股股东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 2、苏泊尔的资产是独立完整的。
- 3、苏泊尔目前拥有独立的产供销体系。
- 4、苏泊尔有独立的员工与管理人员，且依法建立了相应的用工与管理体制。苏泊尔的高级管理人员亦依法产生，任职情况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 5、苏泊尔拥有独立的组织机构。
- 6、苏泊尔的账户与控股股东账户分立。
- 7、苏泊尔依法独立纳税。
- 8、苏泊尔目前没有以其资产、权益或信誉为任何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苏泊尔对其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 9、苏泊尔在业务、资产、经营、人员、管理机构及财务方面都是独立的，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七、公司股本情况

（一）持股情况

1、自然人股东及其在本公司的任职情况

序号	姓名	持股数（元）	持股比例（%）	在本公司任职
1	苏增福	26,029,380	25.67	董事
2	苏显泽	2,605,980	2.57	董事长兼总经理
3	黄墩清	2,413,320	2.38	董事
4	黄显情	2,038,140	2.01	董事
5	曾林福	1,865,760	1.84	董事
6	苏艳	1,865,760	1.84	无任职
7	廖亮	1,865,760	1.84	无任职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中，苏增福、苏显泽、黄墩清、黄显情、曾林福 5 名董事共持有本公司 34,952,580 股，占发行前总股本的 34.47%，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上述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公司监事、高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中除苏显泽总经理外均未持有股份。

(二) 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

股本类别	本次发行前股本结构		本次发行后股本结构	
	股数(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比例(%)
法人股	6,271.59	61.85	6,271.59	46.32
自然人股	3,868.41	38.15	3,868.41	28.57
社会公众股	--	--	3,400.00	25.11
总股本	10,140.00	100.00	13,540.00	100.00

(三) 公司发行前持股 5%以上及股东持股数排名情况

发行前本公司仅有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与苏增福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数排名情况详见“本章 二之(四)”。

八、控股股东及其他主要股东情况

(一) 控股股东主要情况

1、控股股东简介

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61,580,220.00 股，占本次发行前 60.73%的股权。集团公司创办于 1994 年 5 月，当时名称为浙江苏泊尔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1996 年 4 月，浙江苏泊尔有限公司根据国发(1995)17 号《国务院关于原有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进行规范的通知》进行规范重新登记。1998 年 1 月 22 日，浙江苏泊尔有限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通过决议组建浙江苏泊尔集团，并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 11,360 万元。1998 年 6 月 3 日，经浙江省计划与经济委员会、浙江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浙计经企[1998]576 号《关于建立苏泊尔集团的批复》同意设立苏泊尔集团。1998 年 6 月 10 日，经玉环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注册资本变更为 11,360 万元。1999 年 9 月，浙江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变更公司名称为“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并在玉环县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变更登记。2001 年 12 月，集团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5,000 万元，公司现有自然人股东 32 人和 1 名法人股股东。

集团公司经营范围：现代厨房用具及配套件、电脑配件、消毒器具、取暖器具、沐浴器具、不锈钢制品、日用五金制造、自营进出口(不含许可证产品)、批发、零售。目前集团公司主营业务为投资管理。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在全行业首家通过了“ISO9002”质量认证体系、美国 UL 安全质量体系认证，产品曾被轻工总会授予“中国压力锅第一品牌”荣誉称号，曾被评为“全国最佳效益企业”、“浙江省‘九五’期间‘五个一批’重点骨干企业”、“浙江轻工‘亿千百’工程企业”、“省级文明单位”、“浙江省科技先导型企业”。

业”等。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4 年 5 月 31 日，集团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79,119.70 万元和 95,609.29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40,029.36 万元和 43,655.90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879.74 万元和 556.70 万元(未经审计)。

2000 年 11 月 10 日股份公司成立后，为实现公司资产的独立、完整，消除与集团公司的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自 2000 年 11 月 24 日至 2003 年 6 月 30 日期间，苏泊尔共向集团公司收购生产线、南山厂房、配电所相关资产及模具中心相关资产等六项实物资产，收购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及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的股权。

在发行人完成对集团公司的一系列资产收购前，集团公司本部拥有的主要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其中固定资产主要包括集团公司总部房屋、南山厂区房屋、公寓楼及各类车辆等，在建工程包括两条在建新生产线，其中一条为铝制品生产线，另一条为铝压力锅生产线、不粘锅车间、不锈钢、五号车间、南山 35KW10KW 变电所、排污设施等。

在发行人完成对集团公司的一系列资产收购后，集团公司本部并无实际从事的主营业务，只作为下属子公司的管理机构存在。收购后集团公司本部拥有的主要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及固定资产，其中固定资产主要为集团公司总部房屋、公寓楼等房产，各类管理设备等。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意见：“兴业证券经对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本部从事的主营业务、所拥有的生产设备以及其他经营性资产的具体情况核查后，认为集团公司无与发行人业务相同的经营性资产，集团公司与发行人不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

律师意见：“本所律师审查认为，苏泊尔集团本部目前没有从事与苏泊尔相竞争业务，也没有从事与苏泊尔相同业务的经营设备和资产，本所律师确认苏泊尔与苏泊尔集团本部之前不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

2、控股股东的前十大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苏增福	51.98
2[注]	玉环县压力锅厂	7.08
3	苏显泽	5.20
4	黄墩清	4.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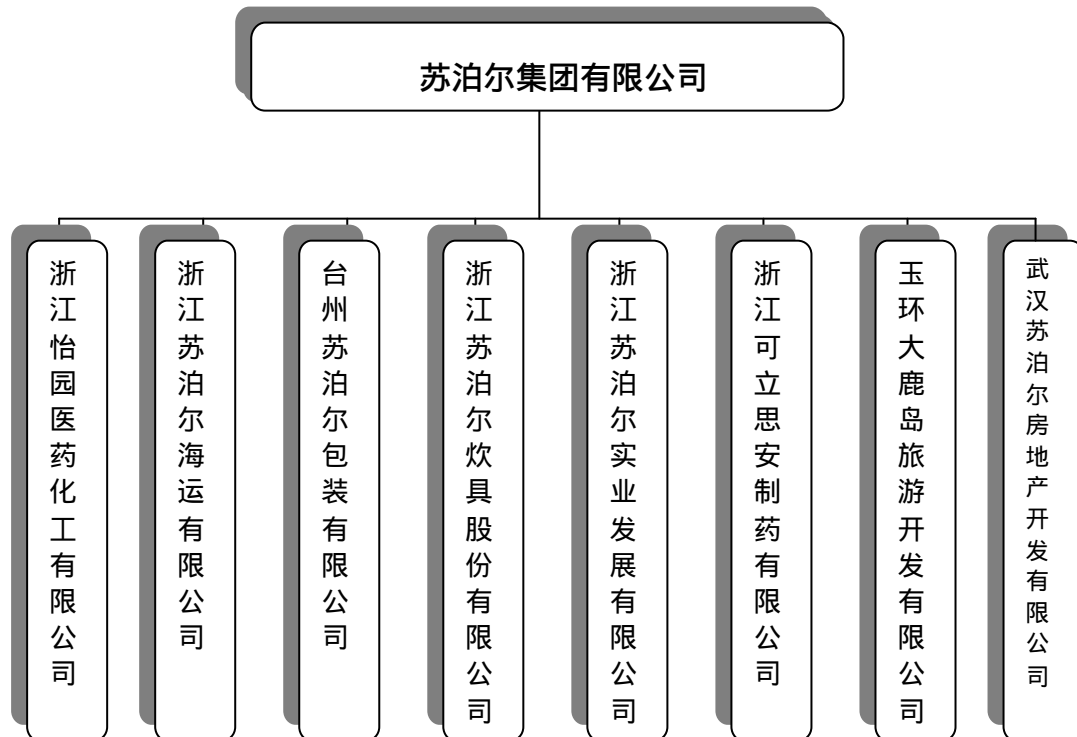
5	沈万春	4.43
6	黄显情	4.06
7	廖亮	3.72
8	苏艳	3.72
9	曾林福	3.72
10	刘斯海	0.88

注：玉环县压力锅厂成立于 1992 年 3 月 20 日，是隶属于乡镇系统的集体性质的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企业，注册资本 404.9 万元，法定代表人刘延标，经营范围压力锅制造，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于 1994 年成立，该企业作为第二大股东将所有的压力锅设备投入到苏泊尔集团，之后无任何生产经营活动。

3、控股股东的主要管理层

总经理苏艳、副总经理金钟、财务总监王康兵

4、控股股东的参股和控股公司



(1) 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

集团公司持有包装公司 75% 的出资权，玉环县东港贸易公司持有 25%。

该公司持有本公司 113.568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1.12%。

公司成立日期：1996 年 5 月 16 日

注册资本：500 万元

住所：玉环县大麦屿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苏增福

主营：纸箱、纸盒制造、印刷

管理层：总经理陈华萍、财务经理叶继国

财务状况：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4 年 5 月 31 日，总资产分别为 1,306.96 万元和 1,466.99 万元、负债总额分别为 371.61 万元和 507.38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935.35 万元和 959.61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90.26 万元和 36.0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浙江苏泊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公司持有浙江苏泊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5% 的出资权，自然人廖亮持有 5%。

公司成立日期：2001 年 5 月 22 日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住所：杭州市清泰街 507 号

法定代表人：苏增福

主营：实业投资、贸易、投资理财、咨询、收购兼并及企业重组

管理层：总经理苏增福、副总经理苏艳、财务总监左思权

财务状况：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4 年 5 月 31 日，总资产分别为 12,746.89 万元和 12,353.97 万元、负债总额分别为 3,168.58 万元和 2,830.52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9,578.31 万元和 9,523.45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420.53 万元和 -89.6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浙江可立思安制药有限公司：

集团公司持有浙江可立思安制药有限公司 96% 的出资权，玉环县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持有 4%。

公司成立日期：1999 年 1 月 26 日

注册资本：2,500 万元

住所：玉环县大麦屿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苏增福

主营：中西药、医药原料、保健饮料、食品制造等

管理层：总经理黄显情、财务经理陈美萍

财务状况：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4 年 5 月 31 日，总资产分别为 5,512.82 万元和 6,898.31 万元、负债总额分别为 2,842.10 万元和 4,023.91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2,670.72 万元和 2,874.40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286.78 万元和 232.03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玉环大鹿岛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集团公司持有玉环大鹿岛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95% 的出资权，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持有 3%，浙江可立思安制药有限公司持有 2%。

公司成立日期：2001 年 11 月 6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住所：玉环县大鹿岛

法定代表人：苏增福

主营：旅游风景区开发经营、住宿、中式餐供应、卡拉 ok 演唱等

管理层：总经理叶滨、财务经理黄贤姿

财务状况：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4 年 5 月 31 日，总资产分别为 1,581.69 万元和 1,622.09 万元、负债总额分别为 797.72 万元和 750.18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783.97 万元和 871.91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95.43 万元和 -24.32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浙江怡园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集团公司持有浙江怡园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90% 的出资权，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持有 10%。

公司成立日期：2002 年 5 月 30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袍江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黄显情

主营：生产、销售：医药化工中间体等

管理层：总经理林康、财务经理朱亚珍

财务状况：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4 年 5 月 31 日，总资产分别为 1,970.96 万元和 2,544.61 万元、负债总额分别为 1,188.82 万元和 1,806.86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782.14 万元和 737.75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75.42 万元和 -44.3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6）浙江苏泊尔海运有限公司

集团公司持有浙江苏泊尔海运有限公司 90% 的出资权，曾林福持有 5%，黄墩清持有 5%。

公司成立日期：1998年6月19日

注册资本：1,200万元

住所：玉环县陈屿大麦屿兴港西路73号

法定代表人：苏增福

主营：海上客运服务（按许可证核定航线）

管理层：总经理陈建国、财务经理梁世土

财务状况：截止2003年12月31日及2004年5月31日，总资产分别为1,638.54万元和2,020.12万元、负债总额分别为694.59万元和1,170.41万元、净资产分别为943.95万元和879.71万元、净利润分别为-256.05万元和-94.2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7）武汉苏泊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苏泊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武汉苏泊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98%的出资权，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持有武汉苏泊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出资权。

公司成立日期：2002年12月6日

注册资本：2000万元

住所：武汉东西湖吴南路4号

法定代表人：苏艳

主营：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

管理层：总经理苏艳、财务经理吴腊荣

财务状况：截止2003年12月31日及2004年5月31日，总资产分别为2,000.40万元和2,000.40万元、负债总额分别为4.48万元和5.59万元、净资产分别为1,995.91万元和1,994.89万元、净利润分别为-4.09万元和-1.0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曾经拥有的子公司

集团公司曾拥有苏泊尔集团温州铝业有限公司、温州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该两家公司已经转让）、浙江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已经注销）、玉环县苏泊尔宾馆（已经拆除）。

（二）其他股东情况

1、苏增福：男，集团公司创始人，身份证号332627410708061，持有本公司2,602.94万股，占总股本的25.67%。

2、苏显泽：男，身份证号330106681022051，持有本公司260.60万股，占总股本的2.57%。

3、黄墩清：男，身份证号 332627651021061，持有本公司 241.33 万股，占总股本的 2.38%。

4、黄显情：男，身份证号 332627671229065，持有本公司 203.81 万股，占总股本的 2.01%股份。

5、曾林福：男，身份证号 332627490630061，持有本公司 186.58 万股，占总股本的 1.84%股份。

6、廖亮：男，身份证号 210105490512341，持有本公司 186.58 万股，占总股本的 1.84%股份。

7、苏艳：女，身份证号 332627710806062，持有本公司 186.58 万股，占总股本的 1.84%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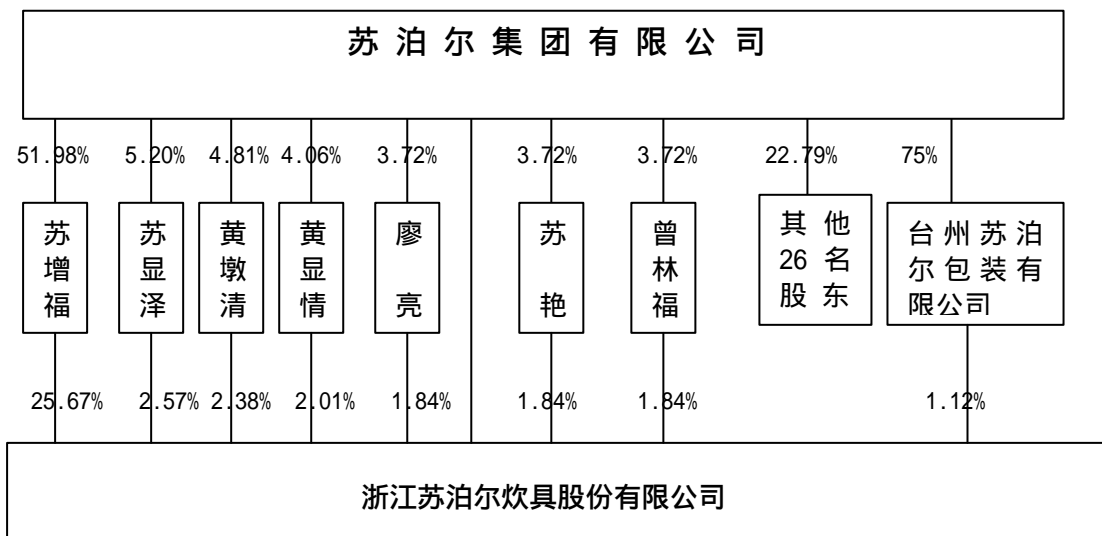
8、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股东之一，持有本公司 113.568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1.12%，同时持有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 10 万股，占总股本的 1.93%。

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5 月，主营业务为纸箱、彩盒、印刷品的生产、销售，注册资本 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苏增福。

(三)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是苏增福，除其自身持有本公司 25.67%的股份外，通过集团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31.57%，苏增福与苏显泽是父子关系，与苏艳是父女关系，曾林福与黄墩清是岳父与女婿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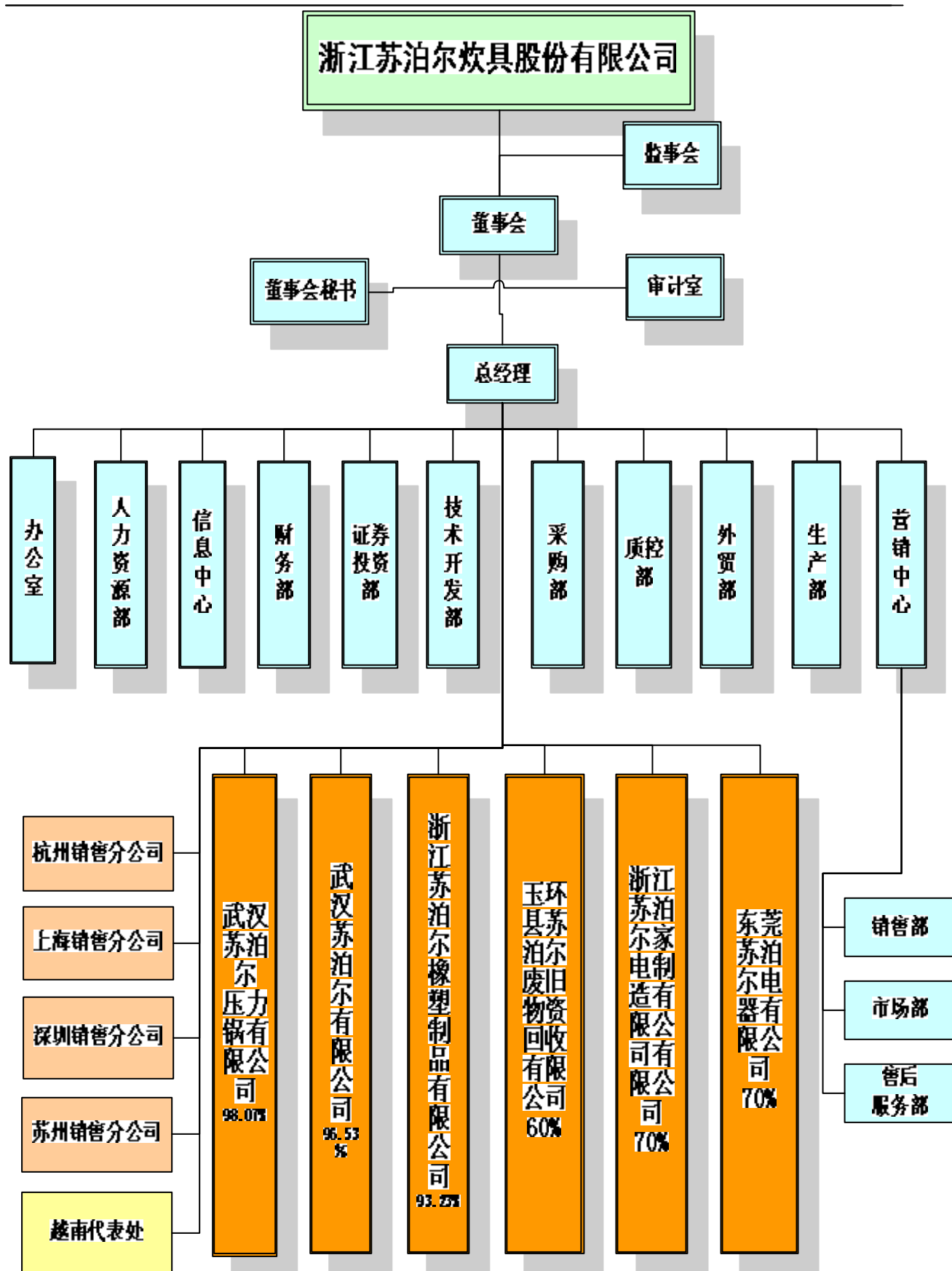
(四) 本公司股东及股东之间的股权结构图



九、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

(一) 组织结构图

目前，本公司组织结构图如下所示：



（二）内部组织机构运行情况

本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机构，其中股东大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常设决策及管理机构，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公司设总经理 1 名，全面负责公司的经营和管理，并主管销售部和财务部；公司设副总经理 2 名，主要负责外贸部、生产部、采购部、技术开发部等公司职能部门；设董事会秘书 1 名，主要负责公司对外信息的披露，负责证券投资部及本公司与各股东之间的有关事宜。

本公司主要业务及职能部门情况：

1、办公室：负责公司各项规章制度的拟订和实施，内部企业文化建设，协助总经理完成各项工作、协调各部门之间的工作，为企业正常运作提供全方位的行政、后勤服务支持等。

2、人力资源部：负责公司人力资源政策、规章制度的起草和解释，公司人员的招聘、选择和培训，企业员工的合理配给以及使用，人力资源的开发，预案绩效评价及薪酬管理；对员工的有效激励等。

3、财务部：具体负责本公司的财务会计工作，组织制定本公司的各项财务会计制度并督促贯彻执行，对企业对内对外所有经济活动(包括各类票据的往来、发生的费用等等)进行核算、监督并提供财务方面的服务，负责向本公司领导报告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查对外提供的会计资料等。

4、信息中心：负责公司所有计算机设备及其耗材的购置、日常维护及管理，公司信息网络的日常维护及管理以及公司网站的设计建设及更新，公司信息化建设等。

5、质控部：负责质量管制教育的实施，质量活动的制定与推动，质量规范的建立与实施，质量情况报告和统计技术的推广，对供应商进行质量反馈及引导，顾客质量信息反馈的内部处理，质量成本目标的监控，各种检查作业的实施，产品及质量体系的认证以及计量管理等。

6、证券投资部：负责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及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负责本公司的项目报批及对外投资、资产重组等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具体实施。

7、生产部：负责生产计划制定和实施，产品生产过程控制，生产成本核算控制，现场管理制度实施以及各车间统计汇总上报。

8、采购部：负责分析公司原材料主要物料市场的品质、价格、行情等，寻找物料供应对象对每项物料的供货渠道加以调查和掌握，物料的采购以及库存管理等。

9、营销中心（下设销售部、市场部、售后服务部）：总体负责产品的销售、服务管理。销售部具体负责销售费用控制、销售网络的建设；市场部负责市场策划、企业整体形象策划、品牌形象的维护、收集市场信息进行市场调查和预测、制订市场费用预算等；售后服务部负责产品的咨询、销售全过程的服务支持等。

10、外贸部：负责制定并实施外贸战略，涉外进出口业务计划的制定和业务的开拓，涉外进出口业务合同的评审和履行，涉外进出口业务售后服务的实施，涉外进出口业务文件、资料、信息的收集管理及进出口业务培训，公司交办的其他涉外业务等。

11、技术开发部：负责拟定公司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的发展规划，制定公司新产品、新工艺的发展计划，及时掌握国内外炊具行业技术信息，负责组织新产品的开发、设计、试制和评审、验证、确认；负责所有与产品相关的技术文件的制订和发布；负责产品改进，重大技术问题的调查处理；负责组织制定和审批、发布产品标准及其他标准化工作。

12、审计室：负责对本企业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收支状况以及与财务收支相关的经济活动和经济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和审计评价，并独立行使内部审计监督权，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13、各销售分公司：负责各区域的市场拓展、产品销售、货款收回；负责收集市场信息，定期分析、汇总、反馈。

14、越南代表处：作为联络处和从事市场调研，促进拟订本公司在越南进行合作投资草案，推展落实本公司与越南合作人关于铝合金、不锈钢、电炊具生产、经营之协议。

（三）控股及参股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共有控股子公司 6 家，各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

为了避免与集团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本公司于 2001 年 3 月与集团公司签订了《收购协议》，约定收购其在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全部出资权，并办理了股东变更手续，收购后本公司持有其 98.07% 的出资权，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持有 1.93%。

公司成立日期：1998 年 1 月 19 日

注册资本：518 万元

住所：武汉市汉阳区腰路堤肖家湾 32 号

法定代表人：苏显泽

经营范围：厨房用具及配件、家用电器、液压锅的生产、销售

管理层：总经理林小芳、副总经理文成海、财务经理干文昌

基本财务状况：经浙江天健审计，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4 年 5 月 31 日，资产总额分别为 171,025,739 元和 212,337,503 元，负债总额分别为 79,761,322 元和 119,179,400 元，净资产分别为 91,264,417 元和 93,158,102 元，净利润分别为 38,391,931 元和 1,893,685 元。

2、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

为了避免与集团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本公司于 2003 年 6 月与集团公司签订了《收购协议》，约定收购其在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全部出资权，并办理了股东变更手续，收购后本公司持有其 96.53%的出资权，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持有 3.47%。

公司成立日期：1996 年 8 月 23 日

注册资本：518 万元

住所：武汉东湖开发区留学生创业园高新数码港 E 栋

法定代表人：苏显泽

主营：新产品的研制开发、压力智能锅炊事用具的零售兼批发

管理层：总经理颜决明、副总经理廖怀斌、财务经理吴水文

财务状况：经浙江天健审计，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4 年 5 月 31 日，总资产分别为 58,993,731 元和 64,300,241 元、负债总额分别为 30,234,108 元和 33,168,975 元、净资产分别为 28,759,623 元和 31,131,265 元、净利润分别为 18,723,652 元和 2,358,912 元。

3、玉环县苏泊尔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为了减少与关联人的关联交易，本公司于 2001 年 9 月与公司董事曾林福签订了《收购协议》，约定收购其在苏泊尔废旧公司全部出资权，并办理了股东变更手续，收购后本公司持有其 60%的出资权，自然人翁林生及高志雄分别持有 20%。

公司成立日期：1998 年 9 月 28 日

注册资本：50 万元

住所：浙江省玉环县大麦屿经济开发区兴港西路 7 号

法定代表人：苏显泽

经营范围：生产性废旧物资回收

管理层：总经理潘建斌、财务经理刘东平

基本财务状况：经浙江天健审计，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4 年 5 月 31 日，资产总额分别为 2,796,355 元和 2,733,087 元，负债总额分别为 68,770 元和 22,894 元，净资产分别为 2,727,585 元和 2,710,192 元，净利润分别为 -8,367 元和 -17,392 元。

4、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为了减少与集团公司的关联交易，本公司于 2002 年 4 月与集团公司签订了《收购协议》，约定收购其在玉环县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全部出资权，并办理了股东变更手续，收购后本公司持有其 93.23% 的出资权，玉环县压力锅厂持有 6.77%。经玉环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核准，于 2004 年 4 月 29 日变更名称为“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日期：1998 年 7 月 7 日

注册资本：804.46 万元

住所：浙江省玉环县陈屿镇陈南村

法定代表人：林秉爰

经营范围：橡胶制品、塑料制品（上述两项国家专项规定除外）、五金制品制造

管理层：总经理林秉爰、财务经理薛妙霞

基本财务状况：经浙江天健审计，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4 年 5 月 31 日，资产总额分别为 33,198,830 元和 37,824,867 元，负债总额分别为 9,179,684 元和 11,205,760 元，净资产分别为 24,019,146 元和 26,619,107 元，净利润分别为 5,914,477 元和 2,599,961 元。

5、东莞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

为了开拓新的市场领域，进军包括电炊具在内的小家电市场，本公司与东莞市前锋电子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东莞市新利奥电器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其中本公司持有 70% 的股权，东莞市前锋电子有限公司持有 30% 股权，股权转让后公司性质由内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2004 年 3 月 12 日，经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粤外经贸资字【2004】137 号《关于通过股权并购设立合资企业东莞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香港）禾丰发展有限公司收购东莞市前锋电子有限公司持有东莞市新利奥电器有限公司 30% 的股权，股权转让后，（香港）禾丰发展有限公司与苏泊尔向该公司增资 100 万元，其中，苏泊尔认缴 70 万元，（香港）禾丰发展有限公司认缴 30 万元，该公司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名称变更为东莞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截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上述股权转让和

增资事项尚在进行中。

公司成立日期：2002年3月22日

注册资本：200万元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石碣镇石碣管理区四村

法定代表人：苏显泽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家电产品、厨房炊具用品，上述产品的配件、电子元器件

管理层：总经理徐胜义、财务经理王中平

基本财务状况：经浙江天健审计，截止2003年12月31日及2004年5月31日，资产总额分别为21,806,855元和27,146,322元，负债总额分别为21,463,898元和26,263,457元，净资产分别为342,957元和882,865元，净利润分别为80,785元和539,909元。

6、浙江苏泊尔家电制造有限公司

为了进一步进军包括电炊具在内的国内外小家电市场，本公司与禾丰发展有限公司（香港）共同出资设立浙江苏泊尔家电制造有限公司，其中本公司持有70%的股权，禾丰发展有限公司（香港）持有30%股权。

公司成立日期：2004年1月7日

注册资本：5000万元（港币）

住所：杭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安路1197号1号楼

法定代表人：苏显泽

管理层：总经理颜决明、财务经理白永强

经营范围：家用电器、厨房用具及配件套件，模具加工、取暖器具的制造、销售。（国家限制和禁止的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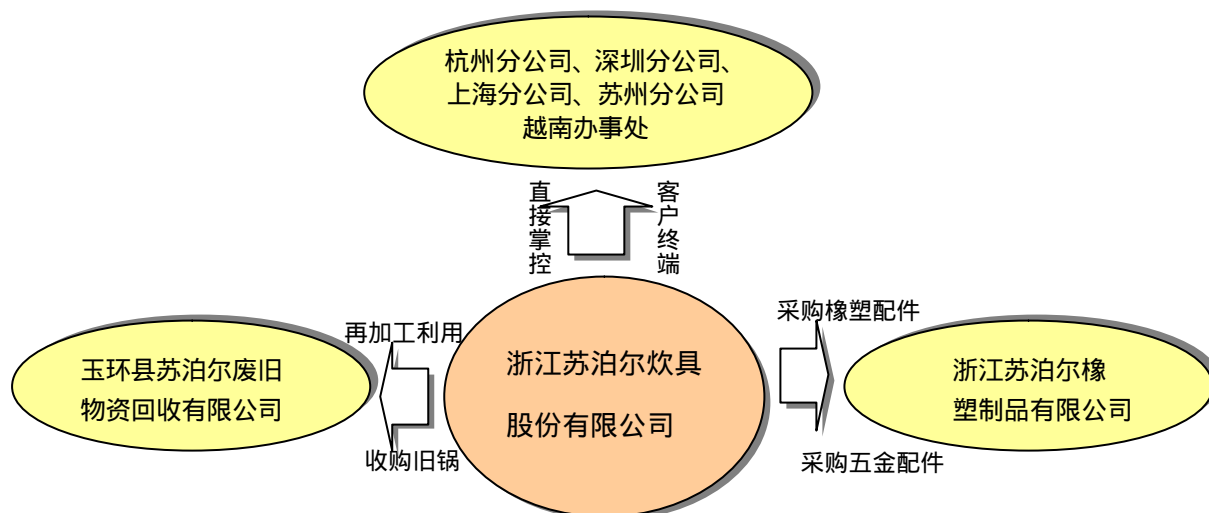
2004年3月1日，本公司第一期已出资人民币5,581,275.00元，折合5,250,000.00港元，（香港）禾丰发展有限公司第一期已出资2,250,000.00港元，业经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于2004年3月1日出具浙天会验[2004]第14号《验资报告》。根据经批准的合资合同和章程的规定，双方其余出资应在浙江苏泊尔家电制造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1年之内即2005年1月7日前缴足。

基本财务状况：经浙江天健审计，截止2004年5月31日，资产总额102,605,001元，负债总额87,041,171元，净资产15,563,829元，净利润7,586,304元。

7、曾经拥有的子公司

本公司曾拥有武汉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成都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及徐州苏泊尔炊具销售有限公司，上述三家公司已经全部转让。

8、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其他生产单位的生产经营体系联系



(1) 玉环县苏泊尔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实际主营业务：配合股份公司向各地开展以旧换新活动,回收各地废旧品（废锅、旧锅、废铝料等），然后由苏泊尔及下属武汉苏泊尔向其收购旧锅再进行加工回收利用。

(2) 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实际经营业务：生产胶木手柄、盖头、胶圈等橡塑配件及五金配件，主要为苏泊尔及其下属武汉苏泊尔的炊具类产品生产提供配件。

(3) 上海分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在上海市区各大商场、卖场及超市销售本公司产品。

(4) 杭州分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在杭州市区各大商场、卖场及超市销售本公司产品。

(5) 深圳分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深圳市区各大商场、卖场及超市销售本公司产品。

(6) 苏州销售分公司主要经营范围：苏州市区各大商场、卖场及超市销售本公司产品。

(6) 越南办事处：推展落实本公司与越南合作人关于铝合金、不锈钢、电炊具生产、经营之协议。

(7) 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东莞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浙江苏泊尔家电制造有限公司独立生产，电器产品由浙江苏泊尔家电制造有限公司统一对外销售。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没有参股子公司。

第五章 业务与技术

第一节 本行业有关情况

一、本行业国内外基本情况

(一) 行业管理体制

公司所制造销售的各类炊具属五金制品行业的日用五金类，中国的五金制品工业具有悠久的历史 and 比较雄厚的实力，是中国轻工业重要组成部分。现阶段的行业管理机构为国家经贸委会下设的中国五金制品协会。中国五金制品协会成立于 1988 年 11 月，是经民政部注册登记的具有法人资格的社会经济团体。除中国五金制品协会的行业管理外，由于公司生产的压力锅产品属压力容器，因此需国家技术监督局颁发生产许可证；电炊具属电器产品，生产销售应经中国电子产品认证委员会认证，其他炊具行业内无特殊要求。

(二) 行业竞争状况

1、国内市场竞争状况

目前炊具行业的竞争方式，已由数量增长到质量提高、由产品品质到服务品质竞争的演变。炊具产品的竞争可以从产品的材质、工艺，技术的先进，产品的品种、功能，对消费者的售后服务等各方面显示出来，尤其是高新技术在炊具行业的运用，为这一行业增添了新的亮点。现阶段国内炊具的城市市场容量较大，竞争相对激烈，销量增长逐步趋缓，城镇及农村市场销量处于快速的成长期，其市场潜力巨大。

随着市场经济体制的确立，炊具产业经历了由产品短缺时期向产业成熟期转变的几轮洗牌。经过近几年市场的优胜劣汰，品牌的集中度提高，炊具市场的大部份份额已被“苏泊尔”、“爱仕达”、“顺达”、“爱妻”、“双喜”等几个大品牌所占据。

(1) 根据中国行业企业信息发布中心发布的 2003 年消费品-压力锅市场调查报告显示，浙江“苏泊尔”、浙江“爱仕达”、沈阳“双喜”、广东“顺达”、宁波“爱妻”等十大品牌压力锅的市场占有率合计超过 90%，苏泊尔的市场占有率为 47.04%，几乎占据了半壁江山，远远领先于其它企业。

(2) 根据《中国不粘锅产业发展状况》（中国五金制品协会《五金与厨卫市场》2002 年第 1 期）显示，目前在国内生产各类不粘锅类的企业不下 100 家，2000 年度全国不粘锅总产量至少 8,000 万口，形成规模经营的厂家主要集中在江浙、广东、上海一带。其中苏泊尔和爱仕达占据了国内不粘锅市场的 80%。

(3) 根据《中国厨具行业研究报告》显示，厨房小家电丰厚的利润使这一市场的竞

争更为激烈，海尔、春兰、美的等国内大家电企业纷纷斥巨资进入厨房小家电行业，涉足于厨房电炊具行业的还有在厨具原来就占有较强优势的格兰仕、宁波方太、闽灿坤等企业。但由于厨房小家电品种繁多，占有较大优势的企业竞争力基本集中在一两个品种上，如格兰仕的微波炉，方太的抽油烟机，而闽灿坤基本上是 OEM 出口为主。因此，厨房小家电市场前景广阔。

随着行业竞争的不断深化，未来炊具行业的竞争，将体现为品牌、技术、规模、销售网络、售后服务等全方位的竞争，并给这一行业设置了较高的进入门槛。苏泊尔作为炊具行业的龙头企业之一，除了各式压力锅系列产品优势之外，苏泊尔自行开发生产的 450 多个品种的各式铝合金炊具、不锈钢炊具、不粘锅炊具及电炊具等产品适合市场需求，深受广大消费者信赖。根据国家统计局中国行业企业信息发布中心调查统计，自 1999 年至 2003 年苏泊尔牌压力锅连续五年居全国市场同类产品销量第一名。现阶段苏泊尔炊具产品定位在中高端市场，国内同行竞争主要来自于中低端市场，国外品牌如美亚、SEB 等逐步向国内市场渗透。随着苏泊尔规模的不断扩大、产品线的不断扩充和品牌美誉度的不断提高，苏泊尔在行业优势地位将得到进一步巩固。

2、国外市场竞争状况

在国际市场上，按产量排名，全球炊具前四位分别是：美国 NEWELL、法国 TEFELL(SEB)、香港 MEYER、印度尼西亚 MASPION。在全球的炊具市场基本可以划分为北美市场、亚洲市场、欧洲市场、拉美市场、大洋洲市场、非洲市场。

(1) 北美市场的炊具容量为世界之最。仅美国而言，年销售量在 9000 万口以上（包含铝合金、不锈钢及电炊具）。在炊具的供应上，以 Newell 集团属下的 CALPHLON、MIRRO 为首，还有 TRAMONTINA、ALL-CLAD 等强势品牌。各品牌历史悠久，竞争已经使各品牌选择了各自合适的定位，呈现目前竞争的相对平稳态势。现北美正处于炊具行业的格局调整和产业大转移时期，主要转移方向是中国，这给中国炊具行业带来了巨大的商机，也带来国内炊具行业新一轮的竞争。

(2) 亚洲市场中，日本炊具市场发育已非常成熟，由于劳动力成本过高和前几年日元升值的影响，日本炊具企业倒闭较多，炊具产品转向韩国、中国等地采购。印尼是 MASPION 炊具制造的主要生产基地，泰国有 MEYER 投资的工厂；柬埔寨、老挝等国生活条件差，购买力低；但新加坡、马来西亚等国以进口为主，其他东盟国家品牌优势尚未形成，其炊具市场发展潜力很大。

(3) 欧洲市场是一个比较成熟的市场，设计和制造都较发达，除了法国 TEFELL、德国的 WBM、BERNDES、FISSLER、意大利的 LOGSTINA 等强势品牌外，还有香港的 MEYER 等品牌，市场竞争较激烈产品特征是以不锈钢炊具为主，铝压铸产品正在兴起，小家电市场空间巨大；但硬质氧化的铝炊具产品流行趋势不明显；在不粘产品方面，意大利的制造成本较低，体现较强的竞争力，其余产品已处在制造转移的态势，中国炊具行业获得接单机遇的同时也引来相互间的竞争。

(4) 在拉美市场，拉美国家长期推行对外开放政策，一些炊具制造商在巴西等国有相应的投资，但受制于拉美的工艺水平提升有限，产品品质低下，厨卫行业均不发达，因此，低档产品竞争最为激烈，中高档产品却存在较大的市场空间。

(5) 在大洋洲市场，澳大利亚、新西兰等国以 BREVILLE、SUMBEAM 两大品牌为主。该地区人口较少，但近期随着新移民的不断进入，市场规模有所扩大，竞争也相应激烈起来。

(6) 非洲是贫困国家较多的地区，收入的局限使需求难以迅速增长，但南非等少数国家经济较发达，具有一定的市场空间；尼日利亚等国人口众多，是个发展中可期待的市场。目前以低档产品为主，有埃及的 NOVAL 等发展中的炊具品牌，定位较准，欧盟国家一直关注着该市场，竞争有上扬趋势。

苏泊尔作为全球产、销量最大的炊具企业之一，近几年来通过自有品牌出口、同世界知名炊具品牌企业 OEM 合作等方式积极进入国际炊具市场，产品出口量逐年大幅度增加。针对国际炊具市场，苏泊尔根据各区域市场特点，将采取直接出口、战略合作、特许经营、直接投资等方式进入国际市场，最终把苏泊尔建立成一家国际品牌的跨国公司。

(三) 市场容量

自改革开放以来，我国人均 GDP 大幅增长，2001 年，我国 GDP 首次突破 9 万亿元大关，达到 95,800 多亿元。城镇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人均纯收入也在大幅增长，同时，我国目前每年新增人口 1,100 万到 1,200 万人，到 2005 年，人口预计可达 13.2 亿，新婚户数逐渐增加，每年就可增加购买力 630 亿到 650 亿元；2001 年到 2010 年，每年还将有 2,000 万到 5,000 万农村居民转为城市居民，目前城市居民人均消费水平是农村的 3.5 倍，巨大的人口转移每年可增加 860 亿到 2,150 亿购买力。

另外，据国家轻工局资料统计显示，我国现有城镇居民家庭 1.6 亿，预计近十年内将有 33% 的住户迁入新居，平均每年有 528 万家庭厨房需要更新换代。而厨具产品具有较强

的中国特点，国外产品不太符合中国习惯，所以来自国际品牌的国际竞争大大减少，在中国发展厨具产品的机会相对其它家电产品而言较好。

(以上摘自《中国厨具业研究报告 2002》)

人均收入的提高和国家扩大内需、刺激消费的政策实施，消费市场稳定增长，使炊具行业的市场容量在未来几年内将得以迅速的扩张。当前我国炊具市场的主要产品有压力锅炊具、铝制炊具、不锈钢炊具、不粘锅炊具以及铁制炊具、电炊具等等。其中：

(1) 压力锅：压力锅自 60 年代诞生以来，以其快捷节能、省时、方便，已形成了较为成熟的市场。据不完全统计，2002 年的产量超过 2,000 万口，销售额将超过 30 亿元。根据 2001 年中国五金制品协会和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市场经济研究所等有关部门联合做的 2002 年-2005 年厨卫产品中对压力锅市场调查预测显示：目前国内城市家庭拥有率为 68.8%，未来三年我国城市居民家庭对压力锅的预期购买率为 49.3%，如果城市居民按 1 亿户家庭计算，未来三年我国城市居民预期购买压力锅的总量将达到 4,930 万口。

(2) 普通锅：普通锅主要是各类铝制炊具，包括汤锅、奶锅、煎锅、蒸锅、炒锅、水壶等系列产品，铝制炊具具有重量轻、导热快、延展性好、易加工、易清洗、耐腐蚀等优点，自其出现在炊具市场以来，便广受欢迎。目前该产品材质多样化，同时也是国内最普及的锅类，市场量无法准确计算，估计最少每年需求量也在几亿口，销售额大约在 30 亿元左右。铝制炊具作为炊具细化产品呈现给消费者，极大的丰富了原先较为单一的炊具种类，扩充了炊具市场。

(3) 不粘炊具：不粘锅是改革开放后引进国外技术开发的新产品，近几年发展很快。不粘锅系列炊具造型美观、新颖、烹调时不粘、不糊、易洁、易洗，深受广大消费者的喜爱，据不完全统计，2002 年不粘锅系列年产量已达 9,000 万口，其中 30%在国内销售。不粘锅系列产品在发达国家的普及率在 90%以上，而我国目前只有 5%，反映出环保、健康的不粘锅有着广阔的发展前景。

(4) 不锈钢炊具：不锈钢炊具外观漂亮、结构完美，同时又具有耐用、耐腐蚀、防锈、易加工、不变形等优点，在国外是炊具市场的主流产品，在国内也成为厨房里的高档炊具产品，年销售额大约在 20 亿元以上。不锈钢炊具正逐步成为炊具的时尚、高档产品，市场容量逐年增长。

(5) 电炊具：随着中国厨卫革命的兴起，“安全、健康、节能、绿色、环保”等成为倍受消费者关注的 21 世纪厨卫革命的主流，厨房水、电、汽等配套设施的完善，电炊

具的发展已成为炊具行业的亮点和热点。从整体上看，目前我国家庭厨房中电炊具市场尚处于刚刚起步阶段，据调查，城市家庭的拥有率还非常低，不足 1%，农村基本处于空白。因此，炊具产品的电器化、自动化、智能化将是炊具行业的又一发展趋势，电炊具市场的容量不可估量，将会有更广阔的发展空间。

（以上摘自《中国五金与厨卫》2003 第 2 期《中国炊具行业的现状及发展趋势》）

（四）炊具行业科技含量

国内炊具行业技术从 60 年代到 90 年代初基本没有发展，核心技术主要为冷冲压、普通的模具制造和手工的表面处理，科技含量很低。近年来通过国家产业政策的指引和市场经济的发展，由国内几家主要炊具制造企业的带动，整体发展态势较快，缩短了与国际炊具制造先进技术的差距。首先是新材料的应用，发展趋势是以铝合金与不锈钢复合的片材为制造材料，而新材料的应用又对冷冲压技术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其次，金属模具制造技术亦是炊具企业发展的重要基础，高质量的电炊具塑料外壳的模具制造也需要较高的工艺技术和设备；同时，铝合金炊具的表面处理技术在经历了草酸氧化、硫酸氧化的技术过程，将发展到今后成为主流的硬质氧化技术；而电磁炉技术和不锈钢摩擦压力焊等工艺技术使炊具行业的科技含量大为提升。带有高科技含量的新兴炊具的兴起，不单符合了厨房环保、烹饪环境改善的要求，更重要的是与传统炊具相比，技术含量的增加，使人性化设计得以体现，让烹饪变得简单快捷轻松，让家居生活更为温馨；加上价格逐步趋于合理，迎合了消费者的心理。随着多种产品的发展及各种新型材料的应用，新兴炊具技术逐步向高科技技术领域推进。

二、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一）炊具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根据炊具产品的特点，影响炊具产品市场形成有三个关键因素，一是市场形成所共有的因素购买力，即经济条件；二是与炊具产品密切相关的住房条件，尤其是厨房的面积与环境；三是人们生活习惯的制约。只有在这三个条件均成熟的情况下，对炊具产品的潜在需求才能转变为现实需求。近几年来，随着人均 GDP 的增长、幢幢住宅楼的拔地而起与生活文明的进步，这些瓶颈正在被逐一击破，促使炊具行业产生极大的增长空间。

1、购买力的上升。收入水平自然是影响需求最重要的因素。上海、北京、广东等居民收入较高的地区，厨房炊具的拥有率也相对较高。有关统计资料表明，今后消费者的收入水平将保持稳定增长趋势，这也将意味着包括炊具在内的厨卫器具市场的发展大有前

途。

2、居住条件的改善。居住条件的改善为厨房炊具提供了发展空间。居住面积、水、电、气等配套设施是炊具发展的硬件。消费者有良好的居住条件，才会购买更好的厨房炊具。

3、消费观念的影响。当前人们的消费观念和国家的消费政策在不断改善和发展，消费者开始追求简便、快捷、舒服的生活方式，从繁琐的家务劳动中解脱出来，将更多时间用于旅游、娱乐、休闲等时尚运动。观念的转变，必然为新兴厨房炊具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空间。

4、国家政策的影响。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来拉动内需，鼓励消费，尤其是改善农村消费环境和西部大开发，这为丰富的炊具产品进入更为广大的西部市场和农村市场提供了条件。此外，国家正在实施的“西气东输”工程，此项工程完工后，将会有更多的消费者购买燃气具及炊具产品。

5、国际市场的拓展。在我国加入 WTO 后，随着国际制造中心向中国转移的趋势，国内炊具行业将处于较为有利的位置，国际知名炊具制造企业纷纷关闭其在本国的工厂，转而大量对外进行采购，因此巨大的国际市场将为国内炊具企业注入巨大的活力和生机。根据初步统计，国际炊具企业在国内的采购量正以每年 30% 的速度增长，国内各大炊具企业都已加大投入以争取国际市场的份额。

（二）炊具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不正当竞争。由于我国的法制环境尚不完善，市场上的不正当竞争行为如假冒商标、商标抢注、商号侵犯等侵权行为屡见不鲜，给企业造成极大的负面效应，并承担了不应有的损失，侵害了企业的合法权益。苏泊尔本身就经常遭受此类侵权，现正以法律为武器，通过各种法律手段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三）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炊具行业原是进入门槛较低的行业，但随着市场的不断细分和深化，在苏泊尔等大型炊具企业的带领下，炊具行业的门槛迅速得以提高，这是炊具行业大部分市场份额为一些大型炊具企业占领的主要原因。现阶段炊具行业的进入障碍如下：

1、品牌：在市场中，炊具类产品的品牌优势至关重要，如炊具类产品的主要品种——压力锅，作为一种压力容器，在国家的强制性产品生产标准下，产品的稳定性、安全性要求极高，因此相对应的消费者对此类产品的品牌的认同度及忠诚度也非常高，这也是本行

业的高进入门槛的集中体现。

2、销售网络：炊具产品的消费层面是普通大众，建立一个能够面向全国的销售网络是炊具类生产企业的核心。由于商场的陈列空间有限，能在商场内设立炊具产品店中店、专柜较难，新的炊具制造商进入商场、超市需支付很高的进场费，即使进场也会因业绩不佳被退场。从销售层面而言，形成了较高的市场准入门槛。

3、资金：有竞争力的炊具产品依赖先进的设备和工艺，炊具产品生产线长、生产设备精良，如先进的表面处理生产线、进口的模具加工设备，高质量要求的片材、涂料等等，形成设备投入资金和流动资金需求巨大，使进入本行业所需的资本大幅提升。

4、规模：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要保障炊具产品的生产有适当的利润，实现可持续性发展，就要求生产炊具的企业具有相当的生产规模和综合配套生产的优势。炊具企业的规模要求对进入本行业形成了很大制约。

5、技术：目前炊具类产品的生产需要独有的设计、加工技术、工艺，其中还包括一些核心专利技术，如表面处理工艺、铝搪瓷工艺、摩擦压力焊接、金属熔射、旋压、复合片材生产工艺等等，随着高新技术在炊具行业的不断运用，形成行业进入的较高技术门槛。

6、售后服务：国内消费者对产品的服务需求越来越强，售后服务已成为衡量企业产品质量的主要标准之一，这就要求炊具企业在销售区域内具备相应的售后服务网点。同时，在外贸销售方面需要对主要客户提供较为便捷、高效的贸易服务，企业需在国外建立相应办事机构与客户对接，形成本行业特殊的进入门槛。

（四）行业发展趋势

炊具行业的总体发展趋势如下：

1、“安全、健康、节能”成为21世纪厨房革命的发展主题，给炊具行业的发展拓宽了新的思路。世界上日趋严重的环境污染和资源匮乏问题，使绿色环保问题越来越引起广泛的重视。炊具产品所包含的环保意识越来越成为消费者关注的内容。

2、高科技在炊具行业广泛应用，导致了企业生产方式上质的飞跃。计算机技术、信息技术的应用，改变了炊具制造业的传统观念和传统生产组织模式。炊具企业原有生产模式已经不能适应行业竞争的要求，及时引进设备，更新观念、更新技术，生产组织方式上导入智能制造、虚拟制造等概念，已是炊具企业的共识。

3、炊具品种的翻新越来越快，更新换代的时间越来越短。相对于传统炊具而言，现代炊具的平均畅销寿命越来越短，这既对企业的生产提出了挑战，更为企业的发展提供了

极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4、市场的“门槛”越来越高，特别是高档炊具有集约化经营的趋势。消费者对炊具质量的精益求精、大型超市越来越高的入场费用，使市场的“门槛”越来越高。

（五）加入 WTO 后对炊具行业的影响

由于炊具行业是劳动密集性产业，产品产值小，利润率较低，发达国家已在逐步减少，并向发展中国家转移，对我国炊具企业而言，这是增加生产，扩大出口的良好机遇。许多国家应给予中国的最惠国待遇，势必消除了一些不公平的贸易歧视，使国内企业出口的渠道更加宽广、平坦，有利于出口的增长。加入 WTO 以后，我国炊具企业可以平等地参加世界市场的竞争，从而在市场中提高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提高产品档次，增强企业的综合实力。此外，由于关税壁垒的消除，我国炊具企业可以用较低的价格引进设备、工艺装备、原辅材料等，有利于降低产品成本，提高产品质量。同时也会对国内的炊具企业带来一些不利影响，国外炊具企业更易进入国内市场，使国内市场国际化，国内的市场竞争势必更加激烈。

三、本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一）本行业竞争情况

目前在炊具类产品市场，苏泊尔主要面临爱仕达、双喜等几家企业的竞争，但随着竞争的深入，苏泊尔已逐步扩大领先优势。具体见本章“一、（三）行业竞争状况”。

（二）自身的竞争优势

现阶段苏泊尔在国内炊具企业中处于较强的领先地位，其原因就是相较于国内同行，公司在品牌、品质、营销网络、工艺技术、生产规模、服务等方面存在明显的优势，使公司产品在国内城镇炊具市场占有主导地位。根据中国行业企业信息发布中心发布的 2003 年消费品-压力锅市场调查报告显示，“苏泊尔”牌压力锅市场占有率为 47.04%，连同其他九个品牌，合计市场占有率超过 90%。

1、品牌优势

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使用“苏泊尔”商标，苏泊尔品牌广为人知。“苏泊尔”品牌的原意为“超越”，由集团公司于 1994 年成立时创立，“苏泊尔”品牌压力锅市场占有率已经连续五年位居第一，先后被评为浙江省名牌、浙江省著名商标，2002 年 2 月，“苏泊尔”被国家工商局授予“中国驰名商标”。

2、品质优势

公司已通过 ISO9002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产品通过了中国方圆标准产品质量认证、中国长城产品质量认证、美国 UL 产品质量认证、欧共体产品质量认证及国际产品质量认证等多项认证。相对国内同行，公司产品有较强的品质优势。

3、营销网络优势

经过近几年的快速发展，公司在国内拥有了庞大、完善的营销网络。公司目前在全国拥有一百多家一级经销商，同时在上海、杭州、深圳等地设有销售分公司，在全国各省市设立办事机构。在全国大中型城市商场，苏泊尔一般都设有专柜，并拥有 600 多名导购员。另外，公司在越南设有代表处，同时，利用本次募集资金着手筹建国际营销网络，服务于公司的国外客户。

4、技术优势

公司是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是压力锅国家新标准的制订者之一，企业技术中心被评为省级技术中心，目前拥有 20 多项核心专利技术。公司始终以“科技先导，奋起超越”为宗旨，引进并培训了一大批技术骨干；通过与浙江大学、浙江工业大学等 10 多家科研院校合作，使公司的产品在工艺、外观设计上不断创新；另外，通过与美国杜邦公司、通用公司等大型跨国公司合作，不断采用新材料、新工艺提高公司产品的品质。

5、规模优势

公司自 2001 年至 2003 年，各类炊具的年生产量从 750 万口增长到 1,450 万口，销售额从 4.69 亿元增长到 8.37 亿元，是国内最大的炊具制造商之一。公司通过规模的提升有效的实现了降低单位产品的制造和管理成本。同时，公司具备各类炊具产品的制造能力和完善的工艺技术，针对国内炊具市场现状，提供了铁、铝、不锈钢所有系列的炊具产品（铁制品、铝制品、不锈钢制品），形成了明显的综合生产优势和规模生产优势。

6、服务优势

随着竞争的日趋激烈，国内消费者对产品的服务意识越来越强，公司从资金、人才上不断投入，在全国各省市设立了公司产品的售后服务网点，进行公司产品配件的销售和产品维修服务。同时，公司率先在行业内推行压力锅“以旧换新”活动，并使用售后服务车进行全国流动服务，既为消费者提供快捷、便利的服务，又创造了良好的企业形象和社会价值，得到了广大消费者的肯定和认可。

（三）竞争劣势

地理环境：公司地处浙东沿海的海岛县城，以公路为主要运输方式，至全国的运输半

径非常大，极大的增加了产品的运输成本，使公司产品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同时，由于公司与杭州、上海等大城市相隔较远，在吸引优秀人才、信息收集、资源共享等方面处于竞争劣势。为此，公司现已逐步将内销炊具产品的生产中心移至武汉，现公司所在地浙江省玉环县，利用其港口便利的地理条件，化不利因素为有利因素，将其作为外销的生产中心。

第二节 主要业务

一、公司业务范围

经营范围：现代厨房用具、不锈钢制品、日用五金、小型家电炊具的制造与批发和零售；经营公司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公司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等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二、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主要业务的构成

公司自成立后至今，已有压力锅、不锈钢炊具、不粘锅炊具、铝制品、电炊具及其他等六大类 450 多个品种规格的产品，目前是国内炊具行业最大制造商之一，产品获准使用中国方圆标志产品质量认证。另外，铝压力锅、不锈钢压力锅及电炊具还分别通过了美国 UL 认证、德国 GS 认证及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 3C 认证。在最近连续 3 年国家监督检查中，产品质量均合格。

（二）前三年的主要产品生产能力

单位：万口

主要 产 品	2001 年	2002 年	2003 年
压力锅	280	350	350
不锈钢炊具	120	150	180
铝制品炊具	400	450	380
不粘锅	220	540	1000
电炊具	100	280	500
合计	1120	1770	24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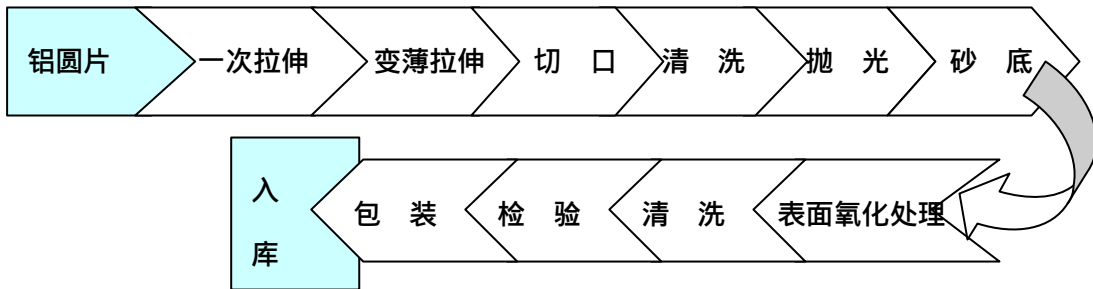
（三）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图

1、压力锅的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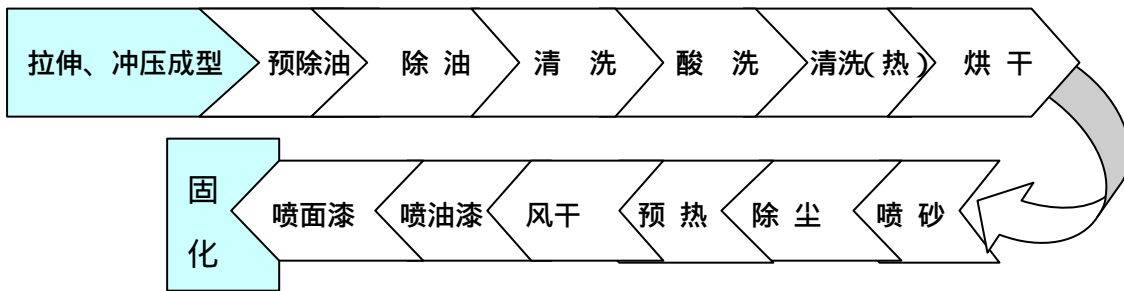
压力锅产品生产工序以加工锅身、锅盖、自然发光、硬质氧化为主。锅身、锅盖的拉伸成形，主要采用液压机等冲压设备中进行；切口工艺采用半自动切口机；清洗工序在自动清洗线中连续进行，自动完成清洗和干燥；抛光根据工件抛光部位不同分别采用手工抛

光和机械半自动抛光二种方法；表面氧化处理分为自然发色氧化和硬质氧化二种，分别在不同氧化生产线上进行，装配在预装配线和总装配线上完成；产品包装在包装线上进行，成品通过提升输送线至成品库房。

2、铝制品生产流程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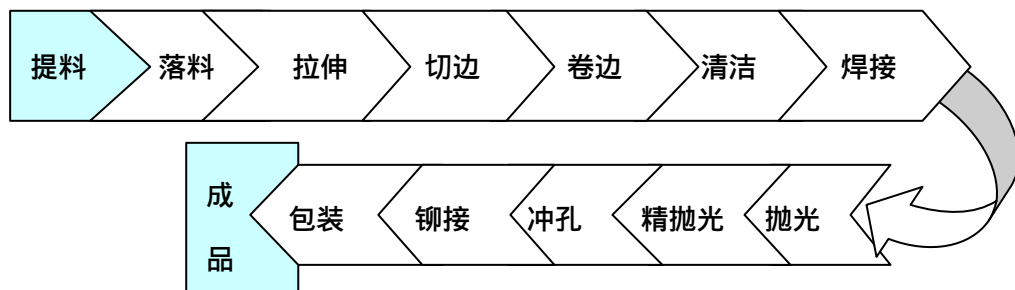
3、不粘锅生产工艺流程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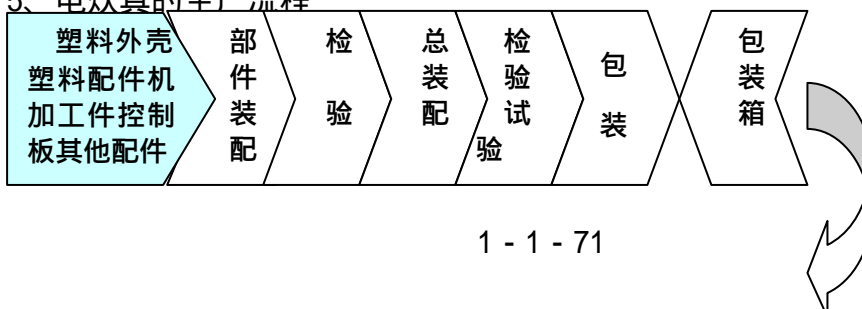
外漆生产工艺：



4、不锈钢锅的生产流程



5、电炊具的生产流程



塑料外壳塑
料配件机加
工件控制板
其他配件

(四) 主要产品所需的主要生产设备

公司主要设备主要有液压机、压力机、表面处理设备等。液压机主要适用于工件深拉伸的工艺，压力机主要适用于不锈钢锅底部复底浅拉伸、落料、冲裁的工艺，氧化、喷涂是用于产品的表面处理；其他的一些焊接设备是为了某些特殊的工艺而设定的，公司主要设备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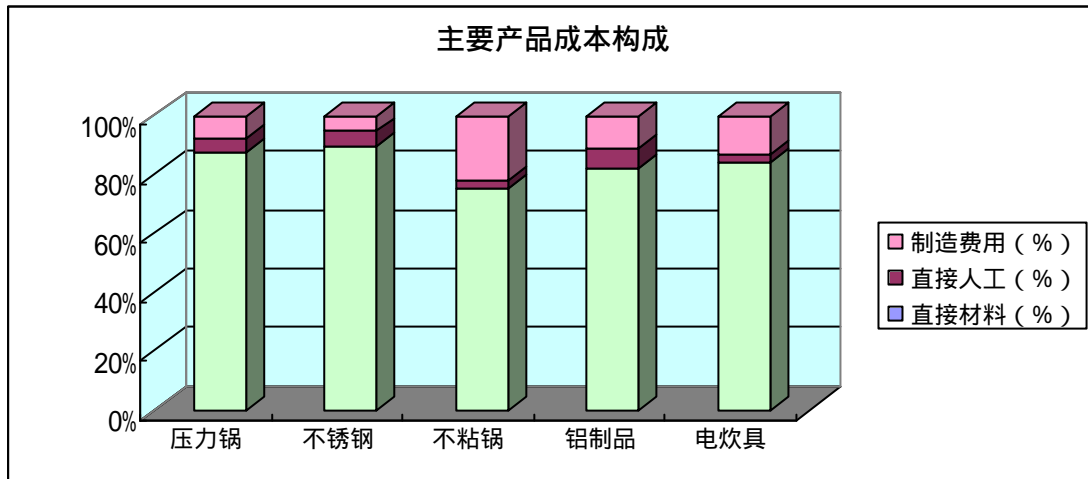
序号	重要设备名称	数量	用途	先进性
1	压力锅生产线	2 条	压力锅制造	国内领先
2	铝制品生产线	3 条	铝制品制造	国内领先
3	不粘锅生产线	6 条	不粘锅制造	国内领先
4	不锈钢锅生产线	2 条	不锈钢锅制造	国内领先
5	表面处理生产线	7 条	炊具表面处理	国内领先
6	铝搪瓷生产线	1 条	铝搪瓷产品制造	国内一流
7	电炊具生产线	3 条	电炊具产品制造	国内领先
8	硅胶件生产线	1 条	硅胶配件制造	国内领先
9	胶木件生产线	1 条	胶木配件制造	国内领先
10	模具加工设备	1 组	各类炊具、塑料模具制造	国内领先
11	液压机	71 台	各类炊具拉伸	国内领先
12	压力机	249 台	不锈钢锅底部复底	国内领先
13	大型摩擦压力机	3 台	不锈钢锅底部复底加热	国内领先
14	底传动拉伸机	6 台	各类炊具拉伸	国内领先
15	半自动抛光机	281 台	各类炊具抛光	国内领先
16	激光打标机	13 台	各类炊具打印标记	国内领先
17	高频焊接机	6 台	不锈钢产品底部焊接	国际领先
18	氩弧螺柱焊接机	9 台	铝制品配件焊接	国内领先
19	空压机	11 台	氧化、不粘生产线配套设备	国内领先
20	普通车床	26 台	模具制造	国内领先
21	数控加工中心	2 台	模具制造	国际领先
22	各类机加工设备	66 台	模具制造	国内领先
23	注塑成型机	51 台	胶木件制造	国内领先
24	液压成型机	25 台	硅胶件制造	国内领先
25	炼胶机	4 台	硅胶件制造	国内领先
26	硫化机	26 台	硅胶件制造	国内领先
27	叉车	20 辆	物件运输	国内领先
28	冷冻机组	21 台	氧化生产线配套设备	国内领先

29	金属熔射机	2台	不粘生产线配套设备	国际领先
----	-------	----	-----------	------

(五) 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供应及成本构成

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包括铝锭、不锈钢、复合片材等，辅助材料包括涂料、把柄、胶圈、箱材等，由公司统一对外采购。生产所用能源为水、电。公司生产用水、用电均由台州相关水电部门提供，2003年共计用水127,840吨，用电28,262,135度。

公司主要产品平均成本基本构成如下：



具体比例如下表：

产品类型	直接材料 (%)	直接人工 (%)	制造费用 (%)	合计 (%)
压力锅	87.46	4.78	7.76	100
不锈钢	89.39	5.26	5.35	100
不粘锅	75.35	2.59	22.06	100
铝制品	82.23	6.44	11.33	100
电炊具	83.98	3.06	12.96	100

(六) 生产和产品对环境的影响

公司的主导产品为系列铝制炊具，由于生产过程中的角料和废品均可回炉炼铝，重复使用，因而不会对环境产生影响。虽然生产铝制炊具过程中的表面处理工艺、除油工艺、阳极氧化工艺会产生一些酸碱废液，但公司采取了多种措施进行治理：对于除油工艺逐步运用车削工艺取代；对于目前除油工艺产生碱液、阳极氧化工艺产生酸液的状况，聘请上海同济大学设计和建造了设施先进的污水处理站（并通过市县级环保部门验收），采取集中中和除污，并循环利用水资源。因而废水不会对环境造成污染。公司生产无燃烧、炼制工艺，因而无废气产生，不会对环境产生污染。

浙江省环境保护局、湖北省环境保护局、广东省环境保护局分别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环境保护情况核查，并出具相关环评批复，确认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

符合环境保护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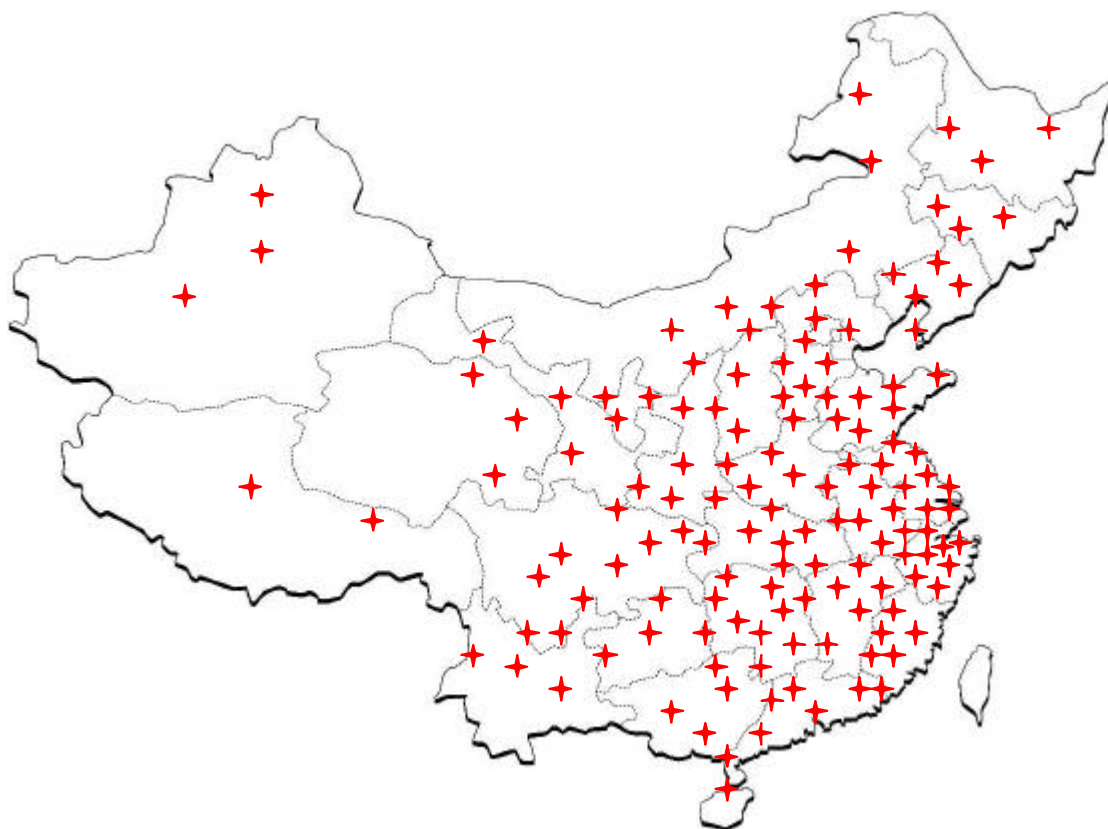
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受过环保部门任何处罚。

（七）主要产品销售及主要市场情况

1、国内业务情况

（1）市场和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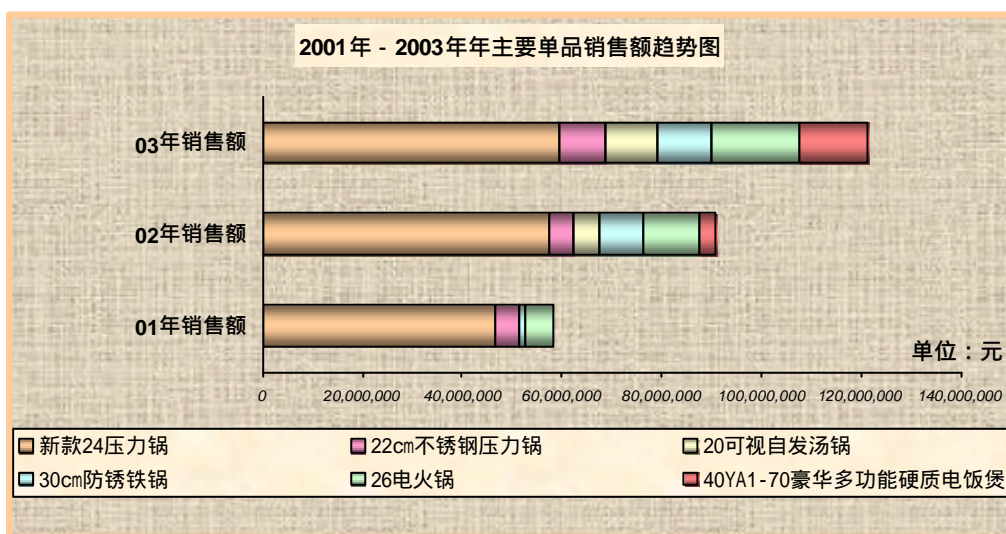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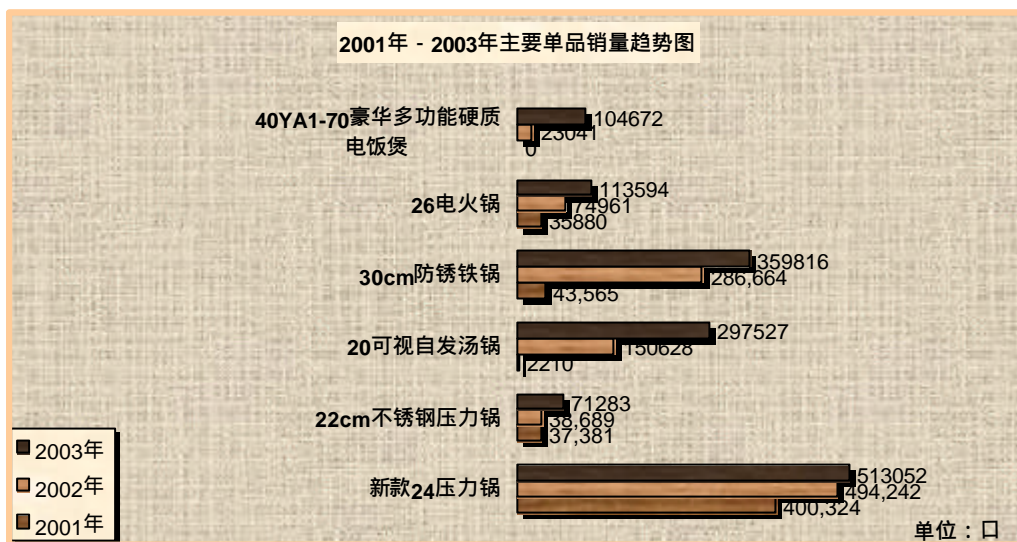
本公司本着建立中国炊具行业第一品牌形象的发展策略，在国内市场销售方面，本公司已在全国 31 个省市，建立了 15 个大区，40 个办事处，100 多家一级经销商，形成了四个主要的销售渠道（大卖场、连锁超市、商场、批发市场），在全国形成了稳定的营销网络。2003 年，公司在华东六省一市的销售额占内销总额的比重为近 50%。2004 年 5 月末，本公司共有销售人员 204 人，占公司全部人员的 13.05%，主要工作为在全国进行市场推广、调研及策划。



（2）销售额、产销率及市场占有率

2003 年本公司主要产品压力锅的产销率为 98.90%、不粘锅的产销率为 98.00%、电器产品的产销率为 100%，据国家统计局中国行业企业信息发布中心统计的结果，1999 年至

2003年，苏泊尔压力锅市场占有率居第一位，其中2003年度为47.04%。本公司主导产品2001年、2002年、2003年销量及销售额如下图：



2、出口业务情况

由于公司在设立时尚未取得自营进出口权，因此2001年公司对外出口主要通过集团公司进行。2001年9月公司取得自营进出口权后，开始以自身名义对外出口公司生产的各类炊具。公司现阶段产品出口主要面向东亚、南北美洲、欧洲等区域。2001年出口区域分布情况：南北美洲占2.1%，东亚占69%，欧洲占12%，其他占16.9%。2002年出口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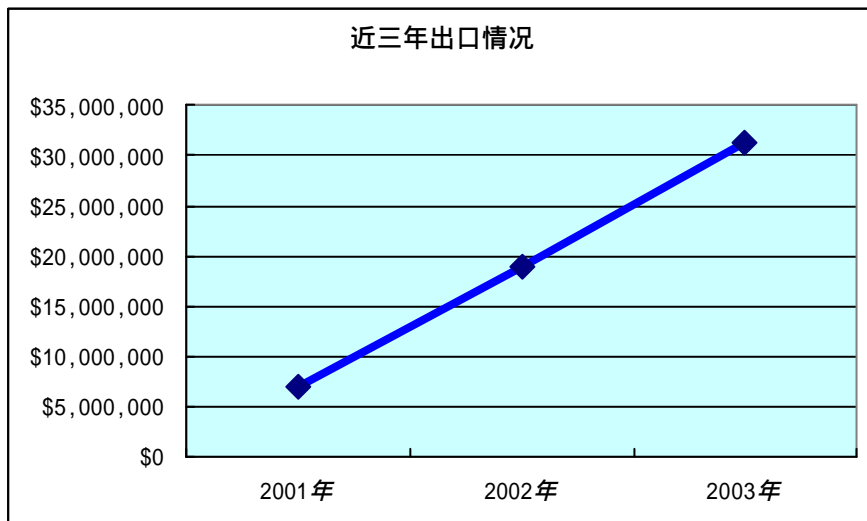
域分布情况：南北美洲 67.72%，东亚 23.08%，欧洲 5.31%，其他 3.89%；2003 年出口区域分布情况：南北美洲 74.42%，东亚 20.16%，欧洲 3.08%，其他 2.34%；2004 年 1 - 5 月出口区域分布情况：南北美洲 57.87%，东亚 33.93%，欧洲 5.90%，其他 2.30%。

公司近三年又一期出口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04 年 1 - 5 月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苏泊尔	9,828.35	26,021.23	12,410.61	
通过集团公司出口			2,535.47	5,754.17
通过其他外贸公司出口	-2.81	149.46	341.53	60.20
合计	9,825.54	26,170.69	15,287.61	5,814.37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7.06%	31.29%	24.85%	12.39%

近三年产品的主要出口方式及变化：2001 年全部以 OEM 方式出口、2002 年苏泊尔出口以 OEM 方式为主，同时辅以自有品牌出口，2002 年度以自有品牌出口的金额占当年全部出口额比例为 2.45% 2003 年度以自有品牌出口的金额占当年全部出口额比例为 3.15%，2004 年 1 - 5 月以自有品牌出口的金额占同期全部出口额比例为 6.38%。苏泊尔与大客户以 OEM 方式合作、自有品牌方式为主的出口方式，取得了与国家知名企业的合作机会，扩大了公司出口金额，同时开始以自有品牌出口产品，提升了苏泊尔品牌国际知名度。



三、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 主要固定资产

1、截止 2004 年 5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中的主要固定资产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70,684,039.65	8,158,520.10	62,525,519.55	88.46
通用设备	12,464,092.66	4,570,567.49	7,893,525.17	63.33
专用设备	155,710,354.64	50,394,313.63	105,316,041.01	67.64
运输工具	9,396,509.89	2,794,658.03	6,601,851.86	70.26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343,267.68	25,548.18	317,719.50	92.54
合计	248,598,264.52	57,676,534.92	182,654,657.09	73.47

2、经营性房产状况

本公司拥有五处房产：

(1) 位于浙江省玉环县珠港镇陈南村的 66 间房屋，建筑面积为 25,827.57 平方米，房产证号为“玉房产证玉环县字第 53680 号”。

(2) 位于浙江省玉环县珠港镇陈南村的 43 间房屋，建筑面积为 4,554.56 平方米，房产证号为“玉房产证玉环县字第 53681 号”。

(3) 位于浙江省玉环县珠港镇陈南村的 13 间房屋，建筑面积为 2,414.46 平方米，房产证号为“玉房产证玉环县字第 055635 号”。

(4) 位于浙江省玉环县珠港镇陈屿陈南村的 10 间房产，建筑面积 8,750.88 平方米，房产证号为“玉房产证玉环县字第 058043 号”。

(5) 位于位于浙江省玉环县珠港镇陈屿南尤工业区，建筑面积 6,681.00 平方米，房产证号为“玉房产证玉环县字第 063290 号”。

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拥有的房产：

位于浙江省玉环县珠港镇陈南村的 39 间房屋，建筑面积为 4,485.26 平方米，房产证号为“玉房产证玉环县字第 055138 号”。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租用房屋情况如下：

(1)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向集团公司租赁位于武汉市汉阳区腰路堤尚家湾 32 号土地及生产用房，租赁期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年租金为 627,000 元，租金每半年结算一次。

(2)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向集团公司租赁位于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 243 号土地及生产用房，房产租赁期自 2003 年 6 月 1 日至 2005 年 5 月 31 日，年租金为 238,700 元。

(3) 本公司向包装公司租赁位于玉环县珠港镇陈屿陈南村 580 平方米作为食堂用房，租赁期自 2001 年 9 月 1 日至 2004 年 8 月 31 日，每年租赁费为 24,750 元。

(4)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东莞苏泊尔向东莞市前锋电子有限公司租赁位于东莞市石碣镇新风路 308 号一、二、五层 8,829.07 平方米作为生产用房，租赁期自 2001 年 1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1 月 1 日，月租金为 30,000 元。

(5) 2004 年 2 月 18 日，苏泊尔集团与苏泊尔签订《房屋许可使用合同》，苏泊尔集团同意将其拥有的下列房产由苏泊尔无偿使用：位于杭州金田花园面积为 270.58 平方米的商品房；位于上海明佳 1 号 203 室面积为 106.98 平方米的商品房；位于汉口长青花园面积为 1287.69 平方米的商品房；位于福州面积为 126.26 平方米的商品房；位于长沙面积为 101.71 平方米的商品房；位于金田花园面积为 120.18 平方米的套房，使用期限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房屋用途为办公用房。




(6) 2004 年 2 月 18 日，苏泊尔集团与苏泊尔签订《房屋许可使用合同》，约定苏泊尔集团将其拥有的位于清泰街 507 号的富春大厦，总面积 1356.92 平方米的房屋由苏泊尔无偿使用，使用期限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房屋的用途为办公用房。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商标

本公司目前拥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商标局核准的十三项注册商标权，具体如下：

商标图案	商标号	核定使用主要商品	类别	有效期
	1766142 号	非电力压力锅（高压锅）、非电气炊具、非电热锅、炸锅、炖锅等	第 21 类	2012 年 5 月
	945721 号	高压锅、非电气炊具等	第 21 类	2007 年 2 月
	945720 号	高压锅、非电气炊具等	第 21 类	2007 年 2 月
苏泊尔	874945 号	高压锅、平底炸锅等	第 21 类	2006 年 9 月
苏泊尔	813427 号	高压锅、平底锅、不粘锅	第 21 类	2006 年 2 月
	1726405 号	电压力锅、电饭煲、电炒锅等	第 11 类	2012 年 3 月
苏泊尔	870579 号	电压力锅等	第 11 类	2006 年 9 月
	3327882 号	电平底高压锅、电炊具等	第 11 类	2014 年 4 月

	930857 号	电压力锅、电饭煲、电炒锅等	第 11 类	2007 年 1 月
	930858 号	电压力锅、电饭煲、电炒锅等	第 11 类	2007 年 1 月
苏泊尔	798583 号	电压力锅、电饭煲、电炒锅等	第 11 类	2005 年 12 月
	922350 号	普通金属及合金板等	第 6 类	2006 年 12 月
好帮手	1275611 号	非电力压力锅（高压锅）、非电气炊具、平底锅、炸锅等	第 21 类	2009 年 5 月

2、专利

本公司目前拥有或已获许可使用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别	专利证书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1	实用新型专利	第 251437 号	压力锅安全塞	ZL 96 2 06039.9
2	实用新型专利	第 330314 号	压力锅开合盖保险装置	ZL 98 2 14955.7
3	外观设计专利	第 113473 号	压力锅手柄	ZL 98 3 08976.0
4	实用新型专利	第 353623 号	分离式手柄	ZL 98 2 45221.7
5	实用新型专利	第 414851 号	保鲜锅	ZL 99 2 15888.5
6	外观设计专利	第 190064 号	压力锅	ZL 00 3 34500.9
7	实用新型专利	第 442472 号	压力锅压力显示装置	ZL 00 2 51332.3
8	实用新型专利	第 442843 号	压力锅多保险安全阀	ZL 00 2 48269.X
9	实用新型专利	第 456202 号	一种压力锅安全阀	ZL 00 2 58839.0
10	外观设计专利	第 203531 号	电炒锅	ZL 01 310215.X
11	实用新型专利	第 461599 号	电炒锅的新颖底座	ZL 01 2 10171.0
12	实用新型专利	第 469327 号	插入式控温器脱卸机构	ZL 01 2 10169.9
13	实用新型专利	第 475985 号	拆卸式电锅	ZL 01 2 38716.9
14	外观设计专利	第 234443 号	电锅（1）	ZL 01 3 44069.1
15	外观设计专利	第 234318 号	电锅（2）	ZL 01 3 44068.3
16	外观设计专利	第 233475 号	电锅（3）	ZL 01 3 44070.5
17	外观设计专利	第 265019 号	压力锅	ZL 01 3 44807.2
18	实用新型专利	第 532411 号	压力锅排气管防堵结构	ZL 02 2 15743.3
19	外观设计专利	第 264960 号	手柄	ZL 02 3 12966.4
20	外观设计专利	第 277215 号	压力锅	ZL 02 3 15658.9
21	实用新型专利	第 551924 号	压力锅安全显示阀	ZL 02 2 65197.7
22	实用新型专利	第 560535 号	无喷浆压力锅	ZL 02 2 65198.5
23	实用新型专利	第 540504 号	压力锅安全开合结构	ZL 02 2 16777.3
24	外观设计专利	第 338003 号	手柄（1）	ZL 03 3 29368.6
25	外观设计专利	第 338151 号	汤锅	ZL 03 3 29369.4
26	外观设计专利	第 336797 号	奶锅	ZL 03 3 29370.8
27	外观设计专利	第 361388 号	手柄（2）	ZL 03 3 62570.0

目前公司正在申请注册的专利有：申请改良的电饭煲控制电路实用新型专利、改进的

电热水器温控装置安全电连接器及电热水壶、改进的电热水容器上的温控装置实用新型专利、无电线电器的安全电连接器、压力锅二级安全泄压装置实用新型专利、煎炒锅外观设计专利、压力锅（3）外观设计专利、手柄（3）外观设计专利、盖柄、手柄（4）、手柄（5）、手柄（6）、手柄（7）、手柄（8）等十四项专利，上述专利的申请号分别为：03219382.3、03115341.0、03228736.4、03115340.2、03362570.0、200330106904.5、200330106903.0、200330122180.3、200430021366.4、200430021367.9、200430021368.3、200430021369.8、200430021370.0、200430021371.5。

3、土地使用权

（1）本公司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租赁集团公司以出让方式取得的宗地编号为玉国用（2002）字 1936 号宗地中的 41,965.52 平方米，年租赁费为 12 元/平方米，双方 2002 年 7 月 10 日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并取得了玉他项（2002）字第 032 号他项权利证书，租赁期为 20 年。

本公司租赁集团公司以出让方式取得的宗地编号为玉国用（2003）字第 419 号、玉国用（2003）字第 420 号、玉国用（2003）字第 428 号宗地，共计面积为 45,595 平方米，年租赁费为 12 元/平方米，双方 2003 年 2 月 13 日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并取得了玉他项（2003）字第 021 号、玉他项（2003）字第 022 号、玉他项（2003）字第 023 号他项权利证书，租赁期为 20 年。

本公司租赁集团公司以出让方式取得的宗地编号为玉国用（2003）字第 691 号、玉国用（2003）字第 692 号宗地，共计面积为 13,814.60 平方米，年租赁费为 12 元/平方米，双方 2003 年 3 月 13 日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并取得了玉他项（2003）字第 015 号、玉他项（2003）字第 016 号他项权利证书，租赁期为 20 年。

（2）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苏泊尔橡塑租赁集团公司以出让方式取得的宗地编号为玉国用（2002）字 1936 号宗地中的 9,968.44 平方米，年租赁费为 12 元/平方米，双方 2002 年 7 月 10 日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并取得了玉他项（2002）字第 031 号他项权利证书，租赁期为 20 年。

（3）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租赁集团公司以出让方式取得的宗地编号为武国用（2003）字第 890 号宗地中的 51,458.07 平方米，年租赁费为 12 元/平方米，双方分别于 2003 年 11 月 8 日和 2004 年 5 月 9 日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并取得了武他项（2004）

字第 45 号《土地他项权利证书》。

(4) 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租赁集团公司以出让方式取得的宗地编号为武国用(2003)字第 829 号宗地中的 15,033.09 平方米,年租赁费为 12 元/平方米,双方 2003 年 6 月 1 日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并取得了武汉市国土资源管理局颁发的武他项(2004)字第 019 号《土地他项权利证书》,租赁期为 20 年。

4、特许经营权

(1) 自营进出口经营权

2001 年 9 月 18 日,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向本公司颁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并于 2002 年 4 月通过年审。

(2)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由于公司生产销售的主要炊具产品压力锅属于压力容器,因此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公司生产压力锅必须获得生产许可证。1997 年 12 月 2 日,中国轻工总会向苏泊尔集团前身浙江苏泊尔有限公司核发了证书编号委 XK16 - 103 0008《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该许可证的有效有效期至 2000 年 12 月 31 日。2000 年 12 月 1 日,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印发了质技监局质发【2000】217 号《关于延长部分产品生产许可证证书有效期的通知》。该通知明确“凡证书有效期为 2000 年 1 月 1 日至 2001 年 6 月 30 日到期的,证书有效期一律延长至换发新证”。因此,该证书有效期至 2001 年 12 月。2001 年 12 月 7 日,股份公司办理了压力锅临时生产许可证(浙生许 2001 000700 号),有效期至 2002 年 6 月 7 日。2002 年 9 月 23 日,公司取得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编号: XK16-203-00008),有效期为 2002 年 9 月 23 日至 2007 年 9 月 22 日。

根据浙江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办公室于 2003 年 5 月 6 日出具的证明称:“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压力锅生产业务转入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该生产条件和生产场地均未发生变化,仅仅是企业更名。因此,上述情况不属于无证生产问题。在这次换发新证中,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已及时取得了生产许可证”。

律师意见:“鉴于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将生产压力锅资产投入苏泊尔后,未办理有关生产许可证的变更手续,有政府工作上的客观原因,且浙江省生产许可证的主管机关已出具书面证明,认为苏泊尔的有关压力锅生产许可证的问题“不属无证生产问题”,因此,本所律师审查认为,苏泊尔有关压力锅生产许可证的问题上不存在违法行为,不会遭受行

政处罚。”

（3）特种行业许可证

2001年12月5日，经批准，本公司下属玉环县苏泊尔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主营生产性废旧物资收购，取得了玉公特废字第4-002号特种行业许可证。

四、质量控制情况

（一）公司产品的生产标准

苏泊尔品牌的崛起得益于GB13623—1992《铝压力锅安全及性能要求》国家强制性标准的执行。公司除了严格执行国家强制性标准（除了GB13623-1992外，还有GB15066-1994《不锈钢压力锅》、GB4076·1-1998《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通用要求》），还执行国家、行业推荐性标准（如QB/T2421-1998《铝及铝合金不粘锅》），同时公司还编制并执行严于国家行业标准的企业内控标准，编制、执行公司原材料、外购外协件、辅助材料进货检验标准，制订、执行生产过程各种检验卡片、作业指导书等。针对外贸产品的特殊要求，公司还制订、执行外贸产品《质量计划》。

（二）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专门成立质控部，目前质量控制、检验人员直属质控部的有60人，生产部门管理的过程专检有44多人，所有人员均经培训、考核合格后上岗，另有持证内部质量审核员42多人。公司检验、测试设备齐全，是国内同行最齐全、最完善的企业之一。公司制订质量目标并进行分解、统计、分析及纠正；文件和资料有效控制；生产现场实行5S管理；设备、工装日常点检正常进行，设备进厂验收、安装验收及维护保养、检修认真贯彻执行；生产过程首件必检、自检、互检形成制度；工艺纪律执行和检查工作一丝不苟，公司推行品管七大手法等质量管理工具、手段。

公司还制订了《质量奖惩制度》，广泛营造学习、上进、自觉管理的内部氛围，塑造良好的企业质量文化。

（三）产品质量纠纷的解决

以顾客满意为宗旨是公司的质量方针，追求零缺陷是苏泊尔的目标，但由于各种原因造成潜在的或不可预测的缺陷、用户的不正确使用造成产品的损坏等引起产品质量纠纷问题，技术开发部、质控部以及售后服务部采取了以下一系列的措施：

1、在全国各地建立起售后服务体系，有351个服务维修点对各地的苏泊尔产品进行维修，并对质量问题进行反馈。公司的售后服务部不仅开通免费咨询电话8008576717和

服务传真热线 0576-7330678，在同行业率先进行新锅换旧锅的活动，还配备了三部质量问题处理特快专车及 20 名服务人员亲临现场进行服务。

2、对售后服务部反馈的质量问题未能解决的由质控部进行调查。质控部按标准对其进行相应的检验，若发现是生产过程造成的，对顾客进行规定的补偿并把信息反馈给生产部、技术开发部及相关人员进行整改措施的研究；若发现由于顾客使用原因造成，则向顾客详细说明并指导其使用。对于一些重大问题，则派出有经验的质控人员包括部门经理或技术开发部人员去问题发生地进行处理。

五、主要客户及供应商

2001 年，本公司向前 5 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34.77%，其中向本公司集团公司的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16.50%；对前 5 名客户的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的 29.06%，其中向集团公司销售的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的 19.76%。

2002 年，本公司向前 5 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24.35%，无本公司关联方；对前 5 名客户的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的 21.58%，其中向集团公司销售的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的 4.48%。

2003 年，本公司向前 5 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24.42%，其中向集团公司的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5.27%；对前 5 名客户的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 25.16%，无本公司关联方。

2004 年 1-5 月，本公司向前 5 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 32.84%，其中向集团公司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 4.26%；对前 5 名客户的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 23.01%，无本公司关联方。

第三节 主要技术

一、核心技术

公司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成果，拥有该技术的所有权，该系列技术居国内同行领先水平，并且达到国外同类产品的加工、设计水平。详见本章第一节第三点“本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及第二节第三点“专利”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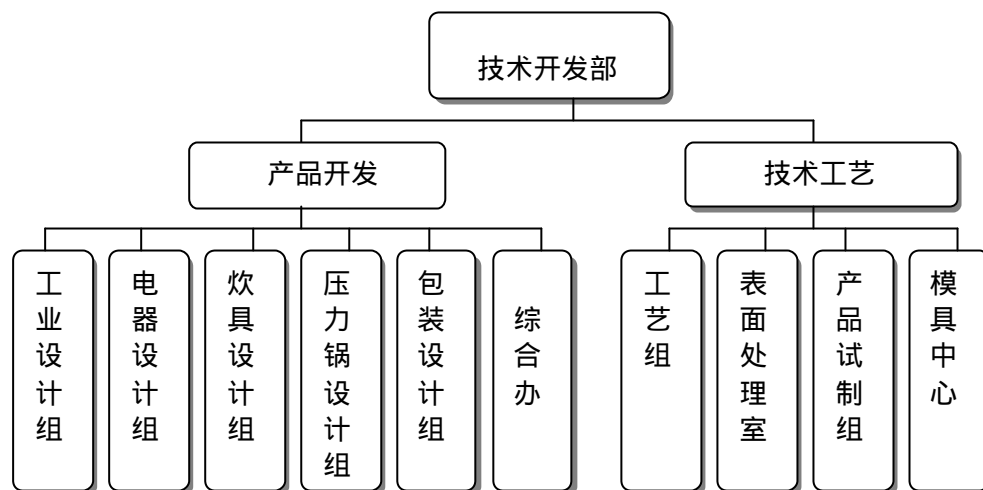
二、投资项目的技术情况

现阶段公司既有处于成熟的大批量生产阶段的产品，也有处于少批量生产开拓市场的产品，同时还有大量处于基础研究阶段的项目，其产品结构呈良好态势。公司现阶段拟投资项目的技术均为国内先进，详见第十一章“募股资金运用”部分。

三、研究开发情况

(一) 研究开发机构的设置

公司研发机构设置如下表：



(二) 研究人员的构成

公司共有研究人员 181 人：

其中：大专以上人员：107 人

高级职称人员：5 人

中级职称人员：29 人

初级职称人员：94 人

(三) 近三年又一期产品研发情况

1、2001 年完成鉴定批量上市的产品

项目名称	规格	性能简介
可卸手柄不锈钢汤锅	18cm、20cm、24 cm	手柄可卸、不占空间、可贮藏、一锅多用
电煎锅	28 cm、32 cm 功率 1600W	整体焊接，高效加热，多档控温
电水壶	2.5L、5.0L 功率 1500W	自动鸣叫，防干烧，新型表面处理
电炒锅	30 cm，1600W 32 cm，1800W 34 cm，2200W	整体焊接，高效加热，多档控温

电火锅	24cm、26cm、28 cm 功率 1300W	整体焊接，高效加热，多档控温
硬质炊具	16cm、18cm、24 cm汤锅 24 cm煎锅	外表硬质砂光、坚硬、耐磨、内不粘涂料、易清洗
高档硬质氧化炊具系列	16cm、18cm、24 cm汤锅 8cm、10cm、12cm煎锅 12cm炒锅	外表硬质砂光、坚硬、耐磨、内高级杜邦不粘涂料、易清洗、不锈钢精铸手柄

2、2002 年完成鉴定批量上市的产品

项目名称	规格	性能简介
蒸格压力锅	20cm-26 cm	工作压力 80kPa、多重安全、带蒸格、具蒸煮功能
铝搪瓷系列	16cm-24 cm汤锅 24cm、26 cm煎锅	外表面搪瓷处理、光亮易洁，内表面喷杜邦不粘涂料、造型美观
精铁锅系列	28cm-34 cm炒锅	优质铁精制，表面树脂涂层防护
防锈铁锅系列	28cm-34 cm炒锅	表面高级搪瓷防护层处理，耐用、耐磨
电饭煲系列	3L、3.5L、4L、5L 共 14 个规格	电子控制、模糊逻辑控制、多档烹饪选择、多层次、多样化、多功能系列产品
宜家型压力锅	13cm、20cm、22cm、 26cm	航空科技材料含钛合金锅体，进口 SUS304 不锈钢锅盖，进口加厚硅胶密封圈，开合盖免推设计
太空舱不锈钢压力锅	20cm、24cm	三层复合底.IH 技术.电磁炉通用，精良 SUS304 不锈钢材质，进口加厚硅胶密封圈，特殊工艺焊接，底层壁薄
硬质豪华压力锅	20cm、22cm、24cm	太空硬质，进口 SUS304 不锈钢锅盖，开合盖免推设计
超硬不粘炒锅	28cm-36cm	国际 3003 基材，高温漆表面处理，耐高温强化玻璃盖
超硬不粘煎锅	24cm-30cm	国际 3003 基材，高温漆表面处理，耐高温强化玻璃盖

3、2003 年完成鉴定批量上市的产品

项目名称	规格	性能简介
不锈钢压力锅	20cm、22 cm	优质进口不锈钢、八大安全设计
不粘压力锅	18cm-24 cm	杜邦专用压力锅不粘涂层，耐高温，耐蒸汽，易洁卫生好方便；内标注水位线使用更安全
新款好帮手	18cm-24 cm	八大安全设计
黑金刚可视硬质不粘炒锅	30cm-34 cm	真正可以用铁铲的不粘锅；锅体真正 6 层设计；杜邦高级不粘表面；可视不锈钢盖，烹调进程清晰可见
经典型黑金刚硬质不粘炒锅	30cm、32cm	真正可以用铁铲的不粘锅；锅体真正 6 层设计；杜邦高级不粘表面；高拱形不锈钢盖；隔热手柄设计
电磁炉通用系列锅	30cm、32cm 炒锅 20cm、24cm 汤锅	电磁炉通用的锅；杜邦不粘表面；少油烟；三层复合底，耐高温外表面；舒适的手柄设计；时尚玻璃盖

	24cm、26cm 煎锅	
新一代精铁锅	30cm、32cm	电磁炉通用的炒锅；大底锅体设计；优选材料；舒适的手柄设计；时尚玻璃盖
经典系列	18cm-24cm	硬质处理，易吸热、耐高温、超耐磨、抗划伤
精彩系列套锅	14cm-24cm 汤奶锅 18cm-24cm 煎锅 26cm 蒸锅	汤锅：不易粘、不易焦、少油烟 煎锅：不粘、不焦、少油烟 奶锅：导热均匀、不易粘 汤蒸锅：蒸力十足，蒸煮两用好处多多 水壶：不易结垢 卫生饮水
悦目系列	15cm、18cm 奶锅 20cm、24cm 汤锅 24cm、26cm 煎锅	底部硬质处理，易吸热、耐高温、超耐磨、抗划伤 侧面耐高温搪瓷处理，一擦即亮内表面采用杜邦铁金刚不粘涂层，耐磨防刮，经久耐用

4、2004 年 1 - 5 月完成鉴定批量上市的产品

项目名称	规格	性能简介
悦目系列（扩展）	30cm 32cm 炒锅 20cm 22cm 压力锅	超硬底部，防刮耐磨、一擦即亮，光彩夺目、不粘、不焦、少油烟
银卓系列	16cm 奶锅 20cm 汤锅 24cm 炖锅 26cm 28cm 煎锅 30cm、32cm 炒锅	少油烟健康不锈钢、导热迅速省能源、光亮夺目新境界
魔金系列	20cm、24cm 汤锅 26cm、28cm 煎锅 30cm、32cm 炒锅	少油烟健康、烹调美味看得见、安全好用不烫手
新款西施煲 豪华微电脑电饭煲	3L、4L、5L	微电脑控制，数码定时显示，可预约；煮饭、煮粥、蒸炖、保温等多种功能，球形电热盘加热；厚釜+不粘+硬质+球形内锅；微压结构
新款玲珑煲智能电脑电饭煲	1.5L	微电脑控制，液晶显示，可 24 小时预约、定时；煮饭、煮粥、蒸炖、保温等多种功能，球形电热盘加热；厚釜+不粘+硬质+球形内锅；微压结构
虎型方煲智能电脑电饭煲	3L	微电脑控制，指示灯显示；煮饭、煮粥、保温等多种功能，球形电热盘加热；厚釜+不粘+球形内锅；
红陶炖锅	5L、6L	优质炖胆；高、低、自动三档功率

（四）研发费用投入

技术开发经费来源为公司拨款，2001 年、2002 年、2003 年及 2004 年 1 - 5 月的研发费用为：

2001 年开发费用：846.68 万元，占销售收入 1.8%，主要用于产品开发（调研、试验、设计、试制、模具加工、检测、鉴定）

2002 年开发费用：1383.7 万元，占销售收入 2.25%，主要用于产品开发及开发管理

(调研、试验、设计、试制、模具加工、检测、鉴定)

2003 年开发费用：1493.47 万元，占销售收入 1.79%，主要用于产品开发及开发管理（调研、试验、设计、试制、模具加工、检测、鉴定）

2004 年 1 - 5 月开发费用：706.76 万元，占销售收入 1.95%，主要用于产品开发及开发管理（调研、试验、设计、试制、模具加工、检测、鉴定）

四、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和机制

现阶段炊具企业的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已逐步成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尤其重视自身的技术、产品创新，在目前公司产品、技术继续保持国内领先的基础上，瞄准国际先进企业，密切关注国外炊具行业最新技术动态。不断加大对技术和新产品的资源投入，增强公司的科研实力，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保证技术和产品的持续创新，公司进一步加强了体制、人员、资金、机构上的安排。

在体制上，公司已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技术创新机制，继公司于 2001 年被批准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后，公司技术中心又于 2002 年被评为省级技术中心。公司现建立了以副总经理全面负责的项目管理方式，项目上采用项目经理制，通过量化的考核体系考核技术人员，技术人员的薪酬直接与技术开发和产品创新挂钩。

在人员方面，公司坚持内部培养与外部引进的方式使用技术人员，为技术人员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和福利待遇，以吸引和稳定公司高水准的技术人员。

在资金和机构方面，公司注重建设公司的研发部门机构，并不断加大对技术创新、产品创新的投入，完善研究开发手段及基础设施状况，力争成为国内炊具行业领先的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基地。

科技以人为本，公司本着这一宗旨，不断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发挥和激励科技人员的创新意识。同时，公司将继续保持并扩大与大专院校、行业协会及相关机构的各种合作方式，通过合作，引进、消化、吸收先进的技术。

第六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第一节 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

发行人控股股东集团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法人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2	浙江苏泊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5.00%	实业投资、贸易、投资理财、咨询、收购兼并、企业重组。
3	浙江可立思安制药有限公司	96.00%	中西药业、药业原料、保健饮料
4	玉环大鹿岛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95.00%	旅游风景区开发经营、住宿、餐饮
5	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	75.00%	纸箱、纸盒制造、印刷
6	浙江怡园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90.00%	生产、销售医药化工中间体
7	浙江苏泊尔海运有限公司	90.00%	海上客运服务
8	武汉苏泊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8.00%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

上述 8 家公司的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均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发行人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了更好地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集团公司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就其本身及其所控制的公司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同业竞争采取了如下的措施：

1、2002 年 9 月 29 日，苏泊尔与集团公司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的协议》，协议对苏泊尔与集团公司的业务进行了划分，集团公司承诺不从事与苏泊尔竞争的业务。

2、2002 年 8 月 23 日，苏泊尔法人苏泊尔包装公司出具了承诺函，承诺不从事与苏泊尔相竞争的业务。

3、2002 年 8 月 23 日，苏泊尔自然人股东苏增福、苏显泽、苏艳、黄墩清、黄显情、曾林福、廖亮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再投资设立与苏泊尔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企业。

4、苏泊尔的其它关联方浙江苏泊尔实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等都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三、集团公司第二大股东玉环县压力锅厂自 1994 年集团公司成立以来无任何生产经营活动，2003 年 7 月 21 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玉环县压力锅厂承诺不从事与苏泊尔竞争的业务。

四、律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于同业竞争的意见

发行人律师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对于同业竞争的意见：

1、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已经将炊具、电器所有经营性资产投入或转让给苏泊尔，本所律师确认苏泊尔与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目前不存在同业竞争。

2、根据浙江苏泊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陈述及本所律师的合理审查，其实际经营业务是实业投资、贸易、投资理财、咨询、收购兼并、企业重组。据此，本所律师确认苏泊尔与浙江苏泊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目前不存在同业竞争。

3、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浙江可立思安制药有限公司、玉环大鹿岛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浙江怡园医药化工有限公司、浙江苏泊尔海运有限公司及武汉苏泊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和经营业务与苏泊尔从事的业务完全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

4、苏泊尔已经收购了苏泊尔集团控股的从事智能电压力锅生产的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的股权，已经消除了苏泊尔与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之间潜在的同业竞争。”

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于同业竞争的意见：

“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浙江苏泊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浙江可立思安制药有限公司、玉环大鹿岛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浙江怡园医药化工有限公司、浙江苏泊尔海运有限公司、武汉苏泊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第二节 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

（一）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98.07%子公司
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96.53%子公司
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93.23%子公司
玉环县苏泊尔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60%子公司
东莞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70%子公司
浙江苏泊尔家电制造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70%子公司

（二）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浙江可立思安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浙江苏泊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玉环大鹿岛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浙江怡园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浙江苏泊尔海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武汉苏泊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玉环县东港贸易公司	公司股东、董事黄显情在该公司任法定代表人
浙江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辛金国在该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浙江上风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辛金国在该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浙江台州供水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辛金国在该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浙江信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辛金国在该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浙江云峰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卢建平在该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沈阳苏泊尔炊具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林秉爱的兄弟林秉相控制的公司
苏泊尔（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苏增福控制的公司
玉环县压力锅厂	持有集团公司 7.08%股份
武汉苏泊尔炊具有限公司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注：发行人历史上曾拥有成都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的 65%的股权、武汉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 51%股权、徐州苏泊尔炊具销售有限公司 51%的股权，上述股权本公司已经全部转让给第三方。控股股东集团公司历史上曾拥有苏泊尔集团温州铝业有限公司 51%股权、温州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 51%股权，上述股权集团公司已经全部转让给第三方，另外集团公司持有浙江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 95%股权，该公司已于 2003 年 7 月 15 日注销。

（三）关联自然人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是指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个人，包括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公司关联自然人有：

姓名	关联关系
苏增福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前持有本公司 25.67%股份
苏显泽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黄显情	公司董事
黄墩清	公司董事
曾林福	公司董事
林秉爱	公司董事
张东立	公司独立董事
卢建平	公司独立董事
辛金国	公司独立董事
张田福	公司监事
郑景宇	公司监事
高志雄	公司监事、办公室副主任
严耀国	公司副总经理
苏明泉	公司副总经理兼外贸部经理
陈康平	公司财务总监
叶继德	公司董事会秘书

林秉相	公司董事林秉爱的兄弟
-----	------------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关联方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担任职务	关联单位	关联单位担任职务
苏显泽	董事长兼总经理	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玉环县苏泊尔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东莞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
		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	董事长
		浙江苏泊尔家电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可立思安制药有限公司	监事
		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苏增福	董事	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浙江苏泊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浙江可立思安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
		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	董事长
		浙江怡园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苏泊尔海运有限公司	董事长
		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	董事
		玉环大鹿岛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黄显情	董事	浙江可立思安制药有限公司	总经理
		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怡园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	董事
黄墩清	董事	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
		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可立思安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
曾林福	董事	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
		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可立思安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怡园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苏泊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苏泊尔海运有限公司	监事
林秉爱	董事	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浙江可立思安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高志雄	监事	玉环县苏泊尔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监事
陈康平	财务总监	浙江可立思安制药有限公司	监事

除上述人员兼职外，其他人员均未在关联方任职。

(五) 关联形式和控制或影响实质

经本公司董事会审查，本公司关联关系主要有股权关系、人事关系、管理关系和商业

利益关系：

1、股权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为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60.73%，该公司在本公司 9 人董事会中拥有 5 席，因此本公司重大财务、经营决策能否顺利通过，与控股股东密切相关。

2、人事关系：本公司的人事自主独立，集团公司不能在人事方面对本公司进行直接控制。在人事关系中，实际控制人苏增福担任本公司的董事，与本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苏显泽为父子关系。

3、管理关系：集团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在与本公司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五分开的情况下，通过推荐董事并经股东大会选举获得董事会席位，通过参加董事会对本公司的重大决策产生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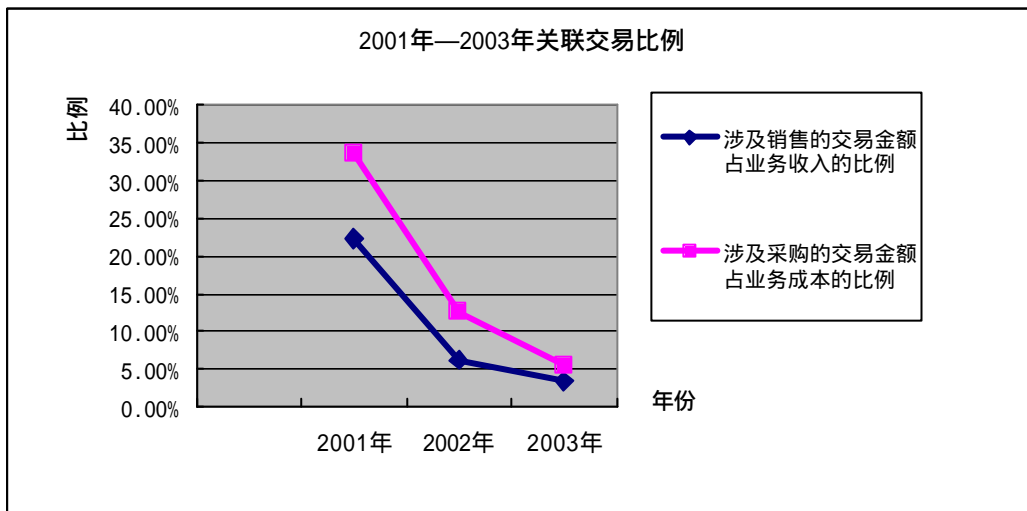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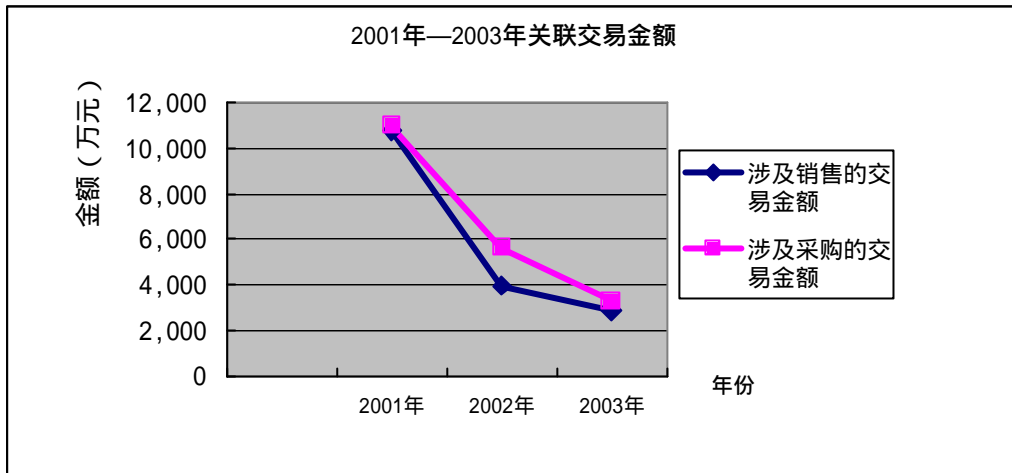
4、商业利益关系：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原则和公允性原则，在商业关系上体现平等、互利。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在所有关联方中对本公司有实质性影响的为集团公司和公司实际控制人苏增福，其实际控制主要是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表决等途径进行的。集团公司在本次发行前后持有的股权为 60.73%和 45.48%；苏增福在本次发行前后持有的股权为 25.67%和 19.22%，发行前后通过集团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权为 31.57%和 23.64%，本次发行前后实际合计持有本公司的股权 57.24%和 42.86%；集团公司和苏增福对公司处于实际控制地位。

二、近三年又一期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单位：元

关联交易金额及比例	2004年1-5月	2003年	2002年度	2001年度
涉及销售的交易金额	2,627,138.40	28,555,800.87	39,327,693.73	105,112,779.23
占业务收入的比例	0.72%	3.41%	6.39%	22.39%
涉及采购的交易金额	11,110,037.09	32,645,563.23	56,164,784.39	113,991,141.86
占业务成本的比例	4.26%	5.47%	13.07%	36.49%



2000年6月起，随着有限公司改制工作的进行，开始对外自主销售，股份公司成立后，2001年至2003年期间，本公司陆续完成了对集团公司与炊具生产相关的资产、下属公司及销售网络的收购，其次公司取得了自营进出口权，本公司与集团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已大大减少。

三、近三年又一期关联交易具体交易情况

本公司与关联方在2001年度、2002年度、2003年度及2004年1-5月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一) 买卖有形资产

交易金额一览表

单位：元

交易类别	公司名称	2004年1-5月	2003年度	2002年度	2001年度
购置资产	集团公司	--	633,650.59	29,901,793.59	1,372,505.88
	苏泊尔电器	--	--	--	597,399.38
出售资产	集团公司	121,703.10	--	--	5,059,723.35

苏泊尔成立后，为了消除与集团公司的同业竞争，实现苏泊尔的资产完整、独立，同时为减少与集团公司的关联交易，进一步完善发行人的生产体系，提升其核心竞争力，股份公司设立后主要与集团公司发生了一系列的资产收购行为如下：

单位：元

序号	收购资产或股权名称	收购时间	对发行人经营业务的影响	收购资金来源	交易金额	支付方式	支付时间
1	污水处理设施	2001/9	具备了独立的生产辅助系统和配套设施	自有资金	1,372,505.88	往来款抵消	截止 2001/11/24
2	配电所相关资产	2002/4	具备了独立的生产辅助系统和配套设施	银行短期借款	4,685,987.55	银行转账	2002/5/30
3	苏泊尔在用的资产（部分办公设备、车辆等资产）	2002/4	进一步明晰产权关系	银行短期借款	2,406,465.40	银行转账	2002/5/30
4	模具中心相关资产	2002/12	提高了自身的研发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减少关联交易	自有资金	22,809,340.64	银行转账	2002/12/31

1、2001年度完成的资产收购行为

(1) 浙江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小家电的生产、销售，而本公司也生产电炊具，为了避免同业竞争，2001年6月，本公司与其签订了《收购协议》，并经2000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约定按账面余额597,399.38元收购生产装配线一条，该款项已经结清。该项资产收购占2001年12月31日的资产总额比例为0.19%。

(2) 2001年9月，为使公司拥有独立的污水处理设施，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了《收购协议》，收购集团公司拥有的陈屿及南山污水处理设施，并经本公司200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收购价格以2001年11月24日该资产账面净值计1,372,505.88元确定，根据收购协议，收购污水处理工程金额全部以应收集团公司往来款抵消结清。截至2001年3月24日苏泊尔应收集团公司结余金额4,273,680.80元，从2001年3月25日至2001年11月24日苏泊尔对集团公司债权债务形成过程：

债权形成：

项 目	金 额
-----	-----

销售材料和商品	65,649,803.06
转让固定资产	104,886.65
苏泊尔垫付货款及往来款	1,489,423.70
债权抵消	-30,000,000.00[注 1]
支付资金	26,108,475.47[注 2]
小 计	<u>63,352,588.88</u>

[注 1]：见本章三（九）之 3，以苏泊尔对集团公司的债权 3,000 万元抵消集团公司对武汉苏泊尔压力锅公司债权 3,000 万元，冲销苏泊尔对集团公司债权 3,000 万元。

[注 2]：往来款形成过程“支付资金”系支付的资金往来轧差数

债务形成：

项 目	金 额
采购材料、商品	50,041,242.88
购买污水处理设施	1,372,505.88
购买零星固定资产	101,583.00
集团公司垫付往来款	484,200.73
苏泊尔代收集团公司货款	124,874.10
租赁费等各种资产使用费	5,974,561.39
小 计	<u>58,098,967.98</u>

上述 2001 年 3 月 25 日至 2001 年 11 月 24 日期间苏泊尔对集团公司的债权、债务轧差为应收集团公司款项 5,253,620.90 元，加上 2001 年 3 月 24 日结余的债权 4,273,680.80 元，截至 2001 年 11 月 24 日，苏泊尔应收集团公司 9,527,301.70 元。该项资产收购后使公司拥有独立的污水处理系统，收购金额占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比例为 0.45%。

2、2002 年度完成的资产收购

（1）为了减少与集团公司的关联交易，使公司拥有独立的供电系统，2002 年 4 月，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了《收购协议》，经本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收购集团公司拥有的浙江玉环县大麦屿经济开发区陈南工业园的配电所相关资产，收购价格以 2002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评估净值确定。2002 年 4 月 23 日，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兴评报字（2002）第 3015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为 4,685,987.55 元，2002 年 5 月 30 日以银行转账方式结清。该项资产收购占 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比例为

1.08%。

(2) 为了明晰产权，向集团公司收购本公司在用的资产，本公司首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收购集团公司部分办公设备、车辆等资产的议案，收购价格以 2002 年 1 月 1 日集团公司账面资产余额确定，计 2,406,465.40 元，2002 年 5 月 30 日以银行转账方式结清。该项资产收购占 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比例为 0.55%。

(3) 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中使用大量的金属模具用于各类炊具的加工，主要有拉伸模、冲孔模、切边模、弯牙模、齐口胎具等几类，同时各种模具使用中需要大量的维修工作。集团公司模具中心拥有精良的加工设备和雄厚的技术力量，具有丰富的冷冲模加工经验，为了提高公司自身的科研能力，提高核心竞争力，公司与集团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签订了《模具中心收购协议》并经本公司 200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收购集团公司所属的模具中心，包括机器设备、厂房及相关存货，收购价格以 2002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评估价为依据确定，2002 年 10 月 15 日，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兴评报字(2002)第 3042 号、第 3043 号资产评估报告，收购价为 22,809,340.64 元(包括相关存货 3,425,128.51 元)，2002 年 12 月 31 日以银行转账方式结清。截止 2003 年 2 月 26 日，房屋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该项资产收购占 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比例为 5.24%。

3、2003 年度完成的资产收购

本公司与集团公司于 2003 年 5 月 27 日签订《收购协议》，集团公司按 2003 年 5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33,650.59 元向本公司转让其拥有专柜、展台及办公设备，其中专柜、展台等低值易耗品 263,120.00 元；固定资产净值 370,530.59 元，款项已结清。

4、出售资产行为

本公司未来发展规划是将玉环基地的生产统一集中在南山厂区，鉴于陈屿厂房和仓库离南山有一定距离，2001 年 3 月，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转让协议》，并经本公司 200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转让位于陈屿厂区的仓库和车间，价格按该资产 2000 年 12 月 7 日为账面净值 5,059,723.35 元确定，该款项已经结清。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与集团公司于 2004 年 5 月 30 日签订《设备转让协议》，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按 2004 年 5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21,703.10 元向集团公司转让其拥有的全自动波峰焊机等机器设备，款项尚未结清。

(二) 受让无形资产

1、为了实现本公司资产的完整、独立，本公司 200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无偿受让集团公司“苏泊尔 supor 字体及图形”商标 1766142 号、945721 号、945720 号、874945 号、813427 号，2001 年 4 月 12 日，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了《商标转让合同》，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所有注册商标已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商标局核准转让。

另外，2003 年 7 月 29 日，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署了《商标转让合同》，无偿受让集团公司 1275611 号“好帮手”注册商标，该商标过户手续已经办妥。

2004 年 2 月 16 日及 2004 年 4 月 10 日，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署了《商标转让合同》，无偿受让集团公司“苏泊尔 supor 字体及图形”注册商标 1726405 号、870579 号、3327882 号、930857 号、930858 号、798583 号及 922350 号，该商标权属已经转让完毕。

2、为了实现本公司资产的完整、独立，提升核心竞争力，本公司 200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无偿受让集团公司拥有的压力锅安全(阀)塞、压力锅开合盖保险装置等九项专利。2001 年 9 月，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的《专利权转让合同》，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该等专利权人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3、为了实现本公司资产的完整、独立，提升核心竞争力，本公司 200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无偿受让浙江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拥有的电炒锅外观设计专利权和电炒锅的新颖底座等四项专利。2001 年 9 月，本公司与浙江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签订了《专利权转让合同》，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该等专利权人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三) 受让股权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了减少关联交易和避免同业竞争，从 2001 年 3 月份开始，本公司收购了集团公司及其他关联人的部分下属公司的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名称	收购时间	对发行人经营业务的影响	收购资金来源	交易金额	支付方式	支付时间
武汉苏泊尔 98.07% 股权	2001/3	消除同业竞争,大大增长了主营业务	自有资金	5,403,000.00	往来款抵消	2001/3/24
玉环县苏泊尔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60% 股权	2002/3	充分利用用户的废锅进行回收再利用,减少了关联交易	自有资金	1,876,791.18	银行转账	2002/3/15
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93.23% 股权	2002/5	延长公司的产业链,提高股份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减少了关联交易	银行短期借款	21,914,496.24	银行转账	2002/5/30
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 96.53% 股权	2003/6	消除同业竞争,拓展了公司的主营业务	自有资金	17,049,544.48	银行转账	2003/6/27

注 1：本公司收购的上述股权中，除第 2 项为向董事曾林福收购外，其余均为向集团

公司收购。

1、收购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情况

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原为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为压力锅、铝制品等炊具的生产与销售，2001年3月20日，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了《关于收购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部分出资权的合同书》，并经本公司200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本公司以540.30万元收购集团公司持有2000年12月31日的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的98.07%股权即508万股。2001年6月10日，双方签订了《关于<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与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部分出资权合同>的补充协议》，经本公司200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进一步明确收购价格按2000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确定。2000年6月30日，浙江天健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浙天评报字（2000）第8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报告确认评估结果为净资产407.98万元，加上自2000年3月31日至2000年12月31日产生的净收益乘以98.07%，计540.30万元。2001年4月，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根据收购协议，收购武汉苏泊尔98.07%股权金额全部以2001年3月24日应收集团公司往来款抵消结清。苏泊尔成立至2000年5月24日止，公司与集团公司之间形成的往来款已通过债权转股权方式结清，自2000年5月24日至2001年3月24日，债权形成如下：

项 目	金 额
销售材料和商品	61,683,216.97
转让陈屿仓库及车间	5,059,723.35
转让零星固定资产	497,761.54
苏泊尔垫付货款及往来款	11,342,511.78
代收货款	25,860,383.90
垫付返利款	7,777,378.28
支付资金 [注]	38,386,367.37
小 计	150,607,343.19

注：往来款形成过程“支付资金”系支付的资金往来轧差数

自2000年5月24日至2001年3月24日，债务形成如下：

项 目	金 额
采购材料、商品	118,848,990.80

购买二条生产线	14,176,705.00
结算南山厂房购买款	5,721,810.32
集团公司垫付货款及往来款	2,183,156.27
武汉苏泊尔股权受让款	5,403,000.00
小 计	146,333,662.39

上述苏泊尔对集团公司的债权、债务轧差后，截至 2001 年 3 月 24 日苏泊尔共计形成对集团公司债权 4,273,680.80 元。收购该项股权后，集团公司不再拥有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股权。

本公司自 2001 年 4 月 1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收购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单位：元

项 目	2001 年 3 月 31 日	项 目	2001 年 4 - 12 月发生数
流动资产	46,628,679.90	主营业务收入	87,223,188.75
长期投资		主营业务利润	30,114,893.12
固定资产	25,018,662.43	利润总额	20,600,162.72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所得税	4,922,891.67
净利润	3,489,043.57	净利润	15,677,271.05
流动负债	48,208,080.55		
长期负债	26,722,135.72		

2、三家销售公司收购情况

为了实现本公司的供产销一体化，本公司 2000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收购集团公司持有徐州苏泊尔炊具销售有限公司 51% 股权，收购价格按集团公司原出资额计算，计 25.5 万元；武汉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 51% 股权，收购价格按集团公司原出资额计算，计 102 万元；成都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 45% 股权，收购价格按 2001 年 4 月 17 日该公司账面净资产数计算确定，计 21.93 万元。上述三家销售公司收购完成后，鉴于本公司经营需要，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部转让给非关联第三方并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该交易并未损害本公司利益。

名 称	收 购 时 间	出 售 时 间
武汉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	2001 年 9 月	2002 年 4 月
成都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	2001 年 5 月	2002 年 9 月
徐州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	2001 年 10 月	2002 年 1 月

(1) 发行人将股权转让给他人的具体原因

上述三家销售公司的股权是鉴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对销售模式进行调整的基础上转让的。公司原有的销售模式为：在全国设立销售公司并租用当地的仓库用于存放成品，

再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由于各地的销售公司距离公司本部较远，对公司的管理带来了一定的难度，同时增加了一定的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鉴于此，公司调整了销售模式，将部分销售公司转让给有长期合作经验且信誉良好的经销商，一方面可以充分借助经销商在区域的物流网络资源进行销售，网络向纵深方向发展，渗透性强；另一方面通过经销商可以大大降低公司营销的运作费用，可以充分地运用社会资源，运用经销商资金；最后由于区域市场经销商独家代理，忠诚度高，且市场体系很有序，网络相对稳定且容易控制市场，该销售模式的调整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苏泊尔将上述三家销售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当地经销商，受让股权的个人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股权转让没有损害到公司任何利益。如上所述，公司的销售模式是建立在与很高忠诚度的经销商多年合作的基础上，公司现在的销售模式是以经销商的网络覆盖全国市场为主，公司在国内主要城市如上海、杭州、深圳等地设立分公司服务大客户为辅，同时公司开展市场宣传和终端管理来推动销售。武汉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成都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及徐州苏泊尔炊具销售有限公司转让给经销商后，苏泊尔并没有失去原来的客户，同时又通过市场终端的管理加强了与经销商的合作，因此不会影响公司的销售网络的完整性。

(2) 三家公司收购、出让前后的主营业务、经营规模情况

武汉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收购、出让前后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均为：从事苏泊尔系列产品的批发和零售业务。该公司收购、出让前后的总资产、净资产、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分别为：

单位：万元

时间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2000 年末	277.76	125.29	2178.47	45.65
2002 年末	667.96	272.36	1995.35	101.49

成都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收购、出让前后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均为：从事苏泊尔系列产品的批发和零售业务。该公司收购、出让前后的总资产、净资产、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分别为：

单位：万元

时间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2000 年末	256.33	30.18	926.07	44.30
2002 年末	36.33	- 40.47	316.24	4.34

徐州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收购、出让前后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均为：从事苏泊

尔系列产品的批发和零售业务。该公司收购、出让前后的总资产、净资产、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分别为： 单位：万元

时间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2000 年末	48.94	49.38	82.91	5.62
2001 年末	187.76	47.45	297.62	24

(3) 近三年与发行人的业务往来情况及占同类业务的比例

目前武汉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成都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及徐州苏泊尔炊具销售有限公司与发行人存在业务关系，即苏泊尔向该三家公司销售产品，交易价格按照同期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合理、公允。

2003 年度、2002 年度、2001 年度苏泊尔向上述三家销售公司销售产品的金额及占同类业务的比例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武汉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	1500.96	1.8%	1898.06	3.09%	1323.27	2.82%
成都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			46.67	0.76%	650.04	1.38%
徐州苏泊尔炊具销售有限公司	928.59	1.11%	429.61	1.43%	270.48	0.63%

3、收购玉环县苏泊尔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情况

苏泊尔废旧主营业务：向苏泊尔压力锅用户收购旧锅后出售给本公司，本公司委托铝厂提炼后可实现资源的重复利用，为减少与关联人的关联交易，2001 年 9 月，董事曾林福与本公司签订了《转让协议》，经 2001 年度第三次股东大会通过，曾林福将其持有的玉环县苏泊尔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转让价格以 2001 年 8 月 24 日为基准日的账面净资产计算确定，计 1,876,791.18 元，款项已经结清。2001 年 10 月，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公司已于 2002 年 3 月 15 日支付了上述股权转让款，并自 2002 年 3 月 1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收购玉环县苏泊尔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02 年 2 月 28 日	项目	2002 年 3 - 12 月发生数
流动资产	2,747,110.93	主营业务收入	11,396,531.99
长期投资		主营业务利润	25,395.89
固定资产		利润总额	1,561.78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所得税	-183.96
净利润	4,897.50	净利润	1,745.74
流动负债	12,904.08		
长期负债			

4、收购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情况

本公司正常的生产过程中需要向苏泊尔橡塑大量采购手柄、盖头、胶圈等橡塑配件及五金配件，鉴于苏泊尔橡塑生产的产品 90%以上销售给本公司，为了减少关联交易，延长公司的产业链，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2002 年 4 月，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了《收购协议》，经 200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约定收购集团在苏泊尔橡塑 93.23%股权，收购价格以 2002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评估价值确定。2002 年 4 月 20 日，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兴评报字（2002）3013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为 23,505,841.72 元，双方交易价按该评估结果乘以 93.23%确定，计 21,914,496.24 元，2002 年 5 月 30 日以银行转账方式结清，2002 年 6 月，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本公司自 2002 年 6 月 1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收购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单位：元

项 目	2002 年 5 月 31 日	项 目	2002 年 6 - 12 月发生数
流动资产	18,326,951.64	主营业务收入	35,791,683.80
长期投资	2,050,000.00	主营业务利润	6,788,022.24
固定资产	8,187,253.80	利润总额	4,270,130.8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所得税	256,831.83
净利润	2,200,841.89	净利润	4,013,298.97
流动负债	8,155,243.33		
长期负债	6,324,002.29		

5、收购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情况

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为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从事的压力智能锅研究、生产与销售。2003 年 6 月 20 日，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了《收购协议》，并经本公司 200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收购集团公司持有的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的 96.53%股权即 500 万股，收购价格以 2003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评估价值确定。2003 年 6 月 13 日，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兴评报字（2003）5042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为 17,662,430.83 元，双方交易价按该评估结果乘以 96.53%确定，计 17,049,544.48 元，2003 年 6 月 27 日以银行转账方式结清，工商变更手续已经办理完毕。本公司自 2003 年 7 月 1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收购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单位：元

项 目	2003 年 6 月 30 日	项 目	2003 年 7 - 12 月发生数
流动资产	41,075,450.16	主营业务收入	104,689,793.49
长期投资	400,000.00	主营业务利润	25,475,982.92
固定资产	4,830,185.83	利润总额	19,000,858.21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所得税	1,364,395.69
净利润	1,087,190.35	净利润	17,636,462.52
流动负债	35,220,005.06		
长期负债			

(四) 销售及采购商品

2001 年、2002 年、2003 年及 2004 年 1 - 5 月的关联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04 年 1-5 月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	639,159.39	2,331,025.41	27,571,496.27	92,765,011.71
浙江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				4,639,341.21
苏泊尔包装公司	5,418.80	197,738.51	135,501.08	
成都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			466,718.65	6,500,372.70
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		16,389,737.50	2,790,372.15	
沈阳苏泊尔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967,447.79	9,463,380.87	3,023,117.21	
林秉相			5,231,854.92	
其他	15,112.42	173,918.58	108,633.45	1,208,053.61
小 计	2,627,138.40	28,555,800.87	39,327,693.73	105,112,779.23

2001 年及 2002 年度 本公司向集团公司分别销售各类产品 84.94 万口及 36.93 万口，分别计 9,276.50 万元、2,757.15 万元，分别占当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19.76%、4.48%，所占比例呈逐年下降趋势。2001 年 9 月，本公司取得自营进出口权，从 2002 年 3 月起，本公司自营出口销售，在此之前的自营出口销售，均采用外销价 × 95% 的价格销售给集团公司，由其对外销售。除上述特殊定价外，其他销售均按照市场价格确定。

2001 年、2002 年、2003 年及 2004 年 1 - 5 月的关联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04 年 1 - 5 月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	11,107,562.17	31,442,963.58	19,125,771.22	80,928,856.26
武汉苏泊尔压力锅公司				4,027,978.69
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18,467,162.59	504,984.40
苏泊尔废旧公司			568,147.27	21,992,037.95
浙江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				6,537,284.56
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	2,474.92		17,989,344.34	
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		1,202,599.65	14,358.97	
小计	11,110,037.09	32,645,563.23	56,164,784.39	113,991,141.86

2001 年、2002 年、2003 年及 2004 年 1 - 5 月 本公司分别向集团公司采购商品 8,092.89

万元、1,912.58 万元、3,144.30 万元及 1,110.76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 25.91%、4.45%、5.27%及 4.26%，2001 年的采购协议已经 200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2002 年、2003 年及 2004 年 1 - 5 月的采购协议已经 200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

1、近三年又一期，本公司向集团公司具体交易情况如下：

(1) 向集团公司销售商品用于出口

2001 年 1 月，股份公司刚成立不久，未取得自营进出口权，股份公司委托集团公司代其出口产品。2001 年、2002 年用于外销的金额分别为 5,754.17 万元及 2,535.47 万元。2001 年 9 月，本公司取得自营进出口权，鉴于产品出口协议具有延续性，原已与集团公司签署的出口协议仍由其履行，不再与集团公司发生新的代理业务，从 2002 年 3 月，本公司自营进出口销售，已签订的《进出口代理协议》已于 2002 年 12 月 31 日终止，并不再续签。

(2) 向集团公司销售商品用于内销

2000 年 6 月，公司开始着手股份制改造，本公司在集团公司原有的经销商基础上逐步完善自身的销售渠道，其中：(1) 随着集团公司本部将其与全国各经销商签订的销售合同转由本公司履行，该类与公司无任何股权关系的经销商成为公司销售网络的重要组成部分；(2) 由于公司短期内未在杭州、福州及深圳等地找到合适的经销商，同时设立自己的销售分公司需要一定时间，鉴于集团公司下属三家分公司在当地有较好的销售渠道，为了充分利用该网络资源优势，本公司根据集团公司下属深圳分公司、杭州分公司、福州分公司新的市场反馈信息，安排该三个区域的生产销售，价格按照销售给独立第三方经销商的价格确定。

本公司 2001 年用于内销的金额为 3,355.65 万元。2002 年、2003 年随着本公司分公司的建立，集团公司下属深圳、福州分公司已经注销，杭州分公司已经停业，本公司已基本不再向集团公司销售商品用于内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意见：“发行人 2001 年、2002 年向集团公司及其三家分公司的销售行为中，集团公司及其三家分公司实现了最终销售。”

(3) 2001 年、2002 年、2003 年及 2004 年 1 - 5 月的采购情况

2001 年度，本公司向集团公司采购硅橡胶密封圈、橡胶配件等配件产品 5,217.39 万元，交易价格、数量通过招标方式确定。2001 年度、2002 年度、2003 年度及 2004 年 1 - 5 月，本公司向集团公司采购彩盒、简易包装盒等包装物，采购金额分别为 2,227.21

万元、1,572.77 万元、3,144.30 万元及 1,110.76 万元，价格依据市场同类产品的价格确定。

2、与浙江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销售及采购情况说明

(1) 与浙江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销售情况说明

本公司向浙江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销售半成品，2001 年度销售金额为 463.93 万元，占当年本公司销售收入 0.99%，依据双方签订的《销售协议》并经本公司 200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价格依据本公司成本加合理的利润率确定。2001 年 6 月，本公司已经收购了该公司的生产线及存货，苏泊尔电器已不再进行电器产品的生产、销售，该项销售业务已经终止。

(2) 与浙江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采购情况说明

为避免同业竞争，浙江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放弃生产电器产品，2001 年 6 月，依据双方签订的协议并经本公司 2000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按其账面余额收购半成品、产成品等存货计 512 万元，该类交易已不再发生。

2003 年 7 月 15 日该公司办理了工商注销手续。

3、与成都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销售情况说明

2001 年度，本公司向成都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销售产品金额为 650.04 万元，占当年本公司销售收入的 1.38%，依据双方签订的《经销协议》并经本公司 200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价格按照销售给独立第三方经销商的价格确定。2001 年 5 月，本公司收购了该公司 65%的股权，2002 年 9 月，本公司向独立第三方转让了持有的全部 65%股权，以后与该公司发生的销售业务不再为关联交易。

4、与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销售情况说明

2001 年度本公司向武汉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销售产品金额为 1,323.27 万元，占当年本公司销售收入 2.82%；2001 年 9 月，本公司收购了该公司 51%的股权，2002 年 4 月，本公司向独立第三方转让了持有的全部 51%股权，2002 年 1-4 月向武汉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销售 422.32 万元，本公司依据双方签订的《经销协议》并经本公司 200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价格按照销售给独立第三方经销商的价格确定。2002 年 5 月后与该公司发生的销售业务不再为关联交易。

5、与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销售情况说明

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在本公司收购前为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2002 年度，因武汉苏

泊尔有限公司研制生产压力智能锅需要，向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采购半成品压力锅内胆，金额为 279.04 万元，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协议》，价格按照公司生产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润率确定。2003 年 6 月，本公司收购了该公司 96.53% 的股权。由于苏泊尔安排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经营所有电器产品业务，2003 年 6 月，将库存所有电器产品计 16,389,737.50 元按帐面价格销售给该公司，本公司于 2003 年 7 月 1 日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该项业务仍属关联交易。

6、与关联自然人林秉相销售情况说明

2002 年度本公司向关联人林秉相先生销售共计 523.19 万元，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0.90%，依据双方签订的《经销协议》，价格按照销售给独立第三方经销商的价格确定。

7、与关联法人沈阳苏泊尔销售有限责任公司销售情况说明

2002 年度、2003 年度及 2004 年 1 - 5 月本公司向关联法人沈阳苏泊尔销售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分别为 302.31 万元、946.34 万元及 196.74 万元，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0.90%、1.13%及 0.54%，依据双方签订的《经销协议》，价格按照销售给独立第三方经销商的价格确定。截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沈阳苏泊尔销售有限责任公司货款 2,533,375.84 元，占全部应收账款的 2.00%。

8、向苏泊尔橡塑采购情况说明

在本公司 2002 年 5 月收购苏泊尔橡塑前，双方签订了《采购协议》并经本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2002 年本公司共向苏泊尔按市场价格采购其生产的硅胶密封圈、橡胶配件等产品 1,846.72 万元，占当年主营业务成本的 4.30%。

9、向苏泊尔废旧公司采购情况说明

在本公司收购苏泊尔废旧公司前，2001 年度向其采购旧锅 2,199.20 万元，占当年主营业务成本的 7.04%，双方签订了《旧锅回收协议》并经 200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价格依据市场收购价加上合理的手续费确定。

10、向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采购情况说明

2002 年，本公司及下属武汉苏泊尔直接向包装公司采购彩盒、简易包装盒等包装物共计 1,798.93 万元，占当年主营业务成本的 4.19%，依据双方签订的《包装物采购协议》并经本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

(五) 租赁

1、土地使用权租赁

2002年7月，本公司及苏泊尔橡塑与集团公司签订《土地租赁协议》，并经本公司200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分别约定承租集团公司位于玉环县珠港镇陈屿陈南村土地，租赁面积分别为41,965.52平方米和9,968.44平方米；2003年2月，并经本公司200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约定承租集团公司位于玉环县珠港镇陈屿陈南村土地，面积为45,595平方米，2003年3月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并经本公司200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约定承租集团公司位于玉环县珠港镇陈屿陈南村土地，面积为13,814.60平方米；2003年6月，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土地租赁协议》，约定承租集团公司位于江汉区新华路243号面积为15,033.09平方米土地使用权，上述土地约定租赁期限为20年。2003年11月及2004年5月，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约定承租集团公司位于汉阳井岗村龙威面积为51,458.07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租赁期限至2006年12月31日，年租金为12元/平方米。

本公司近三年又一期向集团公司支付租赁费支付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04年1-5月	2003年度	2002年度	2001年度
本公司	506,875.60	1,148,108.90	503,586	696,640
苏泊尔橡塑	49,842.20	119,621.00	119,621	
武汉苏泊尔压力锅公司	256,455.00	385,935.53		
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	75,165.45	105,231.63		

2004年1-5月的租赁费尚未支付。

2、房屋租赁

详见“本章 四之 6、8、10、12、13”。

(六) 提供资金或资源

1、资金占用费

本公司及下属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苏泊尔橡塑与集团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往来，为了加快集团内部的资金周转速度，本公司及下属两家子公司均与集团公司签订了《资金占用协议》，其中本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的协议已经分别于200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首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约定按月结算日常业务往来款，对双方的结余资金收取占用利息，资金占用费参照银行同期利率确定，年费率为5.859%。

2001年、2002年资金占用费支付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本公司支付集团		1,848,923.63
武汉苏泊尔支付集团		645,848.02
橡塑公司支付集团	39,538.96	

上述合同均已履行完毕，随着与集团公司的业务往来的减少，2002 年后已不再续签资金占用合同，2003 年及 2004 年 1 - 5 月未发生资金占用费。

2、水电等能源提供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别	2004 年 1 - 5 月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电力			5,236,559.04	10,527,058.05
本公司向关联公司提供水、电、蒸汽	269,798.73	576,528.88	2,910,669.67	2,765,318.68

(1) 2000 年 - 2002 年 3 月，鉴于本公司厂区内的配电设施归集团公司所有，生产用电由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结算，价格按其购进成本价结算，每年均签有《供用电协议》。2002 年 4 月，经与集团公司协商，本公司购入配电所相关资产后，该项合同已经终止。

(2) 2001 年至 2004 年 5 月，本公司关联方包装公司、苏泊尔橡塑公司、浙江可立思安制药有限公司使用的水、电力、蒸汽从本公司接用，每年均有签订《关于使用电力、水、蒸汽的协议》，用电、用水按实际用量分摊损耗，价格按本公司购进成本价结算。

3、提供综合服务，详见“本章 四 之 1”。

(七) 债权转移情况

单位：元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本公司向集团公司转移债权	541,196.00	4,053,375.11	
集团公司向本公司转移债权	475,425.00	4,684,858.03	30,000,000.00

1、2001 年 7 月，集团公司与本公司签订《集团公司、武汉公司及股份公司三方债务转移协议》并经 2000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约定向本公司转让债权 3,000 万元，原因：本公司收购了集团在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的全部出资权，根据三方商定，截止 2001 年 6 月 1 日，将本公司对集团公司的债权抵消集团公司对武汉公司的债权，由武汉苏泊尔承担对本公司上述债务，截止 2001 年 12 月 31 日，武汉苏泊尔已将所欠款项支付给本公司。

2、2000 年 11 月股份公司成立后，由于部分客户继续以往的交易习惯，致使集团公司与股份公司的部分应收账款错汇，为了规范业务运作，对该部分债权进行了如下转让：

2002 年 8 月，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了两份《债权转移协议》，并经 200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其中一份约定就本公司成立以来客户错汇货款进行结算，本公司将截

至 2002 年 7 月 24 日的对赤峰龙源液化石油气有限公司等 26 家单位的债权共计 4,053,375.11 元转让给集团公司；另一份约定集团公司将截止 2002 年 7 月 24 日的对柳州工贸百货日用品商场等 61 家单位的债权共计 4,684,858.03 元转让给本公司。

3、2003 年 5 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债务转让协议，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将截至 2003 年 4 月 30 日对武汉百文站等 6 家单位的债务 541,196.00 元转让给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将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对呼和浩特市蒙湘发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等 2 家单位的债务共计 475,425.00 元转让给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已经全部收回。

(八) 担保

集团公司为本公司及下属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提供银行借款担保，截止 2004 年 5 月 31 日，担保金额共计 24,204.28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中国农业银行玉环县支行	1,000	2003.12.29-2004.6.24
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	2,000	2004.2.25-2004.8.20
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	400	2004.2.27-2004.8.25
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	800	2004.2.27-2004.8.25
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	1,000	2004.3.25-2004.12.15
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	2,000	2004.4.29-2004.10.10
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	1,000	2004.5.27-2004.11.15
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	2,000	2004.5.31-2004.11.15
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	2,000	2003.12.12-2006.12.11
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	1,800	2004.4.8-2006.4.5
兴业银行杭州分行	3,000	2004.1.12-2004.7.12
中国光大银行台州支行	500	2004.4.1-2004.9.30
小 计	17,500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美元/万元)	折合人民币 (万元)	借款期限
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	80	662.152	2004.3.25-2004.12.15
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	120	993.228	2004.4.29-2004.12.20
中国银行玉环县支行	60	496.614	2004.1.13-2004.7.12
中国银行玉环县支行	80	662.152	2004.2.4-2004.8.4
中国银行玉环县支行	160	1,324.304	2004.2.10-2004.8.10
中国银行玉环县支行	100	827.69	2004.3.8-2004.12.8
中国银行玉环县支行	90	744.921	2004.4.26-2005.1.26

中国银行玉环县支行	120	993.228	2004.4.29-2005.1.29
小 计	810	6,704.289	

另外：截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苏泊尔橡塑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向浦东发展银行台州支行借款共计 2,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04 年 4 月 8 日至 2004 年 10 月 8 日。

2003 年 12 月 8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武汉市汉阳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本公司为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就 2003 年 12 月 8 日至 2004 年 12 月 7 日取得的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最高额为 1 亿元。截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在此担保下：向中国建设银行武汉市汉阳支行借款 1,5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03 年 12 月 8 日至 2004 年 6 月 7 日；向中国建设银行武汉市汉阳支行借款 2,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04 年 1 月 2 日至 2006 年 1 月 2 日；开据由中国建设银行武汉市汉阳支行承诺兑付的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10 万元，期限为 2004 年 3 月 16 日至 2004 年 9 月 15 日。

2004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武汉硚口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本公司为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就 2004 年 3 月 30 日至 2005 年 3 月 30 日取得的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最高额为 5,000 万元。截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武汉硚口支行借款 4,6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04 年 3 月 30 日至 2004 年 10 月 26 日。

四、与关联方签订的仍在履行的协议

1、本公司与台州苏泊尔包装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8 月 26 日签订了《综合服务协议》，生产基地的后勤服务统一由本公司提供，后勤服务项目包括职工食堂就餐、厂区保安消防、厂区环境清洁、厂区绿化、厂区供水、供电等，费用据实结算或分摊。

2、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于 2002 年 7 月 10 日签订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约定向其租赁编号为玉国用（2002）字第 1936 号宗地中的 41,965.52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年租金为 12 元/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20 年，按照土地的实际情况及土地市场价格租金每三年调整一次。

3、本公司子公司苏泊尔橡塑与集团公司于 2002 年 7 月 10 日签订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约定向其租赁编号为玉国用（2002）字第 1936 号宗地中的 9,968.44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年租金为 12 元/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20 年，按照土地的实际情况及土地市场价格租金每三年调整一次，租金每三年调整一次。

4、本公司与集团公司于 2003 年 2 月 13 日签署了《土地租赁协议》，约定向其租赁

编号为玉国用（2003）字第 419 号、第 420 号、第 428 号，合计土地面积 45,595 平方米，年租金 12 元/平方米，按照土地的实际情况及土地市场价格租金每三年调整一次，租赁期限为 20 年，自 2003 年 2 月 15 日至 2023 年 2 月 14 日。

5、本公司与集团公司于 2003 年 3 月 13 日签署了《土地租赁协议》，约定向其租赁编号为玉国用（2003）字第 691 号、第 692 号，合计土地面积 13,814.60 平方米，年租金 12 元/平方米，按照土地的实际情况及土地市场价格租金每三年调整一次，租赁期限为 20 年，自 2003 年 3 月 15 日至 2023 年 3 月 14 日。

6、本公司下属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于 2004 年 1 月 1 日签订了《土地、房屋租赁合同》，约定承租集团公司位于武汉市汉阳区腰路堤肖家湾 32 号的房产和仓库，年租金为 627,000 元，租赁期限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鉴于该公司已经开始征用武汉黄金口开发区土地并建造厂房，预计于 2004 年底前完工，完工后将与集团公司解除该协议。

7、2003 年 11 月 8 日及 2004 年 5 月 9 日，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与苏泊尔之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签订《土地租赁协议》，约定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将位于汉阳井岗村龙威面积为 51,458.07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证书号为武国用（2003）字第 890 号）租赁给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使用，租金为每年每平方米 12 元，租赁期限自 2003 年 5 月 9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8、本公司与包装公司于 2002 年 5 月 6 日签订了《房屋租赁协议》，约定向其租赁位于浙江省玉环县大麦屿经济开发区苏泊尔陈南工业园的房屋作为食堂场地，面积为 580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01 年 9 月 1 日至 2004 年 8 月 31 日，年租金 24,750 元。

9、本公司与集团公司于 2002 年 7 月 1 日签订了《包装采购协议》，约定向其采购彩盒、简易包装盒、大箱、简易包装箱、隔板等包装物，采购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协议有效期自 2002 年 7 月 1 日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

10、本公司下属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于 2003 年 6 月 1 日签订了《房产租赁协议》，约定承租集团公司位于武汉市江汉区新华下路 243 号的房产，年租金为 238,700 元，租赁期限自 2003 年 6 月 1 日至 2005 年 5 月 31 日。

11、本公司下属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于 2003 年 6 月 1 日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约定承租集团公司位于武汉市江汉区新华下路 243 号的土地，年租金为 180,397.08 元，租赁期限自 2003 年 6 月 1 日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

12、2004年2月18日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房屋许可使用合同》，集团公司将其拥有的位于清泰街507号的面积为1,356.92平方米的富春大厦无偿提供给本公司使用，使用期限为2004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

13、2004年2月18日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房屋许可使用合同》，集团公司将其拥有的面积为270.58平方米的杭州金田花园商品房，面积为106.98平方米的上海明佳1号203室的商品房，面积为1,287.69平方米的汉口长青花园的商品房，面积为126.26平方米的福州的商品房，面积为101.70平方米的长沙的商品房，面积为120.18平方米的金田花园的套房，无偿提供给本公司使用，使用期限为2004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

14、2004年2月12日浙江苏泊尔家电制造有限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转让合同》，浙江苏泊尔家电制造有限公司将以评估价受让集团公司拥有的位于杭州滨江区长河镇江一村面积为57,893平方米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在建工程附着物（土地使用权证号为杭滨国有[2004]000222号），上述转让事项经本公司200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截至2004年5月31日家电制造公司已预付了3,000万元转让款。

15、2004年2月18日，集团公司与苏泊尔签订《房屋转让协议》，约定苏泊尔集团将位于浙江省玉环县大麦屿经济开发区苏泊尔陈南工业园，面积为4,744.98平方米的电器车间房屋转让给苏泊尔使用，转让价格按资产评估机构评估价格确定。该房产尚在评估中。

本公司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协议对于本公司的经营运作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属于重大关联交易，亦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其他各方的情形。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不涉及关联交易。

五、独立董事意见

苏泊尔独立董事辛金国、张东立、卢建平出具了《关于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等事项之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减少和规范了关联交易，改善了公司产业结构和公司财务状况，规范了公司治理结构，调整了公司产业结构。公司存在的关联交易的定价符合市场化原则，是客观公允的，未有损害股东权益情形，未有损害公司利益情形，亦未有损害公司非关联股东的权益。上述关联交易已经履行了法定程序，符合监管部门及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规定。”

六、监事会意见

苏泊尔的监事会出具了《对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调查意见》，认为：“苏泊尔的关联交易公平、合法，并履行了必要的关联交易手续，没有存在损害股份公司的利益的现象。”

七、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和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法人治理纲要》、《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等相关制度，公司通以下规定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

（一）基本原则

- 1、符合诚实信用的原则；
- 2、关联方如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除特殊情况外，应当回避表决；
- 3、与关联方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就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回避。
- 4、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专业评估师、独立财务顾问。

（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发行人在其《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作了明确的规定。

1、发行人公司章程有关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规定

对董事的披露义务及董事会的表决，发行人的《公司章程》第 93 条规定：“董事个人或者其所在任职的其他企业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聘任合同除外)，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均应当尽快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除非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按照本条前款的要求向董事会作了披露，并且董事会在不将其计入法定人数，该董事亦未参加表决的会议上批准了该事项，公司有权撤销该合同、交易或者安排，但在对方是善意第三人的情况下除外。”

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的表决，发行人的《公司章程》第 81 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在征得有关部门的同意后，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作出详细说明。”

2、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规定

第8条规定：“公司关联人与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公司董事会就关联交易表决时，有利害关系的当事人属下列情形的，也不得参与表决：（1）董事个人与公司的关联交易；（2）董事个人在关联企业任职或持有关联企业5%以上股份的，该等企业与公司的关联交易；（3）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回避的；（4）如按照前述（2）、（3）项规定回避表决后，参加表决的董事不足全体董事的二分之一，则由独立董事对该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发表独立意见后，由全体董事表决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此种情况下，全体董事不对该项关联交易进行实质性表决。公司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有利害关系的股东属于下列情形的，不应当参加表决：股东直接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股东持有关联企业5%以上股份的，该等企业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第9条规定“第九条 发生本规则第八条第（三）项第（4）点所述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任何与该关联交易有利益关系的关联人在股东大会上应当放弃对该议案的投票权。对于此类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应当对该交易是否公允，是否对公司有利发表意见，独立董事可以要求公司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就该关联交易对全体股东是否公平、合理发表意见，并说明理由、主要假设及考虑因素，公司应予以同意。”

（三）关联交易的批准与披露

1、发行人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低于300万元，且低于公司最近审计净资产0.5%的，且不需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的，由总经理批准。

2、发行人与其关联人达成的交易总额在300万元至3,000万元之间或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0.5%至5%之间的，由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应在交易完成后立即披露，并在下次定期报告中披露有关交易的详细资料。

3、公司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高于3,000万元或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5%以上的，公司董事必须在作出决议后二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告。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任何与该关联交易有利益关系的关联人在股东大会上应当放弃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四）关联交易的监控

1、公司设有三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除享有公司董事的职权外，对于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

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2、公司股东享有对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的权利。除涉及商业秘密不能在股东大会上公开外，董事会和监事会应当对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答复或说明。

3、股东有权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通过民事诉讼或其他法律手段保护其合法权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侵犯股东合法权益，股东有权依法提起要求停止上述违法行为或侵害行为的诉讼。

八、发行人律师、会计师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发行人关联交易发表的意见

1、发行人律师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经对关联方、关联交易进行了详细核查，发表了如下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批准程序，符合苏泊尔经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规定，关联交易合理公允，不会损害苏泊尔及其他股东利益。”

“经本所律师核查，苏泊尔向关联方收购资产和股权是为了减少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和避免与关联方发生同业竞争。本所律师认为，苏泊尔向关联方收购股权、资产和知识产权是必要的，苏泊尔收购的股权已经办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收购的资产已经为苏泊尔接收，应为合法有效。”

2、发行人会计师浙江天健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我们对苏泊尔申报会计期间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对其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的影响予以了重点关注；认为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申报会计期间的重大关联交易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或《关联方之间出售资产等有关会计处理问题暂行规定》（财政部财会[2001]64号文）等有关规定。”

3、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进行了详细核查，认为：“苏泊尔对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均进行了充分的披露，关联交易的定价符合公允性原则，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第七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一) 董事

苏显泽先生，36岁，中国国籍，大学学历，工程师，1991年7月毕业于浙江大学，曾任集团公司销售部经理、总裁，现任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董事长、东莞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玉环县苏泊尔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苏泊尔家电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等职。曾被评为“台州市杰出十佳青年”，玉环县第十三届人大常委。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自2003年10月起至2006年10月止。

苏增福先生，63岁，中国国籍，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玉环县压力锅配件厂厂长、玉环县压力锅厂厂长，1994年6月至今担任集团公司董事长，兼任浙江苏泊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可立思安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苏泊尔海运有限公司董事长、玉环大鹿岛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曾被评为浙江省最佳优秀企业家、浙江省劳动模范，浙江省第九届人大代表，第十届全国人大代表，曾担任浙江省五金制品协会理事、浙江省乡镇企业管理协会理事。公司董事，任期自2003年10月起至2006年10月止。

曾林福先生，54岁，中国国籍，经济师，中共党员，2000年7月-2001年9月曾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集团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公司董事，任期自2003年10月起至2006年10月止。

黄显情先生，36岁，中国国籍，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玉环县陈屿区团委书记，玉环县古城乡人民政府乡长，1994年8月-1998年12月担任集团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浙江可立思安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集团公司董事、浙江怡园医药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公司董事，任期自2003年10月起至2006年10月止。

黄墩清先生，38岁，中国国籍，工程师，1994年9月-1999年6月担任集团公司副总经理，2000年6月-2002年8月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01年3月-2002年8月担任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集团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曾被评为台州市第一届青年科技新秀、台州市第三届专业技术拔尖人才。公司董事，任期自2003年10月起至2006年10月止。

林秉爰先生，36岁，中国国籍，大学学历，工程师，1994年8月起历任集团公司生产部副经理、经理，1998年1月任浙江可立思安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1999年9月任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台州市塑料行业协会副理事长，曾获玉环县优秀企业经营管理者。公司董事，任期自2003年10月起至2006年10月止。

辛金国先生，41岁，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评估师，1988年7月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获经济硕士学位，1988年9月至今任杭州电子工业学院会计系教师，从事会计教学与研究，1999年7月担任杭州电子工学院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现任杭州电子工业学院财经分院副院长。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自2003年10月起至2006年10月止，同时还担任浙江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上风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台州供水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信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东立先生，47岁，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1982年1月毕业于北京大学，曾任商业部教育司主任科员、商业部教育司处长、中国轻工总会副会长秘书、中国轻工总会室内装饰行业管理办公室副主任、中国装饰集团公司副总经理。主持撰写并发表了《中国商业成人教育概论》、《中国的企业改革及五金行业发展趋势》、《日用五金行业应对入世的战略思考》等10余篇文章或研究报告，曾被商业部团委多次评为新长征突击手，现任中国五金制品协会理事长。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自2003年10月起至2006年10月止。

卢建平先生，41岁，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律师，1983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法学学士学位，同年考取国家教委公派出国留学研究生，赴法国留学，先后获法学硕士、法学博士学位。历任浙江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浙江大学涉外经济法律研究所所长、对外经济贸易学院副院长等职务，杭州市星韵律师事务所副主任，主要研究领域为刑法、经济法等，已经在国内外出版了《经济法》、《金融法律实务》等近20本著作、发表文章100余篇，获得国务院颁发政府特殊津贴。曾被评为浙江大学优秀教师、北京市五四奖章、杭州市十大律师等奖励。现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浙江星建律师事务所律师、中国犯罪学研究会副会长。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自2003年10月起至2006年10月止，同时还担任浙江云峰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张田福，本公司监事会召集人，具体简历详见本章（四）核心技术人员。任期自2003

年 10 月起至 2006 年 10 月止。

郑景宇，又名郑宇，男，32 岁，中国国籍，助理经济师，中共党员，1992 年起历任集团公司销售经理，浙江苏泊尔有限公司营销总监，集团公司办公室主任，曾获中国第三届营销金鼎奖。公司监事，任期自 2003 年 10 月起至 2006 年 10 月止。

高志雄，男，38 岁，中国国籍，高中学历，中共党员，1986 年 - 1990 年服役于无锡武警机动支队，1994 年 - 2000 年历任集团公司保卫科科长、办公室副主任。公司监事、办公室副主任兼法律事务室主任，任期自 2003 年 10 月起至 2006 年 10 月止。

（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严耀国，男，58 岁，中国国籍，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66 年毕业于上海轻工业专科学校，曾在青海铝制品厂历任设备动力科长、副总工程师、副厂长、青海灯泡厂任厂长、党委委员，青海铝制品厂任厂长、党委委员，西宁市工程技术系列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委员、青海省工程技术系列高级职务评审委员会委员、中国日用五金行业专家委员会委员。曾获得青海省优秀学术论文奖、轻工业部资源节约技术进步奖，被青海省人民政府授予青海省优秀专业技术人才荣誉称号，被国务院授予享受政府津贴专家的荣誉称号。1997 年 - 2002 年 8 月任本公司副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 2003 年 10 月起至 2006 年 10 月止。。

苏明泉，男，39 岁，中国国籍，大学学历，1985 年毕业于台州学院，曾任玉环县外贸局局长，玉环琉泰贸易公司进出口科长、副总经理，1998 年 4 月起历任集团公司外贸部经理，本公司外贸部经理。曾被评为台州市“新长征突击手”称号。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外贸部经理，任期自 2003 年 10 月起至 2006 年 10 月止。

陈康平，男，31 岁，中国国籍，大学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1996 年起历任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财务部经理及本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被评为 2002 年度台州市优秀会计。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 2003 年 10 月起至 2006 年 10 月止。

叶继德，男，28 岁，中国国籍，大学学历，助理工程师，曾任苏泊尔集团办公室副主任，2000 年 7 月至今历任本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任期自 2003 年 10 月起至 2006 年 10 月止。

（四）核心技术人员

张田福，男，37 岁，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技

术开发部副经理和经理，现任本公司炊具事业部技术开发部经理。主持开发研制的主要新产品：1、Y18A~Y26A型系列苏泊尔牌新型压力锅，获中国轻工总会颁发的“中国轻工业优秀新产品奖”一等奖、“浙江省星火奖”；2、YL183G~YL263G型系列铝压力锅，获“台州市科技进步奖”二等奖；3、XD22、XS22型单双架便携式医用蒸汽消毒器；4、YS20E~YS24E型双复底不锈钢压力锅；5、YL183J~YL263J型世纪风压力锅；6、28cm~34cm黑金刚炒不怕高级不粘锅。获得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九项，编制产品标准两项。中国标准化协会会员、玉环县工程师协会会员、玉环县首批重点学科和技术带头人、台州市第二届青年科技新秀、台州市211人才工程人员。

蔡才德，男，35岁，大学学历，工程师，中共党员，1993年8月至1998年7月在集团公司任职，1998年7月进入本公司，历任技术开发部主管、副经理，2003年至今任电器事业部技术开发部经理。主持开发研制的主要新产品：1、参加开发Y18A~Y26A型系列苏泊尔牌新型压力锅，获中国轻工总会颁发的“中国轻工业优秀新产品奖”一等奖、“浙江省星火奖”；2、参加开发YL183G~YL263G型系列铝压力锅和设计CYXB40-1型模糊逻辑电压力锅，获“台州市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三等奖；3、主持设计YL183J~YL263J型系列铝压力锅、F型不锈钢压力锅和炒不怕高级不粘锅系列炊具，并申报国家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并授权12项；2003年主持开发小家电产品微电脑型电饭煲、微电脑型电压力锅、气电结合双灶炉等现已批量上市。获玉环县青年岗位能手、台州市211人才工程人员。

王华，男，26岁，机械设计专业，2000年进入本公司，开发研制的主要新产品：1、苏泊尔锐眼型压力锅，获外观设计专利；2、设计开发压力锅安全阀、压力锅止开阀、压力锅防喷浆技术，并获多项专利；3、参加开发F型不锈钢压力锅；4、主持开发好帮手压力锅系列产品；5、主持开发悦目压力锅系列产品；6、主持开发恒新压力锅和不粘压力锅系列产品。现任本公司技术开发部主管。

二、持股情况

（一）在本公司持股增减变动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中下列人员在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

1、个人持股

单位：万股

姓名	2001 年末股权		2002 年末持股		2003 年末持股		本次发行后 持股比例
	持股数	比例	持股数	比例	持股数	比例	
苏增福	1540.20	25.67%	2602.94	25.67%	2602.94	25.67%	19.22%
苏显泽	154.20	2.57%	260.60	2.57%	260.60	2.57%	1.92%
黄显情	120.60	2.01%	203.81	2.01%	203.81	2.01%	1.51%
黄墩清	142.80	2.38%	241.33	2.38%	241.33	2.38%	1.78%
曾林福	110.40	1.84%	186.58	1.84%	186.58	1.84%	1.38%

2、家属持股

本公司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父母、配偶及子女未持有发行人股份。

3、法人持股

下述 9 名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在集团公司持有出资权，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 60.73% 的股份，故下述 9 人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2001 年末持股比例		2002 年末持股比例		2003 年末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后 间接持股比例
	在集团持 股比例	在本公司间 接持股比例	在集团持 股比例	在本公司间 接持股比例	在集团持 股比例	在本公司间 接持股比例	
苏增福	51.98%	31.57%	51.98%	31.57%	51.98%	31.57%	23.64%
苏显泽	5.20%	3.16%	5.20%	3.16%	5.20%	3.16%	2.37%
黄显情	4.06%	2.47%	4.06%	2.47%	4.06%	2.47%	1.85%
黄墩清	4.81%	2.92%	4.81%	2.92%	4.81%	2.92%	2.19%
曾林福	3.72%	2.26%	3.72%	2.26%	3.72%	2.26%	1.69%
林秉爱	0.29%	0.18%	0.29%	0.18%	0.29%	0.18%	0.13%
陈康平	0.145%	0.09%	0.145%	0.09%	0.145%	0.09%	0.06%
张田福	0.29%	0.18%	0.29%	0.18%	0.29%	0.18%	0.13%
郑景宇	0.29%	0.18%	0.29%	0.18%	0.29%	0.18%	0.13%

上述人员的股份均未被质押或冻结。

(二)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关联企业持股情况

下述 9 人仅在集团公司持有股权，未在其他关联企业中持有股份。

单位：万股

姓名	2001 年末持股		2002 年末持股		2003 年末持股	
	持股数	比例	持股数	比例	持股数	比例
苏增福	12955.40	51.98%	12955.40	51.98%	12955.40	51.98%
苏显泽	1291.80	5.20%	1291.80	5.20%	1291.80	5.20%
黄显情	1015.60	4.06%	1015.60	4.06%	1015.60	4.06%
黄墩清	1201.60	4.81%	1201.60	4.81%	1201.60	4.81%
曾林福	924.30	3.72%	924.30	3.72%	924.30	3.72%
林秉爱	73.70	0.29%	73.70	0.29%	73.70	0.29%
陈康平	36.85	0.145%	36.85	0.145%	36.85	0.145%
张田福	73.70	0.29%	73.70	0.29%	73.70	0.29%

郑景宇	73.70	0.29%	73.70	0.29%	73.70	0.29%
-----	-------	-------	-------	-------	-------	-------

上述人员在集团公司无特殊的承诺或协议。

三、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技术核心人员的协议安排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技术核心人员的年薪、福利安排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技术核心人员 2003 年度在本公司领取薪金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薪金(元)	备注
1	苏增福	本公司董事	0	在集团公司领取报酬
2	苏显泽	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128,400.00	未在关联企业领取报酬
3	黄显情	本公司董事	0	在浙江可立思安制药有限公司领取报酬
4	黄墩清	本公司董事	0	在集团公司领取报酬
5	林秉爱	本公司董事	0	在苏泊尔橡塑领取报酬
6	曾林福	本公司董事	0	在集团公司领取报酬
7	苏明泉	本公司副总经理	86,788.00	未在关联企业领取报酬
8	严耀国	本公司副总经理	87,046.00	未在关联企业领取报酬
9	陈康平	本公司财务总监	68,603.00	未在关联企业领取报酬
10	叶继德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71,622.00	未在关联企业领取报酬
11	张田福	本公司监事长	68,603.00	未在关联企业领取报酬
12	郑景宇	本公司监事		在集团公司领取报酬
13	高志雄	本公司监事	44,100.00	未在关联企业领取报酬
14	蔡才德	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76,660.00	未在关联企业领取报酬
15	王华	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33,854.00	未在关联企业领取报酬

(二) 聘任合同

1、劳动合同

本公司按照《劳动法》的要求与高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合同期限为 3 年，规定薪酬待遇按照公司的薪酬制度执行并享受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2、保密协议

本公司与高管人员、核心技术人签订了《商业秘密保密协议》，保密范围包括决策、营销、管理、技术等信息，保密期限始于本公司对商业秘密采取适当的保密措施，终于该商业秘密公开。同时，保密协议规定了上述人员的竞业禁止范围：（1）不得到与本公司有竞争业务的单位任职或兼职；（2）不得为自己利益或为他人利益抢夺本公司客户；（3）不得参股或自行经营与本公司业务相同的竞争企业；（4）不得引诱本公司其他人员与自己一同离职，或者为个人私利或他人利益引诱本公司其他应聘人员离职。竞业禁止时间自上述人员任职至离职时间起三年内止。

(三) 借款或担保

除苏显泽先生差旅备用金等借款 38.46 万元外，本公司未向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

员、核心技术人员提供借款或担保。

（四）在关联公司领取薪金情况

关联公司未向本公司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支付薪金、奖金、津贴及其他实物利益，将来亦无酬金的计划。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技术核心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上述人员中，董事苏增福与苏显泽是父子关系，曾林福与黄墩清是岳父与女婿关系。

五、独立董事的津贴及其他报酬、福利

本公司向每位独立董事每年支付 2.8 万元津贴，无其他福利。

六、发行人董事所持股份的锁定及契约性安排

公司董事苏增福、苏显泽、黄显情、黄墩清、曾林福于 2002 年 11 月 5 日作出书面声明：“所持有的股份在《证券法》、《公司法》、《公司章程》、《交易所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规定不得上市流通期内全部锁定”“在《证券法》、《公司法》、《公司章程》、《交易所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规定本人所持股票可以上市流通之日起自愿继续锁定六个月”。

第八章 公司治理结构

本公司于 2000 年 10 月 25 日召开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公司章程、选举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建立了公司法人治理的基本架构。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1 年 4 月 13 日公司 2000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同时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改，增添独立董事条款，增选两名独立董事。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2002 年 5 月 29 日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改议案、公司治理纲要议案。

自公司成立后，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履行了各自的权利与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和重要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同时，公司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控股股东签定关联协议时实行关联股东回避制度，根据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规范关联交易。本次发行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有关重要信息。

一、独立董事

2001 年 4 月 13 日，本公司 2000 年度股东大会修改公司章程，增添公司独立董事规定，同时，在该届股东大会中，选举魏杰、张东立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2001 年 10 月 6 日在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鉴于公司独立董事魏杰先生已兼任了 5 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职位，魏杰先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公司改选辛金国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 2001 年 8 月 21 日发布的《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 2002 年 5 月 29 日，在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中，增选卢建平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至今，公司本届董事会共有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占 33%。

为确保公司独立董事能够真正发挥作用，公司章程对独立董事制度作了下述安排：

（一）任职资格与聘任

公司独立董事应具有 5 年以上的经营管理、法律或财务工作经验，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并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公司独立董事不得由在公司或者公司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人员，与公司股东具有关联关系或利益关系的人员，以及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人员担任。

公司独立董事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提名，经股东大会选举决定。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但是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独立董事连续 3 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除出现《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外，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不得无故被免职。

（二）独立董事的职权

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具有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独立判断；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召开董事会；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等职权。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提名、任免董事；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等。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公司应当为独立董事行使职权提供必要的条件。

公司的独立董事制度对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起到相当的作用，尤其体现在公司关联交易的控制。在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建立后，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存在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对其公允性、合理性发表独立意见，从而维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公司发行上市后，公司独立董事将发挥更为积极的作用。

二、公司股东、公司股东大会

（一）股东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为依法持有公司股份的人，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按照公司现行章程规定，公司股东享有如下权利：

- 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2、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议；
- 3、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行使表决权；
- 4、对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6、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包括：缴付成本费用后得到公司章程，缴付合理费用后有权查阅和复印本人持股资料、股东大会会议记录、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公司股本总额、股本结构；

- 7、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 8、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他权利。

按照公司现行章程规定，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 1、遵守公司章程；
- 2、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
- 3、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
- 4、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根据《公司治理纲要》规定，控股股东对公司及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

1、控股股东对其投资的公司应严格按法律规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不得利用其特殊地位谋取额外的利益；

2、控股股东对公司董事、监事候选人的提名，要严格遵循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不得对股东大会人事选举决议和董事会人事聘任决议履行批准手续，不得越过股东大会、董事会任免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3、控股股东不得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依法开展的生产经营活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权益；

4、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其特殊地位要求公司为其承担额外的服务和责任；

5、控股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兼任公司董事应通过股东大会等规定的程序，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承担公司工作；

6、控股股东除董事之外的其他人员不得兼任公司执行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

控股股东是指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股东：

- 1、此人单独或者与他人一致行动时，可以选出半数以上的董事；
- 2、此人单独或者与他人一致行动时，可以行使公司百分之三十以上的表决权或者可以控制公司百分之三十以上表决权的行使；
- 3、此人单独或者与他人一致行动时，持有公司百分之三十以上的股份；
- 4、此人单独或者与他人一致行动时，可以以其它方式在事实上控制公司；

本条所称“一致行动”是指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人以协议的方式(不论口头或者书面)达成一致，通过其中任何一人取得对公司的投票权，以达到或者巩固控制公司的目的的行

为。

（二）股东大会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 2、选举和更换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
- 3、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4、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5、对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6、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7、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
- 8、修改公司章程；审议在外有表决权股总数的5%以上的股东的提案等《公司法》规定的权利。

的权利。

公司股东大会分为股东年会和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分为股东年会和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年会每年召开一次，并应于上一个会计年度完结之后的六个月之内举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1、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或者少于章程规定人数的三分之二时；
- 2、独立董事人数不足法定最低人数，或者少于章程所定人数时；
- 3、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
- 4、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百分之十（不含投票代理权）以上的股东书面请求时；
- 5、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 6、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 7、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条件的股东可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的投票权。投票权的征集应采取无偿的方式进行，并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信息。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下列事项由

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 1、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 2、发行公司债券；
- 3、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
- 4、公司章程的修改；
- 5、回购本公司股票；

6、公司章程规定和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针对公司中小股东权益的保护，《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不论股份大小，享有平等地位。股东按其持有的股份享有平等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将其持有的股份进行质押的，应当自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向公司作出书面报告；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持有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新的提案；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不应通过同意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关联交易和为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决议。

另外，为保障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在章程中规定选举董事时采用累积投票制，其操作细则如下：

1、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时，公司股东拥有的每一股份，有与应选出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票数，即股东在选举董事时所拥有的全部表决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待选董事人数；

2、股东大会在选举董事时，对董事候选人逐个进行表决。股东既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票集中投向一人，也可以分散投向数人，由所得选票代表表决票数较多者当选为董事。但股东累计投出的票数不得超过其所享有的总票数，否则视为弃权；

3、表决完毕后，由股东大会监票人清点票数，并公布每个董事候选人的得票情况。依照董事候选人所得票数多少，确定最终董事人选。

公司至今已召开了十三次股东大会，分别就公司董事、监事、独立董事的选举，公司章程的修订，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批准，公司授权规则、内控制度、治理纲要，公司股利分配，本次股票发行授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向等作出决议，充分履行了股东大会的职

责。

三、公司董事会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为自然人，除独立董事外，需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公司法》第 57 条、第 58 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董事应当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当其自身的利益与公司 and 股东的利益相冲突时，应当以公司和股东的最大利益作为行为准则，并保证：

- 1、在其职责范围内行使权利，不得越权；
- 2、除经公司章程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在知情的情况下批准，不得同本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
- 3、不得利用内幕信息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利益；
- 4、不得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营业或者从事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活动；
- 5、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的财产；
- 6、不得挪用资金或者将公司资金借贷给他人；
- 7、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侵占或者接受本应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
- 8、未经股东大会在知情的情况下批准，不得接受与公司交易有关的佣金；
- 9、不得将公司资产以其个人名义或者以其他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储存；
- 10、不得以公司资产为本公司的股东或者其他个人债务提供担保；
- 11、未经股东大会在知情的情况下同意，不得泄漏在任职期间所获得涉及本公司的机密信息；但在下列情形下，可以向法院或者其他政府主管机关披露该信息：

- (1) 法律有规定；
- (2) 公众利益有要求；
- (3) 该董事本身的合法利益有要求。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董事任期从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时为止。

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1、董事会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
- 3、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4、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5、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6、拟订公司重大收购、回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和解散方案；
- 7、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8、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9、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10、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1、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12、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13、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4、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 15、行使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的授权下履行职责，其授权内容主要是：

1、董事会投资、融资权的授权：董事会对本公司向银行贷款的权限为单次贷款人民币3,000万元（包含3,000万元），但必须保证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董事会有权决定公司上一年经审计净资产10%以下的投资计划以及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后的净资产的10%范围内调整投资额度的权利；董事会有权确定的风险投资范围包括：证券、债券、产权、期货、市场的投资。风险投资运用资金所占公司资产的比例不得超过公司前一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3%；

2、董事会财产处置权的授权：决定公司净资产50%以内的资产抵押事项（仅限于银行借款）；董事会无单方对外担保权；公司与其他公司相互担保，董事会以公司资产对外担保的权限为不超过公司净资产的15%（除本条第一项情形外）。董事会不得以本公司资产为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或者个人债务提供担保；批准公司不超过前一年未经审计公司净资产1%的慈善性捐赠；）决定公司不超过前一年未经审计净资产10%的收购、出售资产行为；批准一次性交易在0.5%至5%的关联交易等。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十日以前通知全体董事。董事会会议应当由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因故不能出席的，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会。每一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上签字并对董事会的决议承担责任。董事会决议违反法律、法规或章程，致使公司遭受损失的，参与决议的董事对公司负赔偿责任。但经证明在表决时曾表明异议并记载于会议记录的，该董事可以免除责任。

四、公司监事会

本公司设立监事会，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在监事中推选监事会主席一名，由全体监事过半数表决同意选举产生或罢免。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权时，由该主席指定一名监事代行其职权。

监事由股东代表和本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监事每届任期三年。股东担任的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职工担任的监事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或更换，监事连选可以连任。监事由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担任。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不得少于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公司法》第 57 条、第 58 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不得担任公司的监事。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监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二次会议。会议应当在召开十日以前通知全体监事。监事会会议应当由二分之一以上的监事出席方可举行。每一监事享有一票表决权。监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监事的过半数通过。

按照公司现行章程，监事会的权利包括：

- 1、检查公司的财务；
- 2、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者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
- 3、当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必要时向股东大会或国家有关主管机关报告；
- 4、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5、列席董事会会议；
- 6、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监事会行使职权时，必要时可以聘请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专业性机构给予帮助，由此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五、重大生产经营决策、重大投资和重要财务决策的程序与规则

（一）重大生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董事会负责对重大经营管理活动的决策，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核准签订公司重大合同和协议，处置重要资产，听取和审议总经理的工作报告。总经理负责主持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在董事会批准的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内，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经营指标的分解和落实；监督、检查生产经营计划执行进度并对结果进行考评；制定公司经营策略并组织实施；签订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的经济合同。在公司生产经营条件或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时，总经理应及时向董事会、监事会报告。

（二）公司重大投资的决策程序和规则

根据《公司治理准则》规定，公司重大投资项目审查实行两级审查制，即项目初审和项目复审，经营班子应对项目投资建议书进行论证分析，并拟订投资方案。项目决策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按授权分级作出，公司下属的分公司、控股公司原则下不能自行对外投资。

根据《公司授权规则》规定，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下投资、融资权：

1、董事会对股份公司向银行贷款的权限为单次贷款人民币 3,000 万元（包含 3,000 万元），但必须保证股份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

2、董事会有权决定公司上一年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下的投资计划以及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后的净资产的 10%范围内调整投资额度的权利；

3、董事会有权确定的风险投资范围包括：证券、债券、产权、期货、市场的投资。风险投资运用资金所占公司资产的比例不得超过公司前一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3%；

4、决定公司不超过前一年未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收购、出售资产行为。

在董事会闭会期间，授权董事长行使对外投资权限为对外投资总额低于公司前一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5%以下（含 5%），风险投资运用资金所占公司资产的比例不得超过前一年未经审计公司净资产的 2%（含 2%）；

公司总经理在公司日常经营中，被授予的对外投资权限为：对外投资总额低于公司前一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3%以下（含 3%）；风险投资运用资金所占公司资产的比例不得超过

前一年未经审计公司净资产的 1%。

（三）重要财务决策的程序与规则

公司关于重要财务决策的程序和规则主要依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公司内部管理规定进行。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定公司增减注册资本的方案，拟订公司合并、分立、收购、变更公司形式、解散、终止等方案。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公司总经理负责上述相关方案的具体实施。

具体规则体现为：

1、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净资产 50%以内的资产抵押事项（仅限于银行借款），董事会无单方对外担保权。公司与其他公司相互担保，董事会以公司资产对外担保的权限为不超过公司净资产的 15%；

2、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批准当期金额在期末应收账款（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5%以上 15%以内（含）的坏账计提或核销；批准当期金额在期末短期投资账面成本 5%以上 10%（含）以内，短期投资减值准备的计提；批准当期金额在期末委托贷款账面成本 5%以上 10%（含）以内，委托贷款减值准备的计提；批准当期金额在期末存货账面成本 5%以上 15%（含）以内，存货减值准备的计提或核销；批准当期金额在期末长期投资账面成本 10%以上 50%（含）以内，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计提或核销；批准当期金额分别在期末固定资产原值、无形资产、在建工程账面成本 5%以上 15%（含）以内，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或核销。

在董事会闭会期间，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决定公司净资产 30%以内的资产抵押事项（仅限于银行借款；决定股份公司向银行贷款的权限为单次人民币 1,500 万元人民币（含 1,500 万元）的贷款；批准公司净资产 2%以下的资产核销。

公司总经理在公司日常经营中，被授权决定公司净资产 10%以内的资产抵押事项（仅限于银行借款）。向银行贷款的权限为单次贷款人民币 500 万元人民币（含 500 万元）；不超过公司前一年未经审计净资产 3%资产收购行为。

六、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诚信义务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现行章程对上述人员履行诚信和勤勉的义务作出了一系列限制性规定，主要内容

包括：

- 1、在职责范围内行使权利，不得越权；
- 2、除经公司章程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在知情的情况下批准，不得同本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
- 3、不得利用内幕信息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利益；
- 4、不得直接或间接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营业或者直接或间接从事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活动；
- 5、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的财产；
- 6、不得挪用资金或者将公司资金借贷给他人；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直接或间接侵占或者接受本应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
- 7、未经股东大会在知情的情况下批准，不得接受与公司交易有关的佣金；
- 8、不得将公司资产以其个人名义或者以其他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储存；
- 9、不得以公司资产为本公司的股东或者其他个人债务提供担保；
- 10、未经股东大会在知情的情况下同意，不得泄漏在任职期间所获得的涉及本公司的机密信息。

公司章程规定，董事应当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赋予的权利，并保证：

- 1、公司的商业行为符合国家的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家各项经济政策的要求，商业活动不超越营业执照规定的业务范围；
- 2、公平对待所有股东；
- 3、认真阅读上市公司的各项商务、财务报告，及时了解公司业务经营管理状况；
- 4、亲自行使被合法赋予的公司管理处置权，不得受他人操纵；非经法律、行政法规允许或者得到股东大会在知情的情况下批准，不得将其处置权转授他人行使；
- 5、积极参加有关培训，以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掌握作为董事应具备的相关知识；
- 6、接受监事会对其履行职责的合法监督和合理建议；

公司章程还规定，未经公司章程规定或者董事会的合法授权，任何董事不得以个人名义代表公司或者董事会行事。董事以其个人名义行事时，在第三方会合理地认为该董事在代表公司或者董事会行事的情况下，该董事应当事先声明其立场和身份。

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

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聘任合同除外),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均应当尽快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

除非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按照本条前款的要求向董事会作了披露,并且董事会在不将其计入法定人数,该董事亦未参加表决的会议上批准了该事项,公司有权撤销该合同、交易或者安排,但在对方是善意第三人的情况下除外。

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下简称上述人员)在工作中获得的本公司技术与工艺、贸易联系渠道、客户资料,属于本公司的商业秘密,不得泄露。未经本公司同意,上述人员不得在本公司以外的企业和单位兼任职务和工作。上述人员同意与本公司解除聘任合同后,不使用本公司的生产与经营信息,不与上述人员离开公司前的客户发生同类或相似的业务。

本公司因聘任合同期限届满或其他任何原因提出解除聘任合同而终止与上述人员的聘任关系,上述人员对本公司负有的义务在双方终止聘任关系后的合理期间内并不当然解除,上述人员对本公司商业秘密保密的义务在双方聘任关系终止后仍然有效,直至该秘密成为公开信息。其他义务的持续期间应当根据公平的原则决定,视事件发生与聘任关系终止之间时间的长短,以及本公司与上述人员的关系在何种情况和条件下结束而确定。

七、高管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和约束机制

本公司根据公司现行章程,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公司采取下列选择、考评、激励和约束机制。

(一) 选择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职资格和董事责任在相关董事会的规定中明确。公司董事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任期三年。其他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的聘任,通过主管推荐、组织考察、素质测评、业绩评价、面试、考试、民意测验等甄选机制和工作程序,实行竞争上岗的选择机制。

(二) 考评机制

由董事会按年度对公司高管人员的业绩和履行情况进行考评。考评标准包括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勤勉尽职情况、健康状况等,公司采取民主公开的方式在客观公正、实事求是、注重工作实绩的基础上,对高管人员在德、能、勤、绩进行全面考核、综合评定。同时公司董事会广泛听取各方面代表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评价意见,征求工会和职工的意见,对公

司高管人员的年度考核资料列入聘期考核档案。

（三）激励机制

公司对高管人员实行月薪+年终奖金，公司高管人员的收入及待遇与工作业绩挂钩，对业绩突出、有重大贡献的公司高管人员给予奖励，对业绩不佳、造成损失的公司高管人员给予相应处罚。总经理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待遇和奖励由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拟在适当的条件下引入股票期权制度，更好地将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利益与公司的长远发展结合起来。

（四）约束机制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财务人事管理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公司高管人员的履职行为、权限、职责等作了相应的约束，并与公司高管人员签订聘用合同，进一步对公司高管人员的权限及诚信义务作了约定。具体请参见本章“六”。

八、利用外部决策咨询的力量情况

公司与国内外炊具相关机构专家建立了广泛的联系，与浙江大学、浙江工业大学等高校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公司在经营中聘请了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法律、财务咨询机构，同时，中国五金行业协会也是公司重要的外部咨询机构。此外，公司近二年聘请上海梅高策略咨询服务公司作为公司全程战略合作伙伴，聘请上海明思广告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广告服务公司，通过良好的合作，对公司品牌的视觉识别系统进行全方面的整合，使苏泊尔品牌在终端的形象传播方面做到了统一和规范。

九、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规范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机构之间的关系，制订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议事规则以及重大经营决策程序与规则，并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义务作出了限制性规定，同时对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考评、激励和约束有章可循；此外，对产品、技术、财务、销售等业务工作也都制订了明确的管理规程，如 ISO9000 质量控制体系、各类技术标准体系、财务管理及内部审计制度、营销保障体系制度等。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全面覆盖了目前业务开展和公司运营的各个方面，是针对公司自身特点制订的，并已得到有效运行，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同时，管理层也将根据公司不断发展的要求，继续完善、改进内部控制制度。

十、中介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

发行人会计师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1 月 18 日出具了浙天会审[2004]第 27 号《内部控制审核报告》，“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标准于 200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会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认为发行人的内部控制制度是完整的，并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会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十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变动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发生以下变动：

1、为聘任公司独立董事，2001 年 4 月 13 日，经公司 2000 年会审议，同意公司第一届董事苏艳、廖亮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选举魏杰、张东立为本公司独立董事。

2、为减少执行董事的数量，2001 年 9 月 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曾林福先生辞去副总经理。

3、鉴于公司独立董事魏杰已兼任了 5 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职位，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2001 年 10 月 6 日，经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魏杰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职务，选举辛金国为本公司独立董事。

4、为改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减少执行董事的数量，2002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黄墩清辞去公司副总兼总工程师职务。

5、2002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职工监事郑景宇辞去公司监事职务，由公司职员高志雄担任职工监事。

6、2003 年 10 月 25 日，公司 200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监事会换届选举中，杨福明不再担任公司监事，选举郑景宇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成员。

7、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二届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

第九章 财务会计信息

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会计报表，本章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01 年、2002 年、2003 年及 2004 年 1 - 5 月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及有关附注的重要内容。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招股说明书所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

一、会计报表编制基准及注册会计师意见

(一) 本公司会计报表标准基准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二) 注册会计师意见

本公司已聘请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了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04 年 5 月 31 日、2003 年 12 月 31 日、200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04 年 1 - 5 月、2003 年度、2002 年度及 2001 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2004 年 1 - 5 月及 2003 年度的合并现金流量表，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

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认为：后附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本公司 2001 年 12 月 31 日、2002 年 12 月 31 日、200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4 年 5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01 年度、2002 年度、2003 年度和 2004 年 1 - 5 月的经营成果，以及 2003 年度和 2004 年 1 - 5 月的现金流量。

(见本招股说明书附录)

二、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 控制的所有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企业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实际投资额	所占权益比例	合并日期
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	金属制品业	518 万	厨房用具及配件、家用电器、液压阀、液压站的生产、销售；铝型材制造、汽车货运。	508 万	98.07%	2001.4.1
玉环县苏泊尔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商品流通业	50 万	生产性废旧物资回收	30 万	60%	2002.3.1
东莞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	家电制造业	200 万	产销：家电产品、厨房炊具用品；销售电子元器件	70 万	70%	2002.3
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橡塑制品业	804.47 万	橡胶制品、塑料制品制造	750 万	93.23%	2002.6.1

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	家电制造业	518 万	新材料、机电一体化、机械、电子技术及产品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炊事用具、家用电器、液压阀、液压站制造、零售兼批发	500 万	96.53%	2003.7.1
浙江苏泊尔家电制造有限公司	家电制造业	港币 5,000 万	家用电器、厨房用具及配件套件、模具加工、取暖器具的制造（生产场地另设）；销售自产产品（国家禁止和限制的项目除外）	港币 525 万	70%	2004.3.1

（二）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及未纳入的原因

2001 年 10 月 12 日，本公司与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徐州苏泊尔炊具销售有限公司 25.5 万元股权转让给本公司，股权转让后，本公司拥有该公司 51% 的股权。由于 2002 年 1 月 22 日，本公司与二位自然人葛永和郑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本公司持有徐州苏泊尔炊具销售有限公司的 51% 股权全部转让，故本公司 2001 年末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01 年 5 月 10 日本公司与兰坤、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以 20 万元和 21.93 万元的价格收购原自然人兰坤和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成都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的 10 万元和 22.50 万元共计 32.50 万元股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 65%。本公司已于 2001 年 9 月 11 日支付兰坤股权转让款 20 万元。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因未支付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 21.93 万元股权转让款，故 2001 年度本公司按 20% 的持股比例按权益法核算。根据 2002 年 7 月 16 日与自然人曾美钗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书》，并经本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将本公司所持有的成都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给自然人曾美钗。本公司已于 2002 年 9 月 21 日收到上述股权转让款。故本公司 2002 年末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三）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内容和原因；公司报告期内因发生购买、转让股权而增加控股子公司和合营企业的情况、相应的购买日及其确定方法的说明

2001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与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关于收购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部分出资权的合同书》，本公司以 540.30 万元收购其持有的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的 98.07% 股权，计 508 万元。本公司以应收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抵冲上述应付的股权转让款。该收购议案已得到本公司 200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确定的购买日为 2001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自 2001 年 4 月 1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01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与曾林福签订《转让协议》，以 1,876,791.18 元收购曾林福持有的玉环县苏泊尔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的 60% 股权，计 30 万元。该收购议案已

得到本公司 200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本公司已于 2002 年 3 月 15 日支付了上述股权转让款。本公司自 2002 年 3 月 1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02 年 4 月 2 日，本公司与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收购协议》，将 2002 年 3 月 31 日作为基准日，以福建省中兴评估师事务所评估的价值为依据，以收购价 21,914,496.24 元收购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的 93.23% 股权，计 750 万元。上述股权收购议案已经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本公司已于 2002 年 5 月 30 日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本公司自 2002 年 6 月 1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根据本公司与东莞市前锋电子有限公司签订的《出资协议》，共同出资组建东莞市新利奥电器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本公司于 2002 年 2 月 26 日出资 7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70%。该公司已于 2002 年 3 月 22 日正式成立，本公司 2002 年 3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变更情况详见“第四章发行人基本情况 九（三）之 5”。

2003 年 6 月 20 日，本公司与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收购协议》，以 2003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福建省中兴评估师事务所评估的价值作为依据，以 17,049,544.48 元收购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的 96.53% 股权，计 500 万元。上述股权收购议案已经公司 2003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 200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已于 2003 年 6 月 27 日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本公司自 2003 年 7 月 1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与（香港）禾丰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合资合同》，共同出资组建浙江苏泊尔家电制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港币 5,000 万元。本公司于 2004 年 3 月 1 日出资港币 525 万元，占该公司实缴注册资本总额的 70%，本公司自 2004 年 3 月 1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四）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会计报表以母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会计报表和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编制而成。对合营企业，则按比例合并法予以合并。子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按照母公司统一选用的会计政策厘定，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资金往来等，在合并时抵销。

三、简要会计报表

本公司的简要会计报表反映了本公司的基本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若想详细了解本公司过去三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请阅读本招股说明书附录。以下数据，除非特别说明，均引自合并报表。

(一) 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4年5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2002年12月31日	200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701,430.15	9,557,726.15	11,862,561.01	10,867,563.64
短期投资	574,420.00		3,054,226.00	1,254,696.00
应收票据	1,940,000.00	1,846,000.00	2,318,606.98	6,959,233.53
应收账款	126,471,976.70	131,439,320.18	94,915,424.00	62,030,299.81
其他应收款	17,162,843.19	13,006,576.20	10,007,781.14	30,402,528.84
预付账款	58,807,141.71	8,517,955.85	10,984,495.94	5,195,640.39
应收补贴款	3,962,578.50	13,601,969.21		
存货	206,215,830.59	170,315,284.00	128,800,723.88	86,397,241.61
待摊费用	100,382.40	298,364.59	104,061.46	70,271.25
流动资产合计	489,936,603.24	348,583,196.18	262,047,880.41	203,177,475.07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6,725,896.01	17,475,963.86	12,710,112.58	2,895,176.54
长期投资合计	16,725,896.01	17,475,963.86	12,710,112.58	2,895,176.54
其中：股权投资差额			2,050,000.00	107,900.73
合并价差	14,775,896.01	15,525,963.86	10,660,112.58	2,436,162.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248,598,264.52	224,929,454.43	195,870,493.15	119,251,336.86
减：累计折旧	65,943,607.43	57,676,534.92	38,487,647.34	21,968,975.28
固定资产净值	182,654,657.09	167,252,919.51	157,382,845.81	97,282,361.58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4,258.37	74,258.37	74,258.37
固定资产净额	182,654,657.43	167,178,661.14	157,308,587.44	97,208,103.21
工程物资	6,226,900.00	1,150,000.00		
在建工程	73,898,794.99	40,178,867.45	2,812,603.37	4,327,605.87
固定资产合计	262,780,352.08	208,507,528.59	160,121,190.81	101,535,709.08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146,923.34	166,710.84	62,880.00	82,500.00
长期待摊费用			331,076.48	683,596.76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46,923.34	166,710.84	393,956.48	766,096.76
资产总计	769,589,774.67	574,733,399.47	435,273,140.28	308,374,457.45

简要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04年5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2002年12月31日	200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3,764,259.53	182,473,633.52	109,799,280.70	58,000,000.00
应付票据	20,316,000.00	3,973,310.40	17,496,700.00	26,702,727.10
应付账款	97,654,390.95	68,630,315.32	55,792,631.55	37,620,705.45
预收账款	32,098,295.19	37,301,086.75	15,499,205.52	18,688,241.45
应付工资	4,918,037.86	7,827,812.04	6,482,778.56	3,890,967.71
应付福利费	11,438,488.77	11,533,421.06	7,545,234.72	3,577,674.60
应付股利			15,600,000.00	3,489,043.57
应计利息	609,300.00	33,550.00		
应交税金	444,122.85	16,978,819.53	8,313,463.69	16,712,155.36
其他应交款	191,615.66	438,204.74	534,169.27	892,660.44
其他应付款	11,075,025.06	10,408,252.76	11,307,389.92	9,774,265.82
预提费用	1,684,185.73	992,663.98	213,161.74	1,327,788.9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1,3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74,193,721.60	340,591,070.10	259,884,015.67	180,676,230.46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58,000,000.00	20,000,000.00	40,079,737.10	31,307,269.92
专项应付款	120,000.00	120,000.00		
长期负债合计	58,120,000.00	20,120,000.00	40,079,737.10	31,307,269.92
负债合计	532,313,721.60	360,711,070.10	299,963,752.77	211,983,500.38
少数股东权益	10,701,398.03	5,579,379.20	3,418,650.15	357,132.65
股东权益				
股本	101,400,000.00	101,400,000.00	78,000,000.00	60,000,000.00
股本净额	101,400,000.00	101,400,000.00	78,000,000.00	60,000,000.00
资本公积	257,664.67	245,377.56	167,123.41	3,138.86
盈余公积	24,461,025.14	24,461,025.14	13,390,831.90	5,094,868.63
其中：法定公益金	8,153,675.05	8,153,675.05	4,463,610.64	1,698,289.55
未分配利润	100,455,965.23	82,336,547.47	40,332,782.05	30,935,816.93
股东权益合计	226,574,655.04	208,442,950.17	131,890,737.36	96,033,824.42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769,589,774.67	574,733,399.47	435,273,140.28	308,374,457.45

(二) 简要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4年1-5月	2003年度	2002年度	2001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363,059,916.94	836,522,190.09	615,144,162.49	469,451,683.90
减：主营业务成本	260,696,601.49	596,658,019.78	429,677,830.89	312,345,786.75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992,925.00	2,164,865.52	2,113,014.00	3,173,699.56
二、主营业务利润	101,370,390.45	237,699,304.79	183,353,317.60	153,932,197.59
加：其他业务利润	527,552.08	2,321,009.94	1,887,404.90	830,275.93
减：营业费用	50,125,988.17	104,517,598.70	82,245,193.96	90,187,798.85
管理费用	22,971,446.00	45,169,507.31	30,986,823.75	21,330,339.46
财务费用	5,626,869.26	9,760,977.46	8,496,934.75	8,188,261.04
三、营业利润	23,173,639.10	80,572,231.26	63,511,770.04	35,056,074.17
加：投资收益	5,144,432.15	5,180,796.34	-2,413,929.23	-1,136,492.23
补贴收入	672,902.92	26,268,800.00	16,680,525.00	5,145,054.00
营业外收入	30,450.38	13,308.24	5,908.78	422,992.30
减：营业外支出	345,719.96	1,036,109.10	995,249.03	1,197,132.37
四、利润总额	28,675,704.59	110,999,026.74	76,789,025.56	38,290,495.87
减：所得税	7,830,959.69	32,750,819.97	24,785,015.45	13,613,956.13
少数股东损益	2,725,327.14	1,774,248.11	711,081.72	302,571.33
五、净利润	18,119,417.76	76,473,958.66	51,292,928.39	24,373,968.41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82,336,547.47	40,332,782.05	30,935,816.93	9,908,209.58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100,455,965.23	116,806,740.71	82,228,745.32	34,282,177.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380,128.83	5,530,642.18	2,230,907.37
提取法定公益金		3,690,064.41	2,765,321.09	1,115,453.69
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100,455,965.23	105,736,547.47	73,932,782.05	30,935,816.9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6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23,400,000.00	18,000,000.00	
八、未分配利润	100,455,965.23	82,336,547.47	40,332,782.05	30,935,816.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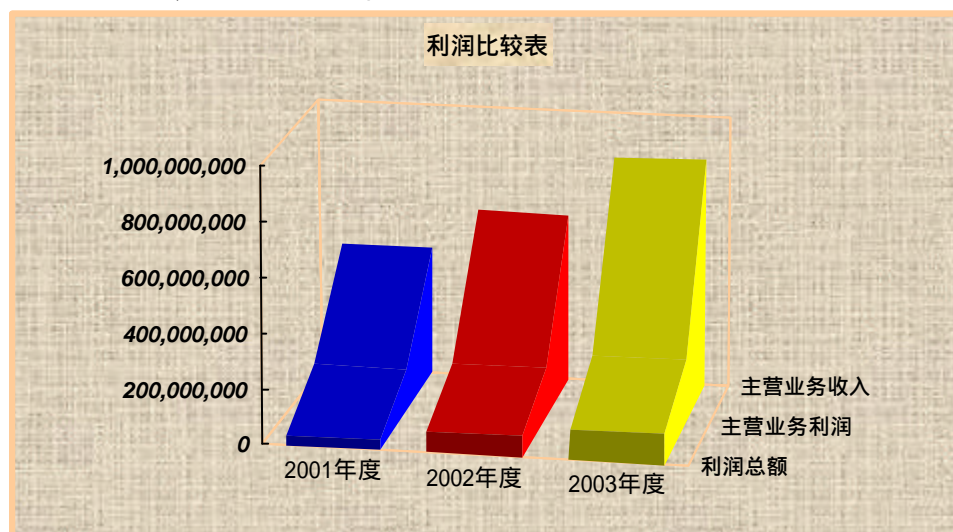
(二)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4 年 1 - 5 月	200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0,748,562.87	1,001,990,396.32
收到的税收返还	12,944,169.9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9,273.61	36,239,092.09
现金流入小计	457,182,006.44	1,038,229,488.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5,660,278.98	758,320,555.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377,125.16	60,050,060.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208,338.76	51,303,455.6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696,303.26	121,994,059.08
现金流出小计	448,942,046.16	991,668,130.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39,960.28	46,561,357.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9,320,080.00	15,217,756.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05,047.09	232,819.34
收到其他筹资借款		32,326.26
现金流入小计	19,525,127.09	16,136,54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4,663,018.27	61,327,596.3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	17,285,440.23
其中：购买子公司所支付的现金		12,285,440.23
现金流出小计	108,663,018.27	78,613,036.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37,891.18	-62,476,488.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96,25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96,25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38,513,747.30	760,583,422.06
现金流入小计	440,909,997.30	760,615,748.32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89,223,121.29	719,288,806.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324,911.56	26,564,087.89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	80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294,698,032.85	746,652,894.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211,964.45	13,962,854.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70,329.55	-352,588.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143,704.00	-2,304,834.86

四、报告期内的利润形成情况

本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呈现快速增长趋势，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不断推出新产品，逐步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为解决同业竞争分别收购了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 98.07%的股权和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 96.53%的股权，并分别于 2001 年 4 月和 2003 年 7 月纳入合并报表，使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得到进一步增长。公司利润总额的逐年增长首先是主营业务利润的快速增长带来的盈利能力提高，其次是 2001 年、2002 年及 2003 年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收到当地政府的财政补贴增加所致。2004 年 1 - 5 月份，由于受铝、不锈钢等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及期间费用增加的影响，本公司的净利润为 1,811.94 万元，为 2003 年度的 23.69%。



(一) 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变动趋势及形成原因

1、主营业务收入

(1) 业务分布

单位：元

项目	2004年1-5月	2003年度	2002年度	2001年度
电器产品销售	148,931,532.75	295,461,672.71	190,291,281.67	37,679,595.99
炊具产品销售	281,897,978.86	729,248,901.67	551,662,550.12	456,928,903.86
橡塑制品销售	26,233,356.26	55,568,096.13	56,851,771.16	
小计	457,062,867.87	1,080,278,670.51	798,805,602.95	494,608,499.85
抵销	94,002,950.93	243,756,480.42	183,661,440.46	25,156,815.95
合计	363,059,916.94	836,522,190.09	615,144,162.49	469,451,683.90

(2) 地区分布

项 目	2004 年 1 - 5 月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国内销售	358,779,377.93	820,066,400.12	674,699,547.24	494,608,499.85
国外销售	98,283,489.94	260,212,270.39	124,106,055.71	
小 计	457,062,867.87	1,080,278,670.51	798,805,602.95	494,608,499.85
抵 销	94,002,950.93	243,756,480.42	183,661,440.46	25,156,815.95
合 计	<u>363,059,916.94</u>	<u>836,522,190.09</u>	<u>615,144,162.49</u>	<u>469,451,683.90</u>

(3) 按销售区域分布 (未摘自审计报告)

项 目	2004 年 1 - 5 月	2003 年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中南地区	46,225,045.36	124,655,835.63	98,345,261.59	67,756,736.12
华北地区	26,102,526.83	77,917,101.14	63,261,466.20	58,509,388.91
华东地	105,777,925.31	241,012,808.42	205,265,086.06	245,648,028.11
西南地区	17,553,664.33	51,694,999.80	48,542,334.49	37,029,930.60
西北地区	13,564,15.16	36,999,096.84	32,380,350.40	31,450,281.93
东北地区	18,716,309.63	44,030,077.87	43,243,608.04	29,057,318.23
国内销售小计	264,776,418.00	576,309,919.70	491,038,106.78	469,145,683.90
南北美洲	56,865,498.64	194,365,293.04	93,036,722.94	
欧盟	5,803,143.08	6,593,503.25	5,062,611.79	
东亚	33,353,115.39	53,205,991.75	22,162,430.69	
中东	1,536,198.04	4,593,437.23	2,174,441.49	
澳洲	523,248.00	1,310,769.62	1,465,433.33	
非洲	202,295.79	143,275.50	204,415.47	
国外销售小计	98,283,498.94	260,212,270.39	124,106,055.71	
合 计	<u>363,059,916.94</u>	<u>836,522,190.09</u>	<u>615,144,162.49</u>	<u>469,451,683.90</u>

2、主营业务成本

(1) 业务分部

单位：元

项 目	2004 年 1 - 5 月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电器产品销售	122,065,458.49	246,608,542.54	156,475,665.89	25,409,498.75
炊具产品销售	213,157,105.31	548,686,117.22	408,159,818.64	312,093,103.95
橡塑制品销售	20,455,753.88	44,713,355.49	44,990,415.64	
小 计	<u>355,678,317.68</u>	<u>840,008,015.25</u>	<u>609,625,900.17</u>	<u>337,502,602.70</u>

抵 销	94,981,716.19	243,349,995.47	179,948,069.28	25,156,815.95
合 计	<u>260,696,601.49</u>	<u>596,658,019.78</u>	<u>429,677,830.89</u>	<u>312,345,786.75</u>

(2) 地区分布

项 目	2004 年 1 - 5 月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国内销售	274,513,151.16	631,455,803.82	505,459,818.17	337,502,602.70
国外销售	81,165,166.52	208,552,211.43	104,166,082.00	
小 计	<u>355,678,317.68</u>	<u>840,008,015.25</u>	<u>609,625,900.17</u>	<u>337,502,602.70</u>
抵 销	94,981,716.19	243,349,995.47	179,948,069.28	25,156,815.95
合 计	<u>260,696,601.49</u>	<u>596,658,019.78</u>	<u>429,677,830.89</u>	<u>312,345,786.75</u>

3、变动趋势及形成原因

据上表可以看出，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呈快速增长趋势，2001 年、2002 年、2003 年同比增长率分别为 48.74%、31.03%及 35.99%，从收入结构看，公司的主要收入仍来源于炊具产品销售，同时电器产品及其他产品所占比例正在逐步提高，2004 年 1 - 5 月，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占 2003 年度的 43.40%，主营业务仍然保持强劲的发展态势。

2001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00 年增长 48.74%，主要系本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以及控股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 2001 年 4 月起纳入合并范围所致。2002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01 年增长 14,569.25 万元，增长率为 31.03%，2003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02 年增长 22,137.80 万元，增长率为 35.99%，主要原因均为（1）本公司努力增加产品出口使得主营业务收入快速增长；（2）本公司积极发展电炊具事业，使得 2002 年度及 2003 年度的电器产品销售收入逐渐增加。

4、2002 年度、2003 年度及 2004 年 1 - 5 月出口销售的具体情况

2002 年 3 月，苏泊尔开始自营出口，2002 年度实现外贸销售金额 124,106,055.71 元，外贸应收账款为 39,325,544.51 元。苏泊尔以 OEM 方式出口的为 121,061,480.74 元，以自有品牌出口的金额为 3,044,574.97 元，出口的主要产品系列为不粘铝制品、铝压力锅等。

下表为 2002 年度苏泊尔向前十大客户的销售及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国别	出口方式	结算方式	出口金额	年末应收账款
1	UMI	美国	OEM	T/T	50,895,330.76	4,820,901.29
2	UNE	美国	OEM	T/T	21,024,635.76	21,024,635.76
3	UAL	美国	OEM	T/T	19,662,447.78	8079,262.53
4	OTA	日本	OEM	L/C	8,218,512.20	734,486.94

5	UHO	英国	OEM	L/C	4,151,282.24	544,606.65
6	OMI	日本	OEM	T/T	2,105,227.49	-64,593.30
7	OWH	台湾	OEM	T/T	2,071,906.81	548,263.74
8	OCI	马来西亚	OEM	T/T	1,917,957.96	1,274,637.32
9	OAN	阿联酋	OEM	L/C	1,886,419.33	239,126.16
10	UDA	美国	OEM	L/C	1,812,107.76	225,802.02
合计					113,745,828.09	37,427,129.11

2003 年度，本公司实现外贸销售金额 260,212,270.39 元，外贸应收账款为 58,083,129.18 元。下表为 2003 年度苏泊尔向前十大客户的销售及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国别	出口方式	结算方式	出口金额	年末应收账款
1	UNE	美国	OEM	T/T	135,173,202	9,113,724.49
2	UAL	美国	OEM	T/T	21,649,617.83	3,859,404.02
3	UMC	美国	OEM	T/T	20,623,019.02	817,820.23
4	UCT	香港	OEM	T/T	18,016,855.42	18,016,472.26
5	JTA	日本	OEM	T/T	15,142,734.55	449,368.20
6	UHO	英国	OEM	L/C	6,976,277.49	1,680,367.58
7	UTV	美国	OEM	T/T	5,424,823.71	3,608,367.24
8	CNP	阿联酋	OEM	L/C	4,193,788.05	125,620.44
9	CCE	越南	OEM	L/C	3,888,915.57	708,484.44
10	UCSTOM	美国	OEM	L/C	2,888,726.80	-17,877.67
合计					233,977,960.45	38,361,751.23

2004 年 1 - 5 月，本公司实现外贸销售金额 98,283,489.94 元，外贸应收账款为 24,143,532.89 元。下表为 2004 年 1 - 5 月苏泊尔向前十大客户的销售及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国别	出口方式	结算方式	出口金额	期末应收账款
1	UNE	美国	OEM	T/T	39,048,604.37	6,703,314.90
2	UCT	香港	OEM	T/T	15,170,356.06	920,829.70
3	UTV	美国	OEM	T/T	11,546,628.12	8,807,200.49
4	STA	日本	OEM	T/T	6,387,197.49	5.58
5	UHO	英国	OEM	L/C	4,079,347.07	1,173,498.88
6	UAL	美国	OEM	T/T	2,862,546.30	915,474.80
7	CLE	越南	品牌营销	L/C 或 T/T	2,295,835.99	940,951.43
8	CHS	新加坡	品牌营销	L/C	1,708,696.24	-24,825.67
9	CNT	越南	品牌营销	T/T	1,646,767.75	594,601.57
10	CNP	阿联酋	OEM	L/C	1,627,615.79	34,299.47
合计					86,373,595.18	20,065,351.15

5、内部抵消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

(1) 公司 2002 年内部抵消收入较 2001 年大幅度增长的主要原因

1)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增加：2001 年苏泊尔仅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一家控

股子公司，2002 年通过收购将玉环县苏泊尔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使原为关联交易的金额变为内部抵消收入，2002 年新设立了东莞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亦将其纳入合并报表。上述三家公司使 2002 年度新增内部抵消收入 5,888.83 万元。

2) 另外一个主要原因为 2002 年度苏泊尔采购控股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向广东、温州等生产厂家购入的电炊具、铁锅等贴牌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 简称“OEM”) 产品用于对外销售，采用本公司统一对外配货销售，统一开具发票，相应增加了苏泊尔当期的主营业务收入，使 2002 年度合并抵消内部关联交易收入增加 12,398.38 万元，比 2001 年合并抵消收入 2,515.68 万元，增加 9,882.70 万元。

(2) 公司 2003 年内部抵消收入较 2002 年增长的主要原因

自 2003 年 7 月起，本公司对 OEM 产品进行调整，电炊具等电器贴牌产品统一由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购入并对外销售，其余贴牌产品直接由本公司购入并对外销售。2003 年内部抵消收入较 2002 年增长 6,009.5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 2003 年度电器产品销售有了较大幅度的增长，苏泊尔及东莞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向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增加电器产品销售所致。

(二) 利润总额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04 年 1 - 5 月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主营业务利润	101,370,390.45	237,699,304.79	183,353,317.60	153,932,197.59
其他业务利润	527,552.08	2,321,009.94	1,887,404.90	830,275.93
投资收益	5,144,432.15	5,180,796.34	-2,413,929.23	-1,136,492.23
补贴收入	672,902.92	26,268,800.00	16,680,525.00	5,145,054.00
营业外收支净额	-315,269.58	-1,022,800.86	-989,340.25	-774,140.07
利润总额	28,675,704.59	110,999,026.74	76,789,025.56	38,290,495.87

据上表可以看出，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利润和利润总额呈快速增长趋势，2001 年、2002 年、2003 年同比增长率分别为 87.72%、19.11%、29.64%和 75.93%、100.44%、44.53%。2004 年 1 - 5 月主营业务利润及利润总额分别占 2003 年度的 42.65%和 25.84%。

2001 年增长主要原因如下：

(1) 2001 年主营业务收入比 2000 年增加 153,842,738.20 元，使利润增加，主要是 2001 年在公司改制成股份公司后，经过开拓创新，调整营销策略，组织营销队伍，逐步形成了强大的营销网络，另外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4 月纳入合并报表，使 2001 年的主营收入大幅增长；

(2) 2001 年补贴收入比 2000 年增加 5,145,054.00 元, 使利润增加, 主要是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享受当地财政优惠政策取得补贴款;

2002 年增长主要原因如下:

(1) 主营业务收入比 2001 年增加 145,692,478.59 元, 使利润增加, 主要是由于国外销售的增长和电器产品的增长;

(2) 铝锭等原材料价格的下降, 使利润增加;

(3) 2002 年度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比 2001 年下降 1,060,685.56 元, 主要是由于外贸出口采用“免、抵、退”税政策后, 公司的出口业务不断增长, 出口时免缴增值税, 购进的材料进项税金都能抵扣, 使得当期应纳增值税减少, 依据增值税计提的地方税种的金额相应减少;

(4) 2002 年营业费用比 2001 年减少 7,942,604.89 元, 占销售比例比 2001 年下降 5.84%, 主要是由于营销政策调整, 采用销售折扣的方式, 相应减少了营业费用;

(5) 2002 年补贴收入比 2001 年增加 11,535,471.00 元, 主要是本公司及下属武汉苏泊尔享受当地财政优惠政策取得补贴款。

2003 年增长主要原因如下:

(1) 主营业务收入比 2002 年增加 221,378,027.60 元, 使利润增加, 主要是由于国外销售的增长和电器产品的增长;

(2) 2003 年补贴收入比 2002 年增加 9,588,275.00 元, 主要是本公司下属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享受的当地财政优惠政策取得补贴款增加所致;

(3) 2003 年度投资收益发生额较 2002 年度增加 7,594,725.57 元, 主要因本公司本期取得期货投资收益及出售期货投资品种相应转回原计提的短期投资跌价准备所致。

2004 年 1 - 5 月利润总额仅占 2003 年度 25.84%的主要原因:

(1) 2004 年 1 - 5 月的营业费用、管理费用及财务费用增长较快, 分别占 2003 年度的 47.95%、50.85%及 57.65%, 主要原因详见本章四(三);

(2) 主要原材料铝锭平均价格较 2003 年度上涨 4.76%, 不锈钢平均价格较 2003 年度上涨 23.09%;

(3) 2004 年 1 - 5 月, 本公司下属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未取得当地财政优惠政策补贴款。

(三) 报告期间的“三费”情况

1、营业费用

本公司的营业费用主要由广告费、促销费、销售返利、以旧换新费用、运费等费用构成，由于本公司的产品属日常用品，直接面对广大消费者，营业费用较高，2001年、2002年、2003年及2004年1-5月的金额分别为90,187,798.85元、82,245,193.96元、104,517,598.70元及50,125,988.17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19.21%、13.37%、12.49%及13.80%。

2002年较2001年减少了794.26万元，下降比率为8.81%，主要原因构成：（1）促销费下降，主要是由于2001年在各大商场开展较多的促销活动如发小礼包等赠品费用，2002年该类费用相对较少；（2）2001年9月份之前，本公司及下属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采用直接向客户支付返利款的营销政策，按当期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计提返利款；2001年9月份之后，改变了营销政策，主要为销售折让的方式，返利款较2001年下降。

2003年较2002年增加22,272,404.74元，增长比例为27.08%，由于2003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2002年增长35.99%，随着销售增加营业费用也相应增加。

2004年1-5月的营业费用占2003年度的47.95%，主要原因：（1）大卖场费用增加，主要是新品入场、新品推广以及相关的费用增加，该项支出将减少以后期间相应费用的支出；（2）电器类产品广告费用、电器制作费及相关市场费用增加，主要是今年公司加强苏泊尔电器品牌知名度的宣传，从电视广告到车体广告都有较大投入，这些支出有助于电器产品销售；（3）国外参展费用增加及国外促销等相关费用增加，主要是公司为在香港、越南等地提高品牌形象，加大了投入，有助于以后期间本公司开发国外市场。

2、管理费用

本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由管理员工资、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租赁费、汽车费用、办公费等费用构成，2001年、2002年、2003年及2004年1-5月的管理费用分别为21,330,339.46元、30,986,823.75元、45,169,507.31元及22,971,446.00元，分别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的4.54%、5.04%、5.39%及6.33%。2002年较2001年增长45.27%的主要原因：（1）控股子公司苏泊尔橡塑公司、东莞苏泊尔及杭州销售分公司纳入合并范围，使得公司管理费用增加668.13万元；（2）本公司当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97.78万元。

2003年较2002年增长45.78%主要原因：（1）随着主营业务的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多，使得管理员工资、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办公费增加较大，研究开发费用的投入

增加；（2）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从 2003 年 7 月起纳入合并报表，使管理费用增加 383.48 万元。

2004 年 1 - 5 月的管理费用占 2003 年度的 50.85%，主要原因：（1）由于本年度管理人才、科技人才增加，导致本期工资、福利以及相关的社会统筹保险费用较去年增加，该项费用的增加将有助于提升公司整体的管理水平；（2）浙江苏泊尔家电有限公司从 2004 年 3 月起纳入合并报表，使管理费用相应增加；（3）本公司在本期投入使用新办公楼，并购置视频会议系统等现代办公设备，导致当期的折旧以及相关的费用支出增加；（4）由于本公司加大了科技开发和质量管理方面的投入，本期的科技开发费用、检测认证费用以及相关的质量管理费用、打假费用等较去年增长。

3、财务费用

2001 年度、2002 年度、2003 年度及 2004 年 1 - 5 月，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 8,188,261.04 元、8,496,934.75 元、9,760,977.46 元及 5,626,869.26 元，2002 年较 2001 年增长 4.94%，2003 年较 2002 年增长 14.87%，主要系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导致流动资金借款增加，而相应增加借款费用所致。2004 年 1 - 5 月的财务费用占 2003 年度的 57.65%，主要系 2004 年 1 - 5 月收到的技改贴息款较少和流动资金借款增加相应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1）财务费用明细情况说明

项 目	2004 年 1 - 5 月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利息支出	5,095,817.41	8,473,579.41	8,527,250.45	8,432,736.89
减：利息收入	144,126.13	685,972.66	441,704.71	287,031.91
汇兑损失	170,329.55	352,558.32	147,084.97	-2,005.07
其 他	504,848.43	1,620,812.39	264,304.04	44,561.13
合 计	<u>5,626,869.26</u>	<u>9,760,977.46</u>	<u>8,496,934.75</u>	<u>8,188,261.04</u>

（2）其他说明

1) 2001 年本公司年产 200 万只（套）多种电炊具生产线项目，收到台州市财税局根据台州市经济委员会和台州市财政局台经[2001]84 号《关于下达 2001 年台州市技术改造贴息资金计划（第一批）通知》拨付的技改贴息款 200,000.00 元；收到玉环县地税局根据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和浙江省财政厅浙经贸投资[2001]1146 号《关于下达 2001 年省工业经济结构调整、技术改造项目财政贴息资金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拨付的技改贴息

款 600,000.00 元。本公司在进行该项技术改造时，未对其产生的利息支出予以资本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政府补助和政府援助》（征求意见稿）的有关规定，冲减了 2001 年度的利息支出。

2) 2002 年本公司年产 300 万只出口炊具生产线改造项目，收到玉环县财政局根据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和浙江省财政厅浙经贸[2002]760 号《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浙江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02 年省工业经济结构调整技术改造项目财政贴息资金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拨付的企业技术改造财政贴息款 600,000.00 元；收到台州市财政局企业处根据台州市经济委员会和台州市财政局台经[2002]284 号和台财企发[2002]43 号《关于下达 2002 年台州市技术改造贴息资金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拨付的企业技术改造财政贴息款 200,000.00 元，冲减了 2002 年度的利息支出。

子公司苏泊尔橡塑公司收到的玉环县财政局根据玉环县工业经济委员会玉工经[2001]61 号《关于 1999 年结转和 2000 年度工业企业技改项目贴息资金兑现的通知》拨付的塑料注射成型生产线项目技改贴息款 135,100.00 元，冲减 2002 年度利息支出。

3) 2003 年本公司共收到玉环县财政局拨付的技改贴息款 3,027,388.00 元，冲减了 2003 年度利息支出。其中根据玉环县经济贸易局和玉环县财政局玉经贸[2002]139 号《关于 2001 年结转和 2002 年度工业企业技改项目贴息资金兑现的通知》，收到年产 300 万只出口炊具生产线改造项目技改贴息款 933,900.00 元；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和浙江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浙财企二字[2003]12 号《关于拨付 2002 年度中央出口产品技术更新改造贷款贴息资金的通知》，收到技术更新改造贷款贴息款 570,000.00 元；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和浙江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浙财企二字[2003]12 号《关于拨付 2002 年度中央出口产品技术更新改造贷款贴息资金的通知》，收到不粘锅、电火锅及不锈钢炊具技改项目贴息款 418,000.00 元；根据玉环县经济贸易局和玉环县财政局玉经贸[2002]130 号《关于 2000 年结转和 2001 年度工业企业技改项目贴息资金兑现的通知》，收到拨付的技改项目贴息款 995,300.00 元；根据玉环县环境保护局和玉环县财政局玉环保[2002]8 号《关于下达 2000 年度污染治理财政贴息资金（补助）的通知》，收到拨付的财政贴息款 70,000.00 元；根据台州市财政局台财企发[2003]8 号《关于划拨台州市 2002 年度第一期一般贸易出口商品贴息资金的通知》，收到拨付的一般贸易出口商品贴息款 40,188.00 元。

子公司苏泊尔橡塑公司根据玉环县经济贸易局和玉环县财政局玉经贸[2003]139 号《关于 2001 年结转和 2002 年度工业企业技改项目贴息资金兑现的通知》，收到玉环县财

政局拨付的技改贴息款 484,000.00 元，冲减 2003 年度利息支出。

4) 2004 年 1 - 5 月本公司收到台州市财政局根据台财企业发[2004]2 号《关于下达 2003 年台州市技术改造贴息资金计划（第二批）的通知》拨付的技术改造贴息资金 200,000.00 元；收到玉环县财政局根据玉经贸[2003]131 号《关于兑现 2003 年度第三批工业企业技改项目贴息资金的通知》拨付的技术改造贴息资金 718,900.00 元；收到玉环县县财政局拨付的出口商品贴息资金 124,551.00 元，上述贴息资金本公司于收到时均冲减了 2004 年 1 - 5 月的利息支出。

子公司苏泊尔橡塑公司根据玉环县经济贸易局和玉环县财政局玉经贸[2003]131 号《关于兑现 2003 年度第三批工业企业技改项目贴息资金的通知》，收到玉环县财政局拨付的技改贴息款 47,200.00 元，冲减 2004 年 1 - 5 月份的利息支出。

（四）投资收益

本公司 2001 年、2002 年、2003 年及 2004 年 1 - 5 月投资收益分别为 -1,136,492.23 元、-2,413,929.23 元、5,180,796.34 元及 5,144,432.15 元，2003 年度发生额较 2002 年度增加 7,594,725.57 元，主要系因本公司本期取得期货投资收益 5,662,780.00 元及出售期货投资品种相应转回原计提的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1,000,750.00 元所致。2004 年 1 - 5 月投资收益占 2003 年度 99.23%，主要系 2004 年 1 - 5 月铝材价格涨幅较大，本公司投资铝材套期保值，相应获得较大收益所致。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五）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1 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如下表所列：

单位：元

非经常性项目	2004 年 1 - 5 月	2003 年	2002 年	2001 年
处理股权投资损益			-96,573.00	
期货投资收益	5,894,500.00	6,663,530.00	-1,514,510.00	-942,980.00
关联方资产出售价差			-165,868.15	
补贴收入	672,902.92	26,268,800.00	16,680,525.00	5,145,054.00
流动资产盘亏	-189,781.18	-819,375.97	-119,510.70	-459,267.42
资金占用费			-91,339.24	-2,494,771.65
处理固定资产净损益	1,469.63	-68,266.11	-113,497.38	-627,777.05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412.34	-42,370.66	-48,465.69	255,660.82

贴息收入	1,090,651.00	3,511,388.00	935,100.00	800,000.00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或转出)	-349,213.47	493,399.23	-1,977,865.1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74,258.37			
所得税影响数	-2,582,778.75	-11,579,124.13	-5,357,581.03	-693,305.04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8,246.13	-329,865.64	-87,460.90	-53,679.28
合计(收益“+”,损失“-”)	4,605,174.73	24,098,114.72	8,042,953.77	928,934.38

[注]: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为已扣除水利基金和处置固定资产净损益后的金额

发行人会计师浙江天健对本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计算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我们对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2001年1月1日至2004年5月31日期间非经常性损益的计算是否准确予以了重点关注,未发现差错。”

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本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进行了核查,认为“苏泊尔具有获取经常性收益的能力,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发行人独立董事认为“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不会影响苏泊尔自身的盈利能力,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2001年度、2002年度、2003年度及2004年1-5月非经常性收益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率分别为2.43%、10.47%、21.71%及16.04%,公司具有足够获取经常性收益的能力以及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六) 适用的税收政策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增值税

废旧物资销售税率为0,销售水、蒸汽按13%的税率计缴,其余按17%的税率计缴。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2003年12月31日前分别为17%、15%、13%,从2004年1月1日起全部改为按13%税率退税。

2、营业税:按5%的税率计缴。

3、城市维护建设税

本公司杭州销售分公司、上海销售分公司、苏州销售分公司和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7%计缴;本公司深圳销售分公司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1%计缴;浙江苏泊尔家电制造有限公司系外商投资企业,不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东莞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2004年4月18日前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5%计缴,从2004年4月19日起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不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其余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5%计缴。

4、教育费附加

本公司深圳销售分公司和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3%计缴；浙江苏泊尔家电制造有限公司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4%乘中方投资比例计缴；东莞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 2004 年 4 月 18 日前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5%计缴，从 2004 年 4 月 19 日起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4%乘中方投资比例计缴；其余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4%计缴。

5、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及所属杭州、苏州、深圳 3 个销售分公司按 33%的税率计缴；上海销售分公司 2001 年应纳税所得额在 3 万元以下，按 18%的税率计缴，2002 年度经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徐汇分局管理码 91263《减免税通知书》核准免缴企业所得税，2003 年度和 2004 年 1 - 5 月按 33%的税率计缴；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和玉环县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按 33%的税率计缴；子公司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系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企业，经武汉市地方税务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同意，按 15%的税率计缴；浙江苏泊尔家电制造有限公司为生产型外商投资企业，企业所得税从获利年度起享受“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2004 年 3 - 5 月暂按获利年度第一年免缴企业所得税；东莞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 2004 年 4 月 18 日前按 33%的税率计缴，从 2004 年 4 月 19 日起公司变更为生产型外商投资企业，企业所得税从获利年度起享受“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2004 年 4 月 19 日 - 5 月 31 日暂按获利年度第一年免缴企业所得税。

截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东莞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对变更为生产型外商投资企业前的企业所得税、城市维护建设税等税金尚未进行清算。

6、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 苏泊尔废旧公司增值税税率为 0

根据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于 2001 年 11 月 16 日颁发的编号为 TZYH2001-15《认定证书》，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苏泊尔废旧公司为浙江省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1]78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废旧物资回收经营业务有关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自 2001 年 5 月 1 日起，对废旧物资回收经营单位销售其收购的废旧物资免征增值税。

(2) 上海销售分公司根据 (94) 财税字第 001 号文件规定，免征企业所得税 1 年，免税期限：2002 年 1 月 1 日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

(3) 深圳市福田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证明，根据财政部(85)财税字第109号《关于深圳经济特区内资企业征税问题的暂行规定》第六条规定，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销售分公司所得税率为15%。

(4) 控股子公司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系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财税字(94)00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规定，国务院批准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所得税，新办的高新技术企业自投产年度起免征所得税两年。经武汉市地方税务局同意，同意按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按15%税率计缴。

(5) 浙江苏泊尔家电制造有限公司为生产型外商投资企业，企业所得税从获利年度起享受“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2004年3-5月暂按获利年度第一年免缴企业所得税。

(6) 东莞苏泊尔电器有限公司从2004年4月19日起公司变更为生产型外商投资企业，企业所得税从获利年度起享受“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2004年4月19日-5月31日暂按获利年度第一年免缴企业所得税。

7、享受的国产设备抵税

(1) 根据2001年5月28日台州市地方税务局台地税政[2001]104号《台州市地方税务局关于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同意本公司年产200万只多种炊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按规定予以抵免购置年度企业所得税。2001年6月8日，经玉环县地税局陈屿中心所审核，按规定抵免2000年企业所得税共计7,768,980.34元。

(2) 根据2003年3月17日玉环县地方税务局玉地税[2003]16号《关于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同意本公司年产300万口炊具出口技术改造项目按规定予以抵免购置年度企业所得税。同时，经玉环县地税局大麦屿征管局审核，确定按规定抵免2002年所得税共计2,792,878.04元。

(3) 2004年1月15日，经玉环县地税局陈屿中心所审核，苏泊尔上述年产200万只多种炊具生产线技术、年产300万只炊具出口技术改造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经批准享受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按规定抵免2003年企业所得税额共计1,732,156.47元。

(4) 2004年1月14日，经玉环县地税局审核，苏泊尔橡塑公司年产3000万套炊具制品配件技术改造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经批准享受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优

惠政策。按规定抵免 2003 年企业所得税额共计 970,451.71 元。

经本公司律师核查，苏泊尔及苏泊尔橡塑公司上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手续，合法有效。

五、主要资产情况

截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769,589,774.67 元，包括流动资产、长期投资和固定资产等。

(一) 流动资产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补贴款、其他应收款、预付帐款、存货等，具体情况如下：

1、货币资金

本公司截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的货币资金为 74,701,430.15 元，占当前期末流动资产的 15.25%，2004 年 5 月 31 日余额较 2003 年末余额增长 6.82 倍，主要系本公司及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增加银行流动资金借款所致。

2、短期投资

2004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短期投资为 574,420.00 元，主要系本公司 2004 年投资的铝材套期保值投资到期未全部出售所致。

3、应收账款

本公司截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的应收帐款帐面余额为 133,508,924.08 元，帐面价值为 126,471,976.70 元，截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帐面余额为 126,610,953.48 元，占应收账款 94.84%，其中外币应收账款为 2,916,977.72 美元，折合人民币 24,143,532.89 元。

截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为应收集团公司 532,671.96 元。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26,610,953.48	94.84	6,330,547.67	120,280,405.81	130,800,325.55	94.32	6,540,016.27	124,260,309.28
1-2 年	6,039,660.87	4.52	483,172.87	5,556,488.00	6,952,970.65	5.01	556,237.65	6,396,733.00
2-3 年	588,365.79	0.44	88,254.87	500,110.92	892,809.94	0.64	133,921.49	758,888.45
3-4 年	269,943.94	0.20	134,971.97	134,971.97	46,778.90	0.03	23,389.45	23,389.45

合计 133,508,924.08 100.00 7,036,947.38 126,471,976.70 138,692,885.04 100.00 7,253,564.86 131,439,320.18

2004年5月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5名的欠款金额总计29,109,101.98元，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21.80%，欠款客户的集中度相对较高，但这些客户与公司长期合作，相互建立了良好的信任关系；公司的账龄结构合理，2004年5月末，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占应收账款的比例为94.84%，账龄在3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仅为269,943.94元，因此公司应收账款的总体质量较好，形成坏账的风险不高。

4、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截至2001年12月31日、2002年12月31日、2003年12月31日及2004年5月31日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30,402,528.84元、10,007,781.14元、13,006,576.20元及17,162,843.19元，截至2004年5月31日，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15,235,870.38元，占其他应收款的82.80%。2004年5月31日余额较2003年末余额增长31.96%，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员备用金增加所致；2003年末余额较2002年末余额增长30.96%，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业务员出差采购备用金增加和本公司上市费用增加所致；2002年末数较2001年末数下降67.08%，主要原因系本公司2002年收回集团公司欠款1,700余万元所致。

2004年5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5名的欠款金额总计为3,625,347.87元，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的19.70%。

截至2004年5月31日，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为应收集团公司29,896.63元。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5,235,870.38	82.80	761,793.54	14,474,076.84	10,691,381.06	76.81	534,569.05	10,156,812.01
1-2年	2,389,668.07	12.99	191,173.45	2,198,494.62	2,788,327.21	20.03	223,066.18	2,565,261.03
2-3年	355,389.37	1.93	53,308.41	302,080.96	245,946.92	1.77	36,892.04	209,054.88
3-4年	376,381.55	2.05	188,190.78	188,190.77	150,607.77	1.08	75,303.89	75,303.88
4-5年					722.00	0.01	577.60	144.40
5年以上	42,900.00	0.23	42,900.00		42,750.00	0.30	42,750.00	
合计	<u>18,400,209.37</u>	<u>100.00</u>	<u>1,237,366.18</u>	<u>17,162,843.19</u>	<u>13,919,734.96</u>	<u>100.00</u>	<u>913,158.76</u>	<u>13,006,576.20</u>

5、预付帐款

本公司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2002 年 12 月 31 日、200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4 年 5 月 31 日的预付账款分别为 5,195,640.39 元、10,984,495.94 元、8,517,955.85 元及 58,807,141.71 元，截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预付账款的账龄全部在一年以内。

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为子公司浙江苏泊尔家电制造有限公司预付集团公司土地及房屋购买款 30,000,000.00 元。

6、应收补贴款

2003 年末 13,601,969.21 元，2004 年 5 月末为 3,962,578.50 元，2004 年 5 月 31 日余额较 2003 年末余额下降 70.87%，主要原因系 2003 年应收出口退税款大部分已于 2004 年 1 - 5 月收到所致。

7、存货

本公司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2002 年 12 月 31 日、200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4 年 5 月 31 日的存货分别为 86,397,241.61 元、128,800,723.88 元、170,315,284.00 元和 206,215,830.59 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1,088,869.18		61,088,869.18	48,719,100.90		48,719,100.90
包装物	2,110,381.44		2,110,381.44	1,898,671.39		1,898,671.39
低值易耗品	1,654,775.73		1,654,775.73	1,567,699.10		1,567,699.10
委托加工物资	13,989,107.00		13,989,107.00	8,925,329.32		8,925,329.32
在产品	20,628,145.39		20,628,145.39	16,278,854.83		16,278,854.83
库存商品	108,578,231.23	1,833,679.38	106,744,551.85	94,410,094.37	1,484,465.91	92,925,628.46
合 计	<u>208,049,509.97</u>	<u>1,833,679.38</u>	<u>206,215,830.59</u>	<u>171,799,749.91</u>	<u>1,484,465.91</u>	<u>170,315,284.00</u>

2004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为 1,833,679.38 元，本公司存货可变现净值以市场价为依据确定。期末对库存商品进行盘点检查，发现因质量问题退回的产成品及积压的产成品按单个商品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2002 年末余额较 2001 年末余额增长 49.00%，主要原因（1）出口订单增长，2002 年在产品比 2001 年增加 9,021,109.68 元；（2）2002 年原材料比 2001 年增加 13,249,325.36 元，原因是在销售同比增长的情况下，备足生产所需的材料库存，防止缺料造成生产停工。

2003 年末余额较 2002 年末余额增长 32.23%，主要原因（1）出口订单及准备春节旺

季销售，2003 年库存商品比 2002 年增加 2,106.31 万元；（2）2003 年原材料比 2002 年增加 1,801.29 万元，原因是在销售同比增长的情况下，备足生产所需的材料库存，防止缺料造成生产停工。

2004 年 5 月末较 2003 年末余额增长 21.08%，主要原因为 2004 年 5 月末原材料比 2003 年增加 1,236.98 万元，原因是在销售增长的情况下，备足生产所需的材料库存，防止缺料造成生产停工。

（二）长期投资

1、截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对外投资账面价值 16,725,896.01 元，占净资产的比例为 7.38%，详细情况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775,896.01		14,775,896.01	15,525,963.86		15,525,963.86
其他股权投资	1,950,000.00		1,950,000.00	1,950,000.00		1,950,000.00
合 计	<u>16,725,896.01</u>		<u>16,725,896.01</u>	<u>17,475,963.86</u>		<u>17,475,963.86</u>

2、长期股权投资——其他股权投资

（1）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期限	投资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武汉苏泊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长期	400,000.00	2%
浙江可立思安制药有限公司	长期	1,250,000.00	5%
玉环大鹿岛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长期	300,000.00	3%
小 计		<u>1,950,000.00</u>	

（2）股权投资差额

1)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转出	期末数	摊销期限
武汉苏泊尔压力锅 有限公司	2,633,688.77	1,909,424.34		109,737.05		1,799,687.29	10 年
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 有限公司	8,783,088.20	7,392,432.39		365,962.00		7,026,470.39	10 年
玉环县苏泊尔废旧物资	236,267.07	192,951.44		9,844.45		183,106.99	10 年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4.85-3.23
通用设备	5	19.40
专用设备	10	9.70
运输工具	6 - 10	16.17-9.70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5	20.00

单位：元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建筑物	7,271,637.42	886,882.68		8,158,520.10
通用设备	3,659,874.95	959,017.32	48,324.78	4,570,567.49
专用设备	44,555,855.84	6,258,682.06	420,224.27	50,394,313.63
运输工具	2,179,267.79	615,390.24		2,794,658.03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9,898.92	15,649.26		25,548.18
合计	57,676,534.92	8,735,621.56	468,549.05	65,943,607.43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 2004 年 5 月 31 日无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固定资产净值

单位：元

类别	期初数	期末数
房屋建筑物	44,073,438.03	62,525,519.55
通用设备	7,342,538.64	7,893,525.17
专用设备	108,965,246.49	105,316,041.01
运输工具	6,584,627.59	6,601,851.86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287,068.76	317,719.50
合计	167,252,919.51	182,654,657.09

2001 年末、2002 年末 本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 97,282,361.58 元、157,382,845.81 元。

期末固定资产无用于债务担保。截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 本公司有原值 19,795,824.00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尚未办妥房产证。

5、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玉环南山新办公大楼				16,088,833.00		16,088,833.00
玉环 8 号、9 号						

厂房建设工程	16,763,336.72	16,763,336.72	6,444,916.08	6,444,916.08
玉环综合楼工程	3,766,905.88	3,766,905.88	1,782,625.88	1,782,625.88
玉环道路工程	3,006,209.59	3,006,209.59	2,268,373.09	2,268,373.09
玉环电力增容工程	1,576,375.00	1,576,375.00		
玉环厂区附属设施工程	1,338,306.99	1,338,306.99		
玉环不锈钢改扩建工程	393,691.72	393,691.72		
武汉汉阳黄金口工程	34,922,985.81	34,922,985.81	13,392,977.40	13,392,977.40
杭州滨江区厂房工程	11,957,983.28	11,957,983.28		
零星项目工程	173,000.00	173,000.00	201,142.00	201,142.00
合计	<u>73,898,794.99</u>	<u>73,898,794.99</u>	<u>40,178,867.45</u>	<u>40,178,867.45</u>

(2) 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	本期转入	本期其他	期末数	资金	预算数	工程投入占
		增加	固定资产	减少		来源		预算的比例
玉环南山新办公大楼	16,088,833.00	1,274,686.29	17,363,519.29					
玉环8号、9号								
厂房建设工程	6,444,916.08	10,318,420.64			16,763,336.72	其他来源	1,300万	128.95%
玉环综合楼工程	1,782,625.88	1,984,280.00			3,766,905.88	其他来源	950万	39.65%
玉环道路工程	2,268,373.09	737,836.50			3,006,209.59	其他来源		
玉环电力增容工程		1,576,375.00			1,576,375.00	其他来源		
玉环厂区附属设施工程		1,338,306.99			1,338,306.99	其他来源		
玉环不锈钢改扩建工程		393,691.72			393,691.72	其他来源		
武汉汉阳黄金口工程	13,392,977.40	21,530,008.41			34,922,985.81	其他来源	12,000万	29.10%
杭州滨江区厂房工程		11,957,983.28			11,957,983.28	其他来源	10,000万	11.96%
零星项目工程	201,142.00	304,454.20	332,596.20		173,000.00	其他来源		
合计	<u>40,178,867.45</u>	<u>51,416,043.03</u>	<u>17,696,115.49</u>		<u>73,898,794.99</u>			

(3) 借款费用资本化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本期	期末数	资本化率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武汉汉阳黄金口工程		447,847.70			447,847.70	5.49%
玉环8号、9号厂房建设工程		74,087.36			74,087.36	5.49%
小计		<u>521,935.06</u>			<u>521,935.06</u>	

在建工程未出现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不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04年5月31日余额较2003年末余额增长83.92%，主要原因系本公司玉环8号、9号厂房建设工程、子公司武汉压力锅公司武汉汉阳黄金口工程和家电制造公司杭州滨江区厂房工程增加工程支出所致。2003年末余额较2002年末余额增长13.29倍，主要系本公司玉环

南山新办公大楼、玉环 8 号 9 号厂房、玉环综合楼和玉环道路工程以及子公司武汉压力锅公司武汉汉阳黄金口工程增加工程支出所致。

(四) 无形资产

单位：元

种类	取得方式	原始金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本期摊销	期末数	累计摊销额	剩余摊销期限(月)
应用软件	外购	108,850.00	53,114.17			9,070.85	44,043.32	64,806.68	21-52个月
视频会议系统	外购	128,600.00	113,596.67			10,716.65	102,880.02	25,719.98	52个月

期末无形资产未出现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不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五) 有形资产

截止 2004 年 5 月 31 日，公司有形资产净值为 769,342,468.93 元。

有形资产净值=总资产- 无形资产- 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

(六) 独立董事对本公司资产减值政策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辛金国、张东立、卢建平对公司的资产减值计提政策及报告期内的资产减值计提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的资产减值计提稳健，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已经足额计提。”

(七) 相关中介对本公司资产减值政策的意见

1、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本公司的资产减值计提政策及报告期内的资产减值计提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苏泊尔已按《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足额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不会影响苏泊尔的持续经营能力。”

2、发行人会计师浙江天健对本公司的资产减值计提政策及报告期内的资产减值计提情况进行了核查：“我们对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申报会计期间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的稳健性和公允性予以了重点关注；未发现其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存在不充分的情况，也未发现可能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迹象。”

六、主要债项

截止 2004 年 5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计 532,313,721.60 元，其中流动负债 474,193,721.60 元，长期负债 58,120,000.00 元。

（一）短期负债

1、短期借款

借款条件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10,759,710.00
保证借款	285,042,890.00	144,200,000.00
质押借款	7,155,380.05	8,599,181.01
出口保理融资	1,565,989.48	18,914,742.51
合计	<u>293,764,259.53</u>	<u>182,473,633.52</u>

2004年5月31日余额较2003年末余额增长60.99%；2003年12月31日余额较2002年末余额增长66.19%；2002年末余额较2001年末余额增长89.31%，主要原因均系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增加流动资金借款。

截至2004年5月31日，本公司无逾期借款。保证借款情况，详见“第六章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第二节关联交易三之（九）”。

质押借款7,155,380.05元，详见“本章十之（二）1”。

出口保理融资：根据2002年8月13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签订的编号IF91002010《出口保理协议》，本公司采用国际保理方式出口销售货物，委托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作为本公司的出口保理商向SUNTRUST BANK, USA进口保理商申请融资信用担保，经进口保理商评估核定，本公司在2002年9月1日至2003年5月31日期间内，以赊销90天的信用销售方式出口销售货物时，获准由该进口保理商承担的信用担保额度为5,000,000.00美元，该额度为循环信用额度。2004年5月31日，根据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编号为IF91003010-1D《出口保理信用额度变更通知书》，上述出口保理融资期限延长至2004年6月30日。截至2004年5月31日将已核准本公司应收NEWELL RUBBERMAID的货款，其中未到期（90天的付款期）前向出口保理商的融资款1,794,000.00美元（折合人民币14,848,758.60元）。将已核准本公司应收CONTINUITY SOURCUING COMPANY LIMITED的货款，其中未到期（90天的付款期）前向出口保理商的融资款494,000.00美元（折合人民币4,088,788.60元），会计处理比照应收票据贴现的有关规定进行。对于截至2004年5月31日应收NEWELL RUBBERMAID的货款已到期的计189,200.00美元（折合人民币1,565,989.48元）已到付款期，而进口保理商尚未支付的融资款，作为短期借款反映。

2、应付票据

本公司 2001 年 12 月 31 日、2002 年 12 月 31 日、200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4 年 5 月 31 日的应付票据分别为 26,702,727.10 元, 17,496,700.00 元、3,973,310.40 元和 20,316,000.00。2004 年 5 月 31 日余额较 2003 年末余额增长 4.11 倍, 主要原因系 2004 年 1-5 月本公司为缓解生产经营规模扩大以及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投入的资金增长, 在存货采购过程中较多地采用了票据结算方式所致。2003 年末余额较 2002 年末余额下降 77.29%, 2002 年末余额较 2001 年末余额下降 34.48%, 主要原因系本公司 2003 年末、2002 年末票据结算方式减少, 商业信用结算方式增加所致。

3、应付账款

截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 本公司应付账款金额为 97,654,390.95 元。2003 年 12 月 31 日、2002 年 12 月 31 日、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应付账款分别为 68,630,315.32 元、55,792,631.55 元、37,620,705.45 元, 2004 年 5 月 31 日余额较 2003 年末余额增长 42.29%, 主要原因系 2004 年新增子公司浙江苏泊尔家电制造有限公司为生产而增加应付购料款所致。2002 年末余额较 2001 年末余额增长 48.30%, 主要原因系本公司生产规模扩大, 购买原材料的应付款相应增加所致。应付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账款为应付集团公司 1,342,733.59 元。

按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1 年以内	96,570,064.12
1-2 年	662,852.70
2-3 年	419,872.83
3 年以上	1,601.30
合计	97,654,390.95

4、预收账款

截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 本公司预收账款金额为 32,098,295.19 元, 无账龄在 1 年以上的预收账款。

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账款: 截至 2004 年 5 月末预收集团公司 62,781.84 元。

5、应付工资及应付福利费

2004 年 5 月 31 日, 应付工资账面余额为 4,918,037.86 元, 2004 年 5 月 31 日余额均系本公司及子公司计提未付的 2004 年 5 月份工资。

截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福利费余额为 11,438,488.77 元。

6、应交税金

2001 年、2002 年、2003 年末及 2004 年 5 月末，公司应交税金分别为 16,712,155.36 元、8,313,463.69 元、16,978,819.53 元及 444,122.85 元。2004 年 5 月 31 日余额较 2003 年末余额下降 97.38%，主要系本公司及子公司 2004 年 5 月 31 日尚未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以及 2003 年末应缴企业所得税在 2004 年 1 - 5 月缴纳所致。2003 年末余额较 2002 年末余额增长 1.04 倍，主要系 2003 年度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利润总额增长，所得税费用相应增加，同时期末应交所得税余额增加所致。2002 年末余额较 2001 年末余额下降 50.25%，主要原因系本公司 2002 年原材料购入增加导致增值税进项税额大于销项税，年末未抵扣数增加所致。

截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应交税金明细如下所示：

税 种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5,845,664.60	1,075,790.89
营业税	4,426.96	11,164.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211.78	220,177.78
房产税	159,621.52	246,352.77
企业所得税	6,059,291.22	15,425,293.2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64.03	40.00
合 计	<u>444,122.85</u>	<u>16,978,819.53</u>

7、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2002 年 12 月 31 日、200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4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9,774,265.82 元、11,307,389.92 元、10,408,252.76 元及 11,075,025.06 元。2004 年 5 月末应付持本公司 5 有%（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账款为应付集团公司租赁费 1,071,190.08 元。

按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1 年以内	10,177,846.46
1-2 年	221,727.93
2-3 年	392,297.52
3 年以上	283,153.15
合 计	<u>11,075,025.06</u>

8、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截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无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二) 长期借款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2002 年 12 月 31 日、200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4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借款分别为 31,307,269.92 元、40,079,737.10 元、20,000,000.00 元和 58,000,000.00，2004 年 5 月 31 日余额较 2003 年末余额增长 1.9 倍，主要系本公司为建造玉环 8 号、9 号厂房和子公司武汉压力锅公司为建造武汉汉阳黄金口工程支付工程支出而增加的专门借款所致。2003 年末余额较 2002 年末余额下降 50.10%，主要系本公司 2003 年归还了部分长期借款所致。2002 年末余额较 2001 年末余额增长 28.02%，主要系本公司 2002 年生产规模扩大，增加购买设备借款所致。

本公司无逾期借款，长期借款由集团公司提供担保。

八、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一) 股本

2004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为 101,400,000.00 元。股本结构及报告期内变动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章、发行人基本情况”部分。

(二) 资本公积

2004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 257,664.67 元。其中其他资本公积 33,643.92 元系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转入资本公积。另股权投资准备 224,020.75 元，系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将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转入资本公积，公司按股权比例计入。

(三) 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 目	2004年5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2002年12月31日	2001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6,307,350.09	16,307,350.09	8,927,221.26	3,396,579.08
法定公益金	8,153,675.05	8,153,675.05	4,463,610.64	1,698,289.55
合 计	24,461,025.14	24,461,025.14	13,390,831.90	5,094,868.63

报告期内增加数均系按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按当期实现净利润的 10%和 5%分别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和法定公益金。

(四)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 目	2004年5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2002年12月31日	2001年12月31日
期初数	82,336,547.47	40,332,782.05	30,935,816.93	9,908,209.58
本期增加	18,119,417.76	76,473,958.66	51,292,928.39	24,373,968.41

本期减少		34,470,193.24	41,895,963.27	3,346,361.06
期末数	100,455,965.23	82,336,547.47	40,332,782.05	30,935,816.93

九、现金流量情况

2003年度及2004年1-5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6,561,357.91元、8,239,960.28元。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1,001,990,396.32元、440,748,562.87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758,320,555.62元、325,660,278.98元,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分别为60,050,060.15元、31,377,125.16元,支付的各项税费分别为51,303,455.65元、33,208,338.76元。2003年度及2004年1-5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2,476,488.54元、-89,137,891.18元,其中,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61,327,596.31元、94,663,018.27元,投资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17,285,440.23元、14,000,000.00元。2003年度及2004年1-5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3,962,854.09元、146,211,964.45元,其中借款所收到的现金分别为760,583,422.06元、438,513,747.30元,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719,288,806.34元、289,223,121.29元,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26,564,087.89元、5,324,911.56元。2003年度及2004年1-5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2,304,834.86元和65,143,704.00元。

十、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关于本公司存在的期后事项、关联交易、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请投资者注意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及已经审计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相关的详细内容。

(一) 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详细情况,请投资者关注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 第二节”。

(二) 或有事项

1、本公司针对5家外国客户向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申请出口保险,本公司于2003年10月24日、2003年10月27日、2003年11月19日分别与保险公司、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中国银行玉环支行)签订《赔款转让协议》,在赔款转让协议项下,本公司依据发票、提单等相应的销售凭证复印件,可向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中国银行玉环支行申请借款,银行在核准的信用额度内,按出口发票的销售金额的80%融资给本公司。

根据上述协议，截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经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审核，本公司将对 TRAMONTINA USA INC 已出口的发票及提单金额 1,079,165.94 美元，及对 GRAND COOKWARE INC 已出口的发票及提单金额 41,363.00 美元，向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借款 856,5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7,089,164.85 元；将对 ALL-CLAD METALCRAFTERS LLC 已出口的发票及提单金额 10,200.00 美元，向中国银行玉环支行借款 8,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66,215.20 元。以上已出口的发票及提单取得的外币借款合计 864,5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7,155,380.05 元。

2、独立董事对本公司重大或有事项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辛金国、张东立、卢建平对公司的或有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上述或有事项构成了重大或有事项，但不会影响本公司发行上市条件和持续经营能力。”

3、相关中介机构对本公司重大或有事项的意见

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本公司的或有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依据中国证监会发行监管部《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 14 号》规定，该或有事项构成了重大或有事项，不会影响苏泊尔发行上市条件和持续经营能力。”

发行人会计师浙江天健对本公司的或有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我们对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的重大或有事项对其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的影响予以了重点关注。”

（三）本公司重大承诺事项

1、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分别与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意向合同》，双方同意共同选定一家具有一级资质的土地评估机构为本次土地使用权转让进行评估，以苏泊尔股票公开发行第六个月后的最后一天为评估基准日，同意土地转让价在土地评估报告出具后的一年内办理过户手续并付清转让款，受让的土地使用权分别为 101,375.12 平方米和 9,968.44 平方米，为苏泊尔和浙江苏泊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向集团公司租赁的全部土地使用权。

2、本公司与集团公司于 2004 年 2 月 18 日签订《房屋转让协议》，本公司将受让集团公司拥有的位于浙江省玉环县大麦屿经济开发区苏泊尔陈南工业园，面积为 4,744.98 平方米的电器车间房屋，转让价格按评估机构评估价格确定。截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该房屋尚在评估过程中。

3、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和（香港）禾丰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合资协议》，双

方共同出资设立武汉苏泊尔炊具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港币，武汉压力锅公司拟以固定资产等实物出资 3,750 万港币，占 75%。该公司已于 2004 年 3 月 2 日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企合鄂武总字第 004238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正在对其固定资产进行评估，此外为该公司代垫设备等款项 556,236.00 元。

(四) 其他重要事项

1、本公司申报会计报表与原始会计报表差异说明

受本公司委托，浙江天健复核了本公司 2001 年 12 月 31 日、2002 年 12 月 31 日、200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01、2002、2003 年度利润表的原始报表及申报报表的差异及说明，并出具了文号为浙天会[2004]第 19 号，原始会计报表和申报会计报表的复核报告。

(1) 2001 年度母公司原始会计报表与母公司申报会计报表的差异及说明

单位：元

项 目	原始报表	申报报表	差 异
长期股权投资	19,843,075.90	21,042,326.35	1,199,250.45
应交税金	14,060,018.62	13,189,067.12	(870,951.50)
其他应付款	3,862,466.09	3,893,290.87	30,824.78
预提费用	1,358,613.74	1,327,788.98	(30,824.78)
盈余公积	4,784,338.34	5,094,868.63	310,530.29
未分配利润	27,111,250.55	28,870,922.21	1,759,671.66
财务费用	8,144,949.93	7,344,949.93	(800,000.00)
投资收益	13,038,957.04	14,238,207.49	1,199,250.45
补贴收入	800,000.00	0	(800,000.00)
所得税	10,082,770.72	8,691,064.46	(1,391,706.26)
年初未分配利润	10,350,851.12	9,908,209.58	(442,641.54)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71,811.70	2,230,907.37	259,095.67
提取法定公益金	985,905.85	1,115,453.69	129,547.84

“长期股权投资”项目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增加 1,199,250.45 元，系申报会计报表将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所得税汇算清缴数与原始会计报表的所得税的差异 1,222,851.48 元，按母公司投资比例 98.07% 计算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增加长期股权投资 1,199,250.45 元。

“应交税金”项目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减少 870,951.50 元，原因如下：

1. 2002 年本公司对 2000 年度所得税进行自查并经玉环县地方税务局大麦屿征管局

确认，申报会计报表以清查数对原始会计报表的所得税项目予以调整，相应增加应交税金 520,754.76 元。

2. 2002 年本公司对 2001 年度所得税进行自查并经玉环县地方税务局大麦屿征管局确认，申报会计报表以清查数对原始会计报表的所得税项目予以调整，相应减少应交税金 1,391,706.26 元。

(原始会计报表 14,060,018.62+520,754.76-1,391,706.26=申报会计报表 13,189,067.12)

“其他应付款”项目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增加 30,824.78 元，系申报会计报表将原始会计报表列入预提费用项目的应付返利款调整到其他应付款项目，相应增加其他应付款 30,824.78 元。

“预提费用”项目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减少 30,824.78 元，系申报会计报表将原始会计报表列入预提费用项目的应付返利款调整到其他应付款项目，相应减少预提费用 30,824.78 元。

“盈余公积”项目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增加 310,530.29 元，原因如下：

1. 申报会计报表按调整后的 2000 年度净利润重新计算应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和法定公益金，相应减少盈余公积 78,113.22 元。

2. 申报会计报表按调整后的 2001 年度净利润重新计算应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和法定公益金，相应增加盈余公积 388,643.51 元。

(原始会计报表 4,784,338.34-78,113.22+388,643.51=申报会计报表 5,094,868.63)

“未分配利润”项目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增加 1,759,671.66 元，原因如下：

1. 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 2000 年度净利润减少 520,754.76 元，相应减少未分配利润 520,754.76 元。

2. 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提取 2000 年度法定盈余公积和法定公益金减少 78,113.22 元，相应增加未分配利润 78,113.22 元。

3. 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 2001 年度净利润增加 2,590,956.71 元，相应增加未分配利润 2,590,956.71 元。

4. 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提取 2001 年度法定盈余公积和法定公益金增加 388,643.51 元，相应减少未分配利润 388,643.51 元。

(原始会计报表 27,111,250.55-520,754.76+78,113.22+2,590,956.71-388,643.51=

申报会计报表 28,870,922.21)

“财务费用”项目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减少 800,000.00 元，系申报会计报表将原始会计报表列入补贴收入项目的技改贴息按《企业会计制度 - 政府补助和政府援助》（征求意见稿）的有关规定调整冲减财务费用，相应减少财务费用 800,000.00 元。

“投资收益”项目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增加 1,199,250.45 元，系申报会计报表将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所得税汇算清缴数与原始会计报表的所得税差异 1,222,851.48 元，按母公司投资比例 98.07%计算调整投资收益，相应增加投资收益 1,199,250.45 元。

“补贴收入”项目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减少 800,000.00 元，系申报会计报表将原始会计报表列入补贴收入项目的技改贴息调整冲减财务费用，相应减少补贴收入 800,000.00 元。

“所得税”项目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减少 1,391,706.26 元，系 2002 年本公司对 2001 年度所得税进行自查并经玉环县地方税务局大麦屿征管局确认，申报会计报表以清查数对原始会计报表的所得税项目予以调整，相应减少所得税 1,391,706.26 元。

“年初未分配利润”项目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减少 442,641.54 元，原因如下：

1. 2002 年本公司对 2000 年度所得税进行自查并经玉环县地方税务局大麦屿征管局确认，申报会计报表以清查数对原始会计报表的 2000 年度所得税项目予以调整，增加 2000 年度所得税 520,754.76 元，相应减少 2001 年度年初未分配利润 520,754.76 元。

2. 申报会计报表按调整后的 2000 年度的净利润重新计算应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和法定公益金，调减 2000 年度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和法定公益金 78,113.22 元，相应增加 2001 年度年初未分配利润 78,113.22 元。

(原始会计报表 10,350,851.12 - 520,754.76 + 78,113.22 = 申报会计报表 9,908,209.58)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项目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增加 259,095.67 元，系申报会计报表重新计算 2001 年度应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相应调增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9,095.67 元。

“提取法定公益金”项目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增加 129,547.84 元，系申报会计报表重新计算 2001 年度应提取的法定公益金，相应调增提取法定公益金 129,547.84

元。

(2) 2001 年度合并原始会计报表与合并申报会计报表的差异及说明

单位：元

项 目	原始报表	申报报表	差 异
应交税金	18,805,958.34	16,712,155.36	(2,093,802.98)
其他应付款	9,743,441.04	9,774,265.82	30,824.78
预提费用	1,358,613.74	1,327,788.96	(30,824.78)
少数股东权益	333,531.62	357,132.65	23,601.03
盈余公积	4,784,338.34	5,094,868.63	310,530.29
未分配利润	29,176,145.27	30,935,816.93	1,759,671.66
财务费用	8,988,261.04	8,188,261.04	(800,000.00)
补贴收入	2,488,332.05	5,145,054.00	2,656,721.95
所得税	12,771,791.92	13,613,956.13	842,164.21
少数股东损益	278,970.30	302,571.33	23,601.03
年初未分配利润	10,350,851.12	9,908,209.58	(442,641.54)

“ 应交税金 ” 项目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减少 2,093,802.98 元，原因如下：

1. 2002 年本公司对 2000 年度所得税进行自查并经玉环县地方税务局大麦屿征管局确认，申报会计报表以清查数对原始会计报表的应交所得税数予以调整，相应增加应交税金 520,754.76 元。

2. 2002 年本公司对 2001 年度所得税进行自查并经玉环县地方税务局大麦屿征管局确认，申报会计报表以清查数对原始会计报表的应交所得税数予以调整，相应减少应交税金 1,391,706.26 元。

3. 2001 年申报会计报表将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所得税汇算清缴数与原始会计报表的所得税的差异数予以调整，相应减少应交税金 1,222,851.48 元。

(原始会计报表 18,805,958.34+520,754.76-1,391,706.26-1,222,851.48=申报会计报表 16,712,155.36)

“ 其他应付款 ” 项目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增加 30,824.78 元，系母公司申报会计报表将母公司原始会计报表列入预提费用项目的应付返利款调整到其他应付款项目，相应增加其他应付款 30,824.78 元。

“ 预提费用 ” 项目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减少 30,824.78 元，系母公司申报会计报表将母公司原始会计报表列入预提费用项目的应付返利款调整到其他应付款项目，相应减少预提费用 30,824.78 元。

“ 少数股东权益 ” 项目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增加 23,601.03 元，系申报会计

报表将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所得税汇算清缴数与原始会计报表的所得税的差异 1,222,851.48 元，按少数股东投资比例 1.93%计算调整少数股东权益，相应增加少数股东权益 23,601.03 元。

“ 盈余公积 ” 项目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增加 310,530.29 元，原因如下：

1. 申报会计报表按调整后的 2000 年度净利润重新计算应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和法定公益金，相应减少盈余公积 78,113.22 元。

2. 申报会计报表按调整后的 2001 年度净利润重新计算应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和法定公益金，相应增加盈余公积 388,643.51 元。

(原始会计报表 4,784,338.34-78,113.22+388,643.51= 申报会计报表 5,094,868.63)

“ 未分配利润 ” 项目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增加 1,759,671.66 元，原因如下：

1. 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 2000 年度净利润减少 520,754.76 元，相应减少未分配利润 520,754.76 元。

2. 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提取 2000 年度法定盈余公积和法定公益金减少 78,113.22 元，相应增加未分配利润 78,113.22 元。

3. 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 2001 年度净利润增加 2,590,956.71 元，相应增加未分配利润 2,590,956.71 元。

4. 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提取 2001 年度法定盈余公积和法定公益金增加 388,643.51 元，相应减少未分配利润 388,643.51 元。

(原始会计报表 29,176,145.27-520,754.76+78,113.22+2,590,956.71-388,643.51= 申报会计报表 30,935,816.93)

“ 财务费用 ” 项目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减少 800,000.00 元，系申报会计报表将原始会计报表列入补贴收入项目的技改贴息按《企业会计制度 - 政府补助和政府援助》(征求意见稿)的有关规定调整冲减财务费用，相应减少财务费用 800,000.00 元。

“ 补贴收入 ” 项目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增加 2,656,721.95 元，原因如下：

1. 2001 年原始会计报表将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补贴收入 3,456,721.95 元直接冲减所得税，申报会计报表将其调整至本项目反映，相应增加补贴收入 3,456,721.95 元。

2. 2001 年申报会计报表将原始会计报表列入补贴收入项目的技改贴息调整冲减财务

费用，相应减少补贴收入 800,000.00 元。

(原始会计报表 2,488,332.05+3,456,721.95-800,000.00=申报会计报表 5,145,054.00)

“所得税”项目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增加 842,164.21 元，原因如下：

1. 2001 年申报会计报表将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所得税汇算清缴数与原始会计报表的所得税的差异数予以调整，相应减少所得税 1,222,851.48 元。

2. 2001 年原始会计报表将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补贴收入 3,456,721.95 元直接冲减所得税，申报会计报表将其调整至补贴收入反映，相应增加所得税 3,456,721.95 元。

3. 2002 年本公司对 2001 年度所得税进行自查并经玉环县地方税务局大麦屿征管局确认，申报会计报表以清查数对原始会计报表的所得税项目予以调整，相应减少所得税 1,391,706.26 元。

(原始会计报表 12,771,791.92-1,222,851.48+3,456,721.95-1,391,706.26=申报会计报表 13,613,956.13)

“少数股东损益”项目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增加 23,601.03 元，系申报会计报表将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所得税汇算清缴数与原始会计报表的所得税的差异 1,222,851.48 元，按少数股东投资比例 1.93% 计算调整少数股东损益，相应增加少数股东损益 23,601.03 元。

“年初未分配利润”项目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减少 442,641.54 元，原因如下：

1. 2002 年本公司对 2000 年度所得税进行自查并经玉环县地方税务局大麦屿征管局确认，申报会计报表以清查数对原始会计报表的 2000 年度所得税项目予以调整，增加 2000 年度所得税 520,754.76 元，相应减少 2001 年度年初未分配利润 520,754.76 元。

2. 申报会计报表按调整后的 2000 年度的净利润重新计算应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和法定公益金，调减 2000 年度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和法定公益金 78,113.22 元，相应增加 2001 年度年初未分配利润 78,113.22 元。

(原始会计报表 10,350,851.12-520,754.76+78,113.22=申报会计报表 9,908,209.58)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项目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增加 259,095.67 元，系申

报会计报表重新计算 2001 年度应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相应调增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9,095.67 元。

“提取法定公益金”项目申报会计报表较原始会计报表增加 129,547.84 元，系申报会计报表重新计算 2001 年度应提取的法定公益金，相应调增提取法定公益金 129,547.84 元。

(3) 2002 年度、2003 年度母公司及合并申报会计报表与原始会计报表无差异。

2、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公司坏账准备原根据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 6% 计提。根据 2002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董事会一届六次会议决议及 2002 年 5 月 29 日召开的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修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的议案》，决定从 2002 年 1 月 1 日起，坏账准备按照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法计提，根据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等情况，确定提取比例分别为：账龄 1 年(含 1 年，以下类推)以内的，按其余额的 5% 计提；账龄 1-2 年的，按其余额的 8% 计提；账龄 2-3 年的，按其余额的 15% 计提；账龄 3-4 年的，按其余额的 50% 计提；账龄 4 - 5 年的，按其余额的 80% 计提；账龄 5 年以上的，按其余额的 100% 计提。由于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减少了 2002 年度母公司会计报表坏账准备计提数 777,245.04 元以及合并报表坏账准备计提数 965,207.48 元，相应增加了母公司及合并报表的利润总额。

3、财政补贴情况说明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01 年、2002 年及 2003 年分别收到各项补贴 5,145,054.00 元、16,680,525.00 元和 26,268,800.00 元，分别占当年净利润的比例为 21.11%、32.52% 和 34.35%。

补贴收入较大，扣除补贴收入后的近三年备考合并利润表如下：

项 目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836,522,190.09	615,144,162.49	469,451,683.90
减：主营业务成本	596,658,019.78	429,677,830.89	312,345,786.75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164,865.52	2,113,014.00	3,173,699.56
二、主营业务利润	237,699,304.79	183,353,317.60	153,932,197.59
加：其他业务利润	2,321,009.94	1,887,404.90	830,275.93
减：营业费用	104,517,598.70	82245193.96	90,187,798.85
管理费用	45,169,507.31	30,986,823.75	21,330,339.46
财务费用	9,760,977.46	8,496,934.75	8,188,261.04

三、营业利润	80,572,231.26	63,511,770.04	35,056,074.17
加：投资收益	5,180,796.34	-2,413,929.23	-1,136,492.23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13,308.24	5,908.78	422,992.30
减：营业外支出	1,036,109.10	995,249.03	1,197,132.37
四、利润总额	84,730,226.74	60,108,500.56	33,145,441.87
减：所得税	24,082,115.97	19,280,442.20	11,916,088.31
少数股东损益	1,476,835.11	582,851.14	236,040.64
五、净利润	59,171,275.66	40,245,207.22	20,993,312.92

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 2001 年、2002 年及 2003 年分别收到财政补贴收入 5,145,054.00 元、9,916,525.00 元、23,000,000.00 元。该公司 2004 年 1 - 5 月补贴收入为 0 元。

政策依据：为了扶植汉阳区企业上规模、上档次、创效益，依据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阳政【2000】39 号《区人民政府关于对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实行财政优惠政策的批复》、武汉市汉阳区财政局阳政【2002】101 号、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阳政【2002】35 号《区人民政府关于对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实行奖励进行补充说明的通知》，当地政府对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实施补贴政策，补贴资金列入区财政预算内支出，企业收到补贴资金用于技术改造和扩大再生产。

实施年限：自 2000 年至 2004 年

实施条件：(1) 以 1999 年增值税全额完成数 160 万元为基数，从 2000 年起超过基数部分，按区体制内收入的 80% 返还给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用于技术改造项目；(2) 从 2000 年起，地方所属各税及基金按增值税的 8% 作为区结算收入的基数，超过 8% 以上部分返还给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三) 返还补贴的方式采取凭企业缴税税票每半年结算一次。

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 2001 年、2002 年、2003 年及 2004 年 1 - 5 月分别收到高新技术奖励款 0 元、5,609,000.00 元、2,697,000.00 元及 0 元。

政策依据：2001 年 6 月，本公司被认定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根据玉环县委【2001】1 号《玉环县委、县政府关于依靠科技进步建设科技之城的意见（试行）》精神，以及依据玉环县财政局玉财预【2002】86 号《关于对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给予奖励的通知》、玉环县财政局玉财预【2002】129 号《关于对有关高新技术企业和高新技术产品企业给予奖励的通知》及玉环县财政局玉财预【2003】6 号《关于对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给予奖励的通知》，

对玉环县经省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和高新技术产品企业，给予兑现奖励政策，补贴资金列入县财政预算支出，奖励必须全额用于高新技术研究开发及扩大再生产。

实施年限：2001 年至 2005 年

实施条件：自认定之日起，所得税留地方部分，前两年由财政给予等额奖励，后 3 年减半奖励；增值税留地方部分，以上一年度为基数，新增部分三年内按 50%的比例给予奖励，所奖励的资金全额用于高新技术研究开发及其扩大再生产。

2002 年度共收到其他财政补贴收入 1,155,000 元，其中：

1,000,000.00 元，系本公司收到的台州市财政局和玉环县财政局根据中共台州市委市委发[2002]13 号《中共台州市委、台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钱江”、“苏泊尔”商标荣获中国驰名商标的通报》拨付的驰名商标奖励款各 500,000.00 元，经玉环县财政局同意，账列“补贴收入”；

105,000.00 元，系本公司收到的玉环县财政局根据玉环县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和玉环县财政局玉外经贸[2002]50 号《关于对玉环博民进出口有限公司等企业进行奖励的通知》拨付的域名注册、参展摊位奖励款，经玉环县财政局同意，账列“补贴收入”；

50,000.00 元，系本公司收到的玉环县财政局根据玉环县经济贸易局玉经贸[2002]11 号《关于要求兑现“131”工程达标企业奖励的报告》拨付的“131”工程奖励款，经玉环县财政局同意，账列“补贴收入”。

2003 年共收到其他财政补贴收入 571,800 元，其中：

本公司收到玉环县人民政府根据玉政发[2003]18 号《玉环县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02 年度信息化工作先进集体的通报》拨付的信息化工作先进集体奖励款 50,000.00 元，经玉环县财政局同意，列“补贴收入”反映；

本公司收到玉环县科学技术局根据玉科[2003]29 号《玉环县科学技术局关于认定 2002 年度省级新产品、新技术、省级高新技术产品的通知》拨付的补贴款 40,000.00 元，经玉环县财政局同意，列“补贴收入”反映；

本公司收到玉环县财政局根据浙财企二字[2003]71 号《关于预拨 2002 年出口机电产品研究开发资金的通知》拨付的资助资金 240,000.00 元，经玉环县财政局同意，列“补贴收入”反映；

本公司收到玉环县财政局根据玉外经贸局[2003]59 号《关于拨付 2002 年度外经贸发展基金的通知》拨付的出口创汇奖励及摊位补贴 226,800.00 元，经玉环县财政局同意，

列“补贴收入”反映；

本公司收到玉环县财政局根据浙财企二字[2003]107号《关于拨补2002年度实施“走出去”战略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的补助15,000.00元，经玉环县财政局同意，列“补贴收入”反映。

2004年1-5月共收到其他财政补贴收入672,902.92元，其中：

本公司2004年1月8日收到玉环县财政局根据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和浙江省财政厅浙经贸投资[2003]1180号《关于下达2003年浙江省建设先进制造业基地财政专项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拨付的专项补助资金580,000.00元，经玉环县财政局同意，列“补贴收入”反映；

本公司2004年2月6日收到浙江省玉环大麦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拨付的新产品鉴定奖奖金20,000.00元和十强企业奖奖金10,000.00元，经浙江省玉环大麦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同意，列“补贴收入”反映；

本公司2004年3月12日收到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根据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和财政部外经贸计财发[2002]584号《关于印发〈出口信用保险扶持发展资金管理办法〉通知》拨付的专项资助资金62,902.92元，列“补贴收入”反映。

发行人律师审查认为，“苏泊尔及子公司享受上述财政补贴已获得了相关政府批准文件，履行了有关批准手续，合法有效。”

发行人会计师浙江天健对苏泊尔近三年主要税种纳税情况和享受税收优惠及财政补贴情况进行审查认为，“如实反映了贵公司自2001年1月1日起至2004年5月31日止纳税情况，以及享受税收优惠和财政补贴情况。”

4、2001年经公司申请，于2001年11月21日浙江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经编号S0179《浙江省境外投资许可证书》批准，同意公司在加拿大温哥华市设立“苏泊尔北美有限公司”，注册资金6万美元。截至2004年5月31日，本公司尚未出资。

十一、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律师对未做盈利预测所发表的专项意见

本公司未做2004年度盈利预测，根据2003年的财务报告，公司2003年度实现净利润7,647.40万元，净资产收益率远远超过同期银行存款利率。鉴于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发展趋势良好，本公司承诺公开发行股票后当年预期利润率将能达到并超过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符合《公司法》第137条规定的发行条件。

公司本次发行之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律师国浩律师集团（杭

州) 事务所对公司董事会的上述承诺履行了尽职调查职责, 进行核实后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本次发行后当年预期利润率将能达到并超过同期银行存款利率, 符合《公司法》第 137 条规定的发行条件。

十二、资产评估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未进行资产评估, 但为收购集团公司资产及下属公司出资权共进行了六次评估, 具体情况如下:

(一) 本公司拟收购集团公司持有的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股权, 为了使转让价格更具有公允性, 集团公司委托浙江天健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00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进行评估, 出具了浙天评报字(2000)第 80 号资产评估报告, 主要评估方法为成本加和法, 评估值资产总额为 31,535,027.79 元, 负债总额为 27,455,187.05 元, 净资产为 4,079,840.74 元, 资产评估减少 1,340,099.95 元, 减值率 24.73%。

(二) 本公司收购集团公司持有的苏泊尔橡塑股权, 为了使转让价格更具有公允性, 集团公司委托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02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进行评估, 出具了中兴评报字(2000)第 3013 号资产评估报告, 主要评估方法为重置成本法, 评估值资产总额为 28,928,446.58 元, 负债总额为 14,243,504.86 元, 净资产为 14,684,941.72 元, 评估增值 887,975.29 元, 增值率 3.17%, 企业商誉评估 882.09 万元。

(三) 本公司收购集团公司配电所包括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 为了使转让价格更具有公允性, 集团公司委托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02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进行评估, 出具了中兴评报字(2000)第 3015 号资产评估报告, 主要评估方法为重置成本法, 评估后资产总计为 4,685,987.55 元, 其中房屋建筑物评估现值为 544,087.55 元, 机器设备评估现值为 4,141,900.00 元, 评估减少 174,377.23 元, 减值率 3.59%。

(四) 本公司收购集团公司模具中心房屋建筑物, 为了使转让价格更具有公允性, 集团公司委托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02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进行评估, 出具了中兴评报字(2002)第 3043 号资产评估报告, 主要评估方法为重置成本法, 评估后资产总计为 10,858,525.00 元, 评估增值 3,961,314.91 元, 增值率为 57.43%。

(五) 本公司收购集团公司模具中心资产和负债, 为了使转让价格更具有公允性, 集团公司委托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02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进行评估, 出具了中兴评报字(2002)第 3042 号资产评估报告, 主要评估方法为重置成本法, 评估后资产总计为 13,342,150.87 元, 负债合计为 3,767,753.10 元, 净资产总计为 9,574,397.77 元, 评

估增值 1,013,238.39 元，增值率为 11.84%。

(六) 本公司收购集团公司持有的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的股权，为了使转让价格更具有公允性，集团公司委托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03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进行评估，出具了中兴评报字(2003)第 5042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方法为重置成本法及收益现值法等，评估后资产总计为 33,312,678.98 元，负债合计为 15,650,248.15 元，净资产总计为 17,662,430.83 元，评估增值 6,176,081.24 元，增值率为 53.77%。

(七) 本公司下属浙江苏泊尔家电制造有限公司收购集团公司位于杭州滨江区长河镇江一村土地及在建工程，为了使转让价格更具有公允性，集团公司委托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出具了中兴评字(2004)第 3026 号《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上述《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转让合同》项下之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60,244,216.56 元，其中土地使用权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29,120,000.00 元；在建工程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31,124,216.56 元。

十三、财务指标

(一) 2001 年、2002 年、2003 年及 2004 年 1 - 5 月的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04 年 1 - 5 月	2003 年	2002 年	2001 年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数据)	65.68	60.40	66.05	66.72
流动比率	1.03	1.02	1.01	1.12
速动比率	0.60	0.52	0.51	0.65
应收账款周转率	2.67	7.39	7.41	8.72
存货周转率	1.37	3.99	3.94	3.31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 占总资产的比例(%)	0	0	0.01	0.03
研究与开发费用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95	1.79	2.25	1.80
每股净资产(元/股)	2.23	2.06	1.69	1.60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0.08	0.46	0.44	0.27

注：2004 年 1 - 5 月、2003 年、2002 年、2001 年的数据除资产负债率以外均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二) 按《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的计算及披露》计算的 2004 年 1 - 5 月、2003 年、2002 年及 2001 年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004 年 1 - 5 月	金额 (元)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101,370,390.45	44.74	46.61	1.00	1.00
营业利润	23,173,639.10	10.23	10.65	0.23	0.23
净利润	18,119,417.76	8.00	8.33	0.18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514,243.03	5.96	6.21	0.13	0.13
2003 年	金额 (元)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237,699,304.79	114.03	139.71	2.34	2.34
营业利润	80,572,231.26	38.65	47.36	0.79	0.79
净利润	76,473,958.66	36.69	44.95	0.75	0.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2,375,843.94	25.13	30.79	0.52	0.52
2002 年	金额 (元)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183,353,317.60	139.02	150.68	2.35	2.35
营业利润	63,511,770.04	48.15	52.20	0.81	0.81
净利润	51,292,928.39	38.89	42.15	0.66	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3,249,974.62	32.79	35.54	0.55	0.55
2001 年	金额 (元)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153,932,197.59	160.29	183.59	2.57	2.57
营业利润	35,056,074.17	36.50	41.81	0.58	0.58
净利润	24,373,968.41	25.38	29.07	0.41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445,034.03	24.42	27.98	0.39	0.39

(三) 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 1、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
- 2、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 3、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 ÷ 流动负债
- 4、应收账款周转率 = 主营业务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 = 主营业务成本 ÷ 存货平均余额
- 6、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除外) 占总 (净) 资产的比例 =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除外) / 总 (净) 资产

7、研究与开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研究发展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8、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text{报告期利润} \div \text{期末净资产}$$

$$\text{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 \text{报告期利润} \div \text{期末股本总额}$$

9、每股净资产 = 期末净资产 ÷ 期末股本总额

1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ROE) 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ROE} = P / (E_0 + \text{NP}/2 + E_i * M_i / M_0 - E_j * M_j /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利润；NP 为报告期净利润；E₀ 为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11、加权平均每股收益 (EPS) 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EPS} = P \div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利润；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十四、公司管理层对公司财务分析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成员和管理层结合过往三年又一期经审计的相关财务会计资料作出如下财务分析：

(一) 资产结构和质量

截止 2004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资产总额 769,589,774.67 元，全部为生产经营性资产。其中：流动资产为 489,936,603.24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63.66%，固定资产为 262,780,352.08 元，占资产总额的 34.15%。

1、流动资产

本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为应收账款和存货，截至 2004 年 5 月末，其中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的 25.81%，存货占流动资产的 42.09%。

公司的应收账款金额较大，200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帐面价值为 62,030,299.81

元，2002年12月31日为94,915,424.00元，同比上升了32,885,124.19元，增长率为53.01%，2003年12月31日为131,439,320.18元，较2002年末增长38.48%，2004年5月31日应收帐款帐面价值为126,471,976.70元，其中2004年5月末外币应收账款帐面余额为2,916,977.72美元，折合人民币24,143,532.89元，占当期帐面余额的18.08%，本公司外销的回款基本上是采用信用证或T/T等方式，以三个月为付款周期结算，从2003年合同履行率看，合同到期，都能及时取得货款；从风险角度看，部分大客户开展了保理业务，及时取得货款并降低公司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快，2001年、2002年、2003年及2004年1-5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8.72、7.41、7.39及2.67，周转速度较快。截止2004年5月末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帐款帐面余额为126,610,953.48元，占94.84%，账龄在两年以上的仅占0.64%。公司与客户之间建立了良好的信用关系，国内外客户付款基本在信用期内，回款都相对及时，货款回笼情况良好。本公司欠款客户资信良好，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同时，本公司在会计政策运用上坚持稳健性原则，截至2004年5月末，本公司共计提了7,036,947.38元坏账准备。

公司的存货金额较大，2001年12月31日、2002年12月31日、2003年12月31日及2004年5月31日，存货分为86,397,241.61元、128,800,723.88元、170,315,284.00元和206,215,830.59元，存货变动原因已在“本章五（一）之6”中披露。

公司2001、2002年、2003年及2004年1-5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3.31、3.94、3.99和1.37，周转速度较快，公司存货结构合理，产品基本上是以销定产，期末存货基本不会发生积压或滞销的情况。本公司存货可变现净值以市场价为依据确定，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根据期末对库存商品进行盘点检查，对因质量问题退回的产成品及积压的产成品按单个商品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了存货跌价准备，2004年5月末共计提了1,833,679.38元跌价准备。

2、固定资产

2001年12月31日、2002年12月31日、2003年12月31日及2004年5月31日，本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97,282,361.58元、157,382,845.81元、167,252,919.51元和182,654,657.09元。

本公司的资产质量良好，基本无闲置现象，设备平均成新率为73.47%。固定资产均为本公司所拥有，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资产，不存在重大不良资产以及资产被抵

押、质押的情况，截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除原值 19,795,824.00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尚未办妥房产证外，其余均已取得有关权属证明。

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及管理层认为，公司的资产质量良好，对各项资产均采取了有效的管理措施和稳健、谨慎的财务政策，最大限度地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二）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2001 年 12 月 31 日、2002 年 12 月 31 日、200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4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资产负债率按母公司报表口径计算分别为 66.72%、66.05%、60.40%及 65.68%，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仍然处在较高水平。

公司负债总额中主要为流动负债，2004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负债总额为 532,313,721.60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474,193,721.60 元，占总负债 89.08%，长期负债 58,120,000.00 元，占总负债 10.92%，无到期未偿还债务。2004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 293,764,259.93 元，应付账款 97,654,390.95 元，预收账款 32,098,295.19 元，分别占流动负债的 61.95%、20.59%、6.77%，2004 年 5 月 31 日公司的长期借款已用于改造生产线和扩大生产规模。

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及管理层认为，公司充分运用了财务杠杆，在本公司资本金较小的情况下，通过向银行融资的方式实现规模经营，2004 年 1-5 月的借款年利率为 2.125%—5.544%，远远低于本公司 2004 年 1-5 月的净资产收益率，给股东带来了较大的回报。

（三）现金流量和偿债能力分析

1、现金流量分析

2003 年度及 2004 年 1-5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6,561,357.91 元和 8,239,960.28 元，公司经营活动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反映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货款回收能力较强，生产经营处于良性循环之中。2003 年为了避免同业竞争，本公司收购集团在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同时由于本公司建设南山新办公大楼及 8 号 9 号车间，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建设黄金口工程，造成公司 2003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2,476,488.54 元，公司 2003 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2,304,834.86 元，经过上述收购后，该类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支出将会减少，随着新建项目的逐渐完工，公司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将会得到改善。2004 年 1-5 月，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 65,143,704.00 元。

2、偿债能力分析

(1) 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析

本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如下表：

主要财务指标	2004年1-5月	2003年	2002年	2001年
流动比率	1.03	1.02	1.01	1.12
速动比率	0.60	0.52	0.51	0.65

本公司2001年、2002年、2003年及2004年1-5月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12、1.01、1.02及1.03。2004年1-5月流动比率仅为1.03，其主要原因(1)是由于本公司及下属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扩大了生产经营规模，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不断增加，公司增加了短期借款；(2)公司在采购过程中，积极运用向供应商融资的政策，使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有所上升，以上因素使得公司的流动负债增加，流动比率偏低。鉴于公司的资产质量良好，品牌知名度及美誉度较高，获利能力较强，同时，公司多年来在当地各商业银行中树立了良好的形象，信誉度高，未曾发生过逾期无法偿还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情况，说明公司经营运作良好，经营业绩稳定，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强。

2001年、2002年、2003年及2004年1-5月，由于公司存货较大，使本公司的速动比率相对较低，分别为0.65、0.51、0.52及0.60，但公司存货并非积压的不良资产，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不大。

(2) 资产周转速度

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如下表：

主要财务指标	2004年1-5月	2003年	2002年	2001年
存货周转率	1.37	3.99	3.94	3.31
应收账款周转率	2.67	7.39	7.41	8.72

2001年、2002年、2003年及2004年1-5月，本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8.72、7.41、7.39和2.67，周转速度较快，能满足营运资金的需求，不会影响公司的经营和运作。2001、2002年、2003年及2004年1-5月，本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3.31、3.94、3.99及1.37，周转速度较快，流转情况较好。

根据公司过去三年又一期和当前的业务发展和现金流量情况，公司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偿还到期债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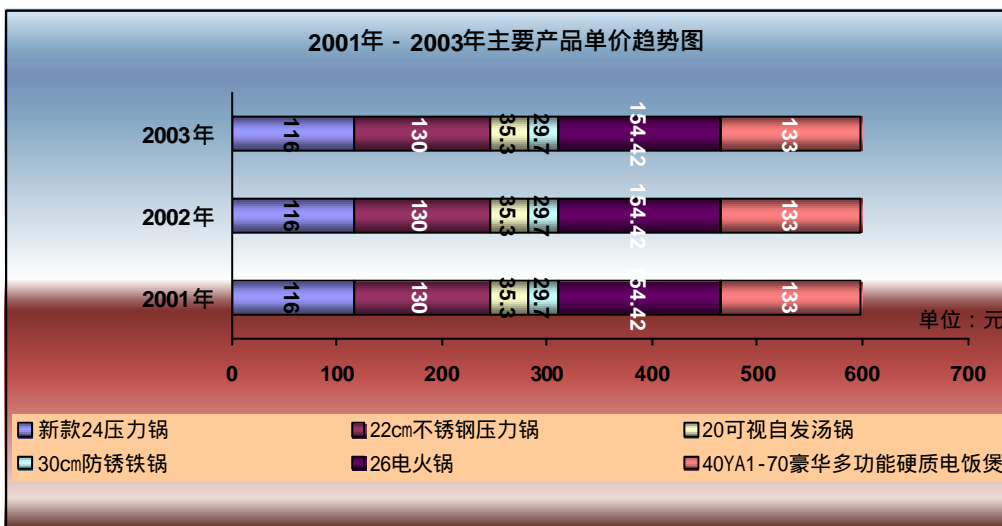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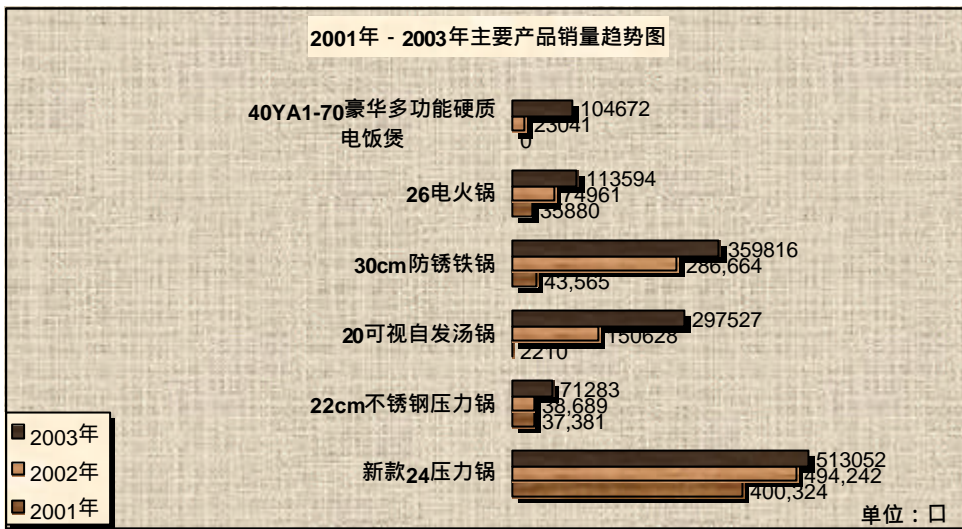
(四) 业务发展、盈利能力及前景

1、主营业务收入

本公司2001年、2002年、2003年及2004年1-5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69,451,783.90元、615,144,162.49元、836,522,190.09元及363,059,916.94元，主营业务仍然保持强

劲的发展态势。

(1) 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和销售量在报告期内的变化趋势



(2) 公司业务的进展及盈利能力

苏泊尔现有自行研制生产的各式铝合金炊具、不锈钢炊具、不粘锅炊具及电炊具等产品 450 多个品种，深受广大消费者青睐。2003 年度单个产品销售排名前六位的为新款 24cm 压力锅、22cm 不锈钢压力锅、20cm 可视自发汤锅、30cm 防锈铁锅、26cm 电火锅、40YA1-70 豪华多功能硬质电饭煲，苏泊尔的研发、创新能力较强，产品不断推陈出新并迅速得到市场的认可。

从产品销售价格分析，由于苏泊尔生产的各类产品设计新颖、性能稳定，且公司的品

牌知名度、美誉度较高，使得公司内销的主要产品的价格一直处于中高档水平。2001 年度 - 2003 年度，新款 24 压力锅、22cm 不锈钢压力锅、20cm 可视自发汤锅三种主要产品价格未发生波动，一直保持较高的水平。30cm 防锈铁锅、40YA1-70 豪华多功能硬质电饭煲自 2001 年度投放市场以来，价格未发生大的波动。

从产品销售数量分析，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数量从 2001 年度、2002 年度、2003 年度及 2004 年 1 - 5 月快速增长。

单位：口

产品名称及规格	2001 年	2002 年	2003 年	2004 年 1 - 5 月
新款 24 压力锅	400324	494242	513052	263648
22cm 不锈钢压力锅	37381	38689	71283	32139
20cm 可视自发汤锅	2210	150628	297527	178111
30cm 防锈铁锅	43565	286664	359816	216911
26 电火锅	35880	74961	113594	74403
40YA1-70 豪华多功能硬质电饭煲	0	23041	104672	96515

综上所述，苏泊尔近三年不断推出技术含量较高的新产品，同时原有产品价格维持在较高水平且销售量均有较大增长，使得公司的盈利能力不断增强。

2、毛利率

公司毛利率一直保持较高水平，2001 年度为 33.47%，2002 年度为 30.15%，2003 年度为 28.42%，2004 年 1 - 5 月为 28.19%，显示了公司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2002 年较 2001 年毛利率下降 3.32%，主要原因：（1）2001 年 9 月开始，公司改变营销政策，由原来的直接向客户支付返利款改为主要采用销售折让的方式，2002 年度直接减少支付的返利款 1,124 万元，导致 2002 年主营业务收入下降；（2）2002 年国外销售的销售收入为 124,106,055.71 元，毛利率为 16.07%，稀释了公司 2002 年度毛利率。由此可见，2002 年的毛利率并没有下降。2003 年较 2002 年毛利率下降 1.73%，主要原因：本公司 2003 年度对外出口销售及电器产品的销售增加，同时由于出口毛利率及电器产品的毛利率相对较低，另外原材料涨幅较大。2004 年 1 - 5 月较 2003 年度下降 0.23%，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原材料铝锭平均价格较 2003 年度上涨 4.76%，不锈钢平均价格较 2003 年度上涨 23.09%，导致主营业务成本增加。

3、期间费用

随着主营业务的增长，本公司近三年又一期的期间费用有了较大的增加，主要情况如

下：

(1) 营业费用，

本公司的营业费用主要由广告费、促销费、销售返利、以旧换新费用、运费等费用构成，由于本公司的产品属日常用品，直接面对广大消费者，营业费用较高，2001年、2002年、2003年及2004年1-5月的金额分别为90,187,798.85元、82,245,193.96元、104,517,598.70元和50,125,988.17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19.21%、13.37%、12.49%和13.80%。变动原因已在“本章四、(二)之1”中披露。

(2) 管理费用

本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由管理员工资、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租赁费、汽车费用、办公费等费用构成，2001年、2002年、2003年及2004年1-5月本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21,330,339.46元、30,986,823.75元、45,169,507.31元和22,971,446.00元，变动原因已在“本章四、(二)之2”中披露。

(3) 财务费用

2001、2002年度、2003年度及2004年1-5月，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8,188,261.04元、8,496,934.75元、9,760,977.46元及5,626,869.26元，变动原因已在“本章四、(二)之3”中披露。

公司董事会成员及管理层认为，近三年又一期营业费用、管理费用及财务费用随着主营业务的增长而增加，主要是股份公司成立后销售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增长较为合理。同时，公司努力压缩费用，在未来一段时间里，本公司将仍处在高速成长期中，期间费用仍有可能稳步增加。公司将执行并不断完善费用管理制度，严格控制费用的增长，使费用增长与公司业务发展相一致。

4、净利润

本公司2001年、2002年、2003年及2004年1-5月的净利润分别为24,373,968.41元、51,292,928.39元、76,473,958.66元和18,119,417.76元，公司盈利能力较强。

5、净资产收益率

本公司2001年度、2002年度、2003年度及2004年1-5月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5.38%、38.89%、36.69%和8.00%，保持在较高水平，反映公司的盈利能力较强。

6、2004年1-5月与2003年1-5月（数据未经审计）盈利能力比较

(1) 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比较：2004年1-5月及2003年1-5月主营业

务收入分别为 36,305.99 万元和 29,902.55 万元，同比增长 21.41%，主营业务利润分别为 10,137.04 万元和 8,571.02 万元，同比增长 18.27%，说明 2004 年 1 - 5 月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依然保持强劲的增长态势。

(2) 财务费用比较：2004 年 1 - 5 月及 2003 年 1 - 5 月财务费用分别为 562.69 万元和 89.98 万元，同比增长 5.25 倍，主要是 2003 年 1 - 5 月收到贴息款 304 万元，2004 年 1 - 5 月仅收到贴息款 104 万元，同比下降 200 万元；另外，借款利息比去年同期上升了 240 万元。

(3) 补贴收入比较：2004 年 1 - 5 月及 2003 年 1 - 5 月补贴收入分别为 67.29 万元和 805 万元，同比下降 91.64%，主要是 2004 年 1 - 5 月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没有收到补贴收入。

(4) 净利润比较：2004 年 1 - 5 月及 2003 年 1 - 5 月净利润分别为 1,811.94 万元和 2,089.52 万元，分别占 2003 年度净利润的 23.69%和 27.32%，可见，公司的盈利能力具有较明显的季节性，下半年较上半年盈利能力强。虽然 2004 年 1 - 5 月净利润较 2003 年 1 - 5 月减少 277.58 万元，但剔除补贴收入及贴息款两项因素影响，2004 年 1 - 5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增长。

(五) 母公司、子公司收入对公司盈利的贡献存在差异的情况及原因

1、2001 年度母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40,738.53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12,381.73 万元，母公司的毛利率为 31.02%，2001 年度本公司仅有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一家控股子公司，2001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销售收入 46,945.17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15,393.22 万元，合并报表的毛利率为 33.47%，母公司与合并报表毛利率差异较小。2001 年度，母公司利润总额扣除投资收益后为 1,676.18 万元，合并报表的利润总额为 3,829.05 万元，主要原因是 (1) 2001 年母公司大力开展市场终端建设，营业费用投入较大；(2) 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收到的 514.51 万元财政奖励款，母公司 2001 年未收到财政奖励款。

2、2002 年度母公司、子公司收入对公司盈利的贡献存在差异的情况及原因如下：2002 年度母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51,281.42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10,676.14 万元，母公司的毛利率为 20.91%，2002 年度本公司共有 4 家控股子公司，其中对公司盈利贡献影响较大的是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2002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销售收入 61,514.42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18,335.33 万元，合并报表的毛利率为 30.15%。

母公司毛利率较合并报表的毛利率低 9.24%，原因是：(1) 母公司作为公司的出口

基地，2002 年实现外贸销售收入 12410.61 万元，由于该部分商品基本均为国际炊具知名品牌公司贴牌生产，毛利率相对较低，为 16.07%，该部分商品销售占母公司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24.20%；（2）经过公司的整体规划，自 2002 年度开始，将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内销基地，并安排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统一采购电炊具、铁锅等贴牌产品并进行对外销售，由于该公司生产的其他炊具产品品种较少，根据客户的要求，改由母公司统一对外配货销售，统一开具发票结算，同时对控股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销售的 OEM 产品按市场销售价的 97%进行统一采购，2002 年 OEM 产品收入为 9473.09 万元，毛利率为 3%，该部分商品销售占母公司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18.47%。2002 年度剔除上述 OEM 及外贸因素影响，母公司的毛利率为 28.71%。

2002 年度，母公司利润总额扣除投资收益后为 2,959.10 万元，合并报表的利润总额为 7,678.90 万元，除上述毛利率因素影响外，其他主要原因是（1）根据公司的统一部署，母公司负责市场网络的建设及市场终端的维护，统一支出了营业费用中的以旧换新费用、导购员费用、历次经销商会务费、新产品推广费、大部分促销费等费用；（2）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收到的财政奖励款远远超过母公司收到的奖励款。

3、2003 年度母公司、子公司收入对公司盈利的贡献存在差异的情况及原因如下：2003 年度母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60,088.07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12,706.57 万元，母公司的毛利率为 21.15%，2003 年度本公司共有 5 家控股子公司，其中对公司盈利贡献影响较大的是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及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2003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销售收入 83,652.22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23,769.93 万元，合并报表的毛利率为 28.42%。

母公司毛利率较合并报表的毛利率低 7.27%，原因是：（1）母公司作为公司的出口基地，2003 年实现外贸销售收入 26,021.23 万元，由于该部分商品基本均为国际炊具知名品牌公司贴牌生产，毛利率相对较低，为 19.85%，该部分商品销售占母公司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43.31%；（2）2003 年 1 - 6 月，由控股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统一采购电炊具、铁锅等贴牌产品，由母公司统一对外配货销售，统一开具发票结算，自 2003 年 7 月起，本公司对 OEM 产品进行调整。电炊具等电器贴牌产品统一由武汉苏泊尔有限公司购入并对外销售，其余贴牌产品直接由本公司购入并对外销售，2003 年 OEM 产品收入为 9,815.95 万元，毛利率为 5%，该部分商品销售占母公司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16.34%。2003 年度剔除上述 OEM 及外贸因素影响，母公司的毛利率为 29.08%。

2003 年度，母公司利润总额扣除投资收益后为 1,751.04 万元，合并报表的利润总额

为 11,099.90 万元，除上述毛利率因素影响外，其他主要原因同 2002 年度。

（六）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目标及盈利前景

本公司以“创意厨房好生活”为经营宗旨，密切关注国际炊具、厨具的潮流变化，以引领中国厨房革命，不断开发出符合市场要求的新产品，利用公司现有的技术优势、品牌优势、规模优势等，不断降低生产成本，保证公司在竞争中始终立于不败之地。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成投产，生产规模将大幅扩大，产品品种将不断增加，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将会呈现快速增长，市场占有率有望进一步提高，预计公司的盈利前景良好。公司制定了发展目标：截至 2006 年，公司主要产品的国内市场占有率继续保持领先；总销售额超过 20 亿元，其中外贸销售达到 8000 万美元以上，力争进入世界炊具制造商前 3 名。

（七）本公司的主要财务优势及困难

根据以上分析，本公司具备了相当的财务优势：

1、公司在业务不断扩大的同时，建立和完善了一系列内部财务控制制度，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切实的保障。

2、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使用“苏泊尔”商标，据国家统计局中国行业企业信息发布中心的统计结果，1999 年至 2003 年“苏泊尔”品牌压力锅连续五年位居全国市场同类产品销量第一名，先后被评为浙江省名牌、浙江省著名商标，2002 年 2 月，“苏泊尔”被国家工商局授予“中国驰名商标”，本公司拥有一大批忠实的消费者。

3、公司炊具的年生产量从 2001 年度的 750 万口增长到 2003 年度的 1450 万口，苏泊尔目前已成为中国最大的炊具制造商之一。公司通过规模的提升有效的实现了降低单位产品的制造和管理成本，同时，公司具备各类炊具产品的制造能力和完善的工艺技术，形成了明显的综合生产优势和规模生产优势。

4、公司信誉良好，银行的授信额度较高，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有利的条件。

财务困难：

1、公司地处浙东沿海偏远的海岛县城，以公路为主要运输方式运输半径非常大，极大的增加了产品的运输成本，使公司产品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2、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依靠自有资金滚动发展，有限的资金对公司早日实现产业升级、实现低成本扩张造成了制约。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大大改善本公司的资金供应状况，缓解后续发展对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加快本公司的发展步伐。

第十章 业务发展目标

本公司将积极借助本次发行新股的机会，对公司的经营方式、管理模式进行全面系统的提升，进一步将主营业务做强做大，切实巩固公司在国内炊具行业强大的竞争力和绝对领先的市场地位，并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和国内小家电市场，培育新的增长点。

一、公司业务发展规划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定位：以炊具和厨房小家电为基础，以家庭整体智能厨房为发展方向的国际一流厨卫产品制造商。

发展战略：继续实施稳定增长的企业战略。完善技术研发体系和国内市场营销网络，掌握炊具和厨房小家电核心技术，充分利用产品差异化和成本领先的竞争优势，保持在国内炊具的优势地位；同时，面向国际市场，大力拓展国际营销网络，迈向国际一流厨卫产品制造商行列。

（二）整体发展目标

至 2006 年，公司要达到的整体发展目标为：

- 1、国内市场稳步增长，继续保持和提升中国炊具市场领先地位；
- 2、大力开拓国际市场，跻身于世界炊具制造商前 3 名之列，并成为国际最大的炊具 OEM 制造商。

（三）主营业务的经营目标

公司主营业务今后 3 至 5 年的经营目标为：总销售额超过 20 亿元，其中，外贸销售达到 8000 万美元以上；国内市场炊具类产品稳定增长，销售额达 7 亿元人民币，同时，迅速开拓小家电产品市场，力争销售额达 5 亿元人民币以上。

（四）产品开发计划

1、炊具类产品：以“一个核心，两个重点”为指导思想，即在今后 3 至 5 年内，以研发电磁炉通用炊具为核心，以开发不锈钢炊具、复合材炊具为重点，开发的产品包括奶锅、汤锅、煎锅、炒锅、水壶、蒸锅等 18 个系列的产品，所有产品都可以在电磁炉上通用，具有少油烟，导热均匀、不易粘、不易焦的烹调特点。

(1) 研制新一代安全压力锅，从烹调温度、安全、可视化方面进行可控研究，制造出更安全更具人性化的产品，使苏泊尔始终保持压力锅行业佼佼者的地位；

(2) 开发符合中国饮食烹调习惯的新一代不粘锅，在做到不粘易洁少油烟的同时，达到真正金属铲可以使用的功能，解决目前国内国际尚无法彻底解决的不粘锅使用金属铲损坏不粘涂层的问题。

(3) 充分利用电子信息技术，开发可控数字煎锅、炒锅、炸锅等数字化炊具，从烹调、可视化、安全等方面采用数字技术，使炊具做到真正可控，使用更安全，烹调更合理。

(4) 开发精铁炊具，采用优质精铁、超越传统加工方法，研制出新一代精铁锅，将具有上千年烹调传统文化的铁制炊具作进一步提升。

2、小家电产品：小家电产品以改进电饭煲、拓展电磁技术应用、研发系列健康环保产品为基础，大力发展智能整体厨房控制技术和制造技术。

(1) 改善传统电饭煲的致命缺点——不粘涂层容易脱落，研发以硬质锅胆来替代传统的不粘锅胆，使产品实用性、方便性得以进一步提高；

(2) 拓展电磁技术的应用范围，在进一步提升电磁炉产品的功能和实用性的前提下，将电磁技术不断的延展到其它小家电产品。其中包括电磁电饭煲、电磁热水器、电磁水杯等系列产品；

(3) 根据中国人的饮食习惯，借鉴国际电饭煲产品的发展趋势，研究食品加热的温度曲线，开发真正能烧出营养、可口食品的电饭煲系列产品，主要产品有球型四周环绕加热、超厚内胆的饭煲；以电磁作为加热源的电磁饭煲等；

(4) 健康、环保、智能型小家电产品的研发，主要涉及的产品有空气清新机、豆浆机、榨汁机、油烟机、厨房垃圾处理器等；

(5) 智能化是最终目标，在开发完善系列产品的基础上，努力实现系列厨房家电产品的智能化，推广整体厨房、智能厨房概念是小家电产品的发展目标。

(五) 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

紧密结合产品开发计划中新产品需要解决的技术及工艺问题，充分利用新材料、新工艺和新技术，重点从以下几方面进行开发和创新：

1、炊具类产品：

(1) 利用纳米新科技，在表面处理上开发抗菌加工技术、不粘技术、优良导热技术，超硬耐磨技术；

- (2) 采用航空科技材料，引进先进加工设备，研究不粘层与锅体的牢固性连接技术；
- (3) 在炊具本身加工上，采用多种冲压新工艺，更新设备；
- (4) 数字技术在炊具上的应用；
- (5) 蒸汽压力在烹调、消毒、保鲜方面的应用技术。

2、小家电产品：

(1) 采用硬质氧化处理锅胆替换传统不粘锅胆（电饭煲系列），使锅胆同样具备一定的不粘性能的同时表面氧化膜永不脱落；

(2) 采用球型环绕加热技术和电磁加热技术来改变传统饭煲的结构和加热方式，使烹饪米饭更科学，食物口感及营养更好；

(3) 将电磁技术应用到热水器、水杯等产品上，使电磁技术应用范围进一步拓展；

(4) 研发环保型、健康型系列产品（空气清新机、豆浆机、榨汁机、厨房垃圾处理器）的核心制造技术；

(5) 智能电器、整体厨房系列产品控制技术和制造技术的研发，为发展小家电的支柱产品奠定基础。

同时公司还与两所国内国际著名工业设计所开展了合作，共同开发新产品。

(六) 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以人为本，开发人力资源，最大程度发挥员工的潜质是公司一贯坚持的方针。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公司将更加重视人力资源的开发工作，重点引进和培养开发以下方面的人才：国际营销人才、设计及工艺开发工程技术人才、职业经理人队伍、高素质的一线员工队伍。同时，公司将继续重视人才激励约束机制的构建和完善，大力营造学习型团队氛围，通过各种形式的培训，进一步加强人力资源梯队建设，以保持公司巨大的发展潜力。

(七) 市场开发与营销网络建设计划

1、国内市场：

- (1) 顺应商业业态发展模式，积极与国际性大卖场合作，构筑渠道竞争优势；
- (2) 在全国主要城市推行专卖店，进一步拓宽销售模式；
- (3) 满足消费者的个性化需求，进一步渗透诸如礼品、团购等各细分市场；
- (4) 强化终端管理，实施深度分销计划，使苏泊尔产品覆盖市场的每一个角落；
- (5) 继续加强售后服务等基础服务队伍的建设。

2、国际市场：

(1) 在欧美等发达国家的成熟市场继续发挥成本领先的竞争优势，坚定不移地实施 OEM 策略；

(2) 在东南亚、非洲等发展中国家和地区进行苏泊尔自身品牌建设和推广。

(八) 再融资计划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按预定计划顺利开工并如期投产后，若有市场前景广阔、经济效益良好的新的投资项目产生大量的资金需求，则预计在 2006 年下半年以适当的方式实施再融资。

(九) 收购兼并及对外扩充计划

公司在今后几年内将利用本次新股上市的契机并结合自身发展的需要，通过收购、兼并和对外投资等方式扩张规模：

(1) 兼并国内外相关知名企业或品牌，扩大生产规模并延伸产品线；

(2) 投资上游产业等，降低产品的主要成本并提升产品品质；

(3) 投资建设国家级技术研发中心，使公司核心技术保持绝对领先；

(4) 在发展中国家投资设立合资加工企业，以降低外贸税收成本。

(十) 深化改革和组织结构调整规划

为了适应公司的飞速发展，公司已将机构精简作为基本原则着手组织结构的调整。随着小家电业务的迅猛增长，公司将逐步建立事业部制组织结构，内部将划分为炊具事业部和电器事业部；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和内控制度的建设，使组织结构发挥最大效用。

二、上述计划依据的假设条件及实现计划面临的困难

(一) 假设条件

本公司的上述发展计划，是基于公司本次新股发行能够顺利完成，在国家政治、经济、政策等宏观环境不发生重大不利于公司发展的变化的基础之上编制的，因此不排除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经济大萧条等不可抗力因素会导致公司不能实现上述发展目标。

(二) 主要困难

本公司实施上述计划的过程中面临诸多困难，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今后几年国内炊具市场容量的增长幅度有限，同时公司还有可能遭受同行业其他品牌的低价竞争和不规范的竞争；

2、公司在小家电技术方面还较薄弱，需要加大投入力度发展电器生产的核心技术；

3、人力资源储备不足，特别是技术、经营管理和外贸方面的专业人才较为缺乏，同时公司的激励机制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主要经营理念及模式

公司坚持“追求卓越”的经营理念，倡导“创意厨房好生活”，以为消费者提供优质的厨房产品并享受快乐的厨房生活为己任，坚持品牌经营，通过掌握核心技术、积极开发新品、专业化生产并以强大的市场网络进行推广谋取公司价值最大化。

四、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是现有业务的延伸和发展。一方面，立足现有的主营业务炊具制造，逐步向厨房小家电行业过渡；另一方面，立足国内市场，积极完善国际市场营销网络，迅速拓展国际市场份额。

五、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实现上述目标计划的作用

公司正在积极筹备首次公开发行新股并上市的事宜，拟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向社会公众发行不超过 3,400 万股流通股 A 股，扣除发行费用后，预计募股资金净额为 39,408.58 万元，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投向下列六个项目：

- 1、智能整体厨房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 2、对控股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武汉基地技术改造项目
- 3、年产 450 万口铝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 4、公司国际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 5、年产 3000 吨不锈钢 铝高档复合片材技术改造
- 6、年产 50 万台智能电磁灶技术改造

上述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将对公司实现今后 3 至 5 年发展计划具有实际的推动和支撑作用：（1）炊具制造和销售为公司支柱业务，现公司计划以募集资金改造玉环、武汉基地的炊具技改生产线是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炊具类新产品的生产能力，并稳定产品的品质，降低产品单位成本，以提高产品的竞争能力；（2）另外公司拟投资年产 3000 吨不锈钢 铝高档复合片材技术改造项目，建成达产后将降低高档复合材料的采购成本和风险；（3）同时，公司计划以厨房小家电为突破口，利用 2 至 3 年的时间逐步深入小家电行业，因此公司计划以募集资金投入智能整体厨房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and 智能灶项目；（4）公司外贸业务的连续翻倍增长，使外贸业务成为自身新的增长点，现公司计划利用募集资金投入国际营销网络的建设，使公司及时地了解国际市场的发展变化，通过战略同盟和品

牌策略为苏泊尔在 3 至 5 年成为全球知名炊具企业奠定基础。

第十一章 募集资金投向

一、募股资金净额及拟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本次拟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400 万股，发行价为 12.21 元/股，募股资金总额 41,51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预计募股资金净额为 39,408.58 万元。根据本公司的发展规划，一方面，公司立足现有的主营业务——炊具制造和销售，并逐步向厨房小家电行业过渡；另一方面，公司立足国内市场，积极建设国际市场营销网络并拓展国际市场份额。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拟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于以下项目：

1、智能整体厨房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投资 21,173 万元用于智能整体厨房系统技术改造项目，其中 12,994 万元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铺底流动资金 8,179 万元，该项目达产后可年产智能整体厨房电器控制平台 4 万套、年产压力智能锅 100 万台及年产智能消毒柜 100 万台。该项目为 2001 年国家经贸委第二批国家重点技术改造“双高一优”项目，经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国经贸投资[2001]1000 号文批准立项。

2、增资控股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用于武汉基地压力锅、铝制品及不粘锅生产线移地技术改造项目

公司单方对控股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增资 6,753 万元，用于武汉基地压力锅、铝制品及不粘锅生产线移地技术改造项目，建成达产后可年产压力锅 300 万只，铝制品及不粘锅年产 250 万只。武汉苏泊尔生产厂区现位于汉阳区城区中心地段，毗邻归元寺，武汉市有关部门将该区规划为风景区，属于搬迁范围。该项目总投资 6,753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为 5,68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073 万元，该项目已经武汉市经济委员会武经技[2001]208 号文批准。

3、年产 450 万只铝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投资 4,807 万元用于年产 450 万只铝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984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823 万元，本项目已经浙江省经贸委浙经贸投资[2002]819 号文批准同意。

4、苏泊尔国际营销网络建设

投资 2,812 万元（折 339 万美元）用于公司国际营销网络建设，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1,220

万元（折 147 万美元），流动资金 1,592 万元（折 192 万美元），本项目已经浙江省经贸委浙经贸投资[2002]735 号文批准同意。

5、年产 3000 吨不锈钢 铝高档复合片材技术改造

投资 5,240 万元进行年产 3000 吨不锈钢-铝高档复合片材技术改造，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98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260 万元，该项目已经浙江省经贸委浙经贸投资[2003]675 号文批准同意。

6、年产 50 万口智能电磁灶技术改造

投资 4,775 万元进行年产 50 万口智能电磁灶技术改造，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96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815 万元，该项目已经浙江省经贸委浙经贸投资[2003]676 号文批准同意。

本次发行所筹资金到位后，若不能满足规划中项目的资金需求量，公司将通过申请银行贷款等方式自行解决，若有多余，用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本次募股资金的意见

公司全体董事认真审阅了本次募股资金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在充分考虑和慎重调查的基础上，认为上述募股资金运用项目论证充分，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实施后能够给公司带来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一致认为：本次发行的募股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无任何重大遗漏或误导，并承诺对本次发行募股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的准确性、真实性负个别和连带责任。

2002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03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02 年 9 月 28 日公司 200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03 年 5 月 26 日公司 200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04 年 1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本次募股资金投向。

三、募集资金运用的轻重缓急和使用计划

单位：万元

项目 (按重要性排序)	项目总投资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1. 智能整体厨房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21,173	5,198	7,796	2,863	3,272	2,044
2. 增资武汉苏泊尔用于压力锅、铝制品及不粘锅生产线移地技改项目	6,753	3,408	3,345			
3. 年产 450 万只铝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	4,807	2,984	1,823			
4. 苏泊尔国际营销网络建设	2,812	1,220	1,111	481		

5.年产 3000 吨不锈钢-铝高档复合片材技术改造	5,240	2,980	1,449	811		
6.年产 50 万台智能电磁灶技术改造	4,775	2,960	1,220	595		
总 计	45,560	18,750	16,744	4,750	3,272	2,044

注：上表所述第一年指 2004 年，第二、三、四及五年依次类推，公司拟利用自有资金投入前期基础设施建设，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再投入项目后续建设。

四、募股资金运用对主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股资金的成功运用将扩大公司产品范围，改善公司的产品结构，提高本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募股资金到位后，对本公司主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如下：

（一）对净资产及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募股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及每股净资产均大幅度增长，以 2004 年 5 月 31 日审计后的合并报表数据为基础，不考虑 2004 年 5 月 31 日至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初步测算其净资产将增加到 62,066.05 万元，按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每股净资产将增加到 4.58 元；资产负债率将大幅度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减少，公司盈利能力提高。

（二）对总资产及资产负债率的影响

本次股票成功发行后，本公司总资产将达到约 116,367.56 万元，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按母公司报表计算）得到显著下降，资产负债率将由 2004 年 5 月 31 日的 65.68% 下降至 40.81%，提高了公司债务融资的能力，优化了公司的财务结构，增强了公司防范财务风险的能力。

（三）对净资产及盈利能力的影响

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由于净资产的迅速扩张，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将被摊薄，详情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三章“风险因素”四之（四）。

本次募股资金投向均经过严格科学的论证，并获得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符合本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从中长期来看，募股资金投资项目均具有良好的盈利前景，全部达产后，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将保持在较高的水平。

募股资金同时也大大加强公司的资金实力，使公司有能力加大研发力度，提高产品的科技含量，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建立更有效率的营销体系及营销网络，为公司未来产品的销售及国际市场的进一步开拓提供依靠，形成竞争优势，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

（四）对资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得到优化，股权的分散有利于公司进一步的规范治理。本次溢价发行将使公司公积金增加 36,008.58 万元，提高了公司股本扩张的能力。

（五）对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为公司引进 25.11% 的社会股东，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股权结构，实现投资主体多元化，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五、短期闲置募集资金的运用与管理

公司从获得募集资金到逐渐投入到项目中会有一段闲置时间，为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将确保闲置资金的安全，按照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存在指定银行，根据每年项目实施的资金需求计划支取使用。为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不将募集资金用于委托理财、质押或抵押贷款、委托贷款等。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如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所需资金要求，公司将从银行贷款予以解决。为此，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已向公司出具了贷款承诺书，承诺在满足信贷政策的前提下向公司及时提供全额贷款补足投资项目的资金缺口。

六、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外汇问题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中，国际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主要内容为在北美、欧盟、东盟、非洲等地购租办公用房、购买办公设备及车辆、设立研发部门等，共需用外汇 339 万美元。本公司目前具有外汇来源，根据中国人民银行 1996 年 6 月 20 日颁布的《结汇、售汇及付汇管理规定》，境内机构对外投资资金的汇出，应持国家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和投资合同向外汇局申请，凭外汇局的核准件从其外汇账户中支付或者到外汇指定银行兑付。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按照上述规定来办理用汇手续。

七、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一）智能整体厨房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1、项目背景及必要性

中国具有丰富的厨房文化历史，厨房在我国经过了长久的发展历程，厨房已经历了传统土灶、燃气炊具、传统厨房电器，正朝着多样化的智能厨房电器及智能整体厨房的阶段发展。

2000 年，国务院转发了建设部等八部委《关于推进住宅产业现代化提高住宅质量的若干意见》，首次明确提出，推行厨房装备系列化，确保建筑与家电，家具与家电之间的合

理连接与配合，为整体厨房的发展提供了政策支持。国际上厨房市场已呈现出从初期的整体化向现今的“整体+智能”方向发展的明显趋势，作为家居主要组成部分的厨房实现智能化成为必然。厨房智能化产品主要包括智能化自动厨房烹调电器、智能油烟处理系统、食品保鲜供应系统、厨房垃圾处理产品、自动热水供给和净水系统、智能厨房消毒及智能整体厨房系统控制平台，消费者可以根据自己的喜好选购单件产品，亦可由智能整体厨房系统控制平台应用集成控制，在接受简单指令后，按照预定的程序自动控制所连接的智能厨房电器，这有利于降低了人们的工作强度，减少工作时间，使厨房里的工作趋向轻松、休闲。

为适应现代家庭厨房电子产品现代化的要求，国内外企业加快高科技在厨房电子产品上应用的步伐，国内外已有部分先知先觉的企业投入到智能整体厨房这一新兴的市场。意大利阿里斯顿日用技术公司研制的新一代家用电器，既能与电话机相连，又能与因特网联网，这些电器可以相互连接，构成一套家用电器的整体系统，并能就如何配合工作进行“协商”。海尔集团实施的《智能家居集成及其平台技术研究》项目，日前已获得了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该项目提供了多样化的智能家居系列产品和产品之间的通讯技术平台。

2、项目的可行性

公司凭借原有传统炊具的研发及市场等优势，储备了大量的智能整体厨房产品的技术，如：（1）压力智能锅，利用电脑控温控压技术，自动调节加热时间与压力，使锅内温度始终保持在 108 高温临界点，既不会使锅内食物沸腾，又可大幅度降低能耗，整个烧饭过程无须看管且绝对安全，这种具有全新功能的智能化炊具，将逐步进入家庭，本公司已成功研制出压力智能锅产品；（2）智能电消毒柜产品，该产品采用远红外线石英管通电加热，控制方式为微电脑模糊控制，可根据个人要求控制运行，自动设计最佳的消毒温度，自动判断柜内餐具的多少，智能选择最佳消毒过程，可有效减少能源消耗，并使杀菌效果有效提高。目前该产品正处于定型阶段；（3）智能控制平台产品，该产品利用集成控制系统，在接受简单指令后，可按照预定的程序自动控制所连接的智能厨房电器，也可以随时反馈厨房电器的工作信息，公司正在积极推进智能整体厨房系统控制平台的控制软件的委托开发设计工作。鉴于此，本公司确定将智能整体厨房系统产品的开发和技术改造作为公司新的增长点。

3、项目建设概况

本项目的主要内容是修建厂房建筑面积共 13000 平方米。

设备购置：购进自动化生产线、波峰焊机、冲压线、剪板机、校平机、折弯机等设备 391 台（套）。

新增产能规划：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100 万台智能电消毒柜、100 万口压力智能锅和 4 万套智能整体厨房控制平台的生产能力，这些智能化炊具控制平台和智能化炊具的开发，将促进厨房电器实现智能化，引领中国家庭主妇走向现代厨房生活。

本项目建议书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投资[2001]1000 号文批准立项。该项目属国家第二批重点技术改造“双高一优”项目，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发改办工业（2004）134 号文授权，该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经浙江省经贸委以浙经贸投资[2004]190 号文批准同意。

4、市场分析

据国家轻工局资料统计显示，我国现有城镇居民家庭 1.6 亿，预计近十年内将有 33% 的住户迁入新居，平均每年有 528 万家庭厨房需要更新换代。据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市场经济研究所在 2000 年底对城市居民家庭的基本情况以及城市居民家庭对整体厨房意向进行的调查结果推算，每年购买整体厨房的住户平均将达到 500 万户。根据苏泊尔的市场调查分析，其中将有相当一部分追求新潮、时尚生活、工作快节奏的年轻白领阶层和部分事业成功人士购买智能控制平台与之配套使用。

本项目建成后将形成 100 万口的压力智能锅生产能力，为本项目中的主要产品之一。该产品相对于电饭煲而言，智能压力锅具有更佳智能控制性能，烹饪的食物更加美味，同时它还具有压力锅的节能、高效性能，使繁重的厨房工作变得更加省心、方便、快速。在日韩等国，压力智能锅早在 90 年代末期就已经完全取代了电饭煲。据统计，电饭煲目前的家庭拥有率基本达到 100%，目前每年的市场主要靠换购和开发新的消费热点来维持，平均每年仍有 1000 多万台的年需求量，其中 350 元以上的高端产品约占总需求量的 25% - 30%。2001 年 350 元以上的高端产品的需求量约为 240 万台，按照 15% 的年增长率来计算，2005 年可达 420 万台，如果苏泊尔的压力智能锅产品届时能够占据高端市场的 30%，每年的市场需求量就可达 100 多万台，市场需求十分可观。

本项目建成后将形成 100 万口的智能电消毒柜生产能力，为本项目中的主要产品之一。苏泊尔开发的智能电消毒柜，是在借鉴国际市场同类产品特点的基础上，针对国内市场消费特点而开发的新产品。据不完全统计，国内消毒柜市场发展非常迅速，市场需求量不断增加，目前年需求量达到了 500 多万台，另有资料显示，目前，我国家庭消毒柜的拥有量相对较低，其中大中城市的拥有比率为 17%，乡镇不足 5%，市场前景看好。业内人士

预测，未来几年，家庭消毒柜将以 25%-30% 的速度增长，预计到 2005 年年销量可达 980—1100 万台左右，市场前景相当可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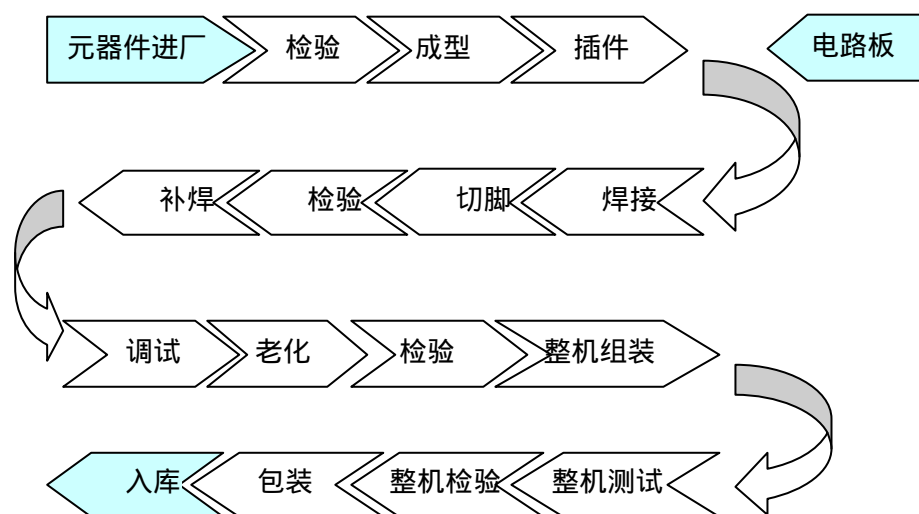
5、项目建设内容

(1) 产品的质量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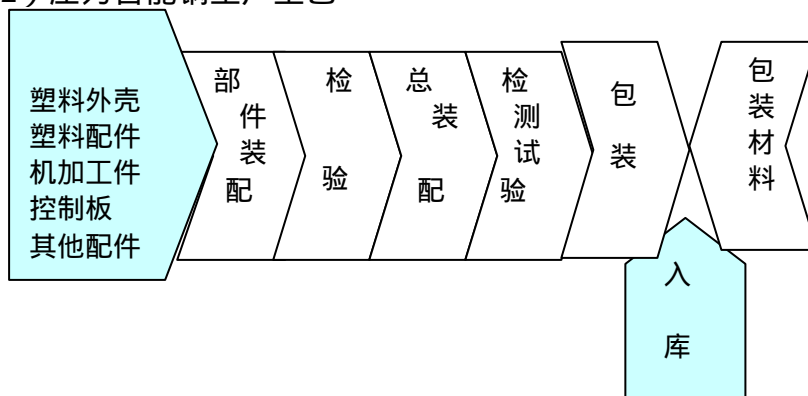
压力智能锅产品执行 GB15066—1994《不锈钢压力锅》、GB 4706.1-1998《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一部分：通用要求》和 GB 4706.19-1999《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液体加热器的特殊要求》国家标准；智能电消毒柜产品执行 QB 2138.2-1996《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食具消毒柜的特殊要求》、QB/T2233—1996《家用食具消毒柜》和 GB17988—2000《食具消毒柜安全和卫生要求》标准，为确保产品质量和品牌，苏泊尔公司还制定了比国标、行标更为严格的企业标准。产品严格按上述标准进行检查和验收。智能控制平台因无国家标准，暂时执行企业内部标准。

(2) 工艺流程及生产技术

1) 整体厨房控制平台生产工艺



2) 压力智能锅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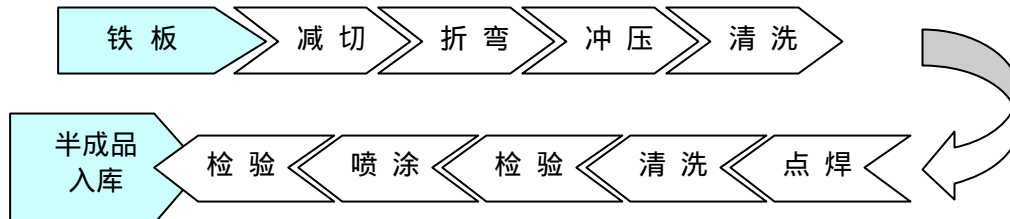


3) 智能电消毒柜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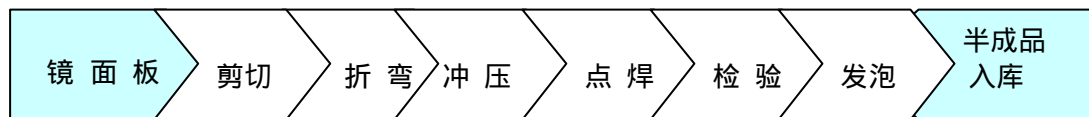
对于智能电消毒柜的生产,本公司主要以金属件加工和装配测试为主,其控制线路板、碗架、石英管、臭氧发生器和紧固件等计划采用外协解决。

智能电消毒柜的金属件包括柜体外壳和内壁,具体生产工艺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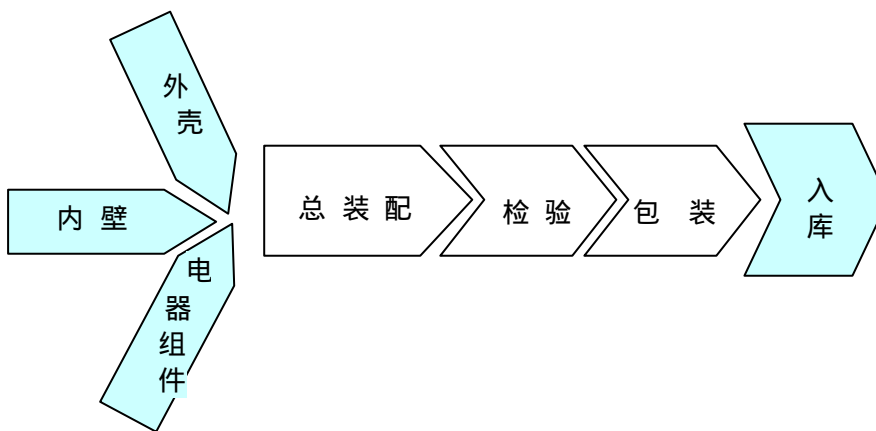
4) 柜体外壳加工:



5) 柜体内壁加工:



6) 装配和测试具体生产工艺为:



说明:柜体外壳采用薄钢板喷塑,这样外壳色彩比较丰富,而且色彩鲜明,产品外观美观大方,有档次,比较适合富裕家庭追求舒适、休闲生活的需要。

柜体内壁采用不锈钢镜面板制作,干净卫生,不生锈,易清洁。柜体外壳、内壁的剪切、弯折和冲压采用钣金加工中心;点焊采用点焊机;清洗采用全自动清洗烘干流水线;喷涂采用自动喷涂流水线;柜体内壁发泡保温层采用专业发泡设备生产。

(3) 主要设备选择

根据生产工艺的需要,本项目需配备的主要生产设备,分为整体厨房研究开发软件和

生产设备，以及其它机械加工生产设备，均将选用当代国际水平和国内先进水平的设备，设备的选用将遵循工作效率高、能耗低、操作方便、工作平稳及安全性能好等原则，根据本项目的产品特点及工艺要求，国产设备基本能够满足本项目要求。

1) 产品研究开发系统所需设计、制造应用软件：在产品开发研究方面，将实行软件以 PRO/ENGINEER (基础设计软件包) 为主的 CAD (机械设计) /CAE (有限元分析) /CAPP (工艺设计系统) /CAM (辅助制造、数控加工系统) /EDM (工程图档管理系统) /PDM (产品数据管理系统) 一体化集成解决方案。

2) 智能平台线路板生产线设备所用主要设备为：波峰焊机、自动化生产线、紧密双踪显示器及普通示波器等 49 台 (套) 设备。

3) 100 万台压力智能锅生产主要设备为：冲压线、不粘涂饰线、静电喷塑线、表面氧化线、测试线等 106 台 (套) 设备。

4) 100 万台智能电消毒柜生产主要设备为：剪平机、校平机、折弯机等 236 台 (套) 设备。

6、原辅材料供应及公用工程

根据生产规模和产品方案，本公司所需原辅材料为生产智能控制平台及压力智能锅、智能电消毒柜控制部分的各种电气、电子元器件和生产炊具本体的金工材料，以及材料清洗和表面处理各种用化工原料等，市场供应充足。

为满足项目生产需求，本项目拟在利用原有部分公用设备的基础上，新建厂房建筑面积共计 13000 平方米，原有供水、排水能力可以满足项目用水，本项目计划新建变电站，安置 2000kVA 和 2500kVA 变压器各 1 台，共计装机容量为 4500kVA，目前供项目生产用电负荷约为 4200kVA，尚有富余可以满足企业今后发展使用。两台变压器装置便于轮换检修。项目所需的配套低压配电屏及补偿屏等设备，也需同时安装。

7、产出情况

根据对国内、外市场的分析，结合现有生产能力和技术储备，本项目扩建后生产规模定为年产压力智能锅 100 万只；智能电消毒柜 100 万台、整体厨房智能控制平台 4 万套。

8、投资预算

本项目总投资 21,173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估算为 12,994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8,179 万元。

投资预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金额
1	固定资产投资	12,994
	其中：建筑工程费	2,225
	设备购置费	8,078
	安装工程费	288
	其他费用	2,403
2	铺底流动资金	8,179
3	总投资预算	21,173

9、项目选址

本项目拟建设在浙江省玉环大麦屿经济开发区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陈南工业园新厂区西侧预留地块内，不再单独征地。

10、投资项目可能性存在的环保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本项目属机械加工项目，所需的加工设备主要为冷加工设备，因此产生的环境污染物相对较少。污染源主要是清洗废水、抛光粉尘、电子元器件焊接废气、冷加工噪声及固体废物。本项目已经浙江省环境保护局浙环建[2002]106号文批准同意实施。

(1) 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碱洗、水洗废水，以及氧化和釉化等工艺排放的浓液，企业已有污水处理设施，多余能力可以满足新增废水处理要求。经过已有的废水处理站处理后，预计每年还需排放废水约 14.1 万吨，加上每年 2 万吨的生活废水，共计每年排放废水约 16.1 万吨。根据总量控制分析，废水量及 CODcr 总量都控制在技改前的水平，

根据环保要求，企业近期做好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增产不增污；远期，建立城市污水综合整治的城市污水处理厂，从根本上，解决污水对庆澜河的影响。

(2) 废气

生产中的废气包括电子元件焊接时产生的助焊剂废气、抛光过程中产生的铝和不锈钢粉尘、氧化釉化过程中产生的蒸发气体，以及燃油锅炉产生的废气。电子元件焊接台、抛光机和氧化釉化设备设置吸风罩，收集污染废气，抛光机粉尘经过布袋除尘后与其它废气至厂房顶部高空排放，经大气扩散，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燃油锅炉使用轻质油，并通过烟囱高空排放，以减少对小范围环境造成的影响。

(3) 噪声

抛光机、冲床、空气压缩机、风机和水泵等在使用过程中会有噪声影响，约为 70~100dB。抛光机采用隔声室屏蔽，设备机座设置取隔振、减震基础，厂区应采取适当绿化，

使边界噪声达到规定的 3 类区噪声限值。

(4)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铝和不锈钢废品，约 210t/a，可回收利用，减少环境污染；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5t/a，由市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11、投资项目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投资利润率、投资利税率指标较高，投资回收期较短，财务内部收益率、财务净现值的指标反映该项目获利能力较强，该项目从财务指标上分析是完全可行的，具体指标如下：

指标名称	单位	所得税前	所得税后	备注
投资利润率	%	27.80		按正常生产年份数据计算
投资利税率	%	44.00		按正常生产年份数据计算
投资回收期	年	5.90	6.80	含建设期 2 年
财务内部收益率	%	33.50	24.60	
累计财务净现值	万元	29761	16470	I=12%

12、时间进度安排

该项目计划于 2004 年中期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基础设施建设，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投入项目后续建设。项目建设周期估算约需 1 年 9 个月，跨度 2 年。项目总投资 21,173 万元，全部来自于上市募集资金。项目达产期为 2 年，预计 2006 年 100% 达产。

本项目具体实施进度如下：

序号	工作内容	2004 年		2005 年	
		1---6 月	7---12 月	1-----6 月	7-----12 月
1	勘测、初步设计审批		—————		
2	施工准备、土建施工		—————		
3	设备订货、采购		—————		
4	设备安装			—————	
5	设备检测、调试				—————
6	人员培训			—————	
7	试生产				—————
8	竣工验收				—————

(二) 增资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用于压力锅、铝制品及不粘锅生产线移地改造项目

1、项目背景及必要性

本公司持有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 98.07% 的股份，该公司主要从事压力锅、铝制品等厨房用具的生产、销售，注册资本为 518 万元，随着苏泊尔公司国内外市场销售额的

逐年上升，为更好的应对目前国内外的竞争，本公司拟将玉环基地建成面向国际市场的中高档产品生产基地，将武汉苏泊尔建成内销生产基地。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生产厂区现位于汉阳区城区中心地段，该厂区毗邻归元寺，武汉市有关部门将该区规划为风景区，不宜作为生产场地，属于搬迁范围。同时，武汉生产基地现有厂房设施满负荷运转，尚不能达到计划产量，公司现有生产线特别是氧化线为半机械、半手工操作，工人劳动强度大，产品质量精度难以保证，造成不必要的劳动密集。另外，该公司现有产品没有不粘锅系列，有必要上不粘锅系列的生产线，使产品结构得到调整。因此，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提出了将现有压力锅生产基地由汉阳腰路堤搬迁至汉阳区黄金口工业园的《压力锅、铝制品和不粘锅移地技术改造》项目。本公司拟单方对该公司增资 6,753 万元，用于压力锅、铝制品及不粘锅生产线移地技术改造。

2、项目建设概况

本项目的主要内容是修建厂房、仓库及其他公用设施共 27,000 平方米。

设备购置：购进全自动氧化线 2 条，不粘锅生产线 1 条，液压机、空压机、压力机、抛光机等设备 108 台（套）；水、电、汽、气等公用工程的平衡配套；污染源的控制和处理设施。

新增产能规划：本项目的改造目的是通过本次移地技术改造，新建两条氧化生产线和一条不粘锅生产线，生产高档压力锅、铝制品和不粘锅炊具系列，形成年产压力锅 300 万只，铝制品及不粘锅 250 万只的生产规模。

本项目建议书经武汉市经委以武经技[2001]199 号文批准立项，武汉市技术经济工程公司受企业委托对该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该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经武汉市经委武经技[2001]208 号文批准同意。

3、市场分析

据不完全统计，国内 4 亿城市人口家用炊具的更新、新增家庭添置炊具，年需压力锅、不粘锅 2000 至 3000 万只，随着我国总人口的增加、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家庭户规模的缩小，对炊具的需求还会进一步增加。国家加大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后，农村生活条件将会明显改善，9 亿农村人口淘汰旧式炊具还会有巨大的市场容量。

人们生活条件改善，使住房的改善提上了议事日程。房改制度出台，国家取消了福利分房，银行加大对居民购房的贷款力度，使房地产市场行情一路攀高。居民的住房消费已成为拉动内需的一支生力军，我国人均居住面积已由 1978 年的 3.5 m² 增加到了 15 m²，2010

年将达到 22 m²，房地产市场的升温和居民居住条件的改善使居民喜迁新居的频率加快，也为厨房炊具配套和更新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可见这块炊具市场成熟稳定。

在稳固国内市场的基础上，本公司重视开拓国际市场。产品已出口欧美、日本、中东、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外销份额逐年扩大。中国加入 WTO 后，苏泊尔产品在国际市场上将会享受他国国民待遇，为苏泊尔产品扩大国际市场份额铺平了道路。随着苏泊尔品牌在世界范围内影响力的扩大，其市场前景更加乐观。

4、投资项目的技术含量

(1) 产品的质量标准

压力锅产品执行国家标准 GB13623—92《铝压力锅安全性及性能要求》，铝制品及不粘锅执行国家标准 GB11678—89《食品容器内壁聚四氟乙烯卫生标准》及行业标准 QB/T2421—1998《铝及铝合金不粘锅》、QB/T1954—94《铝锅》。为确保产品质量和品牌，苏泊尔公司还制定了比国标、行标更为严格的企业标准。产品严格按上述标准进行检查和验收。

(2) 工艺流程及生产技术

■压力锅生产流程：

本产品生产包括锅身及锅盖的生产，表面处理以自然发色及硬质氧化为主。

锅身加工流程：原料经涂油，用液压机等冲压设备拉伸、变薄之后进行切牙、压坑、锅牙齐口、倒角后，进入自动清洗线清洗，清洗完后进行表面粗抛、精抛，底部作砂光处理，然后对锅身进行氧化，氧化后再经光亮流入自动装配线进行装配包装。

锅盖加工流程：原料经涂油、成形后，再经齐口、弯牙、冲窗，进入自动清洗线清洗，清洗完成后经抛光、砂光、压坑、冲孔、压档后进行氧化，氧化好后再经光亮流入装配线进行装配包装。

自然发色工艺流程：将在制品装挂、碱性脱脂后经二次清洗，再用硝酸溶液进行中和，经一次水洗后釉化处理，再经两次水洗，完成后进行直流氧化，然后两次水洗，经交流氧化后再经三次水洗，下挂后用蒸汽封闭。

硬质氧化工艺流程：将在制品装挂、碱性脱脂后经二次清洗，再用硝酸溶液进行中和，再经二次水洗，用硫酸溶液进行硬质氧化，完成后二次水洗，再用纯水洗，经热水洗后下挂。

锅身及锅盖的拉身成形，主要采用液压机等冲压设备中进行；冲孔、压坑、压印工艺

采用压力机进行；清洗工序在自动清洗线中连续进行，自动完成清洗和干燥；抛光根据工件抛光部位不同分别采用手工抛光和机械半自动抛光两种办法；表面氧化处理分为自然发色和硬质氧化两种，分别在不同的自动氧化生产线上进行。

■铝制品生产流程

原料经液压机等冲压设备拉伸、齐口机齐口之后（有的产品还有胀形工序），进入自动清洗线清洗，再进行抛光、磨光或砂光等工序，表面氧化并检验合格后装配包装入库。

■不粘类产品的冷冲压工艺与铝制品的大致相同。其按内喷涂方式可分为熔射类和非熔射类。两者的区别在于前者在喷砂后还有热喷涂（熔射）。公司的热喷涂是指将金属加热至熔化状态，用高压气流令其雾化并喷射于工件表面，形成涂层，以增加喷涂后的不粘性能。不粘涂料（聚四氟乙烯 PTFE）一般分为底油、中油、面油三层，底油喷涂后经过烘干，再喷中油、面油，然后在烧结线上烧结。按外喷涂种类可分普通高温漆类和铝搪瓷类。两者在喷涂之前都要进行外表面打砂，喷涂后经外喷涂烧结线烧结后完成。

（3）主要设备选择

按照工艺流程的安排，产品生产将划分四个生产车间，包括压力锅复制车间、铝制品复制车间、不粘锅复制车间、氧化车间。本项目将选用当代国际水平和国内先进水平的设备，设备的选用将遵循工作效率高、能耗低、操作方便、工作平稳及安全性能好等原则。主要设备包括压力锅拉伸成型设备，拟选用国内厂家生产的 SGY 型拉伸液压机；铝制品油压机，拟选用国内厂家生产的 YC24 型四柱双动油压机；压力锅及铝制品切牙、齐口工序采用可倾式压力机，拟选用国产 J23 型压力机；不粘锅流水线主要设备有半自动、自动喷砂系统、灌洗机、内喷涂烘干炉、烧结炉等，拟采用招标方式委托国内厂家按照工艺要求制造；氧化工序是压力锅、铝制品生产中重要的生产工序，是保证产品质量的关键环节，氧化线拟选用国内厂家建造。经统计，共需购进全自动氧化线 2 条，不粘锅生产线 1 条，液压机、空压机、压力机、抛光机等设备 108 台（套）。

5、原辅材料供应及公用工程

主要原料为铝材，氧化、不粘锅处理的化工原料及包装材料，市场供应充足。

本项目建设地位于汉阳工业园内，其供水、供电、道路等由工业园提供基本条件，本项目仅考虑厂内设施费用。

公用工程费用如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金额(万元)
----	------	------	----	--------

1	供电	线路及施工		80
2	供水	管道及施工		30
3	锅炉	4t/h 油炉 1.25MPA	1	48
4	空压机	10m ³ /h 7kg/cm ²	2	20

6、产出情况及销售情况

项目建成达产后的产出及销售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量（万口）	销售收入（万元）	产销率
压力锅	300	29,745	100%
铝制品	80	3,911	100%
不粘锅	170	11,730	100%

7、建厂条件和厂址方案

为了适应企业上经济规模的要求和市政府对城区规划的要求，该企业拟将汉阳腰路堤肖家湾的厂区整体搬迁，该工业园位于汉阳区黄金口的中环线以西，交通便利，武汉苏泊尔已购得土地 200 亩，计 13.32 万 m²用于本项目建设，本项目用地为 5.04 万 m²，其他留作公司的发展。

8、投资预算

本项目总投资 6,753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估算为 5,68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073 万元。

投资预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金额
1	固定资产投资	5,680
	其中：建筑工程费	1,680
	设备购置费	3,446
	其他费用	554
2	铺底流动资金	1,073
3	总投资预算	6,753

9、环境保护

本项目属轻工机械加工类，对环境的影响较小，其污染源主要在两方面；噪声，主要来源于复制车间的拉伸、冲压、抛光等工；废水，主要来源于氧化处理及不粘锅生产线产生的废水。本项目已经湖北省环境保护局鄂环函[2002]142 号文批准同意实施。

（1）噪声治理：

首先，本企业将选用噪音小的，先进的，液压机及压力机，从源头减少噪声污染。同时，企业建立独立的空压机房，采用噪音墙体和消音装置，把噪音降低到最低限度。通过上述方式治理，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即 GB12348 - 90 规定的 类标准，即昼间

60dB，夜间 50dB(A)。

(2) 废水治理：

企业的废水分为生活废水和工业废水。生活废水采用清污分流，污水采用沉淀隔滤处理后即可排放。本企业废水为企业生产过程中，使用酸、碱石油类，及其他化学物质后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氧化工序、不粘锅喷涂工序及抛光清洗等工序所产生。对于上述企业的工业废水拟采用化学反应预处理，调整 PH 值和除尘 SS 及中和化学物质，再用电解法进行电凝聚、电氧化、电气浮、除尘 SS、COD 和除油，最后采用压力过滤，保证出水水质达标。

10、投资项目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投资利润率、投资利税率指标较高，投资回收期较短，财务内部收益率、财务净现值的指标反映该项目获利能力较强，该项目从财务指标上分析是完全可行的，具体指标如下：

指标名称	单位	所得税前	所得税后	备注
投资利润率	%	26.14		按正常生产年份数据计算
投资利税率	%	49.81		按正常生产年份数据计算
投资回收期	年	4.66	5.97	含建设期 1.5 年
财务内部收益率	%	35.82	21.77	
财务净现值	万元	12882	5757	I=10%

11、时间进度安排

该项目计划于 2004 年中期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基础设施建设，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投入项目后续建设。项目建设期预计一年零六个月，项目总投资 6753 万元，资金全部来自于上市募集资金，项目达产期为 2 年。

本项目具体实施进度如下：

实施进度表

单位：季度

时间 内容	2004 年				2005 年			
	1	2	3	4	1	2	3	4
项目前期准备	—————							
工程设计	—————							
基建施工		—————						
设备订货		—————						
设备安装调试					—————			
试生产					—————			
生产						—————		

（三）新增年产 450 万只铝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

1、项目背景及必要性

本项目产品铝制品属公司开发的新型产品，本项目的建设，能够优化企业产品结构，增强企业市场竞争能力，提高企业经济效益。苏泊尔作为全国最大的炊具生产企业之一，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需要不断进行产品更新换代，以保持领先地位。本项目生产的铝制品具有设计新颖、操作方便、安全、节约能源、易洁等特点。公司拟在原生产过程中已积累的一定生产经验和管理经验基础上，通过技术改造，形成规模生产能力，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本项目的实施，将扩大铝制品生产规模、提高产品档次，以增强企业的竞争能力。

此外，我国加入 WTO 后，发达国家的厨房产品生产企业必将依据资金、技术品牌等方面的优势进入我国炊具市场，势必对国产品牌形成巨大的冲击。为此，苏泊尔借助其已有的品牌优势和国际营销经验，积极进行技术改造，拓展国际市场空间，对优化企业产品结构、扩大产品出口有积极的作用。

2、项目建设概况

本项目的的主要内容是修建厂房、仓库等共 9400 平方米。

设备购置：购进油压机、压力机、螺杆乙二醇机组、可控硅整流装置、砂底机、抛压机等设备 240 台（套）。

新增产能规划：本项目的改造目的是通过新建生产线，生产高档炊具系列，产品包括汤锅、奶锅、炒锅、煎锅及蒸锅等，形成年产各类铝制品 450 万只的生产规模。

本项目建议书经浙江省经贸委以浙经贸投资[2001]1443 号文批准立项，浙江省经济建设规划院受本公司委托对该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该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经浙江省经贸委以浙经贸投资[2002]819 号文批准同意。

3、市场分析

国内铝制品按照功能区分有炒锅、汤锅、奶锅、蒸锅、煎锅等，铝制品炊具现已成为家庭厨房必备的炊具。据预测，未来十年中国经济的平均增长率不低于 6%-7%；人口将每年增长 1000 万人，城市市场稳步增长，同时随着农村消费者收入的不断提高，居住条件的不断完善，农村对现代炊具的需求将迅速上升。国内市场铝制品的需求量将数以千万计。

近几年苏泊尔炊具出口量稳步增长。近年来，通过考察美国、欧洲、日本、香港、台

湾、越南、非洲、澳洲等市场，对不粘系列炊具、铝合金系列压力锅、不锈钢系列压力锅、消毒器及铝制品等产品需求量很大。北美市场的炊具容量为世界之最。仅美国而言，该国的容量约为中国市场的 5 倍，年销售炊具量在 9000 万口以上（包含铝合金、不锈钢及电炊具）。亚洲市场中，日本的年市场容量接近中国，约 1500 万口，台湾在 300 万口左右。越南经济增长较快，品牌优势尚未形成，其炊具市场发展潜力大。南美和非洲市场也有较大的市场空间。

4. 项目建设内容

(1) 产品的质量标准

铝制品执行国家标准 GB11678—89《食品容器内壁聚四氟乙烯卫生标准》及行业标准 QB/T2421—1998《铝及铝合金不粘锅》、QB/T1954—94《铝锅》。为确保产品质量和品牌，苏泊尔公司还制定了比国标、行标更为严格的企业标准。产品严格按上述标准进行检查和验收。

(2) 工艺流程及生产技术

见本章（一）之 4（2）铝制品生产流程

(3) 主要设备选择

按照工艺流程的安排，产品生产将划分两个生产车间，包括铝制品复制车间、氧化车间。本项目将选用具有当代国际水平和国内先进水平的设备，设备的选用将遵循工作效率高、能耗低、操作方便、工作平稳及安全性能好等原则，根据本项目的产品特点及工艺要求，国产设备基本能够满足本项目要求。复制车间主要设备包括油压机、压力机、齐口机等，氧化车间包括螺杆乙二醇机组、可控硅整流装置等设备，共计 240 台（套）。

5、原辅材料供应及公用工程

根据生产规模和产品方案，本公司所需原辅材料为铝圆片、胶木把、玻璃盖及配套的包装材料等，市场供应充足。

本项目拟新建车间厂房位于厂区西侧预留地块内，厂房建筑面积为 9,400 平方米。原有供水能力可以满足项目用水，本项目不需新建；本项目需新建变电站，新增 3 台变压器及相应的配电设施，拟需 20 万元。

6、产出情况

项目的生产规模为新增年产 450 万只铝制品的生产能力，其中：汤锅 120 万只、奶锅 110 万只、炒锅 100 万只、煎锅 80 万只、蒸锅 40 万只。

7、投资预算

本项目总投资 4,807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估算为 2,984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823 万元。

投资预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金额
1	固定资产投资	2,984
	其中：建筑工程费	752
	设备购置费	1,812
	安装工程费	54
	其他费用	366
2	铺底流动资金	1,823
3	总投资预算	4,807

8、项目选址

本项目拟建设在浙江省玉环大麦屿经济开发区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陈南工业园新厂区西侧预留地块内,不再单独征地。

9、投资项目可能存在的环保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本项目属污染较小的机械加工项目,所需的加工设备主要为冷加工设备,因此产生的环境污染物比较少。污染源主要是清洗废水、抛光粉尘、噪声及固体废物。本项目已经浙江省环境保护局浙环建[2002]106 号文批准同意实施。

(1) 生产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碱洗、酸洗、水洗废水,以及氧化和釉化等工艺排放的浓液,公司基地内建有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占地 621 平方米。本项目利用现有废水处理设施,经过治理,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二级标准。

(2) 废气

生产中的废气包括抛光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氧化釉化过程中产生的蒸发气体,以及燃油锅炉产生的废气。抛光机和氧化釉化设备设置吸风罩,收集污染废气,抛光机粉尘经过布袋除尘后与其它废气至厂房顶部高空排放,经大气扩散,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燃油锅炉使用轻质油,产生的废气较少,通过烟囱高空排放,对环境不造成影响。

(3) 噪声

抛光机、冲床、空气压缩机、风机和水泵等在使用过程中会有噪声影响,约为 70-100dB。抛光机采用隔声室屏蔽,设备机座设置取隔振、减震基础,厂区应采取适当绿化,使边界

噪声达到规定的 3 类工业区噪声标准。对车间内高噪声区的生产人员,发放耳塞进行防护。

(4)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铝制废品,可回收利用,不进入环境产生污染;生活垃圾及污水处理污泥由市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不产生二次污染。

10、投资项目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投资利润率、投资利税率指标较高,投资回收期较短,财务内部收益率、财务净现值的指标反映该项目获利能力较强,该项目从财务指标上分析是完全可行的,具体指标如下:

指标名称	单位	所得税前	所得税后	备注
投资利润率	%	27.30		按正常生产年份数据计算
投资利税率	%	48.80		按正常生产年份数据计算
投资回收期	年	4.40	5.70	含建设期 1 年
财务内部收益率	%	40.40	24.50	
累计财务净现值	万元	10744	4455	$i=12\%$

11、时间进度安排

该项目计划于 2004 年中期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基础设施建设,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投入项目后续建设。建设期为 1 年,项目总投资 4807 万元,资金全部来自于上市募集资金。项目达产期为 2 年,预计 2006 年 100%达产。

本项目具体实施进度如下:

序号	工作内容	2004 年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1	初步设计编审	—————			
2	施工图设计	—————			
3	土建施工	—————			
4	设备订购		—————		
5	设备安装调试		———		
6	人员培训		———		
7	试运行				—————
8	竣工验收				—————

(四) 苏泊尔国际营销网络建设可行性研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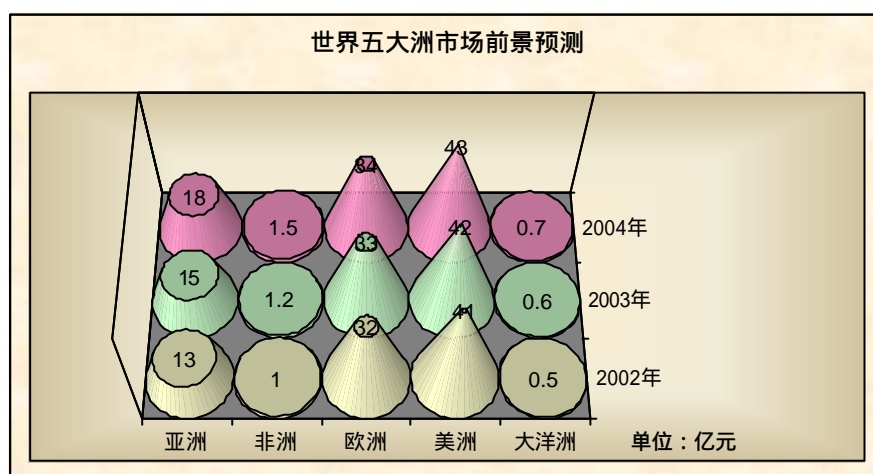
1、项目背景及必要性

目前,苏泊尔已是全球产销量最大的炊具生产企业之一。多年来,公司积极开拓国际市场,以 OEM 形式实现向国外销售,2003 年度,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83,652.22 万

元，其中向国外销售 26,021.23 万元，占总收入的 31.11%，随着中国加入 WTO，国内市场国际化、国际竞争国内化，市场环境的巨大变化已经现实地摆在中国企业的面前。及时了解和掌握国际市场的发展变化，跟踪市场的需求，才能制定出适应市场发展和变化的决策，在市场竞争中取胜。建立一个可控的、稳定的和可持续发展的国际营销网络，它将能够提高苏泊尔炊具事业在整个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带来丰厚的利润和可观的效益。国际市场有着诱人的市场机遇、良好的营销环境和较为丰厚的利润回报，充分发挥苏泊尔的规模、品质等竞争优势，以实现企业整体实力的提高，为早日成为全球最大的炊具生产厂商奠定基础。

2、市场分析

目前，苏泊尔在全球炊具行业已崭露头角，按照地理区域划分，国际市场可以分成北美洲、南美洲、非洲、西（南）欧、东（南）欧、中东、中南亚、东亚、东南亚及大洋洲，下图为世界五大洲市场前景预测图，可见，国际市场发展呈上升趋势。



结合地理位置和苏泊尔已在各区域开拓发展的程度，可以将苏泊尔的国际营销的网络的目标市场划分成以下 6 个：美国为主的北美市场、日本、台湾市场及澳洲市场、欧盟市场、越南等东盟市场、非洲市场及中、南美洲市场。在以上国际区域市场中，有的市场已经初步建立了营销网络：如北美区域、东南亚区域及欧洲市场区域。因此，对已建立的国际市场区域加紧营销网络的完善，同时将开拓市场的经验向其他区域推广，以全面实现公司的国际营销目标。

3、项目建设内容

目前，公司以直接出口、实行 OEM 合作为主的方式进行国际营销，公司设有外贸部，全权管理出口业务，在国际营销中拥有计划、执行、控制出口市场活动和进行国际营销决

策的权力。公司拟在国际市场区域中，设立海外公司或代表处，各个区域的负责人对公司负责。

公司国际营销网络建设中，公司加强了对其配套设施的建设，包括软件和硬件。在对软件的建设中，主要体现在计算机网络和各种应用软件，还包括国际营销信息系统。计算机作为现代先进的管理工具，在企业管理中是必不可少的。为了配合国际营销网络的建设，公司开发了适合国际市场营销的相关软件，通过此软件，可以快速、有效的实行对销售的管理，对整个公司的生产、销售、库存进行有效的适时监控。

硬件设施的建设主要是组建苏泊尔的国际营销部门和各分支机构（办公场地、展览厅、仓库等），建立并完善物流部门，提高物流部门的效率和业务水平。公司拟在上海或杭州建立独立的国际营销总部，目前已经建立了分支机构的区域是越南办事处。在其他的区域，将选择有影响的城市建立此区域市场的营销中心，以此为辐射点，向周围的国家市场延伸，逐步完成对各区域市场的营销网络建设。苏泊尔拟在北美、东盟及国际营销总部购房，欧盟和日台澳因为销售额较小，计划在当地租房解决住宿需要，非洲和中南美仅考虑参加当地产品展销会；在北美、东盟、日台澳及国际营销总部购置办公设备；在北美购置两辆小车，欧盟、东盟、日台澳各购置 1 辆小车，货运车辆以租用方式解决；在北美、东盟和国际营销总部进行产品开发研究，接受和处理产品改进意见。

4、投资估算

该项目总投资 2,812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1220 万元，流动资金 1,592 万元，用汇 339 万美元。本项目建设期为 1 年。浙江省经济建设规划院受本公司委托对该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该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经浙江省经贸委以浙经贸投资[2002]735 号文批准同意。

（1）投资估算说明

因为大部分费用在国外发生，因此项目以美元为投资计算基本单位，汇率按照 1 美元 = 8.30 元人民币确定。

（2）投资估算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金额（万美元）	折合成人民币金额（万元）
1	固定资产投资	147	1220
	其中：工程费用	60	498
	设备购置费	26	91.30
	其他费用	61	630.70
2	铺底流动资金	192	1592
3	总投资预算	339	2,812

(3) 固定资产投资估算

1) 土建投资估算

本项目按照工程设计要求，分为七个部分，在北美和东盟因市场重要需购房，欧盟和日台澳计划在当地租房解决住宿问题，非洲和中南美仅考虑参加当地产品展销会，不进行固定资产投资。具体土建费用构成如下：

序号	地区	房屋购买(万美元)	合人民币(万元)	备注
1	北美	30.0	249	购房
2	欧盟	0.0	0	租房
3	东盟	10.0	83	购房
4	非洲	0.0	0	仅参加展销会
5	中南美	0.0	0	仅参加展销会
6	日台澳	0.0	0	租房
7	国际营销总部	20.0	166	购房
	合计	60.00	498	

2) 设备购置费用估算

根据销售部门工作的需要，本项目新增设备费用主要是办公设备，设备费用部分用人民币支付，部分用外汇支付。具体结构见下表：

项目设备费用

序号	地区	办公设备(万美元)	合人民币(万元)	备注
1	北美	5.0	41.5	
2	欧盟	1.0	8.3	租房自备办公设备
3	东盟	2.0	16.6	
4	非洲	0.0	0	
5	中南美	0.0	0	
6	日台澳	1.0	8.3	租房自备办公设备
7	国际营销总部	2.0	16.6	
	合计	11.00	91.3	

说明：1、设备购置费用中已包括租房和购房后对房屋的改造费用。

2、所购设备较简单，因此不考虑其安装和其它费用。

3) 公用工程费用估算

本项目的公用工程投资主要是定点销售点的车辆购置费用。不定点的销售部门可临时租用车辆解决运输需求。具体估算见下表：

公用工程费用估算

序号	地区	车辆购置(万美元)	合人民币(万元)	备注
----	----	-----------	----------	----

1	北美	5.0	41.5	2 辆小车
2	欧盟	2.0	16.6	1 辆小车
3	东盟	2.0	16.6	1 辆小车
4	非洲	0.0	0	
5	中南美	0.0	0	
6	日台澳	2.0	16.6	1 辆小车
7	国际营销总部	4.0	33.2	2 辆小车
	合计	15.00	124.5	

4) 研发费用估算

为了适应国际市场的需要，项目产品需随时跟踪国际市场潮流。为此，公司在重点销售点和国际营销总部设有专门的研发部门，对产品随时进行跟踪研究和改进。除生产期内每年有一定数量的研发费用外，在项目投资初也应有集中的研发费用支出。项目研发费用的投资部分估算如下表：

研发费用估算表

序号	地区	产品研发 (万美元)	合人民币 (万元)	备注
1	北美	5.0	41.5	部分人员兼产品研究
2	欧盟	0.0	0	
3	东盟	5.0	41.5	部分人员兼产品研究
4	非洲		0	
5	中南美		0	
6	日台澳		0	
7	国际营销总部	10.0	83	接受和处理产品改进意见
	合计	20.00	166	

5、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销售收入考虑在产品销售收入中提取 9% 作为国际营销部门的收入。项目新增产品销售收入约 2,230 万美元，其中达产年各国际营销部门可以得到的业务收入估算如下：

收入估算表

单位：万美元

序号	地区	销售额	可分利润比率	业务收入
1	北美	1500	9%	135.0
2	欧盟	125	9%	11.3
3	日台澳	330	9%	29.7
4	非洲	50	9%	4.5
5	中南美	25	9%	2.3
6	东盟	200	9%	18.0

7	国际营销总部			0
	合计	2,230		200.7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实施后，正常达产年的投资利润率 17.6%，财务内部收益率 21.4%，静态投资回收期（含 1 年建设期）为 6.1 年。

6、时间进度安排

公司计划于 2004 年中期投入建设，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投入项目后续建设。按照项目进度安排和市场开拓情况，全部项目建设工作计划在 1 年内完成，包括从设计、考察、定点、设备配置和试运作的过程。项目总投资 2812 万元（339 万美元），资金全部来自于上市募集资金。项目达产期为 2 年。

本项目具体实施进度如下：

序号	工作内容	2004 年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1	初步设计	——	——		
2	考察	——			
3	定点	——			
4	设备订购		——	——	
5	设备安装调试		——		
6	人员培训		——		
7	试运行				
8	竣工验收				

（五）年产 3000 吨不锈钢-铝高档复合片材技术改造项目

1、项目背景及可行性分析

复合片材是一种用多层材料通过加热轧制等不同工艺进行复合而成的材料，近年来复合片材炊具市场日渐繁荣，国际市场需求量很大，其中由不锈钢、铝合金、不锈钢（或不锈钢、铝合金、不锈铁）三层复合片材占据了其中绝大部分的市场份额，其导热性好，使热量均布于锅底和侧面，不易烧焦食物，不易粘底，易清洗。众所周知，不锈钢材料坚硬、耐磨，外观漂亮、美观，但导热性差，而铝合金材料导热性极佳，但表面较软，需要经过氧化等表面处理才具有较好的使用性能，复合片材正是将两者的优点结合起来，从而达到最佳的烹饪效果和使用性能。另外，复合片材的锅制品外表面材料为电磁感应材料，可用于电磁炉灶，适用范围广，将逐渐替代不锈钢摩擦复底产品及铝制产品，成为市场中高档炊具产品的主流。

国内复合片材的生产，因生产厂家少、工艺设备落后等原因，至今产量无法满足市场需求，大部分靠进口解决，由于价格昂贵，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复合片材产品的发展和市

市场竞争能力。

为积极参与国际竞争，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公司作为我国炊具行业的龙头企业，在充分进行国内外市场调研的基础上，瞄准世界先进技术，积极参与炊具行业的原材料生产竞争，发展国际流行的复合片材生产，以替代进口，扩大出口，以更大的优势进一步占领国际、国内市场。

2、项目概况

本项目的的主要内容是修建厂房及配套用房共 4234 平方米。

设备购置：购进四柱液压机、研磨机、数控液压折弯机、点焊机、加热炉、热轧机、退火炉等主要生产、检测设备 32 台（套）等。

新增产能规划：本项目的改造目的是通过新建生产线，生产不锈钢-铝复合片材，形成年产 3000 吨不锈钢-铝高档复合片材的生产规模。

本项目建议书经浙江省经贸委以浙经贸投资[2003]675 号文批准立项，浙江省机械工业第二设计研究院已受本公司委托对该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该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经浙江省经贸委以浙经贸投资[2003]787 号文批准同意。

3、市场分析

不锈钢-铝高档复合片材具有良好的导热性能和导磁性能，同时具有良好的耐腐蚀性，其综合了不锈钢与铝合金两者的优点，是制造高档炊具、化工热交换器、管材、电子元器件等的最佳材料，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是新一代健康绿色环保产品。目前国际炊具市场上最流行的三层复合片炊具产品，其复合片材是不锈钢、铝、不锈钢三层复合的产品，中间夹心层为 3003 铝合金，导热性好，使热量均布于锅底和侧面，不易烧焦食物，不易粘底，易清洗。而且由于其外表面材料为电磁感应材料，可在电磁炉上加热烹调，适用性广。复合片材结合了不锈钢产品、铝制品、不粘制品的优点，用复合片材加工的产品内外表面处理简单方便，有逐渐替代不锈钢摩擦复底产品及铝制产品，成为市场中高档炊具产品主流的趋势。

目前复合片材生产的炊具产品，主要以 ALL-CLAD、UMC、UHF 等美国公司为主，这些公司都是苏泊尔的合作伙伴，并已将一部分的复合片材产品交给公司生产。由于中国的复合片材生产技术欠缺，规模偏小，基本上是用进口的材料来生产多层复合片材的产品。据预测，整个国外市场将超过 3 万吨，复合片材的市场需求量仍在以每年 25—30%的速度增长。国内目前生产复合片材的有 4 家，工艺设备较落后，年产总计在 1500 吨左右，国内

目前的需求量在 3000 吨以上，据预测复合片材的需求量每年递增在 30%以上，因此市场容量还是很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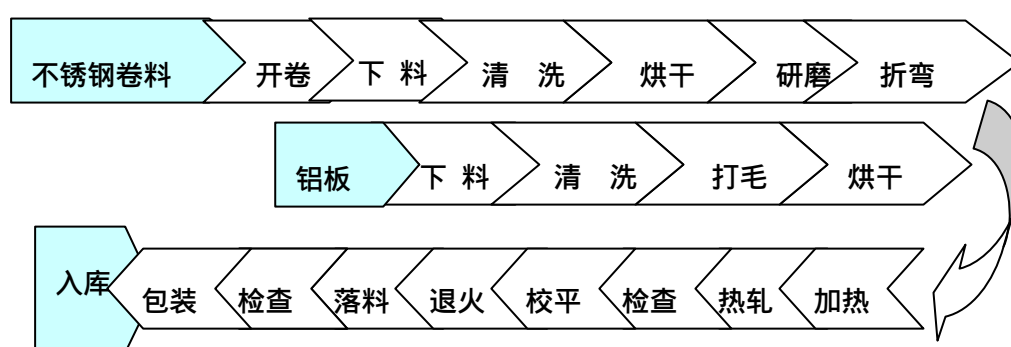
4. 项目建设内容

(1) 产品的质量标准的

为确保产品质量和品牌，苏泊尔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企业标准。产品严格按上述标准进行检查和验收。

(2) 工艺流程及生产技术

本项目拟采用热轧复合法来生产不锈钢-铝高档复合片材，具体的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3) 主要设备选择

按照工艺流程的安排，产品生产将统一在复合片材生产车间内进行。本项目将选用具有当代国际水平和国内先进水平的设备，设备的选用将遵循工作效率高、能耗低、操作方便、工作平稳及安全性能好等原则，根据本项目的产品特点及工艺要求，国产设备基本能够满足本项目要求，购进四柱液压机、研磨机、数控液压折弯机、点焊机、加热炉、热轧机、退火炉等主要生产、检测设备。

5、原辅材料供应及公用工程

根据生产规模和产品方案，本公司所需原辅材料为不锈钢板材、铝合金板材、轻油及配套的包装材料等，市场供应充足。本项目拟新建复合片材厂房，原有供水能力可以满足项目用水，本项目不需新建，经初步测算，本项目工程动力、照明和局部办公空调等用电设备总装机容量约为 1600KW/1600 KVA（其中照明 50kw,其它 35 kw）。本工程在复合片材厂房内选配变电所一个，变压器总装机容量为 2 台 800KVA。该增容工程还可以满足智能灶等项目的用电需要。此外在复合片材厂房内设置 1 个空压站。

6、产出情况

项目的生产规模为新增年产 3000 吨不锈钢-铝高档复合片材的生产能力。

7、投资预算

本项目所需总投资为 5,240 万元，包括固定资产投资 2,980 万元和流动资金 2,260 万元。

投资预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金额
1	固定资产投资	2,980.00
	其中：建筑工程费	410.90
	设备购置费	2,002.00
	安装工程费	96.80
	研发费用	65.00
	基本预备费用	269.90
	其他费用	135.40
2	流动资金	2,260.00
3	总投资预算	5,240.00

8、项目选址

本项目拟建设在浙江省玉环大麦屿经济开发区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陈南工业园新厂区内，不再单独征地。

9、投资项目可能存在的环保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本项目属于环境污染很小的机械加工项目，主要污染源为少量生产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物。本项目已经浙江省玉环县环境保护局玉环保[2003]68 号文批准同意实施。

(1) 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少量复合片材生产中产生清洗废水，公司基地内建有生产废水处理设施，本项目利用现有废水处理设施，经过治理，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标准。

(2) 废气

生产中的废气包括焊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清洗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焊接采用点焊，尽量减少手工焊接工作量，降低焊接烟尘的排放，同时对焊接烟尘采取治理措施，减少车间内的烟尘浓度。清洗线废气因含碱浓度较低，可直接由吸风罩经排风管高空排放。对于

退火炉等产生废气的地方，在设计中均考虑由通风管排至室外，并增加全室通风措施，满足车间卫生要求，对环境不造成影响。

(3) 噪声

在满足生产要求的前提下，设计中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以液压机代机械压力机，对冲裁钢板的液压机设置缓冲装置，对于热轧机则在土建上进行隔振设计。空压站设在车间

的隔间内，空压机选用低噪声设备，在进、排气口加装消声器及软接头，机座采用减震措施，可使噪声减少 10—20dB(A)；车间通风风机选用低噪声设备。

(4)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锈钢边角废料，可回收利用，不进入环境产生污染；生活垃圾及污水处理污泥由市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不产生二次污染。

10、投资项目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投资利润率、投资利税率指标较高，投资回收期较短，财务内部收益率、财务净现值的指标反映该项目获利能力较强，该项目从财务指标上分析是完全可行的，具体指标如下：

指标名称	单位	所得税前	所得税后	备注
投资利润率	%	31.4		按正常生产年份数据计算
投资利税率	%	50.3		按正常生产年份数据计算
投资回收期	年	4.3	5.4	含建设期 1 年
财务内部收益率	%	35.3	24.6	
累计财务净现值	万元	5,463	2,851	I=12%

11、时间进度安排

该项目计划于 2004 年中期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基础设施建设，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投入项目后续建设。建设期为 1 年，项目总投资 5240 万元，资金全部来自于上市募集资金。项目达产期为 2 年，预计 2006 年 100%达产。

本项目具体实施进度如下：

内容	时间	2004 年				2005 年			
		1	2	3	4	1	2	3	4
项目立项及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					
设备考察及商务谈判					—	—			
工程设计					—	—			
工程施工					—	—			
设备定货制造					—	—			
设备安装调试							—	—	
人员培训					—	—			
生产准备							—	—	
试生产							—	—	
生产								—	—

(六) 新增年产 50 万台智能灶技术改造项目

1、项目背景及必要性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逐步提高，我国的灶具生产有了很大发展。从灶具产品的发展来看，灶具的清洁性、安全性、环保性和高效率是影响到消费者购买意愿的重要因素。公司拟开发新型智能灶是智能电磁灶 + 燃气灶组合，以实现煤气、电磁两种加热方式之间的优势互补，以满足中国消费者对灶具的要求。智能灶的燃气头输出火力大，可以满足中国人重油爆炒的烹饪需求；电磁灶是国际上流行的新颖电气烹调器具，利用强电磁感应的方法直接产生涡流热能加热食品，可以完成煮、蒸、炖、焖、涮等多种操作，通过对测温装置的性能的改进，并在控制过程中加入了人工智能概念，使电磁灶的性能得到了革命性的改善，不但令人满意地具有自动煮饭、煲粥、煨汤、烧开水、热牛奶等功能，而且还完整保留了其原智能电磁灶的功能。

本公司 2002 年就开始生产销售电磁灶，具有丰富的生产经验和技術储备，电磁灶头需选用直径在 12cm - 25cm 的平底锅，锅具材料应为导磁能力强的铁、不锈钢、搪瓷等，不能使用非导磁体或导磁能力弱的陶瓷、玻璃、沙锅、铝、铜等锅具，这将带动公司不锈钢-铝高档复合片材和配套锅具的生产建设，对于公司开辟新的销售市场，寻找新的经济增长点非常有利。

2、项目概况

本项目的主要内容是修建厂房及配套用房共 7776 平方米。

设备购置：购进超高波峰焊机、自动切脚机、快速薄板拉深液压机、智能灶装配线、链条式插件线、数控剪板机、在线检测装置等主要生产、检测设备 37 台（套）及其他配套设施和有关的计算机软硬件设施等。

新增产能规划：本项目的改造目的是通过新建生产线，生产智能灶系列，产品类型包括两眼智能灶和三眼智能灶等两类，形成年产智能灶 50 万台的生产规模。

本项目建议书经浙江省经贸委以浙经贸投资[2003]676 号文批准立项，浙江省机械工业第二设计研究院受本公司委托对该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该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经浙江省经贸委以浙经贸投资[2003]786 号文批准同意。

3、市场分析

目前我国灶具主要有燃气灶、电磁灶等，在城镇居民家庭中，燃气灶拥有率已达 89.60%，总拥有量已超过 9020 万台，在农村燃气灶的普及率仅有 8%，而且多数为一些小品牌企业所生产的中抵挡质量产品，很难满足农村市场的需求。2002 年，我国各类燃气灶的产量达 1500 万台。

电磁灶全称为电磁感应灶，又叫电磁炉。1972年，美国西屋公司试制成功了第一台电磁灶，引起世界各国广泛的关注。一些工业发达国家，为了避免煤气泄漏、火灾和钢瓶爆炸等事故，开始在全电气化公寓中使用电磁灶。我国电气灶应用较晚，90年代初才有少量进口，近年来随着电磁灶生产的国产化和能源的日益充足，同时由于其具有热效率高、安全、清洁等优点电磁灶才逐步走进城市家庭和餐饮企业。2002年国内电磁灶产量接近300万台。

苏泊尔开发的新型智能灶就是智能电磁灶和燃气灶的组合，可以实现煤气、电磁两种加热方式之间的优势互补，具有热效率高、安全性好（无明火）、控温准确、清洁卫生等特点，是国际流行的新颖电气烹调灶具。据预计，今后10-20年将是我国城市化快速发展的时期，尤其是沿海一带，消费水平逐渐向发达和中等发达国家靠齐。到2010年，智能灶具将有2000万台的大市场，智能灶的消费人群定位于大中城市新房搬迁户及中高收入人群。

4. 项目建设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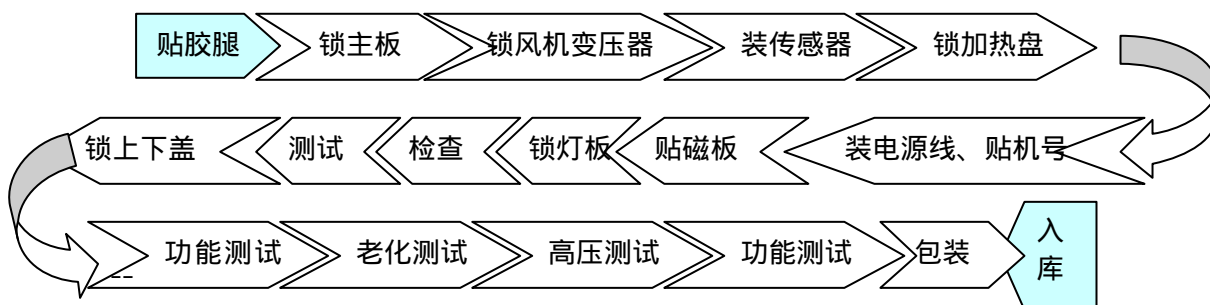
(1) 产品的质量标准

产品执行国标 GB4706.1 - 1992、GB4706.29 - 1998、QB/T 1236 - 91 等标准。为确保产品质量和品牌，苏泊尔公司还制定了比国标、行标更为严格的企业标准。产品严格按上述标准进行检查和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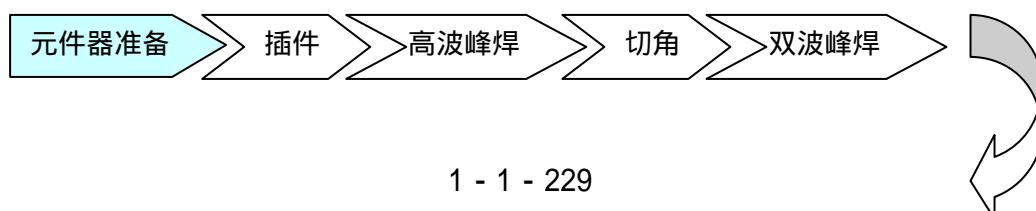
(2) 工艺流程及生产技术

本次改造公司仅负责智能灶的壳体、不锈钢面板的制作，电磁灶生产，高密度点阵荧光显示智能模块的生产，智能灶整机装配、检测。

本项目智能灶产品具体的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其中，智能灶所需高密度点阵显示智能模块的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3) 主要设备选择、技术人员及研发力量

按照工艺流程的安排，产品生产将划分四个生产车间，包括不锈钢钣金件生产车间、高密度点阵显示智能模块生产车间、电磁灶组装车间和智能灶总装车间。本项目将选用当代国际水平和国内先进水平的设备，设备的选用将遵循工作效率高、能耗低、操作方便、工作平稳及安全性能好等原则，根据本项目的产品特点及工艺要求，国产设备基本能够满足本项目要求。不锈钢钣金件生产车间主要设备包括快速薄板拉深液压机、数控剪板机等，高密度点阵显示智能模块生产车间包括超高波峰焊机、双波峰焊机、链条式插件线等设备，电磁灶组装车间智能灶总装车间包括智能灶装配线、智能灶检测线等设备。

5、原辅材料供应及公用工程

根据生产规模和产品方案，本公司所需原辅材料为不锈钢板材、塑料件、IC 板及配套的包装材料等，市场供应充足。本项目拟新建车间厂房位于厂区西侧预留地块内，原有供水能力可以满足项目用水，本项目不需新建，新增供电自复合片材项目中新增的变电站中引出，本项目不再新增供电设施。

6、产出情况

项目的生产规模为新增年产 50 万台智能灶的生产能力，其中：两眼智能灶（一台燃气灶+一台电磁灶）25 万台，三眼智能灶（两台燃气灶+一台电磁灶）25 万台。智能灶分为壳体、燃气部份和智能电磁灶部份。根据公司目前的产品结构及国家对燃气器具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的相关政策，智能灶中的燃气部份组件的制造拟委托实力较强的著名品牌燃气具生产厂家生产。

7、投资预算

本项目所需总投资为 4,775 万元，包括固定资产投资 2,960 万元和铺底流动资金 1,815 万元。

投资预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金额
1	固定资产投资	2,960.00
	其中：建筑工程费	692.30

	设备购置费	1,728.20
	安装工程费	48.20
	软件费用	100.00
	其他费用	381.30
2	铺底流动资金	1,815.00
3	总投资预算	4,775.00

8、项目选址

本项目拟建设在浙江省玉环大麦屿经济开发区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陈南工业园新厂区西侧预留地块内，不再单独征地。

9、投资项目可能存在的环保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本项目属污染较小的机械加工项目，所需的加工设备主要为冷加工设备，因此产生的环境污染物比较少。污染源主要是少量生产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物。本项目已经浙江省玉环县环境保护局玉环保[2003]68号文批准同意实施。

(1) 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少量水洗废水，公司基地内建有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占地621平方米。本项目利用现有废水处理设施，经过治理，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标准。

(2) 废气

生产中的废气包括焊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清洗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焊接采用点焊，尽量减少手工焊接工作量，降低焊接烟尘的排放，同时对焊接烟尘采取治理措施，减少车间内的烟尘浓度。清洗线废气因含碱浓度较低，可直接由吸风罩经排风管高空排放。对于退火炉等产生废气的地方，在设计中均考虑由通风管排至室外，并增加全室通风措施，以满足车间卫生要求，对环境不造成影响。

(3) 噪声

在满足生产要求的前提下，设计中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以液压机代机械压力机，对冲裁钢板的液压机设置缓冲装置，对于热轧机则在土建上进行隔振设计。空压站设在车间的隔间内，空压机选用低噪声设备，在进、排气口加装消声器及软接头，机座采用减震措施，可使噪声减少10—20dB(A)；车间通风风机选用低噪声设备。

(4)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锈钢边角废料，可回收利用，不进入环境产生污染；生活垃圾及污水处理污泥由市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不产生二次污染。

10、投资项目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投资利润率、投资利税率指标较高，投资回收期较短，财务内部收益率、财务净现值的指标反映该项目获利能力较强，该项目从财务指标上分析是完全可行的，具体指标如下：

指标名称	单位	所得税前	所得税后	备注
投资利润率	%	34.4		按正常生产年份数据计算
投资利税率	%	58.6		按正常生产年份数据计算
投资回收期	年	4.5	5.7	含建设期 1 年
财务内部收益率	%	36.5	25.0	
累计财务净现值	万元	9,798	5,099	$i=12\%$

11、时间进度安排

该项目计划于 2004 年中期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基础设施建设，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投入项目后续建设。建设期为 1 年，项目总投资 4775 万元，资金全部来自于上市募集资金项目达产期为 2 年，预计 2006 年 100% 达产。

本项目具体实施进度如下：

序号	工作内容	2003 年		2004 年		2005 年	
		1-6 月	7-12 月	1-6 月	7-12 月	1-6 月	7-12 月
1	项目立项及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				
2	设备考察及商务谈判		■				
3	工程设计		■				
4	工程施工		■				
5	设备订货制造		■				
6	设备安装调试		■				
7	人员培训			■			
8	生产准备				■		
9	试生产				■		
10	正式生产				■		

(七) 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 A 股发行募集资金投向的各个项目在市场、工艺、生产技术、设备、财务上均是可行的，若本次发行成功，募集资金及时到位，上述项目及时完工产生效益后，将会给股东带来较为丰厚的回报。

八、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及时产生效益对发行人存在的不利影响

(一) 如果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因为各种原因而不能及时产生效益，对苏泊尔 2005 年前的发展不会产生影响

由于该募集资金项目均在 2004 年投入项目建设，分别在 2005 年、2006 年、2007 年投

入正式生产，而公司 2005 年前的发展规划主要是依靠公司现有压力锅、铝制品、不锈钢制品等传统炊具行业品种的做大做强，凭借自身的技术领先优势和品牌优势，称雄国内市场，同时利用加入 WTO 以后国际炊具行业巨头将传统炊具产品的生产加速向中国转移的契机，积极开拓国际市场，这些都是建立在不依赖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基础上。

(二)募集资金项目不能及时产生效益会对 2006-2010 年的苏泊尔中期发展产生较大影响

1、若增资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用于压力锅、铝制品及不粘锅生产线移地技术改造项目、年产 450 万只铝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不能及时产生效益，会不利于公司巩固、提高其日益扩大的国内炊具市场的领先地位造成不利影响，对公司积极开拓国际市场的努力也会产生消极作用；

2、如苏泊尔国际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不能及时投入和产生效益，则会减缓公司全球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步伐，对公司的外贸业务拓展不利；

3、智能整体厨房系统技术改造项目如不能及时投入和产生效益，将对苏泊尔公司通过积极开拓智能整体厨房市场和智能厨房小家电市场，将主营业务发展重点逐渐向智能整体厨房市场和智能厨房小家电市场转移，做大炊具产业，利用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拓展公司发展空间的整体发展规划产生严重影响，阻碍企业经济效益的提升。

4、年产 3000 吨不锈钢-铝高档复合片材项目如不能及时投入和产生效益，将对公司通过开拓复合片材生产，以提高自己生产的炊具产品的档次和质量水平，进而积极扩大在国际炊具市场上份额不断增加的复合片材炊具的出口量的计划产生消极影响，使公司在相当长一段时间内，只能依靠进口复合片材来维持复合片材炊具的生产，由于进口片材价格昂贵，将会对公司效益的提升产生不利影响。

5、年产 50 万台智能灶项目如不能及时投入和产生效益，将对公司积极开拓厨房小家电市场，将主营业务发展重点逐渐向智能厨房小家电市场转移，切入灶具产业，做大炊具行业，利用高新技术改造传统煤气灶行业和电磁灶行业，拓展公司发展空间的整体发展规划产生严重影响，阻碍企业经济效益的提升。

第十二章 发行定价及股利分配政策

一、定价依据

1、影响本次发行定价的因素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确定本次股票发行定价时,主要考虑了以下因素: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现状及发展趋势;发行人近三年业绩水平及增长情况,在同行业中的竞争能力;发行人发展前景及成长性;发行人募股资金运用投资项目所需要的资金总量;发行期间大盘的走势;与发行人可比的上市公司的股价定位等因素。

2、发行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首先采用了市盈率法、公司价值利润倍率法和现金流量贴现法三种方法对公司价值进行估值,由此得出股票理论价值和发行价格的合理区间,为发行价格的最终确定提供了依据,并充分考虑到本次发行拟投资项目所需资金总量,经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确定本次发行的股票价格为 12.21 元/股。

二、股利分配政策

1、本公司股票全部为普通股,每股享有同等权益,实行同股同利的分配政策,按各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派发股利。本公司的股利分配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四个月内由本公司董事会提出方案,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公司股利派息时间为每年股东大会结束后两个月内。

2、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 提取法定公积金百分之十;
- (3) 提取法定公益金百分之五;
- (4) 提取任意公积金;
- (5) 支付股东股利。

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公益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公益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3、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4、本公司在为个人股东分配股利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和国家

税务总局发布的《征收个人所得税若干问题的规定》，由本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收入所得税。

5、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经公司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对本次发行前所产生的公司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审计后确定的已实现利润数由新老股东共享。

6、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将在本次股票发行后的第一个盈利年度派发股利，派发对象为本公司全体股东。

三、公司历年分红情况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历年分红情况如下：

1、2000 年 1-7 月实现净利润 591.68 万元，加上 1998、1999 年的净利润合计 906.95 万元，根据公司 2000 年 8 月 23 日 2000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将公司 2000 年 7 月 31 日的部分利润计 3,801,661.01 元用于分配，全体 9 个股东按各自的股权在公司注册资本中所占的比例分享上述利润，剩余的 5,267,812.85 元按公司的折股方案全部予以折股。

2、2000 年 8 - 12 月实现净利润 1,165.67 万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6.56 万元，提取法定公益金 58.28 万元，未作分配，结转至下一年；

3、2001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230.90 万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3.09 万元，提取法定公益金 111.54 万元，加上 2000 年 8 - 12 月的未分配利润 990.82 万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3221.72 万元，根据 2002 年 5 月 29 日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以 200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000 万元为基准，对全体 9 个股东按照 10 : 3 分红股，2002 年 9 月 16 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使公司的注册资本增至 7,800 万元。

4、2002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530.64 万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3.06 万元，提取法定公益金 276.53 万元，加上 2001 年的未分配利润 2,887.09 万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7,588.14 万元，根据本公司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含税），每 10 股送 3 股。2003 年 3 月 11 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使公司的注册资本增至 10,140 万元。

第十三章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制度及投资人服务计划

（一）负责部门及负责人披露信息报刊、网站

本公司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是证券投资部，主管负责人为董事会秘书叶继德，咨询电话为 0576-7338880，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的报刊，如需在网上披露信息，披露网址为 [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二）股东大会会议信息披露的规定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应在会议召开三十日前通知公司股东，具体通知方式为：于股东大会召开前三十日在指定报纸上刊登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并列明大会讨论的议题，临时股东大会不得对通知中未列明事项作出决议。

在股东大会结束后，应将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文稿报送证券交易所，经交易所审查后在指定报纸上公布，同时公司将信息披露文件置于公司证券部，供投资人查阅。

股东大会因故延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原召开日期前至少五个工作日发布延期通知，延期通知中应当说明原因和延期后的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三）董事会会议信息披露规定

公司召开董事会，应当在会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董事会决议公告文稿和会议纪要送证券交易所备案，涉及须经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和收购、出售资产、交联交易、诉讼、仲裁、担保等重大事件等交易所认为有必要披露的，公司在指定报纸上公告。

（四）监事会会议信息披露规定

公司召开监事会，应当在会后二个工作日内将监事会决议公告文稿和会议纪要送证券交易所备案，经交易所审查后认为有必要披露的，公司在指定报纸上公告。

（五）定期报告的披露

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包括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季度报告，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完成年度报告，及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二个月内编制完中期报告，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并在指定报纸上披露年度报告摘要和中期报告。

公司自股票发行完成后编制季度报告，于会计年度前三个月、九个月结束后三十日内编制，刊载于指定的网站上和报纸上。

上述报告在披露的同时，置于公司证券投资部，供投资人查阅。

（六）公司的会议通知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以公告方式进行，第一次刊登公告日为送达日期。公司召开董事会、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以邮件或电话通知或专人送出方式进行。

二、重要合同

本公司目前执行的除关联交易外的重要合同如下所示：

（一）借款合同

1、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玉环支行于 2003 年 12 月 12 日签定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2003 年借字第 1378 号，借款金额人民币 2000 万元，借款用途为购买设备，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06 年 12 月 11 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5.49%。

2、2004 年 3 月 30 日，苏泊尔之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硃口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约定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硃口支行借款 1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04 年 3 月 30 日至 2004 年 9 月 30 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5.04%。该合同为双方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之具体合同。

3、2004 年 4 月 26 日，苏泊尔之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硃口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约定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硃口支行借款 2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04 年 4 月 26 日至 2004 年 10 月 26 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5.04%。该合同为双方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之具体合同。

4、2004 年 5 月 31 日，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硃口支行签订了一份编号为（2004）年第 20040609020103000000 号的《借款合同》，由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硃口支行借款人民币 1600 万元，借款期从 2004 年 5 月 31 日至 2004 年 7 月 31 日，借款利率为 5.04%。该合同为双方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之具体合同。

5、2004 年 1 月 2 日，苏泊尔之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武汉市汉阳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约定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汉阳支行借款 2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04 年 1 月 2 日至 2006 年 1 月 2 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5.49%。

6、2004 年 4 月 8 日，苏泊尔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台州支行签订了一份编号为 TP 短贷 04070-1 号的《短期贷款合同》，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台州支行向苏泊尔贷款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从 2004 年 4 月 8 日至 2004 年 10 月 8 日，借款利率为 4.62%。

7、2004 年 4 月 8 日，苏泊尔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台州支行签订了一份编号为 TP 短

贷 04070-2 号的《短期贷款合同》，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台州支行向苏泊尔贷款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从 2004 年 4 月 8 日至 2004 年 10 月 8 日，借款利率为 4.62%。

8、2004 年 2 月 27 日，苏泊尔与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签订了一份编号为 2004 年借字第 0281-2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由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向苏泊尔贷款人民币 800 万元，借款期从 2004 年 2 月 27 日至 2004 年 8 月 25 日，借款利率为 4.2%。

9、2004 年 5 月 31 日，苏泊尔与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签订了一份编号为 2004 年借字第 0616-1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由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向苏泊尔贷款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从 2004 年 5 月 31 日至 2004 年 11 月 15 日，借款利率为 4.2%。

10、2004 年 5 月 31 日，苏泊尔与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签订了一份编号为 2004 年借字第 0616-2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由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向苏泊尔贷款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从 2004 年 5 月 31 日至 2004 年 11 月 15 日，借款利率为 4.2%。

11、2004 年 4 月 29 日，苏泊尔与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签订了一份编号为 2004 年借字第 0538-1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由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向苏泊尔贷款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从 2004 年 4 月 29 日至 2004 年 10 月 10 日，借款利率为 4.2%。

12、2004 年 4 月 29 日，苏泊尔与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签订了一份编号为 2004 年借字第 0538-2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由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向苏泊尔贷款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从 2004 年 4 月 29 日至 2004 年 10 月 10 日，借款利率为 4.2%。

13、2004 年 2 月 25 日，苏泊尔与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签订了一份编号为 2004 年借字第 0271-1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由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向苏泊尔贷款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从 2004 年 2 月 25 日至 2004 年 8 月 20 日，借款利率为 4.2%。

14、2004 年 2 月 25 日，苏泊尔与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签订了一份编号为 2004 年借字第 0271-2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由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向苏泊尔贷款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从 2004 年 2 月 25 日至 2004 年 8 月 20 日，借款利率为 4.2%。

15、2004 年 3 月 25 日，苏泊尔与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签订了一份编号为 2004 年借字第 0329-2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由中国工商银行玉环县支行向苏泊尔贷款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从 2004 年 3 月 25 日至 2004 年 9 月 20 日，借款利率为 4.2%。

16、2004 年 2 月 10 日，苏泊尔与中国银行玉环支行签订了一份编号为外 045012 号的《外币借款合同》，由中国银行玉环支行向苏泊尔贷款美金 200 万元，借款期从 2004 年 2 月 10 日至 2004 年 8 月 10 日，借款利率为 2.125%。

（二）产品经销协议

1、苏泊尔与苏泊尔湖南销售中心签订了《2004 年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经销协议》，合同就经销产品、经销权限、最低经销销售额、供货价格、运输、货款的结算方式作了约定，其中经销区域为湖南市场，2004 年最低销售额为 1,200 万元，合同有效期为 2004 年 1 月 1 日到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苏泊尔与武汉苏泊尔销售有限公司签订了《2004 年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经销协议》，合同就经销产品、经销权限、最低经销销售额、供货价格、运输、货款的结算方式作了约定，其中经销区域为湖北省，2004 年最低销售额为 2,250 万元，合同有效期为 2004 年 1 月 1 日到 2004 年 12 月 31 日。

3、苏泊尔与临沂惠宝电器有限公司配送中心签订《2004 年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经销协议》，合同就经销产品、经销权限、最低经销销售额、供货价格、运输、货款的结算方式作了约定，其中经销区域为临沂、枣庄、济宁，2004 年度最低经销销售额为 800 万元，合同有效期为 2004 年 1 月 1 日到 2004 年 12 月 31 日。

4、苏泊尔与成都玉环工贸有限公司签订《2004 年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经销协议》，合同就经销产品、经销权限、最低经销销售额、供货价格、运输、货款的结算方式作了约定，其中经销区域为四川区域，2004 年度最低经销销售额为 1,200 万元，协议期限为 2004 年 1 月 1 日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

（三）材料采购、加工合同

1、公司与宁波威尔金属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1 月 1 日签订了《2004 年度铝片加工定作合同》，本公司自带材料铝锭，委托其加工铝锰合金片材，有效期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委托加工费预计为 1583 万元。

2、公司与玉环县陈屿压力锅配件厂于 2004 年 1 月 1 日签订了《购销合同》，规定向其采购压力锅配件，有效期至 2004 年 12 月 30 日，数量为 200 万套，合计金额为 500 万元。

3、公司与温州铝制品厂于 2004 年 1 月 1 日签订了《2004 年度铝片加工定作合同》，本公司自带材料铝锭，委托其加工铝锰合金片材，有效期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委托加工费预计为 900 多万元。

4、公司与上海华鑫日用化学品厂于 2004 年 1 月 1 日签订了《2004 年度铝片加工定作合同》，本公司自带材料铝锭，委托其加工铝锰合金片材，有效期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加工费预计为 430 万元。

5、公司与沈阳华星厨具用品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1 月 1 日签订了《2004 年度铝片加工定作合同》，本公司自带材料铝锭，委托其加工铝锰合金片材，有效期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委托加工费预计为 372.5 万元。

（四）重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1、2003 年 12 月 16 日，苏泊尔与浙江越宫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约定由浙江越宫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承建苏泊尔位于玉环县大麦屿经济开发区 8#、9#钢结构厂房的土建、钢结构、水电工程，合同价款为 1992 万元。

2、2003 年 9 月 8 日，苏泊尔与浙江越烽建筑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约定由浙江越烽建筑有限公司承建苏泊尔综合楼土建、水电工程，合同金额为 438 万元。

3、2003 年 11 月 12 日，苏泊尔之子公司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与中国建筑三局第二建筑安装工程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约定由中国建筑三局第二建筑安装工程公司承建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位于武汉市汉阳区黄金口工业园的压力锅、铝制品及不粘锅移地技改项目工程，合同价款为 3380 万元。

4、2004 年 3 月 24 日，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与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编号为 XMH-003-2004 号的《建筑钢结构制作安装合同》，由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为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建设其位于武汉市汉阳区黄金口工业园的压力锅、铝制品及不粘锅生产线移地技改项目轻钢厂房钢结构工程，工程造价为 1826 万元人民币。

（五）土地出让合同变更

2001 年 11 月 28 日，集团公司与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黄金口科技工业园管理委员会签定《协议书》一份，协议就集团公司以出让方式获得位于汉阳黄金口的中环线以西的 200 亩土地的有关事项进行约定，包括土地出让价格、投资项目、支付方式。

2002 年 6 月 18 日，集团公司、武汉苏泊尔、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黄金口科技工业园管理委员会三方签定《合同转让协议》，约定集团公司与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黄金口科技工业园管理委员会签定的上述关于土地出让事宜的有关合同转让给武汉苏泊尔，武汉苏泊尔按照每亩 5 万元的价格向武汉市黄金口工业区管理委员会暨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黄金口科技工业园管委会受让 200 亩土地使用权，用于兴建压力锅、不粘锅及电器产品生产项目。截止 2004 年 5 月 31 日，武汉苏泊尔压力锅有限公司已经预先支付土地

款 600 万元。

（六）承销协议

2003 年 3 月 24 日，苏泊尔与兴业证券签订了《关于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的承销协议》，苏泊尔委托兴业证券作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主承销商，全面负责苏泊尔股票发行的组织、策划、承销团组建等工作，本次股票的承销费用按本次发行 A 股募集资金总额的 3.0%计收。

三、发行人与控股股东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2002 年 1 月 7 日，本公司与控股股东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共同原告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宁海县搪铝制品厂（第一被告）、宁海一心金属电器有限公司（第二被告）、北京天惠福商贸中心（第三被告），要求三被告停止生产销售带有苏泊尔字样的压力锅产品，分别赔偿苏泊尔和集团公司 620 万元的经济损失。

2002 年 12 月 18 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做出一审判决，责令三被告停止对本公司的侵权行为、登报致歉并赔偿本公司与控股股东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经济损失共计 2,026,784.00 元，承担诉讼费用 98,510.00 元。2002 年 12 月 26 日，本公司和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03 年 10 月 22 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

（1）宁海县搪铝制品厂停止侵权行为，并登报致歉声明，赔偿苏泊尔和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诉讼支出的合理费用 4244 元人民币；

（2）宁海县搪铝制品厂赔偿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和本公司经济损失 50 万元人民币；

（3）北京天惠福商贸中心赔偿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和本公司经济损失 200 元人民币。

一审案件受理费 62,589.67 元，由上诉人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和本公司负担 52,589.67 元，由被上诉人宁海县搪铝制品厂负担 10,000.00 元；二审案件受理费 62,589.67 元，由上诉人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和本公司负担 52,589.67 元，由被上诉人宁海县搪铝制品厂负担 10,000.00 元。

诉讼保全费 31,520.00 元由上诉人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和本公司负担 21,520.00 元，由被上诉人宁海县搪铝制品厂负担 10,000.00 元。

苏泊尔和苏泊尔集团已经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执行申请书》，2004 年 2 月 24 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04）二中执字第 356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已经受理了苏泊尔和苏泊尔集团递交的申请执行材料。该案件

目前正在执行中。

本所律师认为，苏泊尔上述诉讼不会对苏泊尔本次发行股票造成法律障碍。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与控股股东除上述诉讼案件外，无其他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四、发行人关联企业与关联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1、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3、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四章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苏显泽 苏增福 黄显情 黄墩清 曾林福 林秉爰 张东立
卢建平 辛金国

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4年7月15日

(二) 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法定代表人：兰荣

保荐代表人：石军 李艳西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7月15日

(三)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保证由本所同意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已经本所审阅，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引致的法律风险，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张立民 徐旭青

法定代表人：沈田丰

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

2004年7月15日

(四) 承担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会计师保证由本所同意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已经本所审计,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朱大为 朱剑敏

公司负责人:胡少先

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4年7月15日

(五) 承担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会计师保证由本所同意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及有关数据已经本机构审阅，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朱大为 朱剑敏

公司负责人：胡少先

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4年7月15日

(六) 承担评估的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一)

本所及经办评估师保证由本所同意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数据已经本机构审阅, 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评估师: 朱永勤 潘文夫

公司负责人: 朱永勤

浙江勤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04年7月15日

承担评估的评估师事务所声明（二）

本所及经办评估师保证由本所同意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数据已经本机构审阅，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评估师：黄耕 宋永霞 林栩 陈飞

公司负责人：王永忠

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04年7月15日

第十五章 附录和备查文件

除招股说明书所披露的资料外，公司按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申报了有关文件，本招股说明书列出了有关备查文件目录。

一、备查文件

备查文件有的并未披露，如投资者有需要，可在办公时间在公司办公地点查阅。

- 1、披露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正式文本
- 2、招股说明书附录，包括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全文
- 3、发行人律师为本次股票发行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4、公司的发起人协议
- 5、公司成立的批准和注册登记文件
- 6、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内部规定
- 7、公司的营业执照
- 8、关于本次发行事宜的股东大会决议
- 9、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大合同
- 10、政府部门和证券监管机构对本次发行有关的文件
- 11、本次承销的有关协议
- 12、公司历次验资报告
- 13、有关关联交易的协议
- 14、历次股利分配的决议及记录
- 15、本次发行申报材料中的其他内容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 1、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玉环县大麦屿经济开发区

电话：0576-7338880

传真：0576-7338336

联系人：叶继德 陈浩 廖莉华

- 2、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99 号标力大厦

电话：021 - 68419393

传真：021 - 68419764

联系人：石军 李艳西 周慧敏

三、查阅时间

自招股说明书概要刊登之日起至发行结束。

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四年七月十五日